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意向书附录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不适用）
- (四)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五)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六) 法律意见书
- (七) 律师工作报告
- (八) 公司章程（草案）
- (九) 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不适用）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的发行保荐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保荐机构声明

本保荐机构及所指定的两名保荐代表人均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发行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保荐代表人情况

王水兵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200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谱尼测试IPO、佰仁医疗IPO、航天宏图IPO、养元饮品IPO、数码视讯IPO、共达电声IPO、东易日盛IPO、罗牛山非公开发行、东易日盛非公开发行、昌河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杨涛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200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佰仁医疗IPO、航天宏图IPO、迪瑞医疗IPO，曾参与焦点科技IPO、荣盛发展非公开发行、TCL非公开发行、远兴能源非公开发行、中山公用重大资产重组、天津磁卡股权分置改革项目、华映科技非公开发行、永艺股份非公开发行，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二、项目协办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

（一）项目协办人

程鹏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作为主要人员参与慈星股份A股IPO项目、佰仁医疗A股IPO项目，清大国华、先临三维、时光影视、和信瑞通等新三板挂牌项目，具有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二）项目组其他成员

马宏达先生、王瑞淇先生、陈晓博先生和房铎坤先生。

三、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公司”或“发行人”）。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A座11-21层

成立时间：2000年2月3日

联系电话：010-59366000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四、发行人与保荐机构的关联情况说明

1、本保荐机构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的股份；

2、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持有本保荐机构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

3、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的情况；

4、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5、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和内核意见

首创证券在2020年12月通过国信内核后未能如期申报，报告期发生了变化，故该项目进行了两次内核程序。

（一）国信证券内部审核程序

国信证券依据《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及国信证券投行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对首创证券申请文件履行了内核程序，主要工作程序包括：

1、首创证券项目申请文件由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推荐意见后报项目组所在部门进行内部核查。部门负责人组织对项目进行评议，并提出修改意见。2020年12月，项目组修改完善申报文件，并经部门负责人同意后向公司风险管理总部投行内核部（以下简称“内核部”）等内控部门提交内核申请材料，同时向质控部提交工作底稿。

2、质控部组织内控人员对工作底稿进行齐备性验收，对问核底稿进行内部验证。质控部提出深化尽调、补正底稿要求；项目组落实相关要求或作出解释答复后，向内核部提交问核材料。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问核会议对本项目进行问核，问核情况在内核会议上汇报。

3、内核部组织审核人员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项目组对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修改，内核部认可后，将项目内核会议材料提交内核会议审核。

4、2020年12月14日，公司保荐业务内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内核委员会”）召开内核会议对本项目进行审议，与会内核委员审阅了会议材料，听取项目组的解释，并形成审核意见。内核委员会经表决，同意在项目组落实内核会议意见后提交国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表决，通过后向中国证监会推荐。

5、内核会议意见经内核部整理后交项目组进行答复、解释及修订。申请文件修订完毕并由内控部门复核后，随内核会议意见提请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进行评审。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同意向中国证监会上报首创证券申请文件。

6、2021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次问核会议、内核会议对本项目进行审议，与会内核委员审阅了会议材料并进行表决，同意在项目组落实内核会议意见后向中国证监会推荐。

（二）国信证券内部审核意见

2020年12月14日，国信证券内核委员会召开内核会议审议了首创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

内核委员会经表决，同意在项目组落实内核会议意见后提交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表决，通过后向中国证监会推荐。

2020年12月14日，国信证券对首创证券首发项目重要事项的尽职调查情况进行了问核，同意项目组落实问核意见后，向中国证监会上报问核表。

2021年7月14日，国信证券内核委员会召开内核会议和问核会议，内核委员会经表决，同意在项目组落实内核会议意见后向中国证监会推荐。

第二节 保荐机构承诺

本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发行保荐书。

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承诺如下：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本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第三节 对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意见

一、对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结论

本保荐机构经充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认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首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通知中规定的条件，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本保荐机构同意向中国证监会保荐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二、本次发行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一）发行人内部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经首创证券2020年第四次董事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决策程序。

2022年10月13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

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二）行业监管单位的意见

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向发行人出具了截至 2021 年 8 月末的《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监管意见书》（机构部函【2021】2955 号），对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无异议。该监管意见书有效期为 1 年。

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向发行人出具了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的《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监管意见书》（机构部函【2022】1722 号），对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无异议。该监管意见书有效期为 1 年。

三、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是否符合《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修订）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核查结论如下：

- （一）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二）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四）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 （五）发行人符合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本次发行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一）主体资格

1、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于2000年2月3日设立，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0000010032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20年8月26日首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5892P）。发行人依法设立，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系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

2、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行人于2000年2月3日设立至今持续经营时间已超过三个会计年度。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设立已满三年申请在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3、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历次变更注册资本的验资报告、财产权属证书等文件，确认发行人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的出资均已实际投入发行人，不存在法律障碍或风险。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4、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业务合同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政府部门颁布的产业政策文件，发行人主要从事证券业务，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所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业务，发行人的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5、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财务报告、业务合同、控股股东及相关公司的工商资料等，发行人最近三年均从事证券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变更；发行人最近三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动；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6、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的工商档案、根据发行人陈述并经合理查验，确认发行人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二）规范运行

1、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和内部制度文件，确认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2、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辅导培训记录、与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访谈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机构组织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通过了辅导考试，确认相关人员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

3、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陈述并经合理查验，确认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1)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

(2) 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3)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因此，发行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

4、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和关于内部控制的自评报告，并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进行合理查验，确认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5、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及相关处罚文件，获取了发行人所在地各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对发行人提供资料进行合理查验，确认发行人不存在下列情形：

(1) 最近36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36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

(2) 最近36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3) 最近36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

(4) 本次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 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6) 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因此，发行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6、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文件，财务报告以及对外担保文件，确认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于发行人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已做出明确规定；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

7、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内控鉴证报告、发行人内部制度文件、资金往来记录、账务明细、财务报告等资料，根据发行人的相关陈述以及与会计师的沟通，确认发行人设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并在日常经营中严格遵守，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三) 财务与会计

1、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和分析发行人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和财务明细资料，确认发行人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2、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鉴证报告、关于内部控制的自评报告，通过同发行人会计师的沟通，确认发行人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

有效的；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22]00066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首创证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发行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财务制度、核算体系、账务明细及凭证，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22]000671号《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2]00066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确认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行人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4、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和《内控鉴证报告》，以及同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的访谈，并经合理查验，确认发行人编制财务报表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保持了应有的谨慎，对相同或者相似的经济业务，选用了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存在随意变更的情形，发行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

5、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

经查验发行人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关联交易规则、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文件、独立董事关于发行人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等资料，确认发行人已完整披露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恰当披露了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

6、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经查验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确认发行人符合以下条件：

（1）最近3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

（2）最近3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最近3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累计超过人民币3亿元；

(3) 发行前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

(4) 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

(5) 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因此,发行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7、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的纳税情况鉴证报告、税收优惠证明文件、当地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税务部门颁布的税收政策文件、发行人提供的税收资料和财务明细等资料,确认发行人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8、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根据发行人陈述,确认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9、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和审慎判断,确认发行人申报文件中不存在下列情形:

(1) 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事项或者其他重要信息;

(2) 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

(3) 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或者相关凭证。

因此,发行人提供的申报文件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

10、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验发行人所属行业的行业研究报告、行业规划、相关产业政策、财务报告,并通过与发行人的沟通,确认发行人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

(1) 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最近1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4) 发行人最近1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5) 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6) 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因此，发行人不存在上述可能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的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五、发行人私募投资基金股东备案事宜的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共有股东5名，均为机构股东，分别为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五名股东的资产并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且并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界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备案程序。

六、本次发行中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尽职调查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国信证券聘请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本次发行的验证笔录机构，该律所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314400007388348456的《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具备从事法律业务资格。该事务所同意接受国信证券之委托，在本次发行中向国信证券提供法律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对《招股说明书》《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以及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等需要对外披露的信息进行详实的验证等。本次聘请律师事务所的费用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由国信证券以自有资金于本项目验证工作完成后一次性支付。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国信证券已支付该笔法律服务费用。

国信证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次发行的券商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编号为：33000001的《执业证书》，并持有序号为：000390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该事务所同意接受国

信证券之委托，在本次发行中向国信证券提供券商会计师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对首创证券进行报告期财务专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财务核查方案，设计财务核查表；金融资产核算和分类方法核查；关联自然人或者利益相关方的银行流水、账套核查；协助对首创证券IPO项目的财务资料工作底稿进行收集、核查、验证；对首创证券的财务重大事项提供相关建议。会计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9月，并根据项目首次申报需求适当延长审阅期限。本次聘请券商会计师的费用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由国信证券以自有资金于本项目申报过程中分批支付。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国信证券已支付第一期费用。

发行人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次发行的IT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编号为：31000006的《执业证书》，并持有序号为：000396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该事务所同意接受发行人之委托，在本次发行中向发行人提供IT审计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按照证券期货行业信息技术系统相关指引的要求，采用科学、系统的方法对首创证券相关年度，在信息技术治理、信息技术合规与风险管理、信息技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和信息技术审计等方面的制度和流程设计的合理性以及运行情况的有效性进行审计评价并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本次聘请IT审计机构的费用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于本项目申报过程中分批支付。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发行人已支付部分IT审计费用。

经核查，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除上述事项外，保荐机构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发行人除聘请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外，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七、对发行人落实《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已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基于客观假设，对即期回报摊薄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同时，考虑到本次公开发行时间的不可预测性和未来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可能性，发行人已披露了本次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

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制订了切实可行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相应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八、发行人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发展前景

（一）证券市场波动风险

证券市场行情受到国际经济形势、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证券行业发展状况和景气程度、汇率波动、融资成本和利率水平等因素影响，具有周期性、波动性大的特点。

以上证指数收盘价为例，2019年末上证指数收盘3,050.12点，全年上涨22.30%；2020年末，上证指数收盘3,473.07点，全年上涨13.87%；2021年末，上证指数收盘3,639.78点，全年上涨4.80%；2022年6月末，上证指数收盘3,398.62点，当期累计下跌6.63%。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证券行业实现净利润1,230.95亿元、1,575.34亿元、1,911.19亿元和811.9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为84.77%、27.98%、21.32%和-10.06%，证券行业利润波动与证券市场波动高度相关。

发行人收入和净利润来源于证券相关业务，与证券行业的整体景气程度、证券市场的波动程度等具有较强的相关性，经营业绩变动幅度较大。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33,961.88万元、165,798.40万元、211,349.35万元和75,839.83万元，实现净利润43,385.77万元、61,142.21万元、85,863.03万元和24,166.41万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40.93%和40.43%，2022年1-6月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13.79%，变动趋势与行业基本一致。证券市场的大幅波动，将影响客户交易热情和市场投融资活动，使公司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信用业务等各类业务面临经营风险，进而造成公司业绩表现和盈利水平的波动。

2022年以来，受国内宏观经济走势趋弱、美联储加息缩表、俄乌爆发冲突、国内局部地区疫情爆发等事件的影响，A股市场波动加大。若未来证券市场不景气或出现剧烈波动的极端情形，本公司的盈利水平可能出现较大波动，并存在净

利润大幅下降的风险,不排除公司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降 50%以上甚至出现经营亏损的可能性。

(二) 行业竞争风险

1、与其他证券公司的竞争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我国共有 140 家证券公司。目前我国证券公司业务同质化严重,对传统通道业务依赖性较强,业务品种和目标客户群类似,行业整体竞争日趋激烈。部分证券公司通过发行上市、收购兼并等方式迅速扩大业务规模和资本实力,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市场份额不断扩大。部分中小证券公司利用自身优势资源和业务创新机遇,在部分区域市场和行业细分领域确立了比较优势,形成差异化和专业化的竞争态势。

随着证券行业对外开放程度的不断加深,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4 月出台《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明确允许外资控股合资证券公司并将逐步放开合资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并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全面取消证券公司外资持股比例限制。目前,中国证监会已核准设立多家外资控股证券公司,预计外资证券公司将在机构业务、财富管理、跨境投行、衍生品等业务领域给内资证券公司带来较大的竞争压力。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资产管理类业务、投资类业务、投资银行类业务和零售与财富管理类业务等。根据证券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重点业务的市场份额及行业排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市场份额	排名	金额	市场份额	排名	金额	市场份额	排名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35,959	-	21	32,418	-	22	14,295	-	32
证券投资收入	93,926	0.69%	33	52,028	0.42%	49	58,558	0.48%	45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0,549	0.15%	73	27,102	0.40%	55	23,036	0.48%	55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21,387	0.14%	76	20,175	0.16%	73	15,181	0.18%	73

注: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行业排名在中位数以上的数据,故未计算市场份额。

与大型证券公司相比,公司在资本规模、品牌知名度、多元化的产品及服务

能力、客户基础、分支机构建设等方面存在不足，主要业务市场占有率有待提升。如公司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快速提高资本实力，在区域市场或细分领域取得比较优势，可能面临业务规模萎缩、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2、与其他金融机构及互联网金融公司竞争的风险

随着客户对综合金融服务需求提升，金融机构混业经营成为趋势，证券公司与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竞争加剧。商业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在客户资源、销售渠道、资本实力等方面具有优势，若国家逐步放松金融分业经营、分业监管的限制，证券公司将面临来自其他金融机构更为严峻的市场竞争。

互联网金融和金融科技快速发展，给证券行业依靠牌照和通道盈利的模式带来冲击，改变了行业竞争环境。互联网金融公司拥有成本低、效率高和覆盖广的优点，凭借海量客户和海量数据，逐步抢占证券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市场份额，对证券行业现有的经营模式、客户基础和盈利来源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若公司不能利用互联网金融和金融科技变革传统业务，及时提高服务品质和管理水平，不能有效拓展盈利渠道，则可能难以应对激烈的行业竞争，面临业务规模萎缩、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三) 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的风险

为维护金融市场稳定、确保证券公司稳健经营并保护投资者权益，证券行业受到严格的监管，证券公司开展各项业务需遵守一系列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章。近年来，为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推进市场化改革、提升对外开放水平，有关部门不断出台或修订相关法律法规，从而对证券公司业务开展产生影响。如2018年4月，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资管新规》，在资产管理业务非标准化债权投资、产品净值化管理、消除多层嵌套、统一杠杆水平等方面提出一系列监管要求。受《资管新规》影响，报告期内，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规模有所下降。

如有关证券行业的税收制度、经营许可制度、外汇制度、利率政策、业务收费标准等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引起资本市场的波动和证券行业发展环境的变化，进而对公司的各项业务产生影响。如公司不能及时有效调整经营战略和提升管理水平，将可能面临业务收入下滑的风险。

若公司对行业监管法律法规理解有偏差或执行不到位,导致公司生产经营中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可能会受到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限制申请新业务资格等监管措施,也可能因业务经营违法违规而需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进而对公司造成严重不利影响。

(四) 与公司经营及业务相关的风险

1、资产管理类业务风险

公司资产管理类业务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私募投资基金业务等,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管理费收入和超额业绩报酬收入,是公司重要业务之一。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资产管理类业务分部营业收入分别为 22,299.15 万元、41,482.30 万元、43,774.05 万元和 31,941.80 万元,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65%、25.02%、20.71%和 42.12%。公司资产管理类业务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 资产管理业务风险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风险和资产管理业务的竞争风险。

①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风险

受行业政策变化、证券市场波动、投资证券品种自身固有风险、具体投资决策与资产管理措施不恰当等因素影响,公司资管产品的收益率水平可能无法达到投资者或产品持有人的预期,可能导致投资者赎回产品份额甚至可能导致资管产品清盘,进而影响公司资产管理规模,对公司收取管理费和超额业绩报酬产生不利影响。如果资管产品在开放期出现投资者大额赎回的情况,还可能导致资管产品没有足够的现金应对投资者赎回要求,从而引发资管产品流动性风险并对公司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②资产管理业务的竞争风险

资产管理业务是金融机构参与最广泛的业务之一,除面临同行业公司竞争外,公司还面临来自商业银行、基金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及其他竞争对手的竞争,互联网金融发展及国内资产管理业务市场对外开放也深刻影响着行业的

竞争环境和市场格局。如公司不能在产品设计、市场推广、投资能力、客户服务等方面取得竞争优势，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竞争力可能下降。同时，资产管理业务具有一定的规模经济性，如公司未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扩大资产管理规模，则公司将不能获得规模经济，进而对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竞争能力、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私募投资基金业务风险

公司的私募投资基金业务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首正德盛开展，在公司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的过程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投资决策风险和投资退出风险。

①投资决策风险

公司作为管理人通过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设立私募基金，主要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如公司对投资对象的业务发展、技术能力、市场开拓、发展前景等判断出现较大偏差或突发事件对投资对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可能导致投资项目失败。

②投资退出风险

与发达资本市场相比，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尚处于建设中，私募投资基金主要以在非公开市场协议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或标的公司 IPO 后在公开市场卖出股份为退出机制，存在退出方式较为单一、投资回报周期相对较长的问题，从而给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带来退出风险。

（3）资产管理类表外业务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在资产管理类业务中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承担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职能，收取管理费及业绩报酬。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分别为 478.41 亿元、812.60 亿元、867.34 亿元和 1,032.32 亿元；私募投资基金认缴资本分别为 1.00 亿元、1.40 亿元、36.08 亿元和 36.20 亿元。公司对该等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的收益及所投资标的不存在任何承诺或担保，公司无需承担刚性兑付责任，但若底层资产发生严重违约、重大减值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大额赎回并对公司品牌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投资类业务风险

公司的投资类业务主要包括固定收益投资交易、权益类证券投资、另类投资以及新三板做市业务等。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投资类业务分部营业收入分别为 59,391.95 万元、64,186.68 万元、105,842.43 万元和 18,485.38 万元，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33%、38.71%、50.08%和 24.37%。公司投资类业务风险主要包括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投资产品的内含风险及投资决策不当风险。

（1）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

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指不能通过分散投资消除的风险，当证券市场剧烈波动时，可能给公司投资类业务带来经济损失。由于我国证券市场相比于发达国家市场尚不完善，易产生剧烈波动，同时我国证券市场可供选择的投资品种及对冲工具有限，各类投资产品关联性程度较高，公司难以完全消除证券市场剧烈波动对投资类业务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影响。

（2）投资产品的内含风险

公司投资类业务的投资品种较为多样化，各类投资品种均存在自身特有的风险特征，如债券投资可能面临债券发行主体违约或信用评级下降导致债券价格下跌或本息无法兑付的风险，股票投资可能面临重大突发事件导致股票价格大幅下跌的风险，新三板做市业务可能面临挂牌企业股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另类投资业务可能面临因投资标的经营或管理不善而导致投资损失的风险等。随着公司投资类业务规模的扩大，纳入公司投资类业务交易范围的不同风险特征的证券种类和数量均可能增加，各类证券的内含风险可能导致公司投资类业务收益大幅下降甚至出现投资亏损。

（3）投资决策不当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投资业务中涉及违约、诉讼等风险事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20,923.06 万元，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0.56%；涉及违约、诉讼等风险事件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2,840.23 万元，减值准备为 292.31 万元，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0.08%。

公司的投资类业务表现依赖于公司对具体交易品种作出的投资决策。由于证券市场本身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果公司投资类业务不能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状况下合理确定投资组合、投资规模和投资时机，则存在因投资决策不当造成公司投资类业务盈利下滑甚至投资亏损的风险。

3、投资银行类业务风险

公司的投资银行类业务包括股票保荐及承销业务、债券承销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和财务顾问业务等，投资银行类业务是公司主要业务之一。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分部营业收入分别为 23,748.88 万元、27,816.11 万元、16,581.62 万元和 6,852.66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73%、16.78%、7.85%和 9.04%。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市场化改革政策的影响

近年来，我国证券市场持续推进市场化改革，科创板的设立、创业板注册制改革、新三板精选层改革、北交所的设立以及相关配套法律法规的实施，对新股发行市场及传统投资银行盈利模式带来冲击，对证券公司定价能力、承销能力和风险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大型证券公司凭借综合优势更可能在投资银行领域构筑核心竞争力。随着市场化改革不断推进，如公司不能适应未来监管政策的变化、发行节奏的变化及服务模式的变化，不能及时调整公司的管理机制、加强投资银行团队建设，可能对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未能勤勉尽责受到监管处罚的风险

公司作为证券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新三板业务主办券商和并购业务的财务顾问等，在执业过程中可能存在项目执行人员在尽职调查过程中未遵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未能做到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情形，导致公司出具的相关文件信息披露不充分，进而可能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甚至需要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从而对公司声誉和投资银行类业务开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担任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共发行债券 115 次，主承销规

模为 615.74 亿元;担任计划管理人共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33 次,发行规模为 360.59 亿元。公司不对上述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承担刚性兑付的责任,若债券发行人、资产支持证券原始权益人到期未能按时偿还本息,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和计划管理人,存在被债券投资者和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以公司开展的尽职调查不够勤勉尽责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法律风险以及公司市场声誉受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开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失败的风险

公司在开展股票、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业务时,若因公司对相关证券价值判断出现偏差或发行方案设计不合理,可能出现发行失败的情况,对公司声誉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开展承销业务时,可能出现大额包销的情形,从而使公司面临财务损失风险和资金流动性风险。

4、零售与财富管理类业务风险

公司零售与财富管理类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业务和期货业务等。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零售与财富管理类业务分部营业收入分别为 31,087.18 万元、34,328.37 万元、44,178.75 万元和 22,169.99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21%、20.70%、20.90%和 29.23%。公司零售与财富管理类业务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 证券经纪业务风险

证券经纪业务是公司成立后最早开展的业务,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之一。市场交易量波动、交易佣金率下滑、营业网点和营销人员管理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增速放缓或下滑,从而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①市场交易量波动带来的风险

证券市场交易量波动幅度较大。根据 Choice 数据,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股票市场日均成交金额分别为 5,206.16 亿元、8,482.05 亿元、10,584.75 亿元和 9,763.69 亿元,同比变动分别为 40.84%、62.92%、24.79%和 7.53%。证券市场交易量波动直接影响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如未来证券市场交易活跃度下降,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将面临下滑的风险。

②佣金率下滑带来的风险

随着 A 股市场放开“一人一户”限制以及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证券经纪业务竞争趋于白热化，佣金率呈现下降的趋势。

根据证券业协会和 Choice 数据，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证券公司平均净佣金率分别为 0.288‰、0.263‰、0.242‰和 0.234‰。由于“一人一户”政策的放开和网上委托、移动证券等非现场交易方式的普及，投资者可以便捷的更换证券账户，投资者的佣金议价能力明显提升；同时，随着外资控股证券公司的设立，国外较为成熟的折扣经纪商和网络经纪商可能进入国内市场，或将推动行业和公司平均佣金率进一步下滑，从而对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的盈利带来不利影响。

③营业网点和营销人员管理的风险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公司在 19 个省、直辖市设有 17 家分公司和 49 家营业部。由于分支机构较为分散、员工数量较多，若公司不能实施有效管理，可能因营业网点和营销人员违法违规而给公司带来处罚、诉讼或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④市场占有率较低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市场份额分别为 0.18%、0.16%和 0.14%，与大型证券公司相比，公司存在证券经纪业务规模较小、市场占有率较低的风险，随着证券经纪业务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的业务管理及服务能力不能持续提升以满足客户需求的升级及适应市场竞争格局变化，公司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滑的风险。

（2）信用业务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开展的信用业务包括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公司信用业务主要面临客户违约风险、利差下降的风险。

①客户违约风险

公司开展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过程中，面临因

担保物市场价格剧烈下跌导致信用业务客户维持担保比例或履约保障比例低于平仓线的风险。如客户未按约定采取履约保障措施或客户到期不偿还借款，公司可能被迫采取强制平仓或其他违约处置措施，如客户出现资不抵债情形，将导致公司面临资产损失的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尚余违约客户 2 名，涉及的融出资金账面余额合计为 62.18 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尚余违约客户 8 名，账面余额为 45,024.89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7,868.91 万元，涉及风险事件的资产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0.99%。诉讼案件参见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第十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如未来证券市场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可能面临信用业务客户违约事件大幅增加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②利差下降的风险

公司信用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利息净收入，如公司未来融资成本上升或随着信用业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客户议价能力增强，可能导致公司信用业务利差逐步收窄，使公司信用业务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3）期货业务风险

公司通过子公司首创京都期货从事期货经纪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本身具有保证金交易、日内 T+0 交易、双向交易等特点。期货经纪业务的收入受到期货市场行情及交易量的影响，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商品价格和投资者心理等因素均可能对期货交易的活跃度产生影响，从而使公司期货经纪业务收入面临波动的风险。此外，期货市场波动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保证金交易的结算风险，均可能对公司期货业务收入造成影响。

（五）与公司管理相关的风险

1、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经营管理或员工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若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未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准则，可能受到的行政处

罚包括但不限于：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暂停或者撤销相关业务许可、责令关闭等；可能被监管机构采取的监管措施主要包括：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部分业务，停止核准新业务，限制分配红利，限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和提供福利，限制转让财产或者在财产上设定其他权利，责令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限制其权利，撤销有关业务许可，认定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不适当人选，责令负有责任的股东转让股权，限制负有责任的股东行使股东权利，责令停业整顿，指定其他机构托管、接管或者撤销等。

若公司未来受到行政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开展、财务状况和公司声誉等造成不利影响。

2、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有效是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前提和保证。如果缺乏健全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或者现有的制度未能有效执行，均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由于公司业务始终处于动态发展的环境中，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业务模式与产品创新，用以识别和监控风险的模型、数据及风险管理方法存在无法预见所有风险的可能。

如果公司采用的降低风险的策略和技术方法不够充分和有效，可能使公司面临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失效的风险。同时，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也取决于员工的实际执行能力。公司不能完全确保所有员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不出现操作不当、职务舞弊或违法违规等行为。如出现上述情况，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3、利益冲突风险

利益冲突风险可能来自于公司不同业务部门之间、公司与客户之间、公司客户之间、公司与员工之间或公司员工与客户之间。由于公司利益冲突风险来源的多样性，识别和处理利益冲突较为复杂且困难，公司存在未能及时识别潜在利益冲突的可能。如公司未能妥善处置利益冲突或防范利益输送，可能导致公司被采取行政处罚、监管措施，或使公司面临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从而对公司声誉、业务开展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人才流失风险

证券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证券公司取得并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在于优秀

人才的引进和储备。近年来，我国证券行业快速发展，对优秀人才的需求更加迫切，而金融市场逐步改革和对外开放，加剧了国内外证券公司、基金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企业对优秀人才的竞争。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创新业务的发展，公司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也大幅增加。面对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如公司出现人才流失和储备不足的情形，可能导致公司客户资源流失、业务发展速度放缓，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人员和系统的不完备或失效而遭受损失的可能性。公司经营的每一个环节都可能发生操作风险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玩忽职守、虚报或者隐瞒必要信息、不恰当地使用或者披露保密信息、进行未经授权或者超出权限的交易等。随着公司业务种类、业务范围和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展，各类业务和 workflows 日益复杂，涉及的操作风险管理难度显著提高。如公司未能有效识别、评估、处置操作风险，可能给公司的声誉、经营活动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6、信息技术风险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均高度依赖信息系统，信息技术系统是证券公司开展各项业务的重要载体，贯穿于证券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公司的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均高度依赖于信息系统准确、及时的处理、传输、存储大量数据。信息系统对公司的业务发展至关重要。公司不能完全排除信息系统出现软硬件故障、系统漏洞、通信中断、遭受病毒或黑客攻击、数据丢失或泄露等突发情况，还可能因未能及时有效的改进升级信息技术系统而导致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从而可能对公司的声誉、竞争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道德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员工人数逐渐增加，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1,445 人。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员工内幕交易、欺诈客户、操纵股票价格、泄露内幕信息、利益输送、进行未经授权或超过权限的交易等行为。公司可能无法完全杜绝员工不当的个人行为。如公司未能及时发现并防范员工的不当行为，则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声誉和财务状况受到损害，使公司面临重大诉讼或监管处罚。

（六）与公司财务相关的风险

1、净资本管理风险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公司建立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若发行人因证券市场出现剧烈波动或某些不可预知的突发性事件导致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出现不利变化或不能达到净资本的监管要求，发行人的业务开展将会受到限制，或使公司被监管部门处罚、被取消部分业务资格。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调整业务规模和资产结构使公司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将对公司业务经营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主要指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因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或受宏观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状况、信用程度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证券公司的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均不得低于 100%。如果未来经营环境出现重大变化或因公司财务管理不善，公司可能出现资金缺口及流动性不足，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3、资产减值风险

公司开展信用业务形成应收款项、开展投资业务从而持有大量金融资产，相关资产具有种类较多、规模较大、风险特征不同等特点，受宏观经济、市场行情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如相关资产价值出现明显下降，公司将面临资产减值的风险。若未来公司出现大额金融资产减值，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1）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12,583.78 万元，公司于每年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公司在确定商誉是否减值时需要估计分配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如果未来现金流量的实际金额低于预期，则可能导致重大商誉减值损失。

（2）风险项目大额减值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投资类业务涉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 6 只债券存在本息未能及时兑付或存在较大违约风险的情况，账面价值合计 18,146.57 万元，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为-21,032.74 万元；涉及的其他债权投资中有 1 只债券存在本息未能及时兑付有较大违约风险的情况，账面价值为 2,840.23 万元，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为-1,706.8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涉及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尚余违约客户 8 名，账面余额为 45,024.89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7,868.91 万元，担保物价值为 68,586.95 万元。

上述风险项目发生后，公司综合考虑资产及担保物价值、追偿可能性、客户履约能力等因素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债权投资价值，对其他债权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减值准备。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公司投资类业务风险项目未出现新的重大不利变化，18 豫能化 MTN004、19 永煤 PPN001 和 20 永煤 PPN001 等 3 只债券的发行人均系实力较强的国有企业、已制定明确的偿债方案并执行，受益于煤炭、煤化工等主要产品价格上涨，经营情况向好，按照偿债方案兑付的可能性较大。剔除上述 3 只债券后，若未来市场行情出现大幅波动的极端情况，其他风险债券本息按完全无法收回测算，将影响公司营业利润 8,963.70 万元。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8 名违约客户中 2 名客户待还本息已全部收回，2 名客户担保物已拍卖完成。除上述风险处置取得进展的 4 名客户外，若未来市场行情出现大幅波动的极端情况，假设交易活跃的股票及 1 处质押房产担保物按 50%可收回率计算，上述风险项目对公司营业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1,251.82 万元。

（七）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受证券市场周期性波动等因素的影响，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3,385.77 万元、61,142.21 万元、85,863.03 万元和 24,166.41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为 40.93%和 40.43%。受 2022 年以来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影响，公司 2022 年 1-6 月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13.79%，且公司经审阅的 2022 年 1-9 月净利润较去年同

期下降 25.95%。

公司经营面临证券市场波动、行业竞争、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各项业务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和财务等多重风险因素。若个别风险出现极端情况或多个风险叠加发生，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大幅波动甚至大幅下滑，不排除公司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降 50% 以上甚至出现经营亏损的可能性。

（八）其他风险

1、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本金，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受未来中国宏观经济形势及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周期性变化、证券市场竞争环境变化、政策和法律法规变化以及发行人的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影响，募集资金运用的进度及收益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明显增长，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由于募集资金使用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在募集资金产生效益之前，公司经营业绩仍主要依赖公司现有业务，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2、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首创集团持有发行人 155,169.00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63.08%，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由于无法确保首创集团与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始终保持一致，如果控股股东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少数股东的权益带来风险。

3、分类评级变动风险

证券公司分类评级是指以证券公司风险管理能力、持续合规状况为基础，结合证券公司业务发展状况，按照《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评价和确定证券公司的类别。中国证监会根据证券公司评价计分的高低，将证券公司分为 A（AAA、AA、A）、B（BBB、BB、B）、C（CCC、CC、C）、D、E 等 5 大类 11 个级别，证券公司分类评级每年进行一次。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的分类评级结果分别为 BB 级、CCC 级和 A 级。由于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

司根据证券公司分类评级结果确定证券公司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的具体比例，若公司未来分类评级结果下调，投资者保护基金缴纳比例将有所上升，将对公司的盈利产生负面影响。同时，评级结果下调亦有可能对公司新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行业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4、租赁房屋产权不完整的风险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发行人承租的房屋中，部分物业出租方未能提供该等物业的权属证明文件或产权人有效的转租授权。发行人可能存在由于租赁房屋权利瑕疵导致公司使用或占用相关物业的权利遭受质疑，导致公司相关营业部需重新选择经营场所，从而产生额外搬迁成本并影响公司业务开展的风险。

5、股东资格不能获得监管机构批准的风险

《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对证券公司各类股东的资质条件作出了明确规定。未经中国证监会或其授权的派出机构批准，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直接或间接持有或者实际控制公司 5% 以上股权，否则应当限期改正，未改正前相应股份不具有表决权。因此，投资者存在购买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而股东资格未能获得监管机构批准的风险。

6、重大疫情等不可抗力风险

2020 年初以来，我国及其他世界主要经济体均爆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包括我国证券市场在内的全球主要证券交易市场，均经历了短时间剧烈的波动。

受益于我国对新冠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2020 年和 2021 年我国经济社会实现稳定发展。但新冠疫情全球蔓延的趋势尚未结束，若未来新冠疫情继续在全球范围内蔓延，或者今后出现其他重大疫情、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可能导致全球经济衰退，进而影响我国经济发展。同时，由于国内证券市场对外开放不断加深、外资参与程度不断提升，如未来全球主要证券交易市场剧烈波动，可能会引起 A 股市场波动加剧，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九）发行人的发展前景

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主要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市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状况良好，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符合中国证监会设定的监管标准，具有较好的抗风险能力。发行人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提高经营发展的活力、创新力和竞争力。发行人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业务策略，全面深化业务转型，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业务体系、打造了多元化的金融服务平台；同时，发行人加强内部管理，强化能力建设，完善合规管理和风险控制体系，提高内部控制水平，提升内外协同效率，优化管理模式，持续稳健经营。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净资产、净资本规模将大幅增加，抗风险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加强。同时，发行人将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重点打造资产管理类业务和以固定收益为重点的投资类业务品牌，加强投资银行能力的培养，实现零售与财富管理类业务突破，持续完善符合自身实际的业务体系，全面提升投融资能力、销售能力、产品设计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等核心竞争力，实现资产管理类、投资类、投资银行类、零售与财富管理类业务的科学布局和协同发展，完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

附件：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荐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 程鹏
程 鹏

保荐代表人: 王水兵 杨涛
王水兵 杨 涛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6日

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 谌传立
谌传立

2022年10月26日

内核负责人: 曾信
曾 信

2022年10月26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谌传立
谌传立

2022年10月26日

总经理: 邓舸
邓 舸

2022年10月26日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张纳沙
张纳沙

2022年10月26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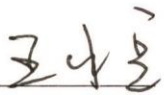
附件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荐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保荐代表人的专项授权书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特指定王水兵、杨涛担任本次保荐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保荐工作、履行保荐职责。

保荐代表人：


王水兵


杨涛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022年6月
财务报表审计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702022547007880
报告名称：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2 年 6 月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859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8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26 日
签字人员：	杨涛(100000530205)， 郭辉(110101704824)， 崔伟英(230100341577)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6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7-8
2. 合并利润表	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4
5. 资产负债表	15-16
6. 利润表	17
7. 现金流量表	18
8. 股东权益变动表	19-22
9. 财务报表附注	23-227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859号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1-6月、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首创证券2022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1-6月、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首创证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2年1-6月、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

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一)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1、事项描述

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首创证券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合伙企业、资产管理计划等。根据首创证券的会计政策，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首创证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控制的三要素对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进行判断。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进行综合考虑。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档；

(2)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首创证券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首创证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3)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和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对任何资本或回报的担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首创证券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该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4)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首创证券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及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首创证券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所作的判断，就管理层对首创证券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的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

(5)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6)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 融资类信用业务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八(三)所述,于2022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首创证券在财务报表中列报的融出资金原值分别为2,332,020,544.72元、2,628,138,026.36元、2,600,660,547.63元、2,812,172,867.23元,相应减值分别为638,972.65元、636,154.95元、1,288,867.99元、1,307,833.45元;如附注八(七)所述,于2022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首创证券在财务报表中列报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原值分别为725,310,686.66元、752,950,716.40元、1,037,847,838.69元、1,575,327,232.59元,相应减值分别为79,967,066.13元、54,673,984.09元、136,738,648.27元、106,272,196.91元。首创证券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法计量上述金融工具的减值,该方法基于历史数据、专家判断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

上述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和计量要求管理层实施重大判断,且上述涉及信用减值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该类资产的减值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与融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相关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1) 测试针对融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建立的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合理,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评估首创证券于2019年1月1日首次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预期信用损失调整是否适当;

(3) 了解首创证券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及所用的关键假设、参数的适当性,包括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抵押品、前瞻性调整因子等;

(4) 评价管理层确定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是否合理,并选取样本,检

查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在上述金融资产中的运用是否正确；

(5)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基于相关债务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抵押物的最新评估价值的预计未来现金流而计算的减值准备是否适当。

(6) 检查与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九）所述，首创证券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估值分为三个层次，首创证券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

由于部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该等金融工具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通过将首创证券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进行比较，评价首创证券对所有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3) 针对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抽取样本检查合同，了解合同条款并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款；

(4) 评价首创证券用于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模型，同时，基于相关市场数据，我们也对管理层在计量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及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性和适当性进行了抽样评估，检查估值结果是否正确；

(5) 评价财务报表附注中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披露要求，是否恰当反映了金融工具的估值风险。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首创证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首创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首创证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首创证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首创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首创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首创证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涛 (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辉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伟英
(签名并盖章)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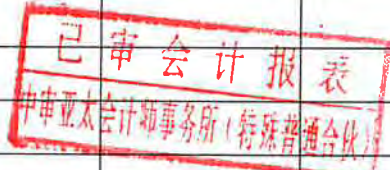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八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282,232,671.60	6,829,071,246.78	5,703,199,752.10	4,256,462,127.11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5,727,164,838.23	4,611,393,658.77	4,337,916,597.57	3,374,315,830.95
结算备付金	(二)	1,352,385,872.11	1,293,679,455.84	1,793,099,380.34	894,744,996.37
其中：客户备付金		821,902,031.23	601,594,167.44	1,429,326,913.85	659,551,386.33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三)	2,331,381,572.07	2,627,501,871.41	2,599,371,679.64	2,810,865,033.78
衍生金融资产	(四)	107,519.45	12,058,714.01		49,265.00
存出保证金	(五)	1,231,014,607.87	978,254,468.80	608,193,644.39	483,363,231.09
应收款项	(六)	326,748,791.12	143,094,800.32	100,710,257.30	61,852,081.12
应收利息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	890,685,475.08	934,134,370.42	1,765,563,950.61	1,882,105,616.11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	17,799,243,803.82	11,814,664,858.42	8,177,506,563.23	6,780,138,516.71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九)	5,331,886,148.84	6,109,655,238.12	4,233,277,795.80	1,846,547,466.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十)	899,075,761.74	882,737,166.39	862,360,308.04	827,209,02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42,418,050.27	10,904,909.16	10,730,019.69	9,711,673.23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十二)	85,447,319.20	80,294,849.38	60,514,088.04	52,133,650.37
使用权资产	(十三)	379,069,487.89	395,890,681.25		
商誉	(十四)	125,837,824.13	125,837,824.13	125,837,824.13	125,837,82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130,892,316.66	111,766,362.14	144,842,460.48	84,758,641.74
其他资产	(十六)	231,413,631.52	251,118,769.00	276,467,409.03	128,425,548.25
资产总计		37,439,840,853.37	32,600,665,585.57	26,461,675,132.82	20,244,204,697.04



载于第23页至第22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4-1-4-1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八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十九)	3,163,271,417.04	3,027,363,962.98	2,556,929,558.37	3,176,259,086.40
拆入资金	(二十)	752,504,099.69	1,082,918,784.25	1,253,537,952.81	956,849,38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二十一)	648,591,964.47	319,916,613.40	232,014,972.66	53,262,956.39
衍生金融负债	(四)	649,224.00			111,7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二十二)	9,822,305,712.12	7,725,413,384.09	4,648,015,388.06	4,073,074,813.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二十三)	7,211,438,860.83	5,571,813,354.30	5,768,312,246.32	4,061,227,493.25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227,146,945.31	335,059,212.22	360,149,240.79	156,487,164.59
应交税费	(二十五)	50,485,780.46	45,491,378.73	109,604,284.38	31,693,611.63
应付款项					
应付利息					
合同负债	(二十六)	15,900,728.10	25,845,387.84	29,103,537.24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二十七)	4,847,843,898.10	4,036,145,000.69	2,340,368,475.02	3,095,352,060.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八)	418,646,769.35	409,987,622.5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五)	29,928,645.20	65,390,763.15	21,290,712.02	31,069,378.89
其他负债	(二十九)	290,675,935.07	224,956,343.30	194,040,465.75	114,441,258.22
负债合计		27,479,389,979.74	22,870,301,807.54	17,513,366,833.42	15,749,828,908.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	2,460,000,000.00	2,460,000,000.00	2,460,000,000.00	6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一)	5,191,583,766.68	5,191,583,766.68	5,191,282,407.67	10,285,511.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二)	-3,455,743.94	8,121,229.63	-15,862,604.72	14,991,919.47
盈余公积	(三十三)	158,804,573.65	128,125,957.38	56,361,000.75	394,159,132.19
一般风险准备	(三十四)	1,088,675,654.56	1,027,002,214.49	881,701,802.77	769,120,045.15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五)	1,049,426,521.55	899,954,907.55	359,292,013.74	2,641,091,10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45,034,772.50	9,714,788,075.73	8,932,774,620.21	4,479,647,708.88
少数股东权益		15,416,101.13	15,575,702.30	15,533,679.19	14,728,080.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60,450,873.63	9,730,363,778.03	8,948,308,299.40	4,494,375,788.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439,840,853.37	32,600,665,585.57	26,461,675,132.82	20,244,204,697.04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8,398,300.70	2,113,493,479.32	1,657,983,958.50	1,339,618,763.50
利息净收入	(三十六)	17,845,795.53	66,266,555.41	67,772,138.68	19,912,078.96
其中：利息收入		318,335,196.04	604,138,409.31	530,593,853.20	569,830,851.88
利息支出		300,489,400.51	537,871,853.90	462,821,714.52	549,918,772.9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三十七)	502,881,934.59	819,273,834.95	916,205,140.34	660,780,450.24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8,564,678.44	228,130,578.70	210,396,107.74	160,557,521.1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188,138.66	105,494,281.57	271,023,861.16	231,057,096.7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96,874,014.88	389,454,349.52	355,472,045.25	167,962,411.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488,397,044.27	1,045,732,197.98	672,240,318.92	428,224,326.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83,199.03	45,508,401.95	59,171,131.59	56,386,954.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11,439,133.25	9,627,593.55	4,936,388.71	2,644,000.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263,644,446.42	171,639,336.64	-3,794,549.52	226,195,321.1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9,912.52	-499,833.70	-1,392,467.61	378,791.42
其他业务收入	(四十一)	159,372.03	1,216,707.05	1,285,172.68	1,182,132.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229,554.93	237,087.44	731,816.30	301,661.63
二、营业支出		464,313,035.10	1,022,690,927.43	863,240,324.02	755,571,049.45
税金及附加	(四十三)	7,039,419.32	13,448,491.26	14,199,523.36	10,132,798.15
业务及管理费	(四十四)	429,707,996.44	1,000,048,377.90	808,631,093.80	718,805,779.06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四十六)	27,063,392.06	8,332,537.72	39,886,710.17	25,941,419.0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四十七)	502,227.28	861,520.55	522,996.69	691,053.20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94,085,265.60	1,090,802,551.89	794,743,634.48	584,047,714.05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八)	188,163.20	474,908.01	687,487.27	4,787,215.21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九)	1,080,375.75	8,622,895.78	9,944,045.83	2,484,660.81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93,193,053.05	1,082,654,564.12	785,487,075.92	586,350,268.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	51,528,983.88	224,024,278.85	174,064,946.96	152,492,612.92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41,664,069.17	858,630,285.27	611,422,128.96	433,857,655.5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664,069.17	858,630,285.27	611,422,128.96	433,857,655.5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840,862.81	858,599,660.48	610,616,529.86	433,970,302.5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93.64	30,624.79	805,599.10	-112,647.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6,973.57	23,983,834.35	-30,854,524.19	11,099,124.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6,973.57	23,983,834.35	-30,854,524.19	11,099,124.1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76,973.57	23,983,834.35	-30,854,524.19	11,099,124.1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603.68	-52,902.61	-49,849.55	119,133.7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991,659.86	25,132,126.78	-35,498,772.83	11,501,885.4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40,710.03	-1,095,389.82	4,694,098.19	-521,895.13
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0,087,095.60	882,614,119.62	580,567,604.77	444,956,77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263,889.24	882,583,494.83	579,762,005.67	445,069,426.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793.64	30,624.79	805,599.10	-112,647.0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5	0.38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5	0.38	0.33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4-1-4-12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39,728,151.41	1,606,715,535.60	1,677,047,072.70	1,221,532,537.4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30,000,000.00	-17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117,690,351.97	3,856,032,936.81	667,414,651.97	264,608,322.45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92,185,305.93		223,854,697.6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6,779,118.54		1,662,977,967.28	696,799,007.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210,611,751.84	323,890,934.56	314,778,038.78	204,327,56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6,994,679.69	5,616,639,406.97	4,846,072,428.38	2,687,267,429.45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550,473,920.03	2,108,348,675.30	598,205,266.58	224,087,636.69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2,007,027.94		480,777,958.55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508740301.8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41,307,304.21	642,739,192.69	492,874,662.05	377,849,734.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155,578.75	721,188,996.94	393,748,599.12	467,576,20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252,964.88	380,173,781.21	255,977,446.22	238,215,41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283,273,110.33	694,077,866.23	655,976,477.33	485,573,87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7,462,878.20	5,077,275,842.17	2,396,782,451.30	2,274,080,82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468,198.51	539,363,564.80	2,449,289,977.08	413,186,60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98,837,626.28	6,223,278,901.10	1,391,104,974.86	1,368,275,506.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840,052.66	314,991,436.97	157,550,165.55	173,589,10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23,355.36	341,066.70	1,823,905.96	1,714,082.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8,661,044.30	6,538,611,404.77	1,550,479,046.37	1,543,578,69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18,201,216.47	8,097,211,519.41	3,830,378,251.31	1,013,080,431.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15,103.74	93,499,166.53	24,841,478.85	14,999,767.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716,320.21	8,190,710,685.94	3,855,219,730.16	1,028,080,19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84,724.09	-1,652,099,281.17	-2,304,740,683.79	515,498,495.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90,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32,870,000.00	5,881,410,000.00	1,954,540,000.00	3,867,13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2,870,000.00	5,881,410,000.00	5,944,940,000.00	3,867,13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7,580,000.00	3,714,080,000.00	3,299,650,000.00	3,078,34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224,574.70	362,766,718.74	438,132,289.61	293,981,475.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19,904,022.31	64,876,161.01	5,222,527.11	9,232,39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8,708,597.01	4,141,722,879.75	3,743,004,816.72	3,381,555,87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161,402.99	1,739,687,120.25	2,201,935,183.28	485,580,129.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9,912.52	-499,833.70	-1,392,467.61	378,791.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132,158.91	626,451,570.18	2,345,092,008.96	1,414,644,02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2,750,702.62	7,496,299,132.44	5,151,207,123.48	3,736,563,09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4,618,543.71	8,122,750,702.62	7,496,299,132.44	5,151,207,123.48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4-1-4-1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1-6月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8,121,229.63	128,125,957.38	1,027,002,214.49	899,954,907.55	15,575,702.30	9,730,363,77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8,121,229.63	128,125,957.38	1,027,002,214.49	899,954,907.55	15,575,702.30	9,730,363,778.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1,576,973.57	30,678,616.27	61,673,440.07	149,471,614.00	-159,601.17	230,087,095.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76,973.57			241,840,862.81	-176,793.64	230,087,095.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0,678,616.27	61,673,440.07	-92,369,248.81	17,192.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678,616.27		-30,678,616.27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30,994,823.80	-31,012,016.27	17,192.47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678,616.27	-30,678,616.27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3,455,743.94	158,804,573.65	1,088,675,654.56	1,049,426,521.55	15,416,101.13	9,960,450,873.63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李红清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282,407.67		-15,862,604.72	56,361,000.75	881,701,802.77	359,292,013.74	15,533,679.19	8,948,308,29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60,000,000.00	5,191,282,407.67		-15,862,604.72	56,361,000.75	881,701,802.77	359,292,013.74	15,533,679.19	8,948,308,299.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301,359.01		23,983,834.35	71,764,956.63	145,300,411.72	540,562,893.81	42,023.11	782,055,47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83,834.35			858,599,660.48	30,624.79	882,614,119.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1,764,956.63	145,300,411.72	-317,936,766.67	11,398.32	-100,86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1,764,956.63		-71,764,956.63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73,535,455.09	-73,546,853.41	11,398.32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764,956.63	-71,764,956.63		
5. 其他							-100,860,000.00		-100,86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01,359.01							301,359.01
四、本期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8,121,229.63	128,125,957.38	1,027,002,214.49	899,954,907.55	15,575,702.30	9,730,363,778.03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14,991,919.47	394,159,132.19	769,120,045.15	2,641,091,100.45	4,494,375,78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1,509.44	-283,018.88	-990,566.02	-1,415,094.3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14,991,919.47	394,017,622.75	768,837,026.27	2,640,100,534.43	4,492,960,694.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810,000,000.00	5,180,996,896.05		-30,854,524.19	-337,656,622.00	112,864,776.50	-2,280,808,520.69	4,455,347,604.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854,524.19			610,616,529.86	580,567,60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0,000,000.00	2,830,400,000.00						3,990,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60,000,000.00	2,830,400,000.00						3,990,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6,394,815.09	112,864,776.50	-284,879,591.59	-115,62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6,394,815.09		-56,394,815.09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56,469,961.41	-56,469,961.41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394,815.09	-56,394,815.09	
5. 其他							-115,620,000.00	-115,62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50,000,000.00	2,350,596,896.05			-394,051,437.09		-2,606,545,458.9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50,000,000.00	2,350,596,896.05			-394,051,437.09		-2,606,545,458.9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282,407.67		-15,862,604.72	56,361,000.75	881,701,802.77	359,292,013.74	8,948,308,299.40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李红清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34,774,352.79	361,507,313.52	703,795,094.81	14,841,010.68	4,106,856,88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38,667,148.14	-9,384,720.32	-18,769,440.64	-283.55	-57,437,878.7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3,892,795.35	352,122,593.20	685,025,654.17	14,840,727.13	4,049,419,009.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1,099,124.12	42,036,538.99	84,094,390.98	-112,647.04	444,956,77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99,124.12			-112,647.04	444,956,779.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036,538.99	84,094,390.98	-126,130,929.97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36,538.99		-42,036,538.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2,057,851.99	-42,057,851.99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42,036,538.99	-42,036,538.99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14,991,919.47	394,159,132.19	769,120,045.15	14,728,080.09	4,494,375,788.97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八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561,621,354.95	5,683,747,445.27	4,524,015,074.52	3,828,822,305.77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5,258,580,122.16	4,023,069,548.67	3,807,628,578.71	3,161,529,531.27
结算备付金		1,411,071,326.48	1,381,975,370.22	1,930,677,748.41	933,929,705.94
其中：客户备付金		821,902,031.23	601,594,167.44	1,429,326,913.85	659,551,386.33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2,331,381,572.07	2,627,501,871.41	2,599,371,679.64	2,810,865,033.78
衍生金融资产		107,519.45	12,058,714.01		
存出保证金		402,507,679.24	393,124,321.14	362,621,564.55	278,614,500.53
应收款项		326,630,488.54	141,769,995.89	96,128,672.87	59,043,106.73
应收利息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90,685,475.08	934,134,370.42	1,740,517,238.23	1,882,105,616.11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32,215,773.47	10,319,226,767.21	7,355,866,279.70	6,478,091,368.04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5,331,886,148.84	6,109,655,238.12	4,233,277,795.80	1,846,547,466.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一)	2,373,581,293.31	2,337,199,297.96	2,166,729,439.61	1,509,695,034.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198,686.55	9,187,364.15	9,455,072.10	8,585,432.36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77,967,434.32	73,074,618.27	56,046,583.37	48,333,861.06
使用权资产		370,555,747.37	385,828,324.29		
商誉		105,520,381.58	105,520,381.58	105,520,381.58	105,520,38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518,216.69	101,596,959.21	132,683,822.02	73,058,281.30
其他资产		162,619,589.47	176,293,725.41	118,669,091.41	70,317,807.66
资产总计		35,636,068,687.41	30,791,894,764.56	25,431,580,443.81	19,933,529,901.87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4-1-4-1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八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3,163,271,417.04	3,027,363,962.98	2,556,929,558.37	3,176,259,086.40
拆入资金		752,504,099.69	1,082,918,784.25	1,253,537,952.81	956,849,38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6,218,366.31	21,426,621.92		52,200,540.41
衍生金融负债		649,22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743,998,021.97	7,617,623,480.31	4,616,013,447.92	4,073,074,813.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08,159,572.46	4,525,763,762.21	5,155,521,127.83	3,820,705,362.39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	200,802,894.91	304,431,753.38	338,833,591.33	154,995,567.90
应交税费		43,087,488.49	40,877,504.30	100,168,877.90	31,122,761.88
应付款项					
应付利息					
合同负债		11,986,579.28	21,338,426.50	28,550,300.2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847,843,898.10	4,036,145,000.69	2,340,368,475.02	3,095,352,060.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0,562,245.16	399,510,285.2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99,980.26	2,667,456.26	19,675,268.80
其他负债		199,269,339.68	217,188,851.26	187,558,064.48	108,321,996.10
负债合计		25,848,353,147.09	21,299,388,413.33	16,580,148,852.19	15,488,556,842.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60,000,000.00	2,460,000,000.00	2,460,000,000.00	6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91,583,766.68	5,191,583,766.68	5,191,282,407.67	10,285,511.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55,743.94	8,121,229.63	-15,862,604.72	14,991,919.47
盈余公积		158,696,878.55	128,018,262.28	56,253,305.65	394,051,437.09
一般风险准备		1,086,492,489.25	1,025,135,256.71	881,605,343.45	769,098,732.15
未分配利润		894,398,149.78	679,647,835.93	278,153,139.57	2,606,545,458.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87,715,540.32	9,492,506,351.23	8,851,431,591.62	4,444,973,05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636,068,687.41	30,791,894,764.56	25,431,580,443.81	19,933,529,901.87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4-1-4-19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819,207,005.59	1,843,630,584.87	1,532,972,766.62	1,290,019,834.81
利息净收入	(三)	9,285,179.14	52,611,624.46	54,868,855.46	13,367,756.00
其中：利息收入		307,155,875.30	582,412,417.46	515,574,364.67	562,759,676.56
利息支出		297,870,696.16	529,800,793.00	460,705,509.21	549,391,920.5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四)	496,484,288.38	798,526,746.56	893,624,173.60	637,375,042.34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3,118,252.60	215,949,658.40	202,737,298.77	151,810,784.6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188,138.66	105,494,281.57	271,023,861.16	231,057,096.7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98,352,550.31	384,680,547.82	345,216,444.92	153,988,568.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436,188,428.22	982,997,010.48	634,237,818.87	440,244,265.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26,599.03	45,601,401.95	59,254,254.18	56,427,832.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77,533.80	7,506,150.98	4,811,774.57	2,586,681.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134,484,374.30	1,860,859.25	-54,704,188.57	194,758,747.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9,912.52	-499,833.70	-1,392,467.61	378,791.42
其他业务收入		136,482.90	405,952.32	794,984.00	1,103,830.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554.93	222,074.52	731,816.30	204,719.66
二、营业支出		436,080,629.54	937,753,270.23	800,848,798.42	722,249,253.50
税金及附加		6,775,690.14	12,991,458.38	13,760,032.79	9,998,759.45
业务及管理费	(七)	401,938,657.78	916,126,462.13	747,299,348.50	685,652,132.91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7,366,281.62	8,635,349.72	39,789,417.13	26,598,361.1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		383,126,376.05	905,877,314.64	732,123,968.20	567,770,581.31
加：营业外收入		187,007.12	455,481.59	374,389.42	4,736,876.29
减：营业外支出		1,013,205.49	8,615,713.79	9,658,852.65	2,098,203.18
四、利润总额		382,300,177.68	897,717,082.44	722,839,504.97	570,409,254.42
减：所得税费用		75,514,015.02	180,067,516.19	158,891,354.11	150,043,864.52
五、净利润		306,786,162.66	717,649,566.25	563,948,150.86	420,365,389.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786,162.66	717,649,566.25	563,948,150.86	420,365,389.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6,973.57	23,983,834.35	-30,854,524.19	11,099,124.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76,973.57	23,983,834.35	-30,854,524.19	11,099,124.1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603.68	-52,902.61	-49,849.55	119,133.7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991,659.86	25,132,126.78	-35,498,772.83	11,501,885.4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40,710.03	-1,095,389.82	4,694,098.19	-521,895.13
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5,209,189.09	741,633,400.60	533,093,626.67	431,464,514.02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4-1-4-2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17,550,863.37	1,547,644,538.65	1,636,355,516.79	1,190,310,918.0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30,000,000.00	-17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147,082,661.82	3,755,332,936.81	660,414,651.97	260,802,425.26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92,185,305.93		223,854,697.6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482,395,810.25		1,334,815,765.44	765,685,29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119,245,570.81	332,946,252.95	296,353,705.22	194,626,66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8,460,212.18	5,465,923,728.41	4,451,794,337.07	2,711,425,298.8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186,548,273.49	1,835,374,492.59	308,437,959.69	308,016,091.9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2,007,027.94		480,777,958.55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629,757,365.6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6,976,109.47	634,752,913.34	492,150,524.57	377,849,734.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154,275.04	671,864,483.16	368,249,120.70	447,199,75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409,718.06	364,288,478.86	253,117,780.60	234,116,18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142,967,843.82	646,870,948.98	623,514,247.08	462,900,73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9,056,219.88	4,804,915,710.49	2,045,469,632.64	2,310,860,45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96,007.70	661,008,017.92	2,406,324,704.43	400,564,846.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98,837,626.28	6,223,278,901.10	1,391,105,739.60	1,355,349,650.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840,052.66	314,991,436.97	157,550,165.55	172,720,56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09,342.94	340,966.70	1,823,905.96	1,597,572.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6,787,021.88	6,538,611,304.77	1,550,479,811.11	1,529,667,792.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38,201,216.47	8,247,211,519.41	4,452,178,251.31	1,231,880,431.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07,075.28	84,830,042.97	22,780,121.68	12,111,388.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7,508,291.75	8,332,041,562.38	4,474,958,372.99	1,243,991,819.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278,730.13	-1,793,430,257.61	-2,924,478,561.88	285,675,97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90,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32,870,000.00	5,881,410,000.00	1,954,540,000.00	3,867,13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2,870,000.00	5,881,410,000.00	5,944,940,000.00	3,867,13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7,580,000.00	3,714,080,000.00	3,299,650,000.00	3,078,34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224,574.70	362,766,718.74	428,580,336.61	293,981,475.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16,868,194.31	60,611,215.31	5,222,527.11	9,232,39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5,672,769.01	4,137,457,934.05	3,733,452,863.72	3,381,555,87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197,230.99	1,743,952,065.95	2,211,487,136.28	485,580,129.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9,912.52	-499,833.70	-1,392,467.61	378,791.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030,134.06	611,029,992.56	1,691,940,811.22	1,172,199,73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65,722,815.49	6,454,692,822.93	4,762,752,011.71	3,590,552,27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2,692,681.43	7,065,722,815.49	6,454,692,822.93	4,762,752,011.71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4-1-4-2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8,121,229.63	128,018,262.28	1,025,135,256.71	679,647,835.93	9,492,506,35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8,121,229.63	128,018,262.28	1,025,135,256.71	679,647,835.93	9,492,506,351.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1,576,973.57	30,678,616.27	61,357,232.54	214,750,313.85	295,209,189.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76,973.57			306,786,162.66	295,209,189.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678,616.27	61,357,232.54	-92,035,848.81	
1. 提取盈余公积					30,678,616.27		-30,678,616.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678,616.27	-30,678,616.27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30,678,616.27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3,455,743.94	158,696,878.55	1,086,492,489.25	894,398,149.78	9,787,715,540.32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282,407.67		-15,862,604.72	56,253,305.65	881,605,343.45	276,153,139.57	8,851,431,591.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60,000,000.00	5,191,282,407.67		-15,862,604.72	56,253,305.65	881,605,343.45	276,153,139.57	8,851,431,591.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301,359.01		23,983,834.35	71,764,956.63	143,529,913.26	401,494,696.36	641,074,75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83,834.35			717,649,566.25	741,633,40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764,956.63	143,529,913.26	-316,154,869.89	-100,8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764,956.63		-71,764,956.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1,764,956.63	-71,764,956.63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71,764,956.63	-71,764,956.63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60,000.00	-100,860,000.00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01,359.01						301,359.0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583,766.68		8,121,229.63	128,018,262.28	1,025,135,256.71	679,647,835.93	9,492,506,351.23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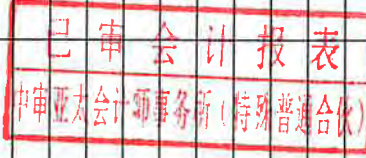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14,991,919.47	394,051,437.09	769,098,732.15	2,606,545,458.96	4,444,973,05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1,509.44	-283,018.88	-990,566.02	-1,415,094.3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14,991,919.47	393,909,927.65	768,815,713.27	2,605,554,892.94	4,443,557,964.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810,000,000.00	5,180,996,896.05		-30,854,524.19	-337,656,622.00	112,789,630.18	-2,327,401,753.37	4,407,873,626.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854,524.19			563,948,150.86	533,093,626.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0,000,000.00	2,830,400,000.00						3,990,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60,000,000.00	2,830,400,000.00						3,990,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394,815.09	112,789,630.18	-284,804,445.27	-115,6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6,394,815.09		-56,394,815.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6,394,815.09	-56,394,815.09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56,394,815.09	-56,394,815.09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620,000.00	-115,620,000.00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50,000,000.00	2,350,596,896.05			-394,051,437.09		-2,606,545,458.9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50,000,000.00	2,350,596,896.05			-394,051,437.09		-2,606,545,458.9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60,000,000.00	5,191,282,407.67		-15,862,604.72	56,253,305.65	881,605,343.45	278,153,139.57	8,851,431,591.62



李红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唐洪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毕劲松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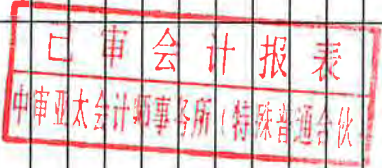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34,012,890.51	361,399,618.42	703,795,094.81	2,377,982,728.26	4,069,450,06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7,905,685.86	-9,384,720.32	-18,769,440.64	-65,693,042.23	-55,941,517.3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3,892,795.35	352,014,898.10	685,025,654.17	2,312,289,686.03	4,013,508,545.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1,099,124.12	42,036,538.99	84,073,077.98	294,255,772.93	431,464,51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99,124.12			420,365,389.90	431,464,51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36,538.99	84,073,077.98	-126,109,616.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2,036,538.99		-42,036,538.99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42,036,538.99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036,538.99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50,000,000.00	10,285,511.62		14,991,919.47	394,051,437.09	769,098,732.15	2,606,545,458.96	4,444,973,059.29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内容如无特殊说明，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经纪”）。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关于同意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及北辰东路证券营业部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0]21号）批准，由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汕尾市天乐投资公司、深圳市中立投资有限公司、珠海中寰联合石油有限公司、北海净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中房集团华东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0年2月3日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100000100329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23,000万元。该次出资业经由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华验字（99）第007号验资报告验证。

首创证券经纪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6,900.00	30.00
2	汕尾市天乐投资公司	货币	4,600.00	20.00
3	深圳市中立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450.00	15.00
4	珠海中寰联合石油有限公司	货币	2,990.00	13.00
5	北海净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760.00	12.00
6	中房集团华东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300.00	10.00
合计			23,000.00	100.00

2002年11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函》（证监办函[2002]181号）批准，深圳市键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中房集团华东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首创证券经纪2,300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10%）。

2003年8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增资扩股并更名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3]161号）批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汕尾市天乐投资公司、深圳市中立投资有限公司、珠海中寰联合石油有限公司、北海净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键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共计70%的股权；同时，经中国证监

会批准，首创证券经纪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2,000 万元，分别由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巨鹏投资公司、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河北国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长安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安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 万元，首创证券经纪更名为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该次出资业经由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天华正（京）验[2003]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首创证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46.15
2	北京巨鹏投资公司	13,500.00	20.77
3	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	6,000.00	9.23
4	河北国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7.69
5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7.69
6	北京长安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6.16
7	北京安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	2.31
	合计	65,000.00	100.00

2004 年 11 月，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与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合并，重组后的公司名称为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8 年 12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首创证券有限 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及受让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 6,000 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9.23%）事宜。

2007 年 1 月 12 日经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河北国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9 月 29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北京长安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091 号批准，股东北京巨鹏投资公司将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 7,500 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11.54%）转让给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让其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 4,000 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6.16%）给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后首创证券有限的总股本不变。2010 年 8 月 16 日，首创证券有限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后，首创证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46.15
2	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	11.54
3	北京巨鹏投资公司	6,000.00	9.23
4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9.23
5	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7.69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6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7.69
7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6.16
8	北京安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	2.31
	合计	65,000.00	100.00

2013年1月17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北京安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核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京证监许可[2015]38号）核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受让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5,000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7.69%）。2015年5月29日，首创证券有限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后，首创证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	53.84
2	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	11.54
3	北京巨鹏投资公司	6,000.00	9.23
4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9.23
5	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7.69
6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6.16
7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2.31
	合计	65,000.00	100.00

2016年3月11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28日，首创证券有限召开2019年第3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北京巨鹏投资公司转让其持有首创证券5,800万股股权的议案》，全体股东同意北京巨鹏投资公司将其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5,800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8.92%）转让给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4月29日，首创证券有限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股权变更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首创证券有限62.76%股权，北京巨鹏投资公司持有首创证券有限0.31%股权。

2019年6月28日，首创证券有限2019年第5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北京巨鹏投资公司转让其持有首创证券200万股股权的议案》，全体股东同意北京巨鹏投资公司将其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200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0.31%）转让给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7月19日，首创证券有限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后，首创证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00.00	63.08
2	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	11.54
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9.23
4	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7.69
5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6.15
6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2.31
	合计	65,000.00	100.00

2020年2月20日，首创证券有限2020年第1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7,500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11.54%）转让给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其他股东放弃同等转让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2020年6月12日，首创证券有限2020年第5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首创证券有限5,000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7.69%）转让给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其他股东放弃同等转让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2020年7月30日，首创证券有限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34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证券公司股东资格，对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依法受让首创证券有限12,500万元股权无异议。2020年7月30日，首创证券有限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此次变更后，首创证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00.00	63.08
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	19.23
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9.23
4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6.15
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2.31
	合计	65,000.00	100.00

2020年8月10日，首创证券有限召开2020年第7次股东会，同意以首创证券有限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8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此次改制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82,000.00	63.08
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25,000.00	19.23
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净资产折股	12,000.00	9.23
4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8,000.00	6.15
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3,000.00	2.31
	合计		130,000.00	100.00

2020年9月14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5名原股东对公司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扩股的股份数量为116,000万股，增资价格为公司股东大会就增资事项作出决议时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账面值，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股本为246,000万股。该次出资业经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20）010664号验资报告验证。2020年9月25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169.00	63.08
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7,308.00	19.23
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708.00	9.23
4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5,138.00	6.15
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5,677.00	2.31
	合计	246,000.00	100.00

（二）业务资格

本公司属于证券行业，现持有中国证监会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本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资格有：证券自营资格；证券经纪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融资融券业务资格；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期货IB业务资格；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资格；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债券交易资格；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资格；企业债主承销资格；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经纪业务资格、推荐业务资格和做市业务资格等。

（三）公司注册地、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等

公司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5892P；

公司注册资本：246,000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A座11-21层；

公司业务性质：金融业，主要经营板块为金融证券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四）分子公司及证券营业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下属 2 级子公司 3 家：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3 级子公司 1 家：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辖北京、河北、四川、山东、江苏、陕西、安徽、上海、浙江、深圳、天津、黑龙江、山西、河南、江西、湖北、福建等 17 家分公司及 50 家证券营业部。

本公司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设立的证券分公司 17 家、证券营业部 50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一、证券分公司			
1	河北分公司	10	深圳分公司
2	四川分公司	11	天津分公司
3	山东分公司	12	黑龙江分公司
4	江苏分公司	13	山西分公司
5	陕西分公司	14	河南分公司
6	安徽分公司	15	江西分公司
7	上海分公司	16	湖北分公司
8	浙江分公司	17	福建分公司
9	北京分公司		
二、证券营业部			
1	北京北辰东路证券营业部	26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2	北京雍和宫证券营业部	27	广州广州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3	北京五道口证券营业部	28	南京高淳古檀大道证券营业部
4	北京长阳祥云街证券营业部	29	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
5	北京延庆东顺城街证券营业部	30	无锡经贸路证券营业部
6	北京马甸证券营业部	31	常州通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7	上海长宁区仙霞路证券营业部	32	杭州杭大路证券营业部
8	上海斜土路证券营业部	33	宁波启明路证券营业部
9	上海共和新路证券营业部	34	杭州杭行路证券营业部
10	上海宝山区殷高路证券营业部	35	绍兴曲屯路证券营业部
11	上海大渡河路证券营业部	36	哈尔滨西大直街证券营业部
12	上海崇明中津桥路证券营业部	37	牡丹江太平路证券营业部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13	石家庄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38	天津大港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14	石家庄合作路证券营业部	39	天津围堤道证券营业部
15	石家庄建设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40	济南文化东路证券营业部
16	石家庄祁连街证券营业部	41	青岛深圳路证券营业部
17	衡水新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42	潍坊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18	邢台中华大街证券营业部	43	烟台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19	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证券营业部	44	合肥潜山路证券营业部
20	成都吉庆三路证券营业部	45	西安含光路证券营业部
21	成都郫都区望丛中路证券营业部	46	岳阳南湖大道证券营业部
22	成都龙泉驿区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47	长沙万家丽路证券营业部
23	重庆渝北区洪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48	厦门鹭江道证券营业部
24	贵阳都司路证券营业部	49	福州长乐路证券营业部
25	深圳吉华路证券营业部	50	临沂沂蒙路证券营业部

（五）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六） 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0 年 2 月 3 日至长期。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亦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编制的特别规定（2018）》（会计部函〔2018〕590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及 2022 年 1-6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为营业周期，营业周期起止日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计量。

（五）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

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

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

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按照下述原则确定：

A、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B、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C、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等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市场乘数法和可比公司法确定该类投资的公允价值。

(2)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公司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具体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计入上述分类的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投资、开展融资类业务（含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式回购等）形成的资产，以及货币市场拆出（借出）资金或证券（含定期存款）、应收款项等。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1) 减值阶段的划分

本公司基于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进行减值阶段划分，有效监控资产信用风险的情况，并定期进行调整：

第1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较低或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2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发生信用损失事件的客观证据，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3阶段：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上述三阶段的划分，适用于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当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对于符合准则规定条件且如适用公司已做出相应会计政策选择的应收款项，应当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间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以下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①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②宏观经济状况、债务人经营和财务情况、内部实际违约率和预期违约概率、外部信用评级和内部信用评级、逾期情况、外部市场定价等信息；
- ③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而非违约风险变动的绝对值。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的特点，针对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界定存在发生信用减值证据的情形。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⑦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形。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的风险特征和数据情况，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损失率方法等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该模型方法通过估计单笔资产或资产组合的违约风险暴露（EAD）、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等参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符合准则规定条件且如适用公司已做出相应会计政策选择的应收款项，按照简化模型计量损失准备，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认定标准	已发生信用风险或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通过预估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预估其坏账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特定组合以外的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特定款项组合 1	合并报表范围内往来款项、因证券清算形成的应收款项、交易席位租赁的应收席位佣金等
组合 3：特定款项组合 2	资产管理业务应收所管理产品的手续费及佣金

A：账龄分析组合坏账计提方法：1年以内按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1-2年按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2-3年按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3年以上按余额的50%计提坏账准备。

B：特定款项组合 1 坏账计提方法：不计提。

C：特定款项组合 2 坏账计提方法：按资产管理业务应收所管理产品手续费及佣金余额的0.15%计提坏账准备。

(5) 金融工具减值的账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九)。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处置组,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应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四(五)”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应当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5、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折旧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2	运输工具	4	5	23.75
3	办公设备	5	5	19.00
4	电子设备	3	5	31.67
5	机器设备	5	5	19.00
6	其他	5-10	5	9.50-19.00

注:分类为其他的设备为通讯设备和动力设备,通讯设备使用年限为5年,动力设备使用年限为10年。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八)。

(十四)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无形资产和研发支出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交易席位费、软件等。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直线法在 10 年内进行摊销。

2、研发支出的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八）。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七） 商誉

本公司商誉不进行摊销，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八）。

（十八）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减值

对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一） 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票面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

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二）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四） 收入（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 代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在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手续费收取的依据和标准为根据成交金额及代买卖的证券品种按相应的费率收取。

(2) 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收入：在履行完毕承销与保荐合同内的责任义务时按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3)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

本公司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包括基于管理资产规模而计算的定期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本公司在已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基本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基础上，于履行义务时逐步确认。

(4) 其他业务在履行完毕合同内的责任义务及收取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予以确认。

2、利息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如果未发生信用减值，实际利率适用于资产的总账面金额。如果已发生信用减值，实际利率法适用于资产的摊余成本（计入减值后净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时，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利息收入。

融资业务，按照融出资金金额确认债权，根据客户实际使用资金及使用时间，按每笔融资交易计算并确认相应的融资利息收入。

3、投资收益的确认与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负债和金融衍生工具在持有期间和处置期间取得的除计入“利息收入”核算的其他利得或损失确认为投资收益。本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处置其他债权投资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其他业务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本公司在履行完毕合同内的责任义务及收取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予以确认。

（二十五）收入（适用于 2019 年度）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代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在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手续费收取的依据和标准为根据成交金额及代买卖的证券品种按相应的费率收取。

（2）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收入：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在发行项目完成后，根据承销协议、实际证券承销数量和收取比例等确认结转收入。证券保荐业务收入于完成时根据保荐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3）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受托客户资产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劳务已提供、资产已转让、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2、利息收入

（1）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于收到银行或清算机构计息通知单时确认收入。

（2）买入返售证券收入：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成本价格的差额，确认利息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根据融资融券业务中与客户协议确定的融资融券金额（额度）、期限、利率等确认利息收入。

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根据相关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改按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投资收益

本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除了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确认投资收益。

4、其他业务收入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该类收入于劳务已提供、与资产相关的风险及报酬已转移、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以及与收入相关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计量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2021年1月1日起适用）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评估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出资产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

（二十九） 租赁（适用于 2019-2020 年度）

1、经营租赁的处理方式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三十）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业务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卖出回购业务按卖出回购相关金融产品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照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项目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本公司对买入返售交易中的股票质押回购和约定购回业务计提减值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一） 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资金借给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确认为融出资金。融出资金按借给客户资金的本金计量。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自有的证券借给客户，约定到期后客户需归还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债权（融出证券）。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融资融券业务中与客户协议确定的融资融券金额、期限、利率等按期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融资类业务形成的资产计提减值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二） 公允价值计量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十三）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核算方法

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分为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形成的资产和负债不在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公司对所管理的不同资产管理计划以每个产品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不同资产管理计划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产品的会计核算，比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进行，并于每个估值日对集合资产计划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估值。

（三十四） 利润分配

本公司当年实现的税后利润，分别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按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在此基础上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及分配股利。

本公司子公司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按《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财商[1997]44 号）有关规定，按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净收入的 5%提取风险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当风险准备金达到相当于期货经纪机构注册资本的 10 倍时，不再提取。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42 号）和《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按本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规定按照当年实现的管理费收入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三十五）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经营方式，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五、 重要会计政策的确定依据以及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

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导致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如下：

（一）应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

1、金融资产的分类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2、金融资产转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转移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合并范围的确定

评估本公司是否作为投资者控制被投资企业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1）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2）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有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公司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企业构成控制。

对于本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如资产管理计划和基金等），本公司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在评估时，本公司需要估计结构化主体收益率、管理费、业绩报酬以及持有份额等可变因素，进而测算本公司享有的可变回报及回报的可变性，以分析评估本公司是否达到控制标准。若本公司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二）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1、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2、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商誉减值

确定商誉是否减值需要估计分配商誉的现金产生单位的使用价值，而使用价值的计算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现金产生单位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及用以计算现值的适当的贴现率。如果未来现金流量的实际金额低于预期，则可能导致重大减值损失。

4、除金融资产和商誉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和商誉之外的其他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表明发生了减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递延税项资产的可靠性主要取决于未来是否有充足的利润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预期可能有足够利润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则确认递延税项资产，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六、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了《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财会[2018]36号),文件规定,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拆出资金”、“金融投资:债券投资”、“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应付债券”、“长期借款”等项目中,而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科目或“应付利息”科目,“应收利息”科目或“应付利息”科目应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应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2019年4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了《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金融企业结合该通知的格式对金融企业专用项目之外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报表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基于本公司2018年年末金融资产持仓情况测算,公司实施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虽然导致多个财务报表项目的重分类调整,但并未对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根据测算,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导致公司2019年1月1日合并口径总资产减少57,783,338.61元、总负债减少345,459.90元、所有者权益减少57,437,878.71元;母公司口径的总资产减少55,438,787.66元、总负债增加502,729.67元、所有者权益减少55,941,517.33元。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本公司相应调整了本期的财务报表列报,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影响到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对比分析如下: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中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资产:					
货币资金	2,973,839,625.81	2,973,839,625.81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中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其中：客户存款	2,805,418,932.68	2,805,418,932.68			
结算备付金	762,723,473.06	762,723,473.06			
其中：客户备付金	496,432,755.37	496,432,755.37			
融出资金	2,170,757,722.79	2,278,396,041.28	107,638,318.49	103,598,678.41	4,039,640.08
应收款项	33,383,372.37	32,364,753.12	-1,018,619.25		-1,018,619.25
应收利息	288,608,201.42		-288,608,201.42	-288,608,201.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1,164,180.95	3,086,310,155.04	15,145,974.09	31,057,905.51	-15,911,931.42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42,743,917.39		-4,642,743,917.39	-4,642,743,917.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0,688,301.00	5,900,688,301.00	5,919,472,976.13	-18,784,675.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57,197,893.15		-3,357,197,893.15	-3,357,197,893.15	
其他债权投资		2,234,400,288.59	2,234,400,288.59	2,234,400,288.59	
长期股权投资	794,248,358.51	764,502,937.43	-29,745,421.08		-29,745,42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489,543.43	112,399,636.07	8,910,092.64	-809,104.53	9,719,197.17
其他资产	124,280,287.81	119,028,026.68	-5,252,261.13	20,163.32	-5,272,424.45
资产总计	18,882,979,376.06	18,825,196,037.45	-57,783,338.61	-809,104.53	-56,974,234.08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53,006,000.00	1,065,724,817.39	12,718,817.39	12,718,817.39	
拆入资金	650,000,000.00	660,352,842.47	10,352,842.47	10,352,842.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634,606.90	50,634,606.90	50,634,606.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0,021,661.69		-50,021,661.69	-50,021,661.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75,693,808.45	5,003,009,078.36	27,315,269.91	27,315,269.91	
应付利息	173,893,370.94		-173,893,370.94	-173,893,370.94	
应付债券	4,268,050,000.00	4,390,943,495.96	122,893,495.96	122,893,49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54,246.08	4,008,786.18	-345,459.90	-827,654.53	482,194.63
其他负债	201,867,574.53	201,867,574.53			
负债合计	14,776,122,488.03	14,775,777,028.13	-345,459.90	-827,654.53	482,194.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34,774,352.79	3,892,795.35	38,667,148.14	36,596,673.20	2,070,474.94
盈余公积	361,507,313.52	352,122,593.20	-9,384,720.32	-3,583,521.09	-5,801,199.23
一般风险准备	703,795,094.81	685,025,654.17	-18,769,440.64	-7,167,042.18	-11,602,398.46
未分配利润	2,401,202,310.19	2,333,251,727.85	-67,950,582.34	-25,827,559.93	-42,123,022.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92,015,877.35	4,034,578,282.19	-57,437,595.16	18,550.00	-57,456,145.16
少数股东权益	14,841,010.68	14,840,727.13	-283.55		-283.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6,856,888.03	4,049,419,009.32	-57,437,878.71	18,550.00	-57,456,428.71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中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8,882,979,376.06	18,825,196,037.45	-57,783,338.61	-809,104.53	-56,974,234.08

金融投资科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金融资产类别	准则切换影响	
	重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利息:	-288,608,201.42	
转出至: 融出资金	-103,598,678.41	
转出至: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332,823.89	
转出至: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057,905.51	
转出至: 其他债权投资	-65,598,630.29	
转出至: 其他资产	-20,163.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42,743,917.39	
转出至: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42,137,569.39	
转出至: 其他债权投资	-400,606,348.00	
转出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57,197,893.15	
转出至: 其他债权投资	-1,768,195,310.30	
转出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转出至: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9,002,582.8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中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资产:					
货币资金	2,783,478,012.28	2,783,478,012.28			
其中: 客户存款	2,618,499,601.12	2,618,499,601.12			
结算备付金	807,074,259.52	807,074,259.52			
其中: 客户备付金	496,432,755.37	496,432,755.37			
融出资金	2,170,757,722.79	2,278,396,041.28	107,638,318.49	103,598,678.41	4,039,640.08
存出保证金	278,113,644.52	278,113,644.52			
应收款项	32,599,660.19	31,582,216.51	-1,017,443.68		-1,017,443.68
应收利息	290,034,613.45		-290,034,613.45	-290,034,613.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7,464,180.95	3,082,610,155.04	15,145,974.09	31,057,905.51	-15,911,931.42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00,374,259.18		-4,300,374,259.18	-4,300,374,259.18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中	
				重分类	重新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3,734,576.41	5,533,734,576.41	5,555,290,176.31	-21,555,599.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33,938,176.19		-3,333,938,176.19	-3,333,938,176.19	
其他债权投资		2,234,400,288.59	2,234,400,288.59	2,234,400,288.59	
长期股权投资	1,257,893,490.08	1,228,148,069.00	-29,745,421.08		-29,745,42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15,643.80	106,150,405.56	9,234,761.76	502,729.67	8,732,032.09
其他资产	51,711,597.66	51,228,804.24	-482,793.42		-482,793.42
资产总计	18,633,112,837.86	18,577,674,050.20	-55,438,787.66	502,729.67	-55,941,517.33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53,006,000.00	1,065,724,817.39	12,718,817.39	12,718,817.39	
拆入资金	650,000,000.00	660,352,842.47	10,352,842.47	10,352,842.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609,495.21	49,609,495.21	49,609,495.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996,550.00		-48,996,550.00	-48,996,5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75,693,808.45	5,003,009,078.36	27,315,269.91	27,315,269.91	
应付利息	173,893,370.94		-173,893,370.94	-173,893,370.94	
应付债券	4,268,050,000.00	4,390,943,495.96	122,893,495.96	122,893,49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2,729.67	502,729.67	502,729.67	
其他负债	196,373,572.88	196,373,572.88			
负债合计	14,563,662,775.26	14,564,165,504.93	502,729.67	502,72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34,012,890.51	3,892,795.35	37,905,685.86	35,835,210.92	2,070,474.94
盈余公积	361,399,618.42	352,014,898.10	-9,384,720.32	-3,583,521.09	-5,801,199.23
一般风险准备	703,795,094.81	685,025,654.17	-18,769,440.64	-7,167,042.18	-11,602,398.46
未分配利润	2,377,982,728.26	2,312,289,686.03	-65,693,042.23	-25,084,647.65	-40,608,394.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9,450,062.60	4,013,508,545.27	-55,941,517.33		-55,941,517.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633,112,837.86	18,577,674,050.20	-55,438,787.66	502,729.67	-55,941,517.33

金融投资科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金融资产类别	准则切换影响	
	重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利息：	-290,034,613.45	
转出至：融出资金	-103,598,678.41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89,779,399.24	
转出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057,905.51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65,598,630.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00,374,259.18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3,899,767,911.18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400,606,348.00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33,938,176.19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1,768,195,310.30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5,742,865.89	

2、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二十四）收入”。

根据证监会 2020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申请首发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事项的问答》，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20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导致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口径总资产增加 471,698.11 元、总负债增加 1,886,792.45 元、所有者权益减少 1,415,094.34 元，其中：其他资产增加 471,698.11 元、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增加 13,604,047.57 元、其他负债账面价值减少 11,717,255.12 元、盈余公积减少 141,509.44 元、一般风险准备减少 283,018.88 元、未分配利润减少 990,566.02 元；母公司口径总资产增加 471,698.11 元、总负债增加 1,886,792.45 元、所有者权益减少 1,415,094.34 元，其中：其他资产增加 471,698.11 元、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增加 13,232,271.92 元、其他负债账面价值减少 11,345,479.47 元、盈余公积减少 141,509.44 元、一般风险准备减少 283,018.88 元、未分配利润减少 990,566.02 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影响到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对比分析如下：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			
其他资产	128,425,548.25	128,897,246.36	471,698.11
资产总计	20,244,204,697.04	20,244,676,395.15	471,698.11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负债:			
合同负债		13,604,047.57	13,604,047.57
其他负债	114,441,258.22	102,724,003.10	-11,717,255.12
负债合计	15,749,828,908.07	15,751,715,700.52	1,886,79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394,159,132.19	394,017,622.75	-141,509.44
一般风险准备	769,120,045.15	768,837,026.27	-283,018.88
未分配利润	2,641,091,100.45	2,640,100,534.43	-990,56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9,647,708.88	4,478,232,614.54	-1,415,094.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4,375,788.97	4,492,960,694.63	-1,415,09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244,204,697.04	20,244,676,395.15	471,698.1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			
其他资产	70,317,807.66	70,789,505.77	471,698.11
资产总计	19,933,529,901.87	19,934,001,599.98	471,698.11
负债:			
合同负债		13,232,271.92	13,232,271.92
其他负债	108,321,996.10	96,976,516.63	-11,345,479.47
负债合计	15,488,556,842.58	15,490,443,635.03	1,886,79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394,051,437.09	393,909,927.65	-141,509.44
一般风险准备	769,098,732.15	768,815,713.27	-283,018.88
未分配利润	2,606,545,458.96	2,605,554,892.94	-990,56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4,973,059.29	4,443,557,964.95	-1,415,09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33,529,901.87	19,934,001,599.98	471,698.11

3、2021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过渡条款,本公司未重述2020年度的比较数字,因采用新租赁准则而做出的重分类及调整在2021年1月1日期初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过程中,本公司使用了该准则允许采用的下列实务简易处理方法: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存在续租选择权

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确认租赁负债45,249,835.33元、使用权资产82,356,604.79元；母公司口径确认租赁负债31,639,149.67元、使用权资产68,681,044.72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65%。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影响到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对比分析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356,604.79	82,356,604.79
其他资产	276,467,409.03	239,360,639.57	-37,106,769.46
负债：			
租赁负债		45,249,835.33	45,249,835.3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			
使用权资产		68,681,044.72	68,681,044.72
其他资产	118,669,091.41	81,627,196.36	-37,041,895.05
负债：			
租赁负债		31,639,149.67	31,639,149.67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七、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	13%，6%，5%，3%	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	注 2

注 1：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30 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注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

注：子公司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6 月适用 20% 所得税率。

（二）税收优惠

1、所得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对企业和个人取得的 2012 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规定：“二、关于鼓励证券投资基金发展的优惠政策（一）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符合上述小型微利企业税收减免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在财税〔2019〕13号文件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度及2022年1-6月符合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

2、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过渡政策的规定，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符合条件的统借统还利息收入免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金融机构开展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以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金融机构开展的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金融债券以及同业存单业务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税。

(4) 根据财政部《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以及财政部税政司、国家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关于财税[2016]140号文件部分条款的政策解读：金融企业发放贷款后，自结息日起90天内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按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自结息日起90天后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暂不缴纳增值税，待实际收到利息时按规定缴纳增值税；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的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不属于利息或利息性质的收入，不征收增值税；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注释》(财税[2016]36号)第一条第(五)项第4点所称的金融商品转让。

(5) 根据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第一条规定，《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注释》(财税[2016]36号)第一条第(五)项第1点所称“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是指合同中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的上述收益，不属于利息或利息性质的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现金	4,666.51	32,183.36	17,124.46	81,336.92
银行存款	6,251,177,093.44	6,805,924,520.02	5,673,103,204.24	4,255,497,361.56
其中：自有资金	524,012,255.21	2,194,530,861.25	1,335,186,606.67	881,181,530.61
客户资金	5,727,164,838.23	4,611,393,658.77	4,337,916,597.57	3,374,315,830.95
其他货币资金	31,050,911.65	23,114,543.40	30,079,423.40	883,428.63
合计	6,282,232,671.60	6,829,071,246.78	5,703,199,752.10	4,256,462,127.11

2、按币种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现金			4,666.51			32,183.36
其中：人民币			4,666.51			32,183.36
银行存款			6,251,177,093.44			6,805,924,520.02
其中：自有资金			524,012,255.21			2,194,530,861.25
其中：人民币			503,976,441.89			2,176,063,297.02
美元	2,398,769.82	6.71140	16,099,103.77	2,307,207.15	6.37570	14,710,060.63
港币	4,603,315.70	0.85519	3,936,709.55	4,595,772.50	0.81760	3,757,503.60
客户资金			5,727,164,838.23			4,611,393,658.77
其中：人民币			5,709,377,901.34			4,595,333,751.63
美元	1,933,747.08	6.71140	12,978,150.15	1,674,482.96	6.37570	10,676,001.00
港币	5,623,062.40	0.85519	4,808,786.74	6,585,012.41	0.81760	5,383,906.14
其他货币资金			31,050,911.65			23,114,543.40
其中：人民币			31,050,911.65			23,114,543.40
合计			6,282,232,671.60			6,829,071,246.78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现金			17,124.46			81,336.92
其中：人民币			17,124.46			81,336.92
银行存款			5,673,103,204.24			4,255,497,361.56
其中：自有资金			1,335,186,606.67			881,181,530.61
其中：人民币			1,316,965,335.92			861,687,475.73
美元	2,206,715.92	6.52490	14,398,600.71	2,218,147.37	6.97620	15,474,239.68
港币	4,541,930.09	0.84164	3,822,670.04	4,487,502.73	0.89578	4,019,815.20
客户资金			4,337,916,597.57			3,374,315,830.95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其中：人民币			4,319,354,079.85			3,356,548,268.05
美元	2,211,368.91	6.52490	14,428,960.99	1,971,809.91	6.97620	13,755,740.29
港币	4,911,312.12	0.84164	4,133,556.73	4,478,580.24	0.89578	4,011,822.61
其他货币资金			30,079,423.40			883,428.63
其中：人民币			30,079,423.40			883,428.63
合计			5,703,199,752.10			4,256,462,127.11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166,004.25			604.22
其中：人民币			166,004.25			604.22
客户信用资金			283,644,020.53			262,889,521.66
其中：人民币			283,644,020.53			262,889,521.66
合计			283,810,024.78			262,890,125.88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383,561.94			1,833,963.36
其中：人民币			383,561.94			1,833,963.36
客户信用资金			230,878,206.46			230,802,805.30
其中：人民币			230,878,206.46			230,802,805.30
合计			231,261,768.40			232,636,768.66

(二) 结算备付金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备付金	530,483,840.88	692,085,288.40	363,772,466.49	235,193,610.04
客户备付金	821,902,031.23	601,594,167.44	1,429,326,913.85	659,551,386.33
合计	1,352,385,872.11	1,293,679,455.84	1,793,099,380.34	894,744,996.37

2、按币种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530,483,840.88			692,085,288.40
其中：人民币			530,483,840.88			692,085,288.40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信用备付金:						
其中: 人民币						
公司备付金合计			530,483,840.88			692,085,288.40
客户普通备付金:			767,141,419.12			510,261,796.67
其中: 人民币			741,695,062.97			488,597,518.65
美元	2,848,215.02	6.71140	19,115,510.29	2,719,159.02	6.37570	17,336,542.16
港币	7,402,853.00	0.85519	6,330,845.86	5,293,219.01	0.81760	4,327,735.86
客户信用备付金:			54,760,612.11			91,332,370.77
其中: 人民币			54,760,612.11			91,332,370.77
客户备付金合计			821,902,031.23			601,594,167.44
合计			1,352,385,872.11			1,293,679,455.84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363,772,466.49			235,193,610.04
其中: 人民币			363,772,466.49			235,193,610.04
公司信用备付金:						
其中: 人民币						
公司备付金合计			363,772,466.49			235,193,610.04
客户普通备付金:			1,351,000,394.35			546,533,541.73
其中: 人民币			1,335,752,039.44			530,662,183.03
美元	1,847,167.64	6.52490	12,052,584.13	1,900,858.99	6.97620	13,260,772.49
港币	3,797,075.68	0.84164	3,195,770.78	2,914,316.25	0.89578	2,610,586.21
客户信用备付金:			78,326,519.50			113,017,844.60
其中: 人民币			78,326,519.50			113,017,844.60
客户备付金合计			1,429,326,913.85			659,551,386.33
合计			1,793,099,380.34			894,744,996.37

(三) 融出资金

1、按客户类别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境内	2,162,225,346.52	2,454,551,058.99	2,432,893,210.51	2,656,747,908.16
其中: 个人	1,861,849,155.17	2,149,292,067.30	1,804,480,204.65	2,003,682,992.53
机构	300,376,191.35	305,258,991.69	628,413,005.86	653,064,915.63
应收利息	169,795,198.20	173,586,967.37	167,767,337.12	155,424,959.07
小计	2,332,020,544.72	2,628,138,026.36	2,600,660,547.63	2,812,172,867.23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减：减值准备	638,972.65	636,154.95	1,288,867.99	1,307,833.45
账面价值合计	2,331,381,572.07	2,627,501,871.41	2,599,371,679.64	2,810,865,033.78

2、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担保物类别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金	292,190,143.27	302,724,909.99	245,506,930.26	339,736,380.42
债券				
股票	7,242,916,342.86	8,576,199,860.07	7,605,329,895.70	8,115,213,733.79
合计	7,535,106,486.13	8,878,924,770.06	7,850,836,825.96	8,454,950,114.21

3、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	714,694,907.20	30.65	5,208.82	0.001
3-6个月	224,045,444.71	9.61	1,633.06	0.001
6-12个月	461,605,621.22	19.79	3,364.79	0.001
12个月以上	931,674,571.59	39.95	628,765.98	0.067
合计	2,332,020,544.72	100.00	638,972.65	0.027

(续)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	1,003,213,965.31	38.17	7,312.65	0.001
3-6个月	463,856,650.69	17.65	3,382.89	0.001
6-12个月	300,625,619.51	11.44	2,193.42	0.001
12个月以上	860,441,790.85	32.74	623,265.99	0.072
合计	2,628,138,026.36	100.00	636,154.95	0.024

(续)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	887,294,474.48	34.11	73,610.82	0.01
3-6个月	421,982,121.57	16.23	35,158.80	0.01
6-12个月	138,581,568.29	5.33	11,574.51	0.01
12个月以上	1,152,802,383.29	44.33	1,168,523.86	0.10
合计	2,600,660,547.63	100.00	1,288,867.99	0.05

(续)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	906,706,855.36	32.24	75,574.78	0.01
3-6个月	364,760,949.71	12.97	30,403.34	0.01
6-12个月	755,030,806.37	26.85	62,958.82	0.01
12个月以上	785,674,255.79	27.94	1,138,896.51	0.14
合计	2,812,172,867.23	100.00	1,307,833.45	0.05

注：账龄是指资金融出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期间。

(四) 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2022年6月30日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4,194,502,150.00			50,000,000.00		
—利率互换				50,000,000.00		
—国债期货	4,194,502,150.00					
货币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权益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224,969,800.00	107,519.45	
—股指期货				202,039,800.00		
—场内期权						
—场外期权				22,930,000.00	107,519.45	
信用衍生工具 (按类别披露)						
其他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44,495,701.85		649,224.00
—收益互换				5,973,581.85		649,224.00
—商品期货				38,522,120.00		
合计	4,194,502,150.00			319,465,501.85	107,519.45	649,224.00

(续)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2,343,974,050.00			462,410,550.00		
—利率互换				50,000,000.00		
—国债期货	2,343,974,050.00			412,410,550.00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权益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439,610,840.00	2,334,000.00	
—股指期货				363,560,840.00		
—场内期权				76,050,000.00	2,334,000.00	
信用衍生工具 (按类别披露)						
其他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88,270,806.41	9,724,714.01	
—收益互换				69,999,976.41	9,724,714.01	
—商品期货				18,270,830.00		
合计	2,343,974,050.00			990,292,196.41	12,058,714.01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3,066,043,000.00			694,498,400.00		
—利率互换				50,000,000.00		
—国债期货	3,066,043,000.00			644,498,400.00		
货币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权益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22,210,440.00					
—股指期货	22,210,440.00					
信用衍生工具 (按类别披露)						
其他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合计	3,088,253,440.00			694,498,400.00		

(续)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1,096,168,450.00			1,196,923,650.00		
—利率互换				100,000,000.00		
—国债期货	1,096,168,450.00			1,096,923,650.00		
货币衍生工具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按类别列示)						
权益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8,256,660.00					
—股指期货	8,256,660.00					
信用衍生工具 (按类别披露)						
其他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13,717,500.00	49,265.00	111,700.00
—场内期权业务				13,717,500.00	49,265.00	111,700.00
合计	1,104,425,110.00			1,210,641,150.00	49,265.00	111,700.00

注1：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本公司所持有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和商品期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项下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和商品期货投资按抵销相关暂收暂付款后的净额列示。

注2：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本金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本公司所承担的风险数额。

(五) 存出保证金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1,222,727,993.49			970,250,829.39
其中：人民币			1,220,488,320.49			968,120,590.39
美元	270,000.00	6.71140	1,812,078.00	270,000.00	6.37570	1,721,439.00
港币	500,000.00	0.85519	427,595.00	500,000.00	0.81760	408,800.00
信用保证金			7,286,614.38			8,003,639.41
其中：人民币			7,286,614.38			8,003,639.41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其中：人民币			1,000,000.00			
合计			1,231,014,607.87			978,254,468.80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602,050,584.85			478,809,977.72
其中：人民币			599,868,041.85			476,478,513.72
美元	270,000.00	6.52490	1,761,723.00	270,000.00	6.97620	1,883,574.00
港币	500,000.00	0.84164	420,820.00	500,000.00	0.89578	447,890.00
信用保证金			6,143,059.54			4,553,253.37
其中：人民币			6,143,059.54			4,553,253.37
履约保证金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其中：人民币						
合计			608,193,644.39			483,363,231.09

(六) 应收款项

1、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资管产品管理费	279,574,257.44	122,966,223.62	75,191,650.46	20,782,690.55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46,832,924.06	22,249,406.71	12,744,470.51	10,169,940.81
其中：席位费佣金	13,598,517.33	12,220,648.68	8,083,093.67	4,082,416.71
应收融资融券客户款				
应收债券兑付本息款			10,000,000.00	24,585,000.00
其他	8,874,791.17	5,498,975.00	5,000,000.00	7,020,000.00
小计	335,281,972.67	150,714,605.33	102,936,120.97	62,557,631.36
减：坏账准备 (按简化模型计提)	8,533,181.55	7,619,805.01	2,225,863.67	705,550.24
减：坏账准备 (按一般模型计提)				
账面价值合计	326,748,791.12	143,094,800.32	100,710,257.30	61,852,081.12

注：2022年6月30日应收款项增加主要为应收资管产品管理费增加，该款项为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已计提但尚未收取的资管产品管理费。

2、按种类分类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承销费								
应收资产管理费	798,626.96	0.24	798,626.96	100.00	2,893,634.56	1.92	1,446,817.28	50.00
应收往来款	5,498,975.00	1.64	5,498,975.00	100.00	5,498,975.00	3.65	5,498,975.00	100.00
单项小计	6,297,601.96	1.88	6,297,601.96	100.00	8,392,609.56	5.57	6,945,792.28	82.76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1	36,340,222.90	10.84	1,817,011.15	5.00	9,873,416.62	6.55	493,670.83	5.00
组合2	13,598,517.33	4.06			12,220,648.68	8.11		
组合3	279,045,630.48	83.23	418,568.44	0.15	120,227,930.47	79.77	180,341.90	0.15
组合小计	328,984,370.71	98.12	2,235,579.59	0.68	142,321,995.77	94.43	674,012.73	0.47
合计	335,281,972.67	—	8,533,181.55	—	150,714,605.33	—	7,619,805.01	—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承销费	20,000.00	0.02	20,000.00	100.00	20,000.00	0.03	20,000.00	100.00
应收资产管理费	2,893,634.56	2.81	1,446,817.28	50.00				
应收往来款								
单项小计	2,913,634.56	2.83	1,466,817.28	50.34	20,000.00	0.03	20,000.00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 1	10,011,987.30	9.73	650,599.37	6.50	13,087,524.10	20.92	654,376.20	5.00
组合 2	17,712,483.21	17.21			28,667,416.71	45.83		
组合 3	72,298,015.90	70.23	108,447.02	0.15	20,782,690.55	33.22	31,174.04	0.15
组合小计	100,022,486.41	97.17	759,046.39	0.76	62,537,631.36	99.97	685,550.24	1.10
合计	102,936,120.97	—	2,225,863.67	—	62,557,631.36	—	705,550.24	—

3、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28,984,370.71	98.13	2,235,579.59	0.68	142,321,995.77	94.43	674,012.73	0.47
1-2年	3,297,601.96	0.98	3,297,601.96	100.00	5,392,609.56	3.58	3,945,792.28	73.17
2-3年	3,000,000.00	0.89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99	3,000,000.00	100.00
3年以上								
合计	335,281,972.67	—	8,533,181.55	—	150,714,605.33	—	7,619,805.01	—

(续)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99,916,120.97	97.07	1,905,863.67	1.91	62,537,631.36	99.97	685,550.24	1.10
1-2年	3,000,000.00	2.91	300,000.00	10.00				
2-3年					20,000.00	0.03	20,000.00	100.00
3年以上	20,000.00	0.02	20,000.00	100.00				
合计	102,936,120.97	—	2,225,863.67	—	62,557,631.36	—	705,550.24	—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情况

本公司 2019 年核销应收款项 6,597,634.61 元，2021 年度核销应收款项 20,000.00 元，已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核销程序。

5、期末应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席位费佣金	5,915,086.95	1年以内	1.76	
安顺市工投保税仓储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投资顾问费	4,320,000.00	1年以内	1.29	216,000.00
寿光市惠农新农村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服务费	4,250,000.00	1年以内	1.27	212,500.00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行业务手续费	3,432,500.00	1年以内	1.03	171,625.00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承销服务费	2,318,850.00	1年以内	0.69	115,942.50
合计	—	20,236,436.95	—	6.04	716,067.50

(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				
股票质押式回购	725,310,686.66	752,950,716.40	1,037,847,838.69	1,575,327,232.59
债券质押式回购	245,341,854.55	235,857,638.11	864,454,760.19	204,078,076.18
债券买断式回购				208,972,504.25
减：减值准备	79,967,066.13	54,673,984.09	136,738,648.27	106,272,196.91
账面价值合计	890,685,475.08	934,134,370.42	1,765,563,950.61	1,882,105,616.11

2、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标的物类别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票	725,310,686.66	752,950,716.40	1,037,847,838.69	1,575,327,232.59
债券	245,341,854.55	235,857,638.11	864,454,760.19	413,050,580.43
其中：国债				
金融债	24,601,846.58	2,186,436.71		
公司债	174,808,023.30	213,728,046.99	695,053,243.04	193,993,657.55
企业债			91,262,528.22	
同业存单	1,080,118.36			
短期融资券				
中期票据	29,804,523.84	4,921,455.78		219,056,922.88
定向工具	15,047,342.47	15,021,698.63	78,138,988.93	
资产支持证券				
其他				
减：减值准备	79,967,066.13	54,673,984.09	136,738,648.27	106,272,196.91
账面价值合计	890,685,475.08	934,134,370.42	1,765,563,950.61	1,882,105,616.11

3、担保物金额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担保物	1,871,353,079.15	2,498,861,907.71	3,253,130,372.86	4,059,381,975.00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257,945,600.00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257,945,600.00

4、股票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	450,248,936.66	230,545,696.40	568,815,996.84	506,128,232.06
1个月以内		13,635,322.23	13,635,322.22	97,524,121.75
1-3个月		115,632,155.82	206,692,363.43	336,336,671.34
3-6个月	135,291,805.66	70,772,745.83	73,160,718.98	172,593,582.87
6-12个月	139,769,944.44	322,364,796.12	175,543,437.22	363,393,807.54
12个月以上				99,350,817.03
合计	725,310,686.76	752,950,716.40	1,037,847,838.69	1,575,327,232.59

5、股票质押式回购按减值阶段列示

金融工具类别	2022年6月30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275,061,750.00		450,248,936.66	725,310,686.66
减值准备	1,091,735.54		78,875,330.59	79,967,066.13
账面价值	273,970,014.46		371,373,606.07	645,343,620.53
担保物价值	778,569,590.80		685,869,526.25	1,464,439,117.05

(续)

金融工具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422,068,571.10		330,882,145.30	752,950,716.40
减值准备	6,737,100.74		47,936,883.35	54,673,984.09
账面价值	415,331,470.36		282,945,261.95	698,276,732.31
担保物价值	1,597,868,809.39		465,908,016.82	2,063,776,826.21

(续)

金融工具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348,720,175.19		689,127,663.50	1,037,847,838.69
减值准备	4,641,465.53		132,097,182.74	136,738,648.27
账面价值	344,078,709.66		557,030,480.76	901,109,190.42
担保物价值	1,009,863,946.27		775,620,682.49	1,785,484,628.76

(续)

金融工具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703,216,097.73	365,982,902.78	506,128,232.08	1,575,327,232.59
减值准备	8,354,734.65	5,217,781.65	92,699,680.61	106,272,196.91
账面价值	694,861,363.08	360,765,121.13	413,428,551.47	1,469,055,035.68
担保物价值	2,169,223,710.17	607,581,200.00	646,051,043.03	3,422,855,953.20

(八) 交易性金融资产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 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12,089,361,346.05		12,089,361,346.05	12,062,704,776.37		12,062,704,776.37
基金	1,270,405,917.75		1,270,405,917.75	1,224,670,323.61		1,224,670,323.61
股票	1,176,423,661.36		1,176,423,661.36	1,158,597,989.34		1,158,597,989.34
其他	3,263,052,878.66		3,263,052,878.66	3,211,292,630.03		3,211,292,630.03
合计	17,799,243,803.82		17,799,243,803.82	17,657,265,719.35		17,657,265,719.35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 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7,413,479,142.72		7,413,479,142.72	7,419,411,204.53		7,419,411,204.53
基金	646,453,128.33		646,453,128.33	610,536,553.16		610,536,553.16
股票	1,188,097,204.69		1,188,097,204.69	1,016,869,565.22		1,016,869,565.22
其他	2,566,635,382.68		2,566,635,382.68	2,365,088,881.18		2,365,088,881.18
合计	11,814,664,858.42		11,814,664,858.42	11,411,906,204.09		11,411,906,204.09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5,204,315,128.98		5,204,315,128.98	5,214,138,120.18		5,214,138,120.18
基金	374,366,290.14		374,366,290.14	366,134,476.56		366,134,476.56
股票	848,062,558.81		848,062,558.81	743,677,336.16		743,677,336.16
其他	1,750,762,585.30		1,750,762,585.30	1,660,364,294.61		1,660,364,294.61
合计	8,177,506,563.23		8,177,506,563.23	7,984,314,227.51		7,984,314,227.5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4,857,268,897.67		4,857,268,897.67	4,716,949,251.01		4,716,949,251.01
基金	341,036,317.66		341,036,317.66	323,455,333.35		323,455,333.35
股票	443,901,623.61		443,901,623.61	443,817,940.07		443,817,940.07
其他	1,137,931,677.77		1,137,931,677.77	1,070,959,344.16		1,070,959,344.16
合计	6,780,138,516.71		6,780,138,516.71	6,555,181,868.59		6,555,181,868.59

注1：使用受限交易性金融资产详见附注八（五十三）。

注2：其他主要为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和银行理财产品。

2、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利息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利息	账面价值
融出基金	5,901,862.80	14,436.40	56,207.20	5,972,506.40	710,233.31	-316.31	271,147.57	981,064.57
融出股票	8,005,981.76	403,746.03	76,246.07	8,485,973.86	11,539,975.93	3,296,154.07	132,057.87	14,968,187.87
合计	13,907,844.56	418,182.43	132,453.27	14,458,480.26	12,250,209.24	3,295,837.76	403,205.44	15,949,252.44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利息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利息	账面价值
融出基金	3,562,304.04	224,245.36	164,612.11	3,951,161.51	1,138,185.42	322,313.01	194,385.60	1,654,884.03

融出股票	39,150,996.00	-7,353,052.00	103,045.24	31,900,989.24				
合计	42,713,300.04	-7,128,806.64	267,657.35	35,852,150.75	1,138,185.42	322,313.01	194,385.60	1,654,884.03

注：注：本公司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出证券品种主要是股票及 ETF 基金，2019 年 12 月 31 日融出证券品种主要是 ETF 基金，已融出证券本期不存在担保事项。

（九）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278,112,364.74	1,876,588.12	2,913,535.26	282,902,488.12	
公司债	864,233,542.50	21,529,602.76	-10,103,582.50	875,659,562.76	659,256.74
金融债	648,868,129.90	12,117,295.89	509,560.10	661,494,985.89	18,344.23
企业债	1,696,338,851.63	50,313,383.57	728,898.37	1,747,381,133.57	1,436,939.65
短期融资券					
中期票据	586,308,033.46	11,431,257.53	-14,742,493.32	582,996,797.67	3,413,214.68
定向工具	100,346,050.73	3,384,438.36	397,149.27	104,127,638.36	79,715.02
地方政府债	952,739,913.33	8,939,663.70	7,170,346.67	968,849,923.70	483,979.81
项目收益票据	103,383,679.10	3,094,328.77	1,995,610.90	108,473,618.77	64,290.75
合计	5,230,330,565.39	112,686,558.70	-11,130,975.25	5,331,886,148.84	6,155,740.88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256,431,776.84	1,597,189.17	2,889,103.16	260,918,069.17	
公司债	818,077,338.00	19,801,413.70	470,182.00	838,348,933.70	629,256.57
金融债					
企业债	1,973,126,631.75	59,187,057.13	2,195,868.25	2,034,509,557.13	1,696,171.82
短期融资券					
中期票据	710,915,852.99	21,840,945.21	-9,964,737.85	722,792,060.35	3,453,977.08
定向工具	380,454,706.68	14,262,021.92	528,469.32	395,245,197.92	336,288.41
地方政府债	1,778,083,567.77	22,866,427.11	6,576,722.23	1,807,526,717.11	731,114.53
项目收益票据	49,113,135.88	372,602.74	828,964.12	50,314,702.74	29,879.18
合计	5,966,203,009.91	139,927,656.98	3,524,571.23	6,109,655,238.12	6,876,687.59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1,002,748,659.51	4,145,242.82	3,978,680.49	1,010,872,582.82	
公司债	710,345,501.61	11,371,474.39	1,331,858.39	723,048,834.39	577,988.10
金融债					
企业债	1,261,515,918.06	36,916,387.76	-2,732,418.06	1,295,699,887.76	1,252,725.70
短期融资券					
中期票据	664,469,029.32	18,677,178.37	-33,385,839.05	649,760,368.64	6,296,297.65
定向工具	110,692,128.19	8,384,428.96	57,921.81	119,134,478.96	167,996.62
地方政府债	379,375,792.00	5,429,340.49	1,159,208.00	385,964,340.49	12,497.67
项目收益票据	48,819,042.72	372,602.74	-394,342.72	48,797,302.74	29,701.61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合计	4,177,966,071.41	85,296,655.53	-29,984,931.14	4,233,277,795.80	8,337,207.35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公司债	464,487,810.04	9,863,795.49	3,892,854.96	478,244,460.49	588,691.15
金融债					
企业债	977,575,499.67	26,022,671.26	12,219,480.33	1,015,817,651.26	1,118,064.49
短期融资券					
中期票据	157,456,391.57	1,678,262.29	564,536.15	159,699,190.01	140,082.73
定向工具	136,236,655.08	6,970,022.46	981,652.03	144,188,329.57	202,040.09
地方政府债					
项目收益票据	48,538,007.51	371,584.70	-311,757.51	48,597,834.70	29,531.30
合计	1,784,294,363.87	44,906,336.20	17,346,765.96	1,846,547,466.03	2,078,409.76

注：使用受限其他债权投资详见附注八（五十三）。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类别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893,136,161.74	876,754,166.39	856,284,308.04	821,049,903.41
合营企业	5,939,600.00	5,983,000.00	6,076,000.00	6,159,122.59
其他企业				
小计	899,075,761.74	882,737,166.39	862,360,308.04	827,209,026.00
减：减值准备				
合计	899,075,761.74	882,737,166.39	862,360,308.04	827,209,026.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876,754,166.39			16,426,599.03	-44,603.68					893,136,161.74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76,754,166.39			16,426,599.03	-44,603.68					893,136,161.74	
二、合营企业	5,983,000.00			-43,400.00						5,939,600.00	
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983,000.00			-43,400.00						5,939,600.00	
合计	882,737,166.39			16,383,199.03	-44,603.68					899,075,761.74	

(续)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1.12.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856,284,308.04			45,601,401.95	-52,902.61	301,359.01	25,380,000.00			876,754,168.39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56,284,308.04			45,601,401.95	-52,902.61	301,359.01	25,380,000.00			876,754,168.39	
二、合营企业	6,076,000.00			-93,000.00						5,983,000.00	
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76,000.00			-93,000.00						5,983,000.00	
合计	862,360,308.04			45,508,401.95	-52,902.61	301,359.01	25,380,000.00			882,737,168.39	

(续)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0.12.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821,049,903.41			59,254,254.18	-49,849.55		23,970,000.00			856,284,308.04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21,049,903.41			59,254,254.18	-49,849.55		23,970,000.00			856,284,308.04	
二、合营企业	6,159,122.59			-83,122.59						6,076,000.00	
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159,122.59			-83,122.59						6,076,000.00	
合计	827,209,026.00			59,171,131.59	-49,849.55		23,970,000.00			862,360,308.04	

(续)

被投资单位	2018.12.31	增减变动	2019.1.1	本期增减变动								2019.12.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794,248,358.51	-29,745,421.08	764,502,937.43			56,427,832.19	119,133.79					821,049,903.41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94,248,358.51	-29,745,421.08	764,502,937.43			56,427,832.19	119,133.79					821,049,903.41	
二、合营企业				6,200,000.00		-40,877.41						6,159,122.59	
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200,000.00		-40,877.41						6,159,122.59	
合计	794,248,358.51	-29,745,421.08	764,502,937.43	6,200,000.00		56,386,954.78	119,133.79					827,209,026.00	

(十一) 固定资产

1、账面价值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原价	81,438,108.19	61,283,036.70	66,820,985.51	66,382,483.96
减：累计折旧	39,020,057.92	50,378,127.54	56,090,965.82	56,670,810.73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合计	42,418,050.27	10,904,909.16	10,730,019.69	9,711,673.23

2、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801,516.40	9,166,445.89	5,057,899.25	40,798,843.22	2,588,910.35	2,869,421.59	61,283,036.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02,261.61		2,866,462.54	11,691,561.88	177,651.43	110,727.16	35,748,664.62
(1) 购置	20,902,261.61		2,866,462.54	11,691,561.88	177,651.43	110,727.16	35,748,664.6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242,553.51	12,582,368.51	701,787.72	2,066,883.39	15,593,593.13
(1) 转让和出售				119,018.87			119,018.87
(2) 清理报废			242,553.51	12,463,349.64	701,787.72	2,066,883.39	15,474,574.26
4. 2022.6.30 余额	21,703,778.01	9,166,445.89	7,681,808.28	39,908,036.59	2,064,774.06	913,265.36	81,438,108.19
二、累计折旧							
1. 2021.12.31 余额	761,440.58	8,711,705.64	2,937,795.50	33,530,841.38	1,895,263.98	2,541,080.46	50,378,12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3,655.85		365,991.46	2,467,517.63	105,063.91	33,501.71	3,385,730.56
(1) 计提	413,655.85		365,991.46	2,467,517.63	105,063.91	33,501.71	3,385,730.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543.95	11,986,123.99	625,624.59	1,960,507.65	14,743,800.18
(1) 处置或报废			171,543.95	11,986,123.99	625,624.59	1,960,507.65	14,743,800.18
4. 2022.6.30 余额	1,175,096.43	8,711,705.64	3,132,243.01	24,012,235.02	1,374,703.30	614,074.52	39,020,057.92
三、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6.30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20,528,681.58	454,740.25	4,549,565.27	15,895,801.57	690,070.76	299,190.84	42,418,050.27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40,075.82	454,740.25	2,120,103.75	7,268,001.84	693,646.37	328,341.13	10,904,909.16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12.31 余额	801,516.40	10,380,618.89	5,660,980.53	43,085,925.25	2,882,036.37	4,009,908.07	66,820,985.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8,919.82	3,000,283.33	354,341.33	14,551.39	4,618,095.87
(1) 购置			1,248,919.82	3,000,283.33	354,341.33	14,551.39	4,618,095.87
(2) 在建工程转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214,173.00	1,852,001.10	5,287,365.36	647,467.35	1,155,037.87	10,156,044.68
(1) 转让和出售		1,214,173.00		218,085.82	5,911.50		1,438,170.32
(2) 清理报废			1,852,001.10	5,069,279.54	641,555.85	1,155,037.87	8,717,874.36
4. 2021.12.31 余额	801,516.40	9,166,445.89	5,057,899.25	40,798,843.22	2,588,910.35	2,869,421.59	61,283,036.70
二、累计折旧							
1. 2020.12.31 余额	761,440.58	9,809,154.31	4,106,463.44	35,530,506.63	2,318,224.96	3,565,175.90	56,090,965.82
2.本期增加金额		56,015.68	596,578.58	2,997,607.83	187,342.80	76,927.57	3,914,472.46
(1) 计提		56,015.68	596,578.58	2,997,607.83	187,342.80	76,927.57	3,914,472.46
3.本期减少金额		1,153,464.35	1,765,246.52	4,997,273.08	610,303.78	1,101,023.01	9,627,310.74
(1) 处置或报废		1,153,464.35	1,765,246.52	4,997,273.08	610,303.78	1,101,023.01	9,627,310.74
4. 2021.12.31 余额	761,440.58	8,711,705.64	2,937,795.50	33,530,841.38	1,895,263.98	2,541,080.46	50,378,127.54
三、减值准备							
1. 2020.12.3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40,075.82	454,740.25	2,120,103.75	7,268,001.84	693,646.37	328,341.13	10,904,909.16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40,075.82	571,464.58	1,554,517.09	7,555,418.62	563,811.41	444,732.17	10,730,019.69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12.31 余额	801,516.40	10,380,618.89	5,249,472.19	42,814,089.03	3,169,138.67	3,967,648.78	66,382,483.96
2.本期增加金额			676,927.15	4,031,857.15	60,444.63	47,258.29	4,816,487.22
(1) 购置			676,927.15	4,031,857.15	60,444.63	47,258.29	4,816,487.22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265,418.81	3,760,020.93	347,546.93	4,999.00	4,377,985.67
(1) 转让和出售			28,766.99	104,215.75	3,899.00		136,881.74
(2) 清理报废			236,651.82	3,655,805.18	343,647.93	4,999.00	4,241,103.93
4.2020.12.31 余额	801,516.40	10,380,618.89	5,660,980.53	43,085,925.25	2,882,036.37	4,009,908.07	66,820,985.51
二、累计折旧							
1.2019.12.31 余额	761,440.58	9,648,940.35	3,832,757.26	36,491,245.40	2,454,997.61	3,481,429.53	56,670,810.73
2.本期增加金额		160,213.96	526,601.17	2,568,856.46	196,250.09	88,495.42	3,540,417.10
(1) 计提		160,213.96	526,601.17	2,568,856.46	196,250.09	88,495.42	3,540,417.10
3.本期减少金额			252,894.99	3,529,595.23	333,022.74	4,749.05	4,120,262.0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252,894.99	3,529,595.23	333,022.74	4,749.05	4,120,262.01
4. 2020.12.31 余额	761,440.58	9,809,154.31	4,106,463.44	35,530,506.63	2,318,224.96	3,565,175.90	56,090,965.82
三、减值准备							
1.2019.12.3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40,075.82	571,464.58	1,554,517.09	7,555,418.62	563,811.41	444,732.17	10,730,019.69
2.2019.12.31 账面价值	40,075.82	731,678.54	1,416,714.93	6,322,843.63	714,141.06	486,219.25	9,711,673.23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1.1 余额	801,516.40	11,992,639.04	5,102,954.18	45,315,408.69	3,217,102.00	3,756,523.27	70,186,143.58
2.本期增加金额			400,281.39	2,977,813.86	118,235.67	228,725.51	3,725,056.43
(1) 购置			400,281.39	2,977,813.86	118,235.67	228,725.51	3,725,056.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612,020.15	253,763.38	5,479,133.52	166,199.00	17,600.00	7,528,716.05
(1) 转让和出售		1,251,186.00	171,954.00	3,196,377.99	166,199.00	17,600.00	4,803,316.99
(2) 清理报废		360,834.15	81,809.38	2,282,755.53			2,725,399.06
4.2019.12.31 余额	801,516.40	10,380,618.89	5,249,472.19	42,814,089.03	3,169,138.67	3,967,648.78	66,382,483.96
二、累计折旧							
1.2019.1.1 余额	761,440.58	10,483,265.16	3,622,226.92	39,278,147.52	2,389,109.50	3,428,178.46	59,962,368.14
2.本期增加金额		704,311.02	446,850.65	2,448,650.99	221,680.57	69,971.07	3,891,464.30
(1) 计提		704,311.02	446,850.65	2,448,650.99	221,680.57	69,971.07	3,891,464.30
3.本期减少金额		1,538,635.83	236,320.31	5,235,553.11	155,792.46	16,720.00	7,183,021.71
(1) 处置或报废		1,538,635.83	236,320.31	5,235,553.11	155,792.46	16,720.00	7,183,021.71
4.2019.12.31 余额	761,440.58	9,648,940.35	3,832,757.26	36,491,245.40	2,454,997.61	3,481,429.53	56,670,810.73
三、减值准备							
1.2019.1.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9.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9.12.31 账面价值	40,075.82	731,678.54	1,416,714.93	6,322,843.63	714,141.06	486,219.25	9,711,673.23
2.2019.1.1 账面价值	40,075.82	1,509,373.88	1,480,727.26	6,037,261.17	827,992.50	328,344.81	10,223,775.4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值							

3、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购买的坐落于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 333 号蜀都中心二期 1 栋的六套房产及配套车位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143,978,927.46	26,797,845.00		170,776,772.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71,135.08			11,471,135.08
(1) 购置	11,471,135.08			11,471,135.08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360.00			231,360.00
(1) 处置	231,360.00			231,360.00
(2) 其他				
4. 2022.6.30 余额	155,218,702.54	26,797,845.00		182,016,547.54
二、累计摊销				
1. 2021.12.31 余额	65,200,759.74	25,281,163.34		90,481,923.08
2. 本期增加金额	6,293,666.26	24,999.00		6,318,665.26
(1) 计提	6,293,666.26	24,999.00		6,318,66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360.00			231,360.00
(1) 处置	231,360.00			231,360.00
(2) 其他				
4. 2022.6.30 余额	71,263,066.00	25,306,162.34		96,569,228.34
三、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6.30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83,955,636.54	1,491,682.66		85,447,319.20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78,778,167.72	1,516,681.66		80,294,849.38

(续)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1.2020.12.31 余额	113,979,422.17	26,797,845.00		140,777,267.17
2.本期增加金额	30,049,505.29			30,049,505.29
(1) 购置	29,549,505.29			29,549,505.29
(2) 内部研发	500,000.00			5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50,000.00			50,000.00
(1) 处置	50,000.00			50,000.00
(2) 其他				
4. 2021.12.31 余额	143,978,927.46	26,797,845.00		170,776,772.46
二、累计摊销				
1.2020.12.31 余额	55,032,013.79	25,231,165.34		80,263,179.13
2.本期增加金额	10,218,745.95	49,998.00		10,268,743.95
(1) 计提	10,218,745.95	49,998.00		10,268,743.95
3.本期减少金额	50,000.00			50,000.00
(1) 处置	50,000.00			50,000.00
(2) 其他				
4. 2021.12.31 余额	65,200,759.74	25,281,163.34		90,481,923.08
三、减值准备				
1.2020.12.3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1.12.31 账面价值	78,778,167.72	1,516,681.66		80,294,849.38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58,947,408.38	1,566,679.66		60,514,088.04
(续)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12.31 余额	96,769,227.99	26,797,845.00	1,551,600.00	125,118,672.99
2.本期增加金额	17,210,194.18			17,210,194.18
(1) 购置	17,210,194.18			17,210,194.18
(2) 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551,600.00	1,551,600.00
(1) 处置			1,551,600.00	1,551,600.00
(2) 其他				
4. 2020.12.31 余额	113,979,422.17	26,797,845.00		140,777,267.17
二、累计摊销				
1.2019.12.31 余额	46,424,904.94	25,181,167.34	1,378,950.34	72,985,022.62
2.本期增加金额	8,607,108.85	49,998.00	25,175.64	8,682,282.49
(1) 计提	8,607,108.85	49,998.00	25,175.64	8,682,282.49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404,125.98	1,404,125.98
(1) 处置			1,404,125.98	1,404,125.98
(2) 其他				
4. 2020.12.31 余额	55,032,013.79	25,231,165.34		80,263,179.13
三、减值准备				
1.2019.12.3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0.12.31 账面价值	58,947,408.38	1,566,679.66		60,514,088.04
2.2019.12.31 账面价值	50,344,323.05	1,616,677.66	172,649.66	52,133,650.37
(续)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1.1 余额	90,034,264.42	26,797,845.00	2,606,600.00	119,438,709.42
2.本期增加金额	8,160,963.57			8,160,963.57
(1) 购置	8,160,963.57			8,160,963.57
(2) 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426,000.00		1,055,000.00	2,481,000.00
(1) 处置			1,055,000.00	1,055,000.00
(2) 其他	1,426,000.00			1,426,000.00
4.2019.12.31 余额	96,769,227.99	26,797,845.00	1,551,600.00	125,118,672.99
二、累计摊销				
1.2019.1.1 余额	39,555,672.80	25,131,169.34	2,390,792.10	67,077,634.24
2.本期增加金额	8,006,565.10	49,998.00	43,158.24	8,099,721.34
(1) 计提	8,006,565.10	49,998.00	43,158.24	8,099,721.34
3.本期减少金额	1,137,332.96		1,055,000.00	2,192,332.96
(1) 处置			1,055,000.00	1,055,000.00
(2) 其他	1,137,332.96			1,137,332.96
4.2019.12.31 余额	46,424,904.94	25,181,167.34	1,378,950.34	72,985,022.62
三、减值准备				
1.2019.1.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9.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9.12.31 账面价值	50,344,323.05	1,616,677.66	172,649.66	52,133,650.37
2.2019.1.1 账面价值	50,478,591.62	1,666,675.66	215,807.90	52,361,075.18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449,356,122.90	449,356,122.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48,503.33	19,148,503.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18,885.67	24,918,885.67
4. 2022.6.30 余额	443,585,740.56	443,585,740.56
二、累计折旧		
1. 2021.12.31 余额	53,465,441.65	53,465,441.65
2. 本期计提金额	31,376,547.44	31,376,547.44
3. 本期减少金额	20,325,736.42	20,325,736.42
4. 2022.6.30 余额	64,516,252.67	64,516,252.67
三、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379,069,487.89	379,069,487.89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395,890,681.25	395,890,681.25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12.31 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82,356,604.79	82,356,604.79
2. 2021.1.1 余额	82,356,604.79	82,356,604.79
3. 本期增加金额	388,085,476.97	388,085,476.97
4. 本期减少金额	21,085,958.86	21,085,958.86
5. 2021.12.31 余额	449,356,122.90	449,356,122.90
二、累计折旧		
1. 2021.1.1 余额		
2. 本期计提金额	55,797,760.76	55,797,760.76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2,319.11	2,332,319.11
4. 2021.12.31 余额	53,465,441.65	53,465,441.65
三、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395,890,681.25	395,890,681.25
2. 2021.1.1 账面价值	82,356,604.79	82,356,604.79

(十四) 商誉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期末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吸收合并六家营业部	105,520,381.58			105,520,381.58	
非同一控制收购京都期货	20,317,442.55			20,317,442.55	
合计	125,837,824.13			125,837,824.13	

(续)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吸收合并六家营业部	105,520,381.58			105,520,381.58	

非同一控制收购京都期货	20,317,442.55			20,317,442.55	
合计	125,837,824.13			125,837,824.13	

(续)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期末减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吸收合并六家营业部	105,520,381.58			105,520,381.58	
非同一控制收购京都期货	20,317,442.55			20,317,442.55	
合计	125,837,824.13			125,837,824.13	

(续)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期末减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吸收合并六家营业部	105,520,381.58			105,520,381.58	
非同一控制收购京都期货	20,317,442.55			20,317,442.55	
合计	125,837,824.13			125,837,824.13	

注1：本公司收购六家证券营业部，以2008年4月1日为合并日纳入汇总范围，确认商誉105,520,381.58元；本公司收购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以2010年1月1日为合并日纳入合并范围，确认商誉20,317,442.55元。

注2：本公司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时，将商誉分摊至两个独立的资产组，分别为本公司收购的证券营业部（“资产组A”）及本公司收购的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资产组B”）。截至2022年6月30日，资产组A和资产组B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均超过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故本公司认为其均不存在减值。资产组A和资产组B的预计可收回金额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预计现金流量的现值以管理层的财务预算为基础进行相关计算。根据资产组的历史业绩和管理层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管理层认为以上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预计超过可收回金额的可能性很低。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1,034,670.15	27,758,667.54	5,109,532.60	1,277,383.1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30,975.25	2,782,743.81		
坏账准备	22,548,994.71	5,637,248.69	21,539,607.34	5,384,901.83
可抵扣亏损	1,963,383.42	490,845.86	1,203,602.51	300,900.6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38,972.65	159,743.16	636,154.95	159,038.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9,967,066.13	19,991,766.54	54,673,984.09	13,668,496.02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589,213.32	397,303.33	1,737,404.00	434,351.00
应付职工薪酬	212,787,288.28	53,196,822.07	320,605,047.26	80,151,261.8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2,992,908.60	8,248,227.15	15,908,472.83	3,977,118.21
其他-使用权资产摊销差异	48,915,794.03	12,228,948.51	25,651,642.99	6,412,910.75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计	523,569,266.57	130,892,316.66	447,065,448.57	111,766,362.14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234,410.79	1,558,602.7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984,931.14	7,496,232.79		
坏账准备	43,268,514.15	10,817,128.54	41,606,382.62	10,401,595.66
可抵扣亏损	1,225,725.42	306,431.36	25,184,819.24	6,296,204.81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288,867.99	322,217.00	1,307,833.45	326,958.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36,738,648.27	34,184,662.07	106,272,196.91	26,568,049.23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717,745.87	179,436.47
应付职工薪酬	346,127,532.75	86,531,883.19	154,181,827.73	38,545,456.94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501,211.32	3,625,302.83	9,763,761.08	2,440,940.27
其他-使用权资产摊销差异				
合计	579,369,841.83	144,842,460.48	339,034,566.90	84,758,641.7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9,714,580.82	29,928,645.20	258,038,481.35	64,509,620.3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24,571.23	881,142.8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19,714,580.82	29,928,645.20	261,563,052.58	65,390,763.15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5,162,848.11	21,290,712.02	106,930,749.60	26,732,687.4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46,765.96	4,336,691.4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85,162,848.11	21,290,712.02	124,277,515.56	31,069,378.89

(十六) 其他资产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96,161,514.35	98,207,352.53	167,632,376.30	71,390,561.17
预付账款	65,578,246.54	99,232,190.23	77,857,179.75	31,608,374.97
长期待摊费用	40,740,744.16	9,696,499.66	6,548,492.57	7,023,686.96
应收股利				
预缴企业所得税		17,555,098.96		4,982,942.26
预缴营业税				
暂估增值税-进项税	14,355,101.17	10,887,973.37	9,305,939.49	5,036,590.88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898,364.35	2,858,786.66	1,863,423.13	1,549,452.99
应收票据				
应收利息	12,668,607.77	12,669,814.41	13,248,944.61	6,822,884.84
应收风险损失款	11,053.18	11,053.18	11,053.18	11,054.18
合计	231,413,631.52	251,118,769.00	276,467,409.03	128,425,548.25

2、其他应收款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01,440,884.14	103,390,711.49	204,860,130.71	108,476,497.48
减：坏账准备	5,279,369.79	5,183,358.96	37,227,754.41	37,085,936.31
其他应收款净值	96,161,514.35	98,207,352.53	167,632,376.30	71,390,561.17

(2) 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投资款	67,827,337.32	67,262,801.86	183,972,074.83	83,746,813.83
保证金	180,000.00	140,000.00	80,000.00	5,060,745.00
房租、物业押金	30,388,025.59	26,307,903.86	11,678,310.40	11,306,285.44
备用金	822,014.79	2,550,317.91	1,990,414.20	1,280,165.59
代垫款项	1,657,990.79	1,040,296.99	6,594,057.82	6,623,135.71
其他	565,515.65	6,089,390.87	545,273.46	459,351.91
小计	101,440,884.14	103,390,711.49	204,860,130.71	108,476,497.48
减值准备	5,279,369.79	5,183,358.96	37,227,754.41	37,085,936.31
合计	96,161,514.35	98,207,352.53	167,632,376.30	71,390,561.1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072,183.66		4,111,175.30	5,183,358.96
2021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6,057.84			96,057.84
本期转回	47.01		301,963.62	302,010.63
本期转销			-301,963.62	-301,963.62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168,194.49		4,111,175.30	5,279,369.79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3,793.50		36,763,960.91	37,227,754.4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1,290.16			611,290.16
本期转回	2,900.00		322,712.02	325,612.0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2,330,073.59	32,330,073.59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72,183.66		4,111,175.30	5,183,358.96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1,975.40		36,763,960.91	37,085,936.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146,047.42			146,047.42
本期转回	4,229.32			4,229.3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3,793.50		36,763,960.91	37,227,754.41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4,737.15		108,140,921.39	109,645,658.54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11,208.00		211,208.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01,831.52	901,831.52
本期转回	971,553.75			971,553.7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2,490,000.00	72,490,000.00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1,975.40		36,763,960.91	37,085,936.31

注：本公司 2021 年度核销往来款 32,330,073.59 元、2019 年度核销往来款 72,490,000.00 元，已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核销程序。

(4)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460,829.61	30.02	875,418.04	2.87	38,922,236.74	37.65	652,720.75	1.68
1-2 年	10,484,012.22	10.34	50,382.86	0.48	1,242,434.85	1.20	26,037.24	2.10
2-3 年	1,364,791.89	1.35	19,819.26	1.45	1,644,449.56	1.59	31,219.80	1.90
3 年以上	59,131,250.42	58.29	4,333,749.63	7.33	61,581,590.34	59.56	4,473,381.17	7.26
合计	101,440,884.14	—	5,279,369.79	—	103,390,711.49	—	5,183,358.96	—

(续)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3,743,098.33	50.64	60,044.85	0.06	8,627,895.87	7.95	250,199.84	2.90
1-2年	1,943,820.04	0.95	54,363.32	2.80	1,558,879.15	1.44	26,240.56	1.68
2-3年	1,097,676.80	0.54	63,022.98	5.74	3,053,377.53	2.81	160.00	0.01
3年以上	98,075,535.54	47.87	37,050,323.26	37.78	95,236,344.93	87.80	36,809,335.91	38.65
合计	204,860,130.71	—	37,227,754.41	—	108,476,497.48	—	37,085,936.31	—

(5)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投资款	67,827,337.32	1年以内-3年以上	66.86	4,111,175.30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4,079,394.41	1年以内	13.88	281,587.89
北京柏裕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480,050.68	1年以内	10.33	524,002.53
上海中心大厦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902,869.00	1-2年	0.89	18,057.38
荔枝置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房租押金	655,026.70	1-3年	0.65	13,100.53
合计	—	93,944,678.11	—	92.61	4,947,923.63

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22年6月30日
装修改造工程	9,122,551.75	36,342,237.00	5,124,923.94		40,339,864.81
其他	573,947.91		173,068.56		400,879.35
合计	9,696,499.66	36,342,237.00	5,297,992.50		40,740,744.16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21年12月31日
装修改造工程	6,339,541.08	5,699,083.00	2,916,072.33		9,122,551.75
其他	208,951.49	464,975.46	99,979.04		573,947.91
合计	6,548,492.57	6,164,058.46	3,016,051.37		9,696,499.66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装修改造工程	6,598,281.21	2,049,426.06	2,308,166.19		6,339,541.08
其他	425,405.75		216,454.26		208,951.49
合计	7,023,686.96	2,049,426.06	2,524,620.45		6,548,492.57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19年12月31日
装修改造工程	6,175,154.45	2,626,533.16	2,203,406.40		6,598,281.21
其他	574,603.58	69,779.15	218,976.98		425,405.75
合计	6,749,758.03	2,696,312.31	2,422,383.38		7,023,686.96

(十七) 融券业务情况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201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58,480.26	15,949,252.44	35,852,150.75	1,654,884.03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

1、变动明细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合并增加	计提	转回	转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4,673,984.09		25,293,082.04			79,967,066.13
坏账准备	21,539,607.34		828,280.66	302,035.07	-483,141.78	22,548,994.7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876,687.59		1,241,246.73		1,962,193.44	6,155,740.88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36,154.95		2,817.70			638,972.65
合计	83,726,433.97		27,365,427.13	302,035.07	1,479,051.66	109,310,774.37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合并增加	计提	转回	转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36,738,648.27		14,474,942.89	21,349,797.07	75,189,810.00	54,673,984.09
坏账准备	43,268,514.15		14,861,674.87	425,612.02	36,164,969.66	21,539,607.3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8,337,207.35		3,734,573.92		5,195,093.68	6,876,687.59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288,867.99			163,127.04	489,586.00	636,154.95
合计	189,633,237.76		33,071,191.68	21,938,536.13	117,039,459.34	83,726,433.9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增加	计提	转回	转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6,272,196.91		30,466,451.36			136,738,648.27
坏账准备	41,606,382.62		1,666,563.62	4,432.09		43,268,514.1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078,409.76		7,777,092.74		1,518,295.15	8,337,207.35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307,833.45			18,965.46		1,288,867.99
合计	151,264,822.74		39,910,107.72	23,397.55	1,518,295.15	189,633,237.76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调整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增加	计提	转回	转销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调整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增加	计提	转回	转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4,769,225.16	15,911,931.42	80,681,156.58		25,591,040.33			106,272,196.91
坏账准备	115,858,112.01	5,218,696.46	121,076,808.47		905,847.20	1,288,638.44	79,087,634.61	41,606,382.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2,995,937.63	-22,995,937.6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774,269.93	2,774,269.93		808,259.54		1,504,119.71	2,078,409.76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4,350,215.88	-2,967,292.84	1,382,923.04			75,089.59		1,307,833.45
合计	207,973,490.68	-2,058,332.66	205,915,158.02		27,305,147.07	1,363,728.03	80,591,754.32	151,264,822.74

2、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金融工具类别	2022年6月30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91,735.54		78,875,330.59	79,967,066.13
坏账准备	3,403,774.08		19,145,220.63	22,548,994.7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232,666.09	2,923,074.79		6,155,740.88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6,208.65	939.14	621,824.86	638,972.65
合计	7,744,384.36	2,924,013.93	98,642,376.08	109,310,774.37

(续)

金融工具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737,100.74		47,936,883.35	54,673,984.09
坏账准备	1,746,196.39		19,793,410.95	21,539,607.3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953,612.80	2,923,074.79		6,876,687.59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7,882.32	1,520.05	616,752.58	636,154.95
合计	12,454,792.25	2,924,594.84	68,347,046.88	83,726,433.97

(续)

金融工具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641,465.53		132,097,182.74	136,738,648.27
坏账准备	1,222,839.89		42,045,674.26	43,268,514.1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456,759.15	5,880,448.20		8,337,207.35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12,796.44	3,360.45	1,072,711.10	1,288,867.99
合计	8,533,861.01	5,883,808.65	175,215,568.10	189,633,237.76

(续)

金融工具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8,354,734.65	5,217,781.65	92,699,680.61	106,272,196.91
坏账准备	4,822,421.71		36,783,960.91	41,606,382.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078,409.76			2,078,409.76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33,980.93	394.55	1,073,457.97	1,307,833.45
合计	15,489,547.05	5,218,176.20	130,557,099.49	151,264,822.74

(十九) 应付短期融资款

1、类别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金	3,090,010,000.00	2,968,750,000.00	2,471,380,000.00	3,081,820,000.00
应付利息	73,261,417.04	58,613,962.98	85,549,558.37	94,439,086.40
合计	3,163,271,417.04	3,027,363,962.98	2,556,929,558.37	3,176,259,086.40

2、短期融资券明细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公司债:							
17 首创债	2020-10-12	2022-10-12	3.20%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次级债:							
19 首创 C1	2019-7-24	2022-7-24	6.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9 首证 C2	2019-10-30	2022-10-30	4.7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 首证 01	2020-5-22	2023-5-22	3.95%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 88 号 733 天	2020-1-9	2022-1-11	4.85%	6,380,000.00		6,380,000.00	
创盈 47 号	2020-1-10	2022-1-7	5.00%	261,550,000.00		261,550,000.00	
首胜 89 号 733 天	2020-1-16	2022-1-18	4.85%	1,450,000.00		1,450,000.00	
首胜 90 号 733 天	2020-1-23	2022-1-25	4.85%	1,120,000.00		1,120,000.00	
首胜 91 号 733 天	2020-2-6	2022-2-8	4.85%	600,000.00		600,000.00	
首胜 92 号 733 天	2020-2-13	2022-2-15	4.85%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 93 号 733 天	2020-2-20	2022-2-22	4.85%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 94 号 733 天	2020-2-27	2022-3-1	4.85%	1,870,000.00		1,870,000.00	
首胜 95 号 733 天	2020-3-5	2022-3-8	4.85%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 96 号 733 天	2020-3-12	2022-3-15	4.85%	1,760,000.00		1,760,000.00	
首胜 97 号 733 天	2020-3-19	2022-3-22	4.85%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 98 号 733 天	2020-3-26	2022-3-29	4.85%	1,630,000.00		1,630,000.00	
首胜 99 号 735 天	2020-4-2	2022-4-7	4.85%	3,380,000.00		3,380,000.00	
首胜 100 号 733 天	2020-4-9	2022-4-12	4.85%	2,010,000.00		2,01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01号733天	2020-4-16	2022-4-19	4.50%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102号733天	2020-4-23	2022-4-26	4.30%	720,000.00		720,000.00	
首胜103号733天	2020-4-30	2022-5-3	4.10%	470,000.00		470,000.00	
首胜105号733天	2020-5-14	2022-5-17	4.10%	410,000.00		410,000.00	
首胜106号733天	2020-5-21	2022-5-24	4.10%	270,000.00		270,000.00	
首胜107号733天	2020-5-28	2022-5-31	4.10%	50,000.00		50,000.00	
首胜108号733天	2020-6-4	2022-6-7	4.10%	360,000.00		360,000.00	
首胜109号733天	2020-6-11	2022-6-14	4.10%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111号733天	2020-7-2	2022-7-5	4.10%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113号733天	2020-7-16	2022-7-19	4.10%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114号733天	2020-7-23	2022-7-26	4.1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15号733天	2020-7-30	2022-8-2	4.10%	590,000.00			590,000.00
首胜117号733天	2020-8-13	2022-8-16	4.10%	350,000.00			350,000.00
首胜118号733天	2020-8-20	2022-8-23	4.10%	430,000.00			430,000.00
首胜119号733天	2020-8-27	2022-8-30	4.1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20号733天	2020-9-24	2022-9-27	4.1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21号733天	2020-10-15	2022-10-18	4.10%	50,000.00			50,000.00
首胜122号733天	2020-10-22	2022-10-25	4.10%	70,000.00			70,000.00
首胜123号733天	2020-10-29	2022-11-1	4.10%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124号733天	2020-11-5	2022-11-8	4.10%	120,000.00			120,000.00
首胜125号733天	2020-11-12	2022-11-15	4.10%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126号733天	2020-11-19	2022-11-22	4.10%	1,410,000.00			1,410,000.00
首胜127号733天	2020-11-26	2022-11-29	4.10%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128号733天	2020-12-3	2022-12-6	4.10%	990,000.00			990,000.00
首胜129号733天	2020-12-10	2022-12-13	4.10%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130号733天	2020-12-17	2022-12-20	4.10%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131号733天	2020-12-24	2022-12-27	4.10%	790,000.00			790,000.00
首胜133号369天	2021-1-14	2022-1-18	4.00%	2,590,000.00		2,590,000.00	
首胜133号733天	2021-1-14	2023-1-17	4.50%		1,490,000.00		1,490,000.00
首胜134号369天	2021-1-21	2022-1-25	4.00%	1,130,000.00		1,130,000.00	
首胜134号728天	2021-1-21	2023-1-19	4.50%		2,930,000.00		2,930,000.00
首胜135号364天	2021-1-28	2022-1-27	4.00%	480,000.00		480,000.00	
首胜135号733天	2021-1-28	2023-1-31	4.50%		1,980,000.00		1,980,000.00
首胜136号369天	2021-2-4	2022-2-8	4.00%	260,000.00		260,000.00	
首胜136号733天	2021-2-4	2023-2-7	4.50%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137号369天	2021-2-25	2022-3-1	4.00%	2,710,000.00		2,710,000.00	
首胜137号733天	2021-2-25	2023-2-28	4.50%		990,000.00		990,000.00
首胜138号369天	2021-3-4	2022-3-8	4.00%	2,320,000.00		2,320,000.00	
首胜138号733天	2021-3-4	2023-3-7	4.50%		2,290,000.00		2,29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39号369天	2021-3-11	2022-3-15	4.00%	5,950,000.00		5,950,000.00	
首胜139号733天	2021-3-11	2023-3-14	4.50%		2,580,000.00		2,580,000.00
首胜140号369天	2021-3-18	2022-3-22	4.00%	1,930,000.00		1,930,000.00	
首胜140号733天	2021-3-18	2023-3-21	4.50%		1,080,000.00		1,080,000.00
首胜141号369天	2021-3-25	2022-3-29	4.00%	4,680,000.00		4,680,000.00	
首胜141号733天	2021-3-25	2023-3-28	4.50%		930,000.00		930,000.00
首胜142号362天	2021-4-1	2022-3-29	4.00%	2,870,000.00		2,870,000.00	
首胜142号726天	2021-4-1	2023-3-28	4.50%		810,000.00		810,000.00
首胜143号369天	2021-4-8	2022-4-12	4.0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43号733天	2021-4-8	2023-4-11	4.50%		1,290,000.00		1,290,000.00
首胜144号369天	2021-4-15	2022-4-19	4.00%	5,400,000.00		5,400,000.00	
首胜144号733天	2021-4-15	2023-4-18	4.50%		6,910,000.00		6,910,000.00
首胜145号369天	2021-4-22	2022-4-26	4.00%	2,160,000.00		2,160,000.00	
首胜145号733天	2021-4-22	2023-4-25	4.50%		2,860,000.00		2,860,000.00
首胜146号362天	2021-4-29	2022-4-26	4.00%	1,120,000.00		1,120,000.00	
首胜146号726天	2021-4-29	2023-4-25	4.5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47号369天	2021-5-13	2022-5-17	4.00%	4,460,000.00		4,460,000.00	
首胜147号733天	2021-5-13	2023-5-16	4.50%		2,850,000.00		2,850,000.00
首胜148号369天	2021-5-20	2022-5-24	4.00%	240,000.00		240,000.00	
首胜148号733天	2021-5-20	2023-5-23	4.50%		710,000.00		710,000.00
首胜149号369天	2021-5-27	2022-5-31	4.00%	800,000.00		800,000.00	
首胜149号733天	2021-5-27	2023-5-30	4.50%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150号369天	2021-6-3	2022-6-7	4.00%	1,680,000.00		1,680,000.00	
首胜150号733天	2021-6-3	2023-6-6	4.50%		2,100,000.00		2,100,000.00
首胜151号369天	2021-6-10	2022-6-14	4.0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151号733天	2021-6-10	2023-6-13	4.50%		530,000.00		530,000.00
首胜152号369天	2021-6-17	2022-6-21	4.00%	1,160,000.00		1,160,000.00	
首胜152号733天	2021-6-17	2023-6-20	4.50%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153号369天	2021-6-24	2022-6-28	4.00%	1,140,000.00		1,140,000.00	
首胜153号733天	2021-6-24	2023-6-27	4.50%		340,000.00		340,000.00
首胜154号369天	2021-7-1	2022-7-5	4.00%	350,000.00			350,000.00
首胜155号180天	2021-7-8	2022-1-4	3.60%	430,000.00		430,000.00	
首胜155号369天	2021-7-8	2022-7-12	4.00%	720,000.00			720,000.00
首胜156号180天	2021-7-15	2022-1-11	3.60%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156号369天	2021-7-15	2022-7-19	4.00%	2,850,000.00			2,850,000.00
创惠-兴海11号	2021-7-20	2022-7-20	3.70%	33,930,000.00			33,930,000.00
首胜157号180天	2021-7-22	2022-1-18	3.60%	1,250,000.00		1,250,000.00	
首胜157号369天	2021-7-22	2022-7-26	4.00%	1,090,000.00			1,090,000.00
创惠-兴海12号	2021-7-27	2022-7-27	3.70%	26,120,000.00			26,12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58号180天	2021-7-29	2022-1-25	3.60%	840,000.00		840,000.00	
首胜158号369天	2021-7-29	2022-8-2	4.00%	340,000.00			340,000.00
创惠-兴海13号	2021-8-3	2022-8-3	3.70%	11,330,000.00			11,330,000.00
创盈57号	2021-8-3	2022-2-16	3.6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首胜159号173天	2021-8-5	2022-1-25	3.60%	320,000.00		320,000.00	
首胜159号369天	2021-8-5	2022-8-9	4.00%	570,000.00			570,000.00
创惠-兴海14号	2021-8-10	2022-8-10	3.70%	12,640,000.00			12,640,000.00
创盈54号	2021-8-11	2022-2-8	3.6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胜160号180天	2021-8-12	2022-2-8	3.60%	1,510,000.00		1,510,000.00	
首胜160号369天	2021-8-12	2022-8-16	4.00%	2,860,000.00			2,860,000.00
创惠-兴海15号	2021-8-17	2022-8-17	3.70%	4,430,000.00			4,430,000.00
首胜161号180天	2021-8-19	2022-2-15	3.60%	820,000.00		820,000.00	
首胜161号369天	2021-8-19	2022-8-23	4.00%	660,000.00			660,000.00
首胜162号180天	2021-8-26	2022-2-22	3.60%	1,690,000.00		1,690,000.00	
首胜162号369天	2021-8-26	2022-8-30	4.00%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163号180天	2021-9-2	2022-3-1	3.60%	1,680,000.00		1,680,000.00	
首胜163号369天	2021-9-2	2022-9-6	4.00%	250,000.00			250,000.00
首胜164号180天	2021-9-9	2022-3-8	3.60%	610,000.00		610,000.00	
首胜164号369天	2021-9-9	2022-9-13	4.00%	1,260,000.00			1,260,000.00
首胜165号180天	2021-9-16	2022-3-15	3.60%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165号369天	2021-9-16	2022-9-20	4.0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66号180天	2021-9-30	2022-3-29	3.60%	2,120,000.00		2,120,000.00	
首胜166号362天	2021-9-30	2022-9-27	4.00%	1,730,000.00			1,730,000.00
首胜167号89天	2021-10-14	2022-1-11	3.40%	2,110,000.00		2,110,000.00	
首胜167号180天	2021-10-14	2022-4-12	3.60%	4,700,000.00		4,700,000.00	
首胜167号369天	2021-10-14	2022-10-18	4.00%	2,060,000.00			2,060,000.00
首胜168号89天	2021-10-21	2022-1-18	3.40%	5,650,000.00		5,650,000.00	
首胜168号180天	2021-10-21	2022-4-19	3.60%	6,470,000.00		6,470,000.00	
首胜168号369天	2021-10-21	2022-10-25	4.00%	1,800,000.00			1,800,000.00
首胜169号89天	2021-10-28	2022-1-25	3.40%	2,760,000.00		2,760,000.00	
首胜169号180天	2021-10-28	2022-4-26	3.60%	11,810,000.00		11,810,000.00	
首胜169号369天	2021-10-28	2022-11-1	4.00%	590,000.00			590,000.00
创盈58号	2021-11-4	2022-5-6	3.5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胜170号82天	2021-11-4	2022-1-25	3.40%	15,080,000.00		15,080,000.00	
首胜170号173天	2021-11-4	2022-4-26	3.60%	2,610,000.00		2,610,000.00	
首胜170号369天	2021-11-4	2022-11-8	4.00%	380,000.00			380,000.00
首胜171号89天	2021-11-11	2022-2-8	3.40%	3,020,000.00		3,020,000.00	
首胜171号180天	2021-11-11	2022-5-10	3.60%	10,820,000.00		10,820,000.00	
首胜171号369天	2021-11-11	2022-11-15	4.00%	1,160,000.00			1,16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创盈59号	2021-11-12	2022-5-11	3.4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3号	2021-11-16	2022-11-16	3.10%	20,670,000.00			20,67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4号	2021-11-16	2022-5-16	3.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首胜172号89天	2021-11-18	2022-2-15	3.40%	2,150,000.00		2,150,000.00	
首胜172号180天	2021-11-18	2022-5-17	3.60%	470,000.00		470,000.00	
首胜172号369天	2021-11-18	2022-11-22	4.00%	400,000.00			400,000.00
创盈61号	2021-11-24	2023-5-25	4.10%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首胜173号89天	2021-11-25	2022-2-22	3.40%	2,070,000.00		2,070,000.00	
首胜173号180天	2021-11-25	2022-5-24	3.60%	4,450,000.00		4,450,000.00	
首胜173号369天	2021-11-25	2022-11-29	4.00%	1,550,000.00			1,550,000.00
首胜174号89天	2021-12-2	2022-3-1	3.40%	3,340,000.00		3,340,000.00	
首胜174号180天	2021-12-2	2022-5-31	3.60%	1,790,000.00		1,790,000.00	
首胜174号369天	2021-12-2	2022-12-6	4.00%	5,020,000.00			5,020,000.00
番茄1号(241)	2021-12-7	2022-1-6	2.60%	3,310,000.00		3,310,000.00	
首胜175号89天	2021-12-9	2022-3-8	3.40%	1,030,000.00		1,030,000.00	
首胜175号180天	2021-12-9	2022-6-7	3.60%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175号369天	2021-12-9	2022-12-13	4.00%	2,150,000.00			2,150,000.00
番茄1号(242)	2021-12-14	2022-1-13	2.60%	460,000.00		460,000.00	
首胜176号89天	2021-12-16	2022-3-15	3.40%	2,770,000.00		2,770,000.00	
首胜176号180天	2021-12-16	2022-6-14	3.60%	1,580,000.00		1,580,000.00	
首胜176号369天	2021-12-16	2022-12-20	4.00%	650,000.00			650,000.00
番茄1号(243)	2021-12-21	2022-1-20	2.60%	1,110,000.00		1,110,000.00	
首胜177号89天	2021-12-23	2022-3-22	3.40%	1,940,000.00		1,940,000.00	
首胜177号180天	2021-12-23	2022-6-21	3.60%	340,000.00		340,000.00	
首胜177号369天	2021-12-23	2022-12-27	4.00%	200,000.00			200,000.00
番茄1号(244)	2021-12-28	2022-1-27	2.60%	200,000.00		200,000.00	
创盈63号	2021-12-29	2022-3-28	3.3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享18号	2021-12-29	2022-1-12	6.18%	3,050,000.00		3,050,000.00	
创盈62号	2021-12-30	2022-3-30	3.4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胜178号89天	2021-12-30	2022-3-29	3.40%	1,570,000.00		1,570,000.00	
首胜178号180天	2021-12-30	2022-6-28	3.60%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178号362天	2021-12-30	2022-12-27	4.00%	480,000.00			480,000.00
创盈64号	2021-12-31	2022-3-30	3.4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首胜179号82天	2022-1-6	2022-3-29	3.40%		2,050,000.00	2,050,000.00	
首胜179号180天	2022-1-6	2022-7-5	3.60%		2,400,000.00		2,400,000.00
首胜179号369天	2022-1-6	2023-1-10	4.00%		640,000.00		640,000.00
番茄1号(245)	2022-1-11	2022-2-10	2.60%		520,000.00	520,000.00	
首胜180号89天	2022-1-13	2022-4-12	3.40%		1,500,000.00	1,500,000.00	
首胜180号180天	2022-1-13	2022-7-12	3.60%		450,000.00		45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80号369天	2022-1-13	2023-1-17	4.00%		2,840,000.00		2,840,000.00
番茄1号(246)	2022-1-18	2022-2-17	2.60%		1,040,000.00	1,040,000.00	
首胜181号89天	2022-1-20	2022-4-19	3.40%		3,900,000.00	3,900,000.00	
首胜181号180天	2022-1-20	2022-7-19	3.60%		960,000.00		960,000.00
首胜181号369天	2022-1-20	2023-1-24	4.00%		3,240,000.00		3,240,000.00
番茄1号(247)	2022-1-25	2022-2-24	2.60%		1,280,000.00	1,280,000.00	
金享19号	2022-1-26	2022-2-9	6.18%		4,600,000.00	4,600,000.00	
首胜182号89天	2022-1-27	2022-4-26	3.40%		6,070,000.00	6,070,000.00	
首胜182号180天	2022-1-27	2022-7-26	3.60%		1,420,000.00		1,420,000.00
首胜182号369天	2022-1-27	2023-1-31	4.00%		3,720,000.00		3,720,000.00
番茄1号(248)	2022-2-8	2022-3-10	2.60%		1,830,000.00	1,830,000.00	
首胜183号89天	2022-2-10	2022-5-10	3.40%		3,880,000.00	3,880,000.00	
首胜183号180天	2022-2-10	2022-8-9	3.60%		3,300,000.00		3,300,000.00
首胜183号369天	2022-2-10	2023-2-14	4.00%		2,740,000.00		2,740,000.00
番茄1号(249)	2022-2-15	2022-3-17	2.60%		50,000.00	50,000.00	
首胜184号89天	2022-2-17	2022-5-17	3.40%		5,250,000.00	5,250,000.00	
首胜184号180天	2022-2-17	2022-8-16	3.60%		1,220,000.00		1,220,000.00
首胜184号369天	2022-2-17	2023-2-21	4.00%		2,630,000.00		2,630,000.00
番茄1号(250)	2022-2-22	2022-3-24	2.60%		1,260,000.00	1,26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5号	2022-2-22	2023-2-22	3.50%		59,500,000.00		59,500,000.00
金享20号	2022-2-23	2022-3-9	6.18%		4,900,000.00	4,900,000.00	
首胜185号89天	2022-2-24	2022-5-24	3.40%		6,250,000.00	6,250,000.00	
首胜185号180天	2022-2-24	2022-8-23	3.60%		2,080,000.00		2,080,000.00
首胜185号369天	2022-2-24	2023-2-28	4.00%		1,810,000.00		1,810,000.00
番茄1号(251)	2022-3-1	2022-3-31	2.60%		2,610,000.00	2,610,000.00	
首胜186号89天	2022-3-3	2022-5-31	3.20%		3,620,000.00	3,620,000.00	
首胜186号180天	2022-3-3	2022-8-30	3.40%		2,590,000.00		2,590,000.00
首胜186号369天	2022-3-3	2023-3-7	3.80%		2,850,000.00		2,850,000.00
番茄1号(252)	2022-3-8	2022-4-7	2.60%		620,000.00	620,000.00	
首胜187号89天	2022-3-10	2022-6-7	3.20%		2,280,000.00	2,280,000.00	
首胜187号180天	2022-3-10	2022-9-6	3.40%		1,400,000.00		1,400,000.00
首胜187号369天	2022-3-10	2023-3-14	3.80%		2,390,000.00		2,390,000.00
番茄1号(253)	2022-3-15	2022-4-14	2.60%		2,210,000.00	2,210,000.00	
首胜188号89天	2022-3-17	2022-6-14	3.20%		2,530,000.00	2,530,000.00	
首胜188号180天	2022-3-17	2022-9-13	3.40%		1,720,000.00		1,720,000.00
首胜188号369天	2022-3-17	2023-3-21	3.80%		1,010,000.00		1,010,000.00
创盈65号	2022-3-17	2022-6-15	3.0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番茄1号(254)	2022-3-22	2022-4-21	2.60%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189号89天	2022-3-24	2022-6-21	3.20%		5,200,000.00	5,20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89号180天	2022-3-24	2022-9-20	3.40%		2,620,000.00		2,620,000.00
首胜189号369天	2022-3-24	2023-3-28	3.80%		1,810,000.00		1,810,000.00
创盈66号	2022-3-29	2022-6-27	3.05%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金享21号	2022-3-30	2022-4-13	6.18%		5,450,000.00	5,450,000.00	
番茄1号(255)	2022-4-12	2022-5-12	2.60%		2,560,000.00	2,560,000.00	
首胜190号89天	2022-4-14	2022-7-12	3.20%		6,480,000.00		6,480,000.00
首胜190号180天	2022-4-14	2022-10-11	3.40%		11,700,000.00		11,700,000.00
首胜190号369天	2022-4-14	2023-4-8	3.80%		11,380,000.00		11,380,000.00
番茄1号(256)	2022-4-19	2022-5-19	2.60%		2,950,000.00	2,950,000.00	
首胜191号89天	2022-4-21	2022-7-19	3.20%		3,860,000.00		3,860,000.00
首胜191号180天	2022-4-21	2022-10-18	3.40%		1,010,000.00		1,010,000.00
首胜191号369天	2022-4-21	2023-4-25	3.80%		15,230,000.00		15,230,000.00
番茄1号(257)	2022-4-26	2022-5-26	2.60%		3,820,000.00	3,820,000.00	
金享22号	2022-4-27	2022-5-11	6.18%		6,400,000.00	6,400,000.00	
首胜192号89天	2022-4-28	2022-7-26	3.20%		5,000,000.00		5,000,000.00
首胜192号180天	2022-4-28	2022-10-25	3.40%		3,640,000.00		3,640,000.00
首胜192号362天	2022-4-28	2023-4-25	3.80%		4,330,000.00		4,330,000.00
番茄1号(258)	2022-5-10	2022-6-9	2.60%		100,000.00	100,000.00	
首胜193号89天	2022-5-12	2022-8-9	3.20%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193号180天	2022-5-12	2022-11-8	3.40%		2,750,000.00		2,750,000.00
首胜193号369天	2022-5-12	2023-5-16	3.80%		27,370,000.00		27,370,000.00
番茄1号(259)	2022-5-17	2022-6-16	2.60%		2,200,000.00	2,200,000.00	
首胜194号89天	2022-5-19	2022-8-16	3.00%		3,110,000.00		3,110,000.00
首胜194号180天	2022-5-19	2022-11-15	3.20%		1,280,000.00		1,280,000.00
首胜194号369天	2022-5-19	2023-5-23	3.60%		15,140,000.00		15,140,000.00
创富安泰1号	2022-5-20	2022-11-22	0.1%或6%		17,770,000.00		17,770,000.00
番茄1号(260)	2022-5-24	2022-6-23	2.60%		6,240,000.00	6,240,000.00	
首胜195号89天	2022-5-26	2022-8-23	3.00%		4,940,000.00		4,940,000.00
首胜195号180天	2022-5-26	2022-11-22	3.20%		2,300,000.00		2,300,000.00
首胜195号369天	2022-5-26	2023-5-30	3.60%		4,020,000.00		4,020,000.00
创盈67号	2022-5-27	2022-11-23	3.20%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番茄1号(261)	2022-5-31	2022-6-30	2.60%		540,000.00	540,000.00	
金享23号	2022-6-1	2022-6-15	6.18%		5,850,000.00	5,850,000.00	
首胜196号89天	2022-6-2	2022-8-30	3.00%		2,770,000.00		2,770,000.00
首胜196号180天	2022-6-2	2022-11-29	3.20%		1,490,000.00		1,490,000.00
首胜196号369天	2022-6-2	2023-6-6	3.60%		2,220,000.00		2,220,000.00
番茄1号(262)	2022-6-7	2022-7-7	2.60%		160,000.00		160,000.00
首胜197号89天	2022-6-9	2022-9-6	3.00%		1,440,000.00		1,440,000.00
首胜197号180天	2022-6-9	2022-12-6	3.20%		7,200,000.00		7,20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97号369天	2022-6-9	2023-6-13	3.60%		1,800,000.00		1,800,000.00
创富安泰2号	2022-6-10	2022-12-13	0.1%或6%		5,160,000.00		5,160,000.00
番茄1号(263)	2022-6-14	2022-7-14	2.60%		4,600,000.00		4,600,000.00
首胜198号89天	2022-6-16	2022-9-13	3.00%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198号180天	2022-6-16	2022-12-13	3.20%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198号369天	2022-6-16	2023-6-20	3.60%		1,360,000.00		1,360,000.00
番茄1号(264)	2022-6-21	2022-7-21	2.60%		1,740,000.00		1,740,000.00
首胜199号89天	2022-6-23	2022-9-20	3.00%		760,000.00		760,000.00
首胜199号180天	2022-6-23	2022-12-20	3.20%		2,280,000.00		2,280,000.00
首胜199号369天	2022-6-23	2023-6-27	3.60%		2,660,000.00		2,660,000.00
番茄1号(265)	2022-6-28	2022-7-28	2.60%		2,650,000.00		2,650,000.00
创盈68号	2022-6-28	2022-9-28	2.8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享24号	2022-6-29	2022-7-13	6.18%		5,050,000.00		5,050,000.00
首胜200号89天	2022-6-30	2022-9-27	3.00%		60,000.00		60,000.00
首胜200号180天	2022-6-30	2022-12-27	3.20%		740,000.00		740,000.00
合计				2,968,750,000.00	1,848,840,000.00	1,727,580,000.00	3,090,01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债:							
17首创债	2020-10-12	2022-10-12	3.20%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次级债:							
18首创C1	2018-3-20	2021-3-20	6.5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8首创C2	2018-10-26	2021-10-26	6.3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9首创C1	2019-7-24	2022-7-24	6.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9首证C2	2019-10-30	2022-10-30	4.7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49号733天	2019-1-3	2021-1-5	5.20%	2,970,000.00		2,970,000.00	
首胜50号733天	2019-1-10	2021-1-12	5.20%	1,640,000.00		1,640,000.00	
首胜51号733天	2019-1-17	2021-1-19	5.20%	4,770,000.00		4,770,000.00	
首胜52号733天	2019-1-24	2021-1-26	5.20%	1,670,000.00		1,670,000.00	
首胜53号733天	2019-1-31	2021-2-2	5.20%	460,000.00		460,000.00	
首胜54号736天	2019-2-14	2021-2-19	5.20%	1,000,000.00		1,000,000.00	
创盈38号	2019-2-20	2021-2-22	4.95%	12,000,000.00		12,000,000.00	
首胜55号733天	2019-2-21	2021-2-23	5.20%	4,170,000.00		4,170,000.00	
首胜56号733天	2019-2-28	2021-3-2	5.20%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57号733天	2019-3-7	2021-3-9	5.20%	20,270,000.00		20,270,000.00	
首胜58号733天	2019-3-14	2021-3-16	5.20%	1,650,000.00		1,65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首胜59号733天	2019-3-21	2021-3-23	5.20%	3,230,000.00		3,230,000.00	
首胜60号733天	2019-3-28	2021-3-30	5.20%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61号733天	2019-4-4	2021-4-6	5.20%	1,460,000.00		1,460,000.00	
首胜62号733天	2019-4-11	2021-4-13	5.20%	2,960,000.00		2,960,000.00	
首胜63号733天	2019-4-18	2021-4-20	5.20%	5,840,000.00		5,840,000.00	
首胜64号733天	2019-4-25	2021-4-27	5.20%	1,390,000.00		1,390,000.00	
首胜65号733天	2019-5-9	2021-5-11	5.00%	5,580,000.00		5,580,000.00	
首胜66号733天	2019-5-16	2021-5-18	5.00%	1,040,000.00		1,040,000.00	
首胜67号733天	2019-5-23	2021-5-25	5.00%	6,860,000.00		6,860,000.00	
首胜68号733天	2019-5-30	2021-6-1	5.00%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69号733天	2019-6-6	2021-6-8	5.00%	1,530,000.00		1,530,000.00	
首胜70号733天	2019-6-20	2021-6-22	5.00%	27,410,000.00		27,410,000.00	
创盈44号	2019-6-21	2021-6-22	4.90%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首胜71号733天	2019-6-27	2021-6-29	5.00%	6,380,000.00		6,380,000.00	
首胜72号733天	2019-7-4	2021-7-6	5.00%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73号733天	2019-7-11	2021-7-13	5.00%	2,420,000.00		2,420,000.00	
首胜74号733天	2019-7-18	2021-7-20	5.00%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75号733天	2019-7-25	2021-7-27	5.00%	760,000.00		760,000.00	
首胜76号733天	2019-8-1	2021-8-3	5.00%	820,000.00		820,000.00	
首胜77号733天	2019-8-8	2021-8-10	5.0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78号733天	2019-8-15	2021-8-17	5.00%	1,610,000.00		1,610,000.00	
首胜79号733天	2019-8-22	2021-8-24	5.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9号	2019-8-27	2021-8-24	4.5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胜80号733天	2019-8-29	2021-8-31	5.00%	1,350,000.00		1,350,000.00	
创盈45号	2019-9-3	2021-9-2	5.00%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首胜81号733天	2019-9-5	2021-9-7	5.00%	670,000.00		670,000.00	
首胜82号733天	2019-9-12	2021-9-14	5.00%	1,880,000.00		1,880,000.00	
创盈46号	2019-9-17	2021-9-16	4.80%	5,000,000.00		5,000,000.00	
首胜83号734天	2019-9-19	2021-9-22	5.00%	2,470,000.00		2,470,000.00	
首胜84号733天	2019-9-26	2021-9-28	5.00%	5,410,000.00		5,410,000.00	
首胜85号733天	2019-10-10	2021-10-12	5.00%	14,240,000.00		14,240,000.00	
首胜86号733天	2019-10-17	2021-10-19	4.85%	580,000.00		580,000.00	
首胜87号733天	2019-10-24	2021-10-26	4.85%	1,290,000.00		1,290,000.00	
首胜88号369天	2020-1-9	2021-1-12	4.10%	4,620,000.00		4,620,000.00	
首胜89号369天	2020-1-16	2021-1-19	4.10%	1,570,000.00		1,570,000.00	
首胜90号369天	2020-1-23	2021-1-26	4.10%	700,000.00		700,000.00	
首胜91号369天	2020-2-6	2021-2-9	4.10%	110,000.00		11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0号	2020-2-13	2021-2-22	3.90%	40,000,000.00		40,00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首胜 92 号 371 天	2020-2-13	2021-2-18	4.10%	2,950,000.00		2,950,000.00	
首胜 93 号 369 天	2020-2-20	2021-2-23	4.10%	940,000.00		940,000.00	
首胜 94 号 369 天	2020-2-27	2021-3-2	4.10%	2,270,000.00		2,270,000.00	
创盈 49 号	2020-3-4	2021-3-3	4.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首胜 95 号 369 天	2020-3-5	2021-3-9	4.10%	1,350,000.00		1,350,000.00	
首胜 96 号 369 天	2020-3-12	2021-3-16	4.10%	5,510,000.00		5,510,000.00	
首胜 97 号 369 天	2020-3-19	2021-3-23	4.10%	50,480,000.00		50,480,000.00	
首胜 98 号 369 天	2020-3-26	2021-3-30	3.80%	1,510,000.00		1,510,000.00	
首胜 99 号 369 天	2020-4-2	2021-4-6	3.80%	170,000.00		170,000.00	
首胜 100 号 369 天	2020-4-9	2021-4-13	3.80%	1,360,000.00		1,360,000.00	
首胜 101 号 369 天	2020-4-16	2021-4-20	3.80%	800,000.00		800,000.00	
首胜 102 号 369 天	2020-4-23	2021-4-27	3.60%	620,000.00		620,000.00	
首胜 103 号 369 天	2020-4-30	2021-5-4	3.40%	350,000.00		350,000.00	
首胜 104 号 369 天	2020-5-7	2021-5-11	3.40%	140,000.00		140,000.00	
首胜 105 号 369 天	2020-5-14	2021-5-18	3.4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 106 号 369 天	2020-5-21	2021-5-25	3.40%	1,300,000.00		1,300,000.00	
首胜 107 号 369 天	2020-5-28	2021-6-1	3.40%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 108 号 369 天	2020-6-4	2021-6-8	3.40%	120,000.00		120,000.00	
首胜 109 号 369 天	2020-6-11	2021-6-15	3.40%	520,000.00		520,000.00	
首胜 110 号 369 天	2020-6-18	2021-6-22	3.40%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 112 号 180 天	2020-7-9	2021-1-5	3.20%	1,610,000.00		1,610,000.00	
首胜 112 号 369 天	2020-7-9	2021-7-13	3.40%	2,600,000.00		2,600,000.00	
首胜 113 号 180 天	2020-7-16	2021-1-12	3.20%	11,360,000.00		11,360,000.00	
首胜 113 号 369 天	2020-7-16	2021-7-20	3.60%	720,000.00		720,000.00	
创盈 50 号	2020-7-23	2021-7-22	3.5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首胜 114 号 180 天	2020-7-23	2021-1-19	3.20%	250,000.00		250,000.00	
首胜 114 号 369 天	2020-7-23	2021-7-27	3.60%	400,000.00		400,000.00	
首胜 115 号 180 天	2020-7-30	2021-1-26	3.20%	11,080,000.00		11,080,000.00	
首胜 115 号 369 天	2020-7-30	2021-8-3	3.60%	100,000.00		100,000.00	
首胜 116 号 180 天	2020-8-6	2021-2-2	3.2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 117 号 180 天	2020-8-13	2021-2-9	3.20%	510,000.00		510,000.00	
首胜 117 号 369 天	2020-8-13	2021-8-17	3.6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 118 号 183 天	2020-8-20	2021-2-19	3.20%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 118 号 369 天	2020-8-20	2021-8-24	3.60%	1,190,000.00		1,190,000.00	
首胜 119 号 180 天	2020-8-27	2021-2-23	3.20%	1,350,000.00		1,350,000.00	
首胜 119 号 369 天	2020-8-27	2021-8-31	3.60%	2,100,000.00		2,100,000.00	
首胜 120 号 180 天	2020-9-24	2021-3-23	3.20%	2,800,000.00		2,800,000.00	
首胜 120 号 369 天	2020-9-24	2021-9-28	3.60%	350,000.00		35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首胜121号89天	2020-10-15	2021-1-12	3.00%	18,040,000.00		18,040,000.00	
首胜121号180天	2020-10-15	2021-4-13	3.20%	6,620,000.00		6,620,000.00	
首胜121号369天	2020-10-15	2021-10-19	3.60%	6,300,000.00		6,300,000.00	
首胜122号89天	2020-10-22	2021-1-19	3.00%	4,250,000.00		4,250,000.00	
首胜122号180天	2020-10-22	2021-4-20	3.20%	2,070,000.00		2,070,000.00	
首胜122号369天	2020-10-22	2021-10-26	3.60%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123号89天	2020-10-29	2021-1-26	3.00%	620,000.00		620,000.00	
首胜123号180天	2020-10-29	2021-4-27	3.20%	980,000.00		980,000.00	
首胜123号369天	2020-10-29	2021-11-2	3.60%	1,150,000.00		1,150,000.00	
首胜124号89天	2020-11-5	2021-2-2	3.00%	2,450,000.00		2,450,000.00	
首胜124号180天	2020-11-5	2021-5-4	3.20%	330,000.00		330,000.00	
首胜124号369天	2020-11-5	2021-11-9	3.60%	320,000.00		320,000.00	
首胜125号89天	2020-11-12	2021-2-9	3.00%	1,590,000.00		1,590,000.00	
首胜125号180天	2020-11-12	2021-5-11	3.2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25号369天	2020-11-12	2021-11-16	3.60%	550,000.00		550,000.00	
首胜126号92天	2020-11-19	2021-2-19	3.00%	3,280,000.00		3,280,000.00	
首胜126号180天	2020-11-19	2021-5-18	3.20%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126号369天	2020-11-19	2021-11-23	3.60%	260,000.00		260,000.00	
首胜127号89天	2020-11-26	2021-2-23	3.00%	2,140,000.00		2,140,000.00	
首胜127号180天	2020-11-26	2021-5-25	3.20%	830,000.00		830,000.00	
首胜127号369天	2020-11-26	2021-11-30	3.6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128号89天	2020-12-3	2021-3-2	3.00%	1,440,000.00		1,440,000.00	
首胜128号180天	2020-12-3	2021-6-1	3.20%	1,300,000.00		1,300,000.00	
番茄1号(196)	2020-12-8	2021-1-7	2.60%	1,420,000.00		1,420,000.00	
首胜129号89天	2020-12-10	2021-3-9	3.00%	1,890,000.00		1,890,000.00	
首胜129号180天	2020-12-10	2021-6-8	3.2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29号369天	2020-12-10	2021-12-14	3.60%	60,000.00		60,000.00	
番茄1号(197)	2020-12-15	2021-1-14	2.60%	11,850,000.00		11,850,000.00	
首胜130号89天	2020-12-17	2021-3-16	3.00%	50,000.00		50,000.00	
首胜130号180天	2020-12-17	2021-6-15	3.20%	180,000.00		180,000.00	
首胜130号369天	2020-12-17	2021-12-21	3.60%	500,000.00		500,000.00	
番茄1号(198)	2020-12-22	2021-1-21	2.60%	1,260,000.00		1,260,000.00	
金享6号	2020-12-23	2021-1-6	6.18%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胜131号89天	2020-12-24	2021-3-23	3.00%	1,110,000.00		1,110,000.00	
首胜131号180天	2020-12-24	2021-6-22	3.20%	320,000.00		320,000.00	
首胜131号369天	2020-12-24	2021-12-28	3.60%	410,000.00		410,000.00	
番茄1号(199)	2020-12-29	2021-1-28	2.60%	1,250,000.00		1,250,000.00	
首胜132号180天	2020-12-31	2021-6-29	3.20%	100,000.00		10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首胜88号733天	2020-1-9	2022-1-11	4.85%		6,380,000.00		6,380,000.00
创盈47号	2020-1-10	2022-1-7	5.00%		261,550,000.00		261,550,000.00
首胜89号733天	2020-1-16	2022-1-18	4.85%		1,450,000.00		1,450,000.00
首胜90号733天	2020-1-23	2022-1-25	4.85%		1,120,000.00		1,120,000.00
首胜91号733天	2020-2-6	2022-2-8	4.85%		600,000.00		600,000.00
首胜92号733天	2020-2-13	2022-2-15	4.85%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93号733天	2020-2-20	2022-2-22	4.85%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94号733天	2020-2-27	2022-3-1	4.85%		1,870,000.00		1,870,000.00
首胜95号733天	2020-3-5	2022-3-8	4.85%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96号733天	2020-3-12	2022-3-15	4.85%		1,760,000.00		1,760,000.00
首胜97号733天	2020-3-19	2022-3-22	4.85%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98号733天	2020-3-26	2022-3-29	4.85%		1,630,000.00		1,630,000.00
首胜99号735天	2020-4-2	2022-4-7	4.85%		3,380,000.00		3,380,000.00
首胜100号733天	2020-4-9	2022-4-12	4.85%		2,010,000.00		2,010,000.00
首胜101号733天	2020-4-16	2022-4-19	4.50%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102号733天	2020-4-23	2022-4-26	4.30%		720,000.00		720,000.00
首胜103号733天	2020-4-30	2022-5-3	4.10%		470,000.00		470,000.00
首胜105号733天	2020-5-14	2022-5-17	4.10%		410,000.00		410,000.00
首胜106号733天	2020-5-21	2022-5-24	4.10%		270,000.00		270,000.00
首胜107号733天	2020-5-28	2022-5-31	4.10%		50,000.00		50,000.00
首胜108号733天	2020-6-4	2022-6-7	4.10%		360,000.00		360,000.00
首胜109号733天	2020-6-11	2022-6-14	4.10%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111号733天	2020-7-2	2022-7-5	4.10%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113号733天	2020-7-16	2022-7-19	4.10%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114号733天	2020-7-23	2022-7-26	4.1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15号733天	2020-7-30	2022-8-2	4.10%		590,000.00		590,000.00
首胜117号733天	2020-8-13	2022-8-16	4.10%		350,000.00		350,000.00
首胜118号733天	2020-8-20	2022-8-23	4.10%		430,000.00		430,000.00
首胜119号733天	2020-8-27	2022-8-30	4.1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20号733天	2020-9-24	2022-9-27	4.1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21号733天	2020-10-15	2022-10-18	4.10%		50,000.00		50,000.00
首胜122号733天	2020-10-22	2022-10-25	4.10%		70,000.00		70,000.00
首胜123号733天	2020-10-29	2022-11-1	4.10%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124号733天	2020-11-5	2022-11-8	4.10%		120,000.00		120,000.00
首胜125号733天	2020-11-12	2022-11-15	4.10%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126号733天	2020-11-19	2022-11-22	4.10%		1,410,000.00		1,410,000.00
首胜127号733天	2020-11-26	2022-11-29	4.10%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128号733天	2020-12-3	2022-12-6	4.10%		990,000.00		99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首胜129号733天	2020-12-10	2022-12-13	4.10%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130号733天	2020-12-17	2022-12-20	4.10%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131号733天	2020-12-24	2022-12-27	4.10%		790,000.00		790,000.00
首胜133号369天	2021-1-14	2022-1-18	4.00%		2,590,000.00		2,590,000.00
首胜134号369天	2021-1-21	2022-1-25	4.00%		1,130,000.00		1,130,000.00
首胜135号364天	2021-1-28	2022-1-27	4.00%		480,000.00		480,000.00
首胜136号369天	2021-2-4	2022-2-8	4.00%		260,000.00		260,000.00
首胜137号369天	2021-2-25	2022-3-1	4.00%		2,710,000.00		2,710,000.00
首胜138号369天	2021-3-4	2022-3-8	4.00%		2,320,000.00		2,320,000.00
首胜139号369天	2021-3-11	2022-3-15	4.00%		5,950,000.00		5,950,000.00
首胜140号369天	2021-3-18	2022-3-22	4.00%		1,930,000.00		1,930,000.00
首胜141号369天	2021-3-25	2022-3-29	4.00%		4,680,000.00		4,680,000.00
首胜142号362天	2021-4-1	2022-3-29	4.00%		2,870,000.00		2,870,000.00
首胜143号369天	2021-4-8	2022-4-12	4.0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44号369天	2021-4-15	2022-4-19	4.00%		5,400,000.00		5,400,000.00
首胜145号369天	2021-4-22	2022-4-26	4.00%		2,160,000.00		2,160,000.00
首胜146号362天	2021-4-29	2022-4-26	4.00%		1,120,000.00		1,120,000.00
首胜147号369天	2021-5-13	2022-5-17	4.00%		4,460,000.00		4,460,000.00
首胜148号369天	2021-5-20	2022-5-24	4.00%		240,000.00		240,000.00
首胜149号369天	2021-5-27	2022-5-31	4.00%		800,000.00		800,000.00
首胜150号369天	2021-6-3	2022-6-7	4.00%		1,680,000.00		1,680,000.00
首胜151号369天	2021-6-10	2022-6-14	4.0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152号369天	2021-6-17	2022-6-21	4.00%		1,160,000.00		1,160,000.00
首胜153号369天	2021-6-24	2022-6-28	4.00%		1,140,000.00		1,140,000.00
首胜154号369天	2021-7-1	2022-7-5	4.00%		350,000.00		350,000.00
首胜155号180天	2021-7-8	2022-1-4	3.60%		430,000.00		430,000.00
首胜155号369天	2021-7-8	2022-7-12	4.00%		720,000.00		720,000.00
首胜156号180天	2021-7-15	2022-1-11	3.60%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156号369天	2021-7-15	2022-7-19	4.00%		2,850,000.00		2,850,000.00
创惠-兴海11号	2021-7-20	2022-7-20	3.70%		33,930,000.00		33,930,000.00
首胜157号180天	2021-7-22	2022-1-18	3.60%		1,250,000.00		1,250,000.00
首胜157号369天	2021-7-22	2022-7-26	4.00%		1,090,000.00		1,090,000.00
创惠-兴海12号	2021-7-27	2022-7-27	3.70%		26,120,000.00		26,120,000.00
首胜158号180天	2021-7-29	2022-1-25	3.60%		840,000.00		840,000.00
首胜158号369天	2021-7-29	2022-8-2	4.00%		340,000.00		340,000.00
创惠-兴海13号	2021-8-3	2022-8-3	3.70%		11,330,000.00		11,330,000.00
创盈57号	2021-8-3	2022-2-16	3.6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首胜159号173天	2021-8-5	2022-1-25	3.60%		320,000.00		32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首胜159号369天	2021-8-5	2022-8-9	4.00%		570,000.00		570,000.00
创惠-兴海14号	2021-8-10	2022-8-10	3.70%		12,640,000.00		12,640,000.00
创盈54号	2021-8-11	2022-2-8	3.6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胜160号180天	2021-8-12	2022-2-8	3.60%		1,510,000.00		1,510,000.00
首胜160号369天	2021-8-12	2022-8-16	4.00%		2,860,000.00		2,860,000.00
创惠-兴海15号	2021-8-17	2022-8-17	3.70%		4,430,000.00		4,430,000.00
首胜161号180天	2021-8-19	2022-2-15	3.60%		820,000.00		820,000.00
首胜161号369天	2021-8-19	2022-8-23	4.00%		660,000.00		660,000.00
首胜162号180天	2021-8-26	2022-2-22	3.60%		1,690,000.00		1,690,000.00
首胜162号369天	2021-8-26	2022-8-30	4.00%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163号180天	2021-9-2	2022-3-1	3.60%		1,680,000.00		1,680,000.00
首胜163号369天	2021-9-2	2022-9-6	4.00%		250,000.00		250,000.00
首胜164号180天	2021-9-9	2022-3-8	3.60%		610,000.00		610,000.00
首胜164号369天	2021-9-9	2022-9-13	4.00%		1,260,000.00		1,260,000.00
首胜165号180天	2021-9-16	2022-3-15	3.60%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165号369天	2021-9-16	2022-9-20	4.0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66号180天	2021-9-30	2022-3-29	3.60%		2,120,000.00		2,120,000.00
首胜166号362天	2021-9-30	2022-9-27	4.00%		1,730,000.00		1,730,000.00
首胜167号89天	2021-10-14	2022-1-11	3.40%		2,110,000.00		2,110,000.00
首胜167号180天	2021-10-14	2022-4-12	3.60%		4,700,000.00		4,700,000.00
首胜167号369天	2021-10-14	2022-10-18	4.00%		2,060,000.00		2,060,000.00
首胜168号89天	2021-10-21	2022-1-18	3.40%		5,650,000.00		5,650,000.00
首胜168号180天	2021-10-21	2022-4-19	3.60%		6,470,000.00		6,470,000.00
首胜168号369天	2021-10-21	2022-10-25	4.00%		1,800,000.00		1,800,000.00
首胜169号89天	2021-10-28	2022-1-25	3.40%		2,760,000.00		2,760,000.00
首胜169号180天	2021-10-28	2022-4-26	3.60%		11,810,000.00		11,810,000.00
首胜169号369天	2021-10-28	2022-11-1	4.00%		590,000.00		590,000.00
创盈58号	2021-11-4	2022-5-6	3.5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胜170号82天	2021-11-4	2022-1-25	3.40%		15,080,000.00		15,080,000.00
首胜170号173天	2021-11-4	2022-4-26	3.60%		2,610,000.00		2,610,000.00
首胜170号369天	2021-11-4	2022-11-8	4.00%		380,000.00		380,000.00
首胜171号89天	2021-11-11	2022-2-8	3.40%		3,020,000.00		3,020,000.00
首胜171号180天	2021-11-11	2022-5-10	3.60%		10,820,000.00		10,820,000.00
首胜171号369天	2021-11-11	2022-11-15	4.00%		1,160,000.00		1,160,000.00
创盈59号	2021-11-12	2022-5-11	3.4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3号	2021-11-16	2022-11-16	3.10%		20,670,000.00		20,67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4号	2021-11-16	2022-5-16	3.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首胜172号89天	2021-11-18	2022-2-15	3.40%		2,150,000.00		2,15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首胜172号180天	2021-11-18	2022-5-17	3.60%		470,000.00		470,000.00
首胜172号369天	2021-11-18	2022-11-22	4.00%		400,000.00		400,000.00
首胜173号89天	2021-11-25	2022-2-22	3.40%		2,070,000.00		2,070,000.00
首胜173号180天	2021-11-25	2022-5-24	3.60%		4,450,000.00		4,450,000.00
首胜173号369天	2021-11-25	2022-11-29	4.00%		1,550,000.00		1,550,000.00
首胜174号89天	2021-12-2	2022-3-1	3.40%		3,340,000.00		3,340,000.00
首胜174号180天	2021-12-2	2022-5-31	3.60%		1,790,000.00		1,790,000.00
首胜174号369天	2021-12-2	2022-12-6	4.00%		5,020,000.00		5,020,000.00
番茄1号(241)	2021-12-7	2022-1-6	2.60%		3,310,000.00		3,310,000.00
首胜175号89天	2021-12-9	2022-3-8	3.40%		1,030,000.00		1,030,000.00
首胜175号180天	2021-12-9	2022-6-7	3.60%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175号369天	2021-12-9	2022-12-13	4.00%		2,150,000.00		2,150,000.00
番茄1号(242)	2021-12-14	2022-1-13	2.60%		460,000.00		460,000.00
首胜176号89天	2021-12-16	2022-3-15	3.40%		2,770,000.00		2,770,000.00
首胜176号180天	2021-12-16	2022-6-14	3.60%		1,580,000.00		1,580,000.00
首胜176号369天	2021-12-16	2022-12-20	4.00%		650,000.00		650,000.00
番茄1号(243)	2021-12-21	2022-1-20	2.60%		1,110,000.00		1,110,000.00
首胜177号89天	2021-12-23	2022-3-22	3.40%		1,940,000.00		1,940,000.00
首胜177号180天	2021-12-23	2022-6-21	3.60%		340,000.00		340,000.00
首胜177号369天	2021-12-23	2022-12-27	4.00%		200,000.00		200,000.00
番茄1号(244)	2021-12-28	2022-1-27	2.60%		200,000.00		200,000.00
创盈63号	2021-12-29	2022-3-28	3.3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享18号	2021-12-29	2022-1-12	6.18%		3,050,000.00		3,050,000.00
创盈62号	2021-12-30	2022-3-30	3.4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胜178号89天	2021-12-30	2022-3-29	3.40%		1,570,000.00		1,570,000.00
首胜178号180天	2021-12-30	2022-6-28	3.60%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178号362天	2021-12-30	2022-12-27	4.00%		480,000.00		480,000.00
创盈64号	2021-12-31	2022-3-30	3.40%		30,000,000.00		30,000,000.00
番茄1号(200)、金享14号等113只收益凭证			2.60%-6.18%		1,242,700,000.00	1,242,700,000.00	
合计				2,471,380,000.00	4,211,450,000.00	3,714,080,000.00	2,968,750,000.00

注：本公司2017年10月12日发行了公司债“17首创债”，发行面额10亿元，票面利率为5.42%，期限为3+2年，2020年10月12日债券满3年后公司有利率调整选择权、投资者有回售选择权。2020年10月12日，5.1亿元投资者选择了行使回售权，公司“17首创债”自2020年10月12日起新的存续规模为4.9亿元，到期日为2022年10月12日，票面利率3.2%，本期末因到期日为一年以内调整列示于应付短期融资款科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次级债:							
15 首创债	2015-1-29	2020-1-29	5.6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7 首创 C1	2017-1-19	2020-1-19	4.89%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 首创 C2	2017-7-21	2020-7-21	5.69%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8 首创 C1	2018-3-20	2021-3-20	6.5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8 首创 C2	2018-10-26	2021-10-26	6.3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公司债:							
17 首创债注	2017-10-12	2020-10-12	4.89%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 42 号 726 天	2018-11-15	2020-11-10	5.20%	4,710,000.00		4,710,000.00	
首胜 43 号 726 天	2018-11-22	2020-11-17	5.20%	1,880,000.00		1,880,000.00	
首胜 44 号 726 天	2018-11-29	2020-11-24	5.20%	4,600,000.00		4,600,000.00	
首胜 45 号 726 天	2018-12-6	2020-12-1	5.20%	2,180,000.00		2,180,000.00	
首胜 46 号 726 天	2018-12-13	2020-12-8	5.20%	1,580,000.00		1,580,000.00	
首胜 47 号 726 天	2018-12-20	2020-12-15	5.20%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 48 号 726 天	2018-12-27	2020-12-22	5.20%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 49 号 369 天	2019-1-3	2020-1-7	4.50%	530,000.00		530,000.00	
首胜 50 号 369 天	2019-1-10	2020-1-14	4.5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51 号 369 天	2019-1-17	2020-1-21	4.50%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 52 号 369 天	2019-1-24	2020-1-28	4.50%	780,000.00		780,000.00	
首胜 53 号 369 天	2019-1-31	2020-2-4	4.50%	310,000.00		310,000.00	
首胜 54 号 369 天	2019-2-14	2020-2-18	4.50%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 55 号 369 天	2019-2-21	2020-2-25	4.50%	2,360,000.00		2,360,000.00	
首胜 56 号 369 天	2019-2-28	2020-3-3	4.50%	250,000.00		250,000.00	
首胜 57 号 369 天	2019-3-7	2020-3-10	4.50%	9,820,000.00		9,820,000.00	
首胜 58 号 369 天	2019-3-14	2020-3-17	4.50%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 59 号 369 天	2019-3-21	2020-3-24	4.50%	4,450,000.00		4,450,000.00	
首胜 60 号 369 天	2019-3-28	2020-3-31	4.50%	1,430,000.00		1,430,000.00	
首胜 61 号 369 天	2019-4-4	2020-4-7	4.50%	860,000.00		860,000.00	
首胜 62 号 369 天	2019-4-11	2020-4-14	4.50%	2,330,000.00		2,330,000.00	
首胜 63 号 369 天	2019-4-18	2020-4-21	4.50%	3,360,000.00		3,360,000.00	
创盈 42 号	2019-4-18	2020-4-20	4.3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 7 号 362 天	2019-4-18	2020-4-14	4.25%	22,520,000.00		22,520,000.00	
首胜 64 号 369 天	2019-4-25	2020-4-28	4.50%	3,830,000.00		3,830,000.00	
首胜 65 号 369 天	2019-5-9	2020-5-12	4.30%	5,340,000.00		5,340,000.00	
首胜 66 号 369 天	2019-5-16	2020-5-19	4.30%	2,820,000.00		2,820,000.00	
首胜 67 号 369 天	2019-5-23	2020-5-26	4.30%	3,510,000.00		3,510,000.00	
首胜 68 号 369 天	2019-5-30	2020-6-2	4.30%	600,000.00		60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首胜69号369天	2019-6-6	2020-6-9	4.30%	4,090,000.00		4,090,000.00	
首胜70号369天	2019-6-20	2020-6-23	4.30%	3,160,000.00		3,160,000.00	
首胜71号369天	2019-6-27	2020-6-30	4.30%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72号369天	2019-7-4	2020-7-7	4.30%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73号180天	2019-7-11	2020-1-7	4.00%	3,630,000.00		3,630,000.00	
首胜73号369天	2019-7-11	2020-7-14	4.30%	2,530,000.00		2,530,000.00	
首胜74号180天	2019-7-18	2020-1-14	4.00%	2,260,000.00		2,260,000.00	
首胜74号369天	2019-7-18	2020-7-21	4.30%	1,720,000.00		1,720,000.00	
首胜75号180天	2019-7-25	2020-1-21	4.00%	860,000.00		860,000.00	
首胜75号369天	2019-7-25	2020-7-28	4.3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76号187天	2019-8-1	2020-2-4	4.00%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76号369天	2019-8-1	2020-8-4	4.3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77号180天	2019-8-8	2020-2-4	4.00%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77号369天	2019-8-8	2020-8-11	4.30%	330,000.00		330,000.00	
首胜78号180天	2019-8-15	2020-2-11	4.00%	4,870,000.00		4,870,000.00	
首胜78号369天	2019-8-15	2020-8-18	4.30%	1,850,000.00		1,850,000.00	
首胜79号180天	2019-8-22	2020-2-18	4.00%	4,180,000.00		4,180,000.00	
首胜79号369天	2019-8-22	2020-8-25	4.30%	1,590,000.00		1,590,000.00	
首胜80号180天	2019-8-29	2020-2-25	4.00%	14,160,000.00		14,160,000.00	
首胜80号369天	2019-8-29	2020-9-1	4.30%	3,090,000.00		3,090,000.00	
首胜81号180天	2019-9-5	2020-3-3	4.00%	2,260,000.00		2,260,000.00	
首胜81号369天	2019-9-5	2020-9-8	4.30%	1,250,000.00		1,250,000.00	
首胜82号180天	2019-9-12	2020-3-10	4.00%	1,100,000.00		1,100,000.00	
首胜82号369天	2019-9-12	2020-9-15	4.30%	1,280,000.00		1,280,000.00	
首胜83号180天	2019-9-19	2020-3-17	4.00%	7,010,000.00		7,010,000.00	
首胜83号369天	2019-9-19	2020-9-22	4.30%	3,860,000.00		3,860,000.00	
首胜84号180天	2019-9-26	2020-3-24	4.00%	4,390,000.00		4,390,000.00	
首胜84号369天	2019-9-26	2020-9-29	4.30%	600,000.00		600,000.00	
首胜85号89天	2019-10-10	2020-1-7	3.80%	8,310,000.00		8,310,000.00	
首胜85号180天	2019-10-10	2020-4-7	4.00%	17,040,000.00		17,040,000.00	
首胜85号369天	2019-10-10	2020-10-13	4.30%	3,890,000.00		3,890,000.00	
首胜86号89天	2019-10-17	2020-1-14	3.60%	21,820,000.00		21,820,000.00	
首胜86号180天	2019-10-17	2020-4-14	3.80%	9,540,000.00		9,540,000.00	
首胜86号369天	2019-10-17	2020-10-20	4.10%	2,320,000.00		2,320,000.00	
首胜87号89天	2019-10-24	2020-1-21	3.40%	5,360,000.00		5,360,000.00	
首胜87号180天	2019-10-24	2020-4-21	3.60%	680,000.00		680,000.00	
首胜87号369天	2019-10-24	2020-10-27	4.10%	2,140,000.00		2,140,000.00	
首胜49号733天	2019-1-3	2021-1-5	5.20%		2,970,000.00		2,97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首胜50号733天	2019-1-10	2021-1-12	5.20%		1,640,000.00		1,640,000.00
首胜51号733天	2019-1-17	2021-1-19	5.20%		4,770,000.00		4,770,000.00
首胜52号733天	2019-1-24	2021-1-26	5.20%		1,670,000.00		1,670,000.00
首胜53号733天	2019-1-31	2021-2-2	5.20%		460,000.00		460,000.00
首胜54号736天	2019-2-14	2021-2-19	5.20%		1,000,000.00		1,000,000.00
创盈38号	2019-2-20	2021-2-22	4.95%		12,000,000.00		12,000,000.00
首胜55号733天	2019-2-21	2021-2-23	5.20%		4,170,000.00		4,170,000.00
首胜56号733天	2019-2-28	2021-3-2	5.20%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57号733天	2019-3-7	2021-3-9	5.20%		20,270,000.00		20,270,000.00
首胜58号733天	2019-3-14	2021-3-16	5.20%		1,650,000.00		1,650,000.00
首胜59号733天	2019-3-21	2021-3-23	5.20%		3,230,000.00		3,230,000.00
首胜60号733天	2019-3-28	2021-3-30	5.20%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61号733天	2019-4-4	2021-4-6	5.20%		1,460,000.00		1,460,000.00
首胜62号733天	2019-4-11	2021-4-13	5.20%		2,960,000.00		2,960,000.00
首胜63号733天	2019-4-18	2021-4-20	5.20%		5,840,000.00		5,840,000.00
首胜64号733天	2019-4-25	2021-4-27	5.20%		1,390,000.00		1,390,000.00
首胜65号733天	2019-5-9	2021-5-11	5.00%		5,580,000.00		5,580,000.00
首胜66号733天	2019-5-16	2021-5-18	5.00%		1,040,000.00		1,040,000.00
首胜67号733天	2019-5-23	2021-5-25	5.00%		6,860,000.00		6,860,000.00
首胜68号733天	2019-5-30	2021-6-1	5.00%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69号733天	2019-6-6	2021-6-8	5.00%		1,530,000.00		1,530,000.00
首胜70号733天	2019-6-20	2021-6-22	5.00%		27,410,000.00		27,410,000.00
创盈44号	2019-6-21	2021-6-22	4.90%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首胜71号733天	2019-6-27	2021-6-29	5.00%		6,380,000.00		6,380,000.00
首胜72号733天	2019-7-4	2021-7-6	5.00%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73号733天	2019-7-11	2021-7-13	5.00%		2,420,000.00		2,420,000.00
首胜74号733天	2019-7-18	2021-7-20	5.00%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75号733天	2019-7-25	2021-7-27	5.00%		760,000.00		760,000.00
首胜76号733天	2019-8-1	2021-8-3	5.00%		820,000.00		820,000.00
首胜77号733天	2019-8-8	2021-8-10	5.0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78号733天	2019-8-15	2021-8-17	5.00%		1,610,000.00		1,610,000.00
首胜79号733天	2019-8-22	2021-8-24	5.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9号	2019-8-27	2021-8-24	4.5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胜80号733天	2019-8-29	2021-8-31	5.00%		1,350,000.00		1,350,000.00
创盈45号	2019-9-3	2021-9-2	5.00%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首胜81号733天	2019-9-5	2021-9-7	5.00%		670,000.00		670,000.00
首胜82号733天	2019-9-12	2021-9-14	5.00%		1,880,000.00		1,880,000.00
创盈46号	2019-9-17	2021-9-16	4.80%		5,000,000.00		5,00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首胜83号734天	2019-9-19	2021-9-22	5.00%		2,470,000.00		2,470,000.00
首胜84号733天	2019-9-26	2021-9-28	5.00%		5,410,000.00		5,410,000.00
首胜85号733天	2019-10-10	2021-10-12	5.00%		14,240,000.00		14,240,000.00
首胜86号733天	2019-10-17	2021-10-19	4.85%		580,000.00		580,000.00
首胜87号733天	2019-10-24	2021-10-26	4.85%		1,290,000.00		1,290,000.00
首胜88号369天	2020-1-9	2021-1-12	4.10%		4,620,000.00		4,620,000.00
首胜89号369天	2020-1-16	2021-1-19	4.10%		1,570,000.00		1,570,000.00
首胜90号369天	2020-1-23	2021-1-26	4.10%		700,000.00		700,000.00
首胜91号369天	2020-2-6	2021-2-9	4.10%		110,000.00		11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0号	2020-2-13	2021-2-22	3.90%		40,000,000.00		40,000,000.00
首胜92号371天	2020-2-13	2021-2-18	4.10%		2,950,000.00		2,950,000.00
首胜93号369天	2020-2-20	2021-2-23	4.10%		940,000.00		940,000.00
首胜94号369天	2020-2-27	2021-3-2	4.10%		2,270,000.00		2,270,000.00
创盈49号	2020-3-4	2021-3-3	4.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首胜95号369天	2020-3-5	2021-3-9	4.10%		1,350,000.00		1,350,000.00
首胜96号369天	2020-3-12	2021-3-16	4.10%		5,510,000.00		5,510,000.00
首胜97号369天	2020-3-19	2021-3-23	4.10%		50,480,000.00		50,480,000.00
首胜98号369天	2020-3-26	2021-3-30	3.80%		1,510,000.00		1,510,000.00
首胜99号369天	2020-4-2	2021-4-6	3.80%		170,000.00		170,000.00
首胜100号369天	2020-4-9	2021-4-13	3.80%		1,360,000.00		1,360,000.00
首胜101号369天	2020-4-16	2021-4-20	3.80%		800,000.00		800,000.00
首胜102号369天	2020-4-23	2021-4-27	3.60%		620,000.00		620,000.00
首胜103号369天	2020-4-30	2021-5-4	3.40%		350,000.00		350,000.00
首胜104号369天	2020-5-7	2021-5-11	3.40%		140,000.00		140,000.00
首胜105号369天	2020-5-14	2021-5-18	3.4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06号369天	2020-5-21	2021-5-25	3.40%		1,300,000.00		1,300,000.00
首胜107号369天	2020-5-28	2021-6-1	3.40%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108号369天	2020-6-4	2021-6-8	3.40%		120,000.00		120,000.00
首胜109号369天	2020-6-11	2021-6-15	3.40%		520,000.00		520,000.00
首胜110号369天	2020-6-18	2021-6-22	3.40%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112号180天	2020-7-9	2021-1-5	3.20%		1,610,000.00		1,610,000.00
首胜112号369天	2020-7-9	2021-7-13	3.40%		2,600,000.00		2,600,000.00
首胜113号180天	2020-7-16	2021-1-12	3.20%		11,360,000.00		11,360,000.00
首胜113号369天	2020-7-16	2021-7-20	3.60%		720,000.00		720,000.00
创盈50号	2020-7-23	2021-7-22	3.5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首胜114号180天	2020-7-23	2021-1-19	3.20%		250,000.00		250,000.00
首胜114号369天	2020-7-23	2021-7-27	3.60%		400,000.00		400,000.00
首胜115号180天	2020-7-30	2021-1-26	3.20%		11,080,000.00		11,08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首胜115号369天	2020-7-30	2021-8-3	3.60%		100,000.00		100,000.00
首胜116号180天	2020-8-6	2021-2-2	3.2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17号180天	2020-8-13	2021-2-9	3.20%		510,000.00		510,000.00
首胜117号369天	2020-8-13	2021-8-17	3.6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118号183天	2020-8-20	2021-2-19	3.20%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118号369天	2020-8-20	2021-8-24	3.60%		1,190,000.00		1,190,000.00
首胜119号180天	2020-8-27	2021-2-23	3.20%		1,350,000.00		1,350,000.00
首胜119号369天	2020-8-27	2021-8-31	3.60%		2,100,000.00		2,100,000.00
首胜120号180天	2020-9-24	2021-3-23	3.20%		2,800,000.00		2,800,000.00
首胜120号369天	2020-9-24	2021-9-28	3.60%		350,000.00		350,000.00
首胜121号89天	2020-10-15	2021-1-12	3.00%		18,040,000.00		18,040,000.00
首胜121号180天	2020-10-15	2021-4-13	3.20%		6,620,000.00		6,620,000.00
首胜121号369天	2020-10-15	2021-10-19	3.60%		6,300,000.00		6,300,000.00
首胜122号89天	2020-10-22	2021-1-19	3.00%		4,250,000.00		4,250,000.00
首胜122号180天	2020-10-22	2021-4-20	3.20%		2,070,000.00		2,070,000.00
首胜122号369天	2020-10-22	2021-10-26	3.60%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123号89天	2020-10-29	2021-1-26	3.00%		620,000.00		620,000.00
首胜123号180天	2020-10-29	2021-4-27	3.20%		980,000.00		980,000.00
首胜123号369天	2020-10-29	2021-11-2	3.60%		1,150,000.00		1,150,000.00
首胜124号89天	2020-11-5	2021-2-2	3.00%		2,450,000.00		2,450,000.00
首胜124号180天	2020-11-5	2021-5-4	3.20%		330,000.00		330,000.00
首胜124号369天	2020-11-5	2021-11-9	3.60%		320,000.00		320,000.00
首胜125号89天	2020-11-12	2021-2-9	3.00%		1,590,000.00		1,590,000.00
首胜125号180天	2020-11-12	2021-5-11	3.20%		500,000.00		500,000.00
首胜125号369天	2020-11-12	2021-11-16	3.60%		550,000.00		550,000.00
首胜126号92天	2020-11-19	2021-2-19	3.00%		3,280,000.00		3,280,000.00
首胜126号180天	2020-11-19	2021-5-18	3.20%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126号369天	2020-11-19	2021-11-23	3.60%		260,000.00		260,000.00
首胜127号89天	2020-11-26	2021-2-23	3.00%		2,140,000.00		2,140,000.00
首胜127号180天	2020-11-26	2021-5-25	3.20%		830,000.00		830,000.00
首胜127号369天	2020-11-26	2021-11-30	3.6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128号89天	2020-12-3	2021-3-2	3.00%		1,440,000.00		1,440,000.00
首胜128号180天	2020-12-3	2021-6-1	3.20%		1,300,000.00		1,300,000.00
番茄1号(196)	2020-12-8	2021-1-7	2.60%		1,420,000.00		1,420,000.00
首胜129号89天	2020-12-10	2021-3-9	3.00%		1,890,000.00		1,890,000.00
首胜129号180天	2020-12-10	2021-6-8	3.2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129号369天	2020-12-10	2021-12-14	3.60%		60,000.00		60,000.00
番茄1号(197)	2020-12-15	2021-1-14	2.60%		11,850,000.00		11,850,000.00
首胜130号89天	2020-12-17	2021-3-16	3.00%		50,000.00		5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首胜130号180天	2020-12-17	2021-6-15	3.20%		180,000.00		180,000.00
首胜130号369天	2020-12-17	2021-12-21	3.60%		500,000.00		500,000.00
番茄1号(198)	2020-12-22	2021-1-21	2.60%		1,260,000.00		1,260,000.00
金享6号	2020-12-23	2021-1-6	6.18%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胜131号89天	2020-12-24	2021-3-23	3.00%		1,110,000.00		1,110,000.00
首胜131号180天	2020-12-24	2021-6-22	3.20%		320,000.00		320,000.00
首胜131号369天	2020-12-24	2021-12-28	3.60%		410,000.00		410,000.00
番茄1号(199)	2020-12-29	2021-1-28	2.60%		1,250,000.00		1,250,000.00
首胜132号180天	2020-12-31	2021-6-29	3.20%		100,000.00		100,000.00
番茄1号(154)、番茄1号(169)等107只收益凭证			2.60%-6.18%		707,830,000.00	707,830,000.00	
合计				3,081,820,000.00	3,179,210,000.00	3,789,650,000.00	2,471,380,000.00

注：本公司2017年10月12日发行了公司债“17首创债”，发行金额10亿元，票面利率为5.42%，期限为3+2年，2020年10月12日债券满3年后公司有权调整选择权、投资者有回售选择权。2020年10月12日，5.1亿元投资者选择了行使回售权，公司“17首创债”自2020年10月12日起新的存续规模为4.9亿元，到期日为2022年10月12日，票面利率3.20%。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短期次级债：							
15首创01	2015-1-29	2020-1-29	5.6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7首创C1债	2017-1-19	2020-1-19	4.89%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首创C2债	2017-7-21	2020-7-21	5.69%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公司债：							
17首创债	2017-10-12	2020-10-12	4.89%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42号726天	2018-11-15	2020-11-10	5.20%		4,710,000.00		4,710,000.00
首胜43号726天	2018-11-22	2020-11-17	5.20%		1,880,000.00		1,880,000.00
首胜44号726天	2018-11-29	2020-11-24	5.20%		4,600,000.00		4,600,000.00
首胜45号726天	2018-12-6	2020-12-1	5.20%		2,180,000.00		2,180,000.00
首胜46号726天	2018-12-13	2020-12-8	5.20%		1,580,000.00		1,580,000.00
首胜47号726天	2018-12-20	2020-12-15	5.20%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48号726天	2018-12-27	2020-12-22	5.20%		220,000.00		220,000.00
创惠-爱利得第1期365天	2018-5-9	2019-5-9	5.20%	6,083,000.00		6,083,000.00	
创惠-爱利得第2期364天	2018-5-18	2019-5-17	5.20%	9,267,000.00		9,267,000.00	
首胜31号271天	2018-5-24	2019-2-19	5.25%	11,830,000.00		11,830,000.00	
创惠-爱利得第3期245天	2018-5-25	2019-1-25	5.00%	527,000.00		527,000.00	
创惠-爱利得第3期364天	2018-5-25	2019-5-24	5.20%	14,640,000.00		14,64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创惠-爱利得第4期364天	2018-6-1	2019-5-31	5.20%	20,207,000.00		20,207,000.00	
首胜32号270天	2018-6-8	2019-6-7	5.20%	15,077,000.00		15,077,000.00	
创惠-爱利得第5期364天	2018-6-8	2019-3-5	5.25%	27,210,000.00		27,210,000.00	
创惠-爱利得第6期364天	2018-6-15	2019-6-14	5.20%	5,233,000.00		5,233,000.00	
首胜33号271天	2018-6-21	2019-3-19	5.25%	5,050,000.00		5,050,000.00	
创惠-爱利得第7期364天	2018-6-22	2019-6-21	5.20%	20,681,000.00		20,681,000.00	
创惠-爱利得第8期364天	2018-6-29	2019-6-28	5.20%	19,803,000.00		19,803,000.00	
首胜34号271天	2018-7-5	2019-4-2	5.25%	2,280,000.00		2,280,000.00	
首胜35号271天	2018-7-19	2019-4-16	5.25%	8,890,000.00		8,890,000.00	
创盈34号	2018-7-26	2019-7-26	5.4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胜36号267天	2018-8-2	2019-4-26	5.20%	16,020,000.00		16,020,000.00	
创盈35号	2018-8-10	2019-2-11	4.98%	20,000,000.00		20,000,000.00	
首胜38号181天	2018-9-19	2019-3-19	4.50%	67,690,000.00		67,690,000.00	
首胜38号363天	2018-9-19	2019-9-17	4.70%	8,430,000.00		8,430,000.00	
首胜39号180天	2018-9-27	2019-3-26	4.50%	7,160,000.00		7,160,000.00	
首胜39号362天	2018-9-27	2019-9-24	4.70%	1,680,000.00		1,680,000.00	
首胜40号180天	2018-10-11	2019-4-9	4.20%	61,880,000.00		61,880,000.00	
首胜40号362天	2018-10-11	2019-10-8	4.50%	2,450,000.00		2,45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1号185天	2018-10-19	2019-4-19	4.00%	6,931,000.00		6,931,000.00	
创惠-东方赢家2号367天	2018-10-19	2019-10-21	4.30%	7,537,000.00		7,537,000.00	
首胜41号180天	2018-11-8	2019-5-7	4.00%	23,900,000.00		23,900,000.00	
首胜41号362天	2018-11-8	2019-11-5	4.20%	3,140,000.00		3,140,000.00	
首胜43号180天	2018-11-22	2019-5-21	4.00%	9,090,000.00		9,090,000.00	
首胜43号362天	2018-11-22	2019-11-19	4.20%	150,000.00		150,000.00	
番茄1号(111)	2018-12-4	2019-1-3	3.8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首胜45号180天	2018-12-6	2019-6-4	4.00%	10,780,000.00		10,780,000.00	
首胜45号362天	2018-12-6	2019-12-3	4.20%	580,000.00		580,000.00	
番茄1号(112)	2018-12-11	2019-1-10	3.8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首胜46号180天	2018-12-13	2019-6-11	4.00%	3,800,000.00		3,800,000.00	
首胜46号362天	2018-12-13	2019-12-10	4.20%	290,000.00		290,000.00	
番茄1号(113)	2018-12-18	2019-1-17	3.80%	16,430,000.00		16,430,000.00	
首胜47号89天	2018-12-20	2019-3-19	4.00%	23,210,000.00		23,210,000.00	
首胜47号180天	2018-12-20	2019-6-18	4.20%	1,650,000.00		1,650,000.00	
首胜47号362天	2018-12-20	2019-12-17	4.50%	1,180,000.00		1,180,000.00	
番茄1号(114)	2018-12-25	2019-1-24	3.80%	18,820,000.00		18,82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首胜48号89天	2018-12-27	2019-3-26	4.00%	11,180,000.00		11,180,000.00	
首胜48号180天	2018-12-27	2019-6-25	4.20%	1,870,000.00		1,870,000.00	
首胜48号362天	2018-12-27	2019-12-24	4.50%	380,000.00		380,000.00	
创盈36号	2018-12-27	2019-6-18	4.1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首胜49号369天	2019-1-3	2020-1-7	4.50%		530,000.00		530,000.00
首胜50号369天	2019-1-10	2020-1-14	4.50%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51号369天	2019-1-17	2020-1-21	4.50%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52号369天	2019-1-24	2020-1-28	4.50%		780,000.00		780,000.00
首胜53号369天	2019-1-31	2020-2-4	4.50%		310,000.00		310,000.00
首胜54号369天	2019-2-14	2020-2-18	4.50%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55号369天	2019-2-21	2020-2-25	4.50%		2,360,000.00		2,360,000.00
首胜56号369天	2019-2-28	2020-3-3	4.50%		250,000.00		250,000.00
首胜57号369天	2019-3-7	2020-3-10	4.50%		9,820,000.00		9,820,000.00
首胜58号369天	2019-3-14	2020-3-17	4.50%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59号369天	2019-3-21	2020-3-24	4.50%		4,450,000.00		4,450,000.00
首胜60号369天	2019-3-28	2020-3-31	4.50%		1,430,000.00		1,430,000.00
首胜61号369天	2019-4-4	2020-4-7	4.50%		860,000.00		860,000.00
首胜62号369天	2019-4-11	2020-4-14	4.50%		2,330,000.00		2,330,000.00
首胜63号369天	2019-4-18	2020-4-21	4.50%		3,360,000.00		3,360,000.00
创盈42号	2019-4-18	2020-4-20	4.3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7号362天	2019-4-18	2020-4-14	4.25%		22,520,000.00		22,520,000.00
首胜64号369天	2019-4-25	2020-4-28	4.50%		3,830,000.00		3,830,000.00
首胜65号369天	2019-5-9	2020-5-12	4.30%		5,340,000.00		5,340,000.00
首胜66号369天	2019-5-16	2020-5-19	4.30%		2,820,000.00		2,820,000.00
首胜67号369天	2019-5-23	2020-5-26	4.30%		3,510,000.00		3,510,000.00
首胜68号369天	2019-5-30	2020-6-2	4.30%		600,000.00		600,000.00
首胜69号369天	2019-6-6	2020-6-9	4.30%		4,090,000.00		4,090,000.00
首胜70号369天	2019-6-20	2020-6-23	4.30%		3,160,000.00		3,160,000.00
首胜71号369天	2019-6-27	2020-6-30	4.30%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72号369天	2019-7-4	2020-7-7	4.30%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73号180天	2019-7-11	2020-1-7	4.00%		3,630,000.00		3,630,000.00
首胜73号369天	2019-7-11	2020-7-14	4.30%		2,530,000.00		2,530,000.00
首胜74号180天	2019-7-18	2020-1-14	4.00%		2,260,000.00		2,260,000.00
首胜74号369天	2019-7-18	2020-7-21	4.30%		1,720,000.00		1,720,000.00
首胜75号180天	2019-7-25	2020-1-21	4.00%		860,000.00		860,000.00
首胜75号369天	2019-7-25	2020-7-28	4.30%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76号187天	2019-8-1	2020-2-4	4.00%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76号369天	2019-8-1	2020-8-4	4.30%		200,000.00		200,000.00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首胜77号180天	2019-8-8	2020-2-4	4.00%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77号369天	2019-8-8	2020-8-11	4.30%		330,000.00		330,000.00
首胜78号180天	2019-8-15	2020-2-11	4.00%		4,870,000.00		4,870,000.00
首胜78号369天	2019-8-15	2020-8-18	4.30%		1,850,000.00		1,850,000.00
首胜79号180天	2019-8-22	2020-2-18	4.00%		4,180,000.00		4,180,000.00
首胜79号369天	2019-8-22	2020-8-25	4.30%		1,590,000.00		1,590,000.00
首胜80号180天	2019-8-29	2020-2-25	4.00%		14,160,000.00		14,160,000.00
首胜80号369天	2019-8-29	2020-9-1	4.30%		3,090,000.00		3,090,000.00
首胜81号180天	2019-9-5	2020-3-3	4.00%		2,260,000.00		2,260,000.00
首胜81号369天	2019-9-5	2020-9-8	4.30%		1,250,000.00		1,250,000.00
首胜82号180天	2019-9-12	2020-3-10	4.00%		1,100,000.00		1,100,000.00
首胜82号369天	2019-9-12	2020-9-15	4.30%		1,280,000.00		1,280,000.00
首胜83号180天	2019-9-19	2020-3-17	4.00%		7,010,000.00		7,010,000.00
首胜83号369天	2019-9-19	2020-9-22	4.30%		3,860,000.00		3,860,000.00
首胜84号180天	2019-9-26	2020-3-24	4.00%		4,390,000.00		4,390,000.00
首胜84号369天	2019-9-26	2020-9-29	4.30%		600,000.00		600,000.00
首胜85号89天	2019-10-10	2020-1-7	3.80%		8,310,000.00		8,310,000.00
首胜85号180天	2019-10-10	2020-4-7	4.00%		17,040,000.00		17,040,000.00
首胜85号369天	2019-10-10	2020-10-13	4.30%		3,890,000.00		3,890,000.00
首胜86号89天	2019-10-17	2020-1-14	3.60%		21,820,000.00		21,820,000.00
首胜86号180天	2019-10-17	2020-4-14	3.80%		9,540,000.00		9,540,000.00
首胜86号369天	2019-10-17	2020-10-20	4.10%		2,320,000.00		2,320,000.00
首胜87号89天	2019-10-24	2020-1-21	3.40%		5,360,000.00		5,360,000.00
首胜87号180天	2019-10-24	2020-4-21	3.60%		680,000.00		680,000.00
首胜87号369天	2019-10-24	2020-10-27	4.10%		2,140,000.00		2,140,000.00
番茄1号(154)、首胜90号180天等72只收益凭证			2.20%-6.18%		2,025,336,000.00	2,025,336,000.00	
合计				1,053,006,000.00	5,107,156,000.00	3,078,342,000.00	3,081,820,000.00

(二十) 拆入资金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转融通拆入资金	700,000,000.00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银行拆入资金	50,000,000.00	330,000,000.00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利息	2,504,099.69	2,918,784.25	3,537,952.81	6,849,384.48
合计	752,504,099.69	1,082,918,784.25	1,253,537,952.81	956,849,384.48

转融通拆入资金：

剩余期限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个月以内	250,000,000.00	2.80%	300,000,000.00	2.80%

剩余期限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至3个月	450,000,000.00	2.80%	450,000,000.00	2.80%
3至12个月				
1年以上				
合计	700,000,000.00		750,000,000.00	—

(续)

剩余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个月以内	300,000,000.00	2.50%-2.80%	100,000,000.00	4.30%
1至3个月	450,000,000.00	2.80%	250,000,000.00	3.50%
3至12个月			400,000,000.00	3.25%
1年以上				
合计	750,000,000.00	—	750,000,000.00	—

(二十一)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466,218,366.31		466,218,366.31	21,426,621.92		21,426,621.92
其他	182,373,598.16		182,373,598.16	298,489,991.48		298,489,991.48
合计	648,591,964.47		648,591,964.47	319,916,613.40		319,916,613.40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52,200,540.41		52,200,540.41
其他	232,014,972.66		232,014,972.66	1,062,415.98		1,062,415.98
合计	232,014,972.66		232,014,972.66	53,262,956.39		53,262,956.39

注：“其他”为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其他投资者享有的投资份额。

(二十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按业务类别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买断式卖出回购			363,950,998.44	
质押式卖出回购	9,822,305,712.12	7,643,633,096.50	4,284,064,389.62	3,310,573,121.84
质押式协议回购		81,780,287.59		261,830,459.16
其他				500,671,232.88
合计	9,822,305,712.12	7,725,413,384.09	4,648,015,388.06	4,073,074,813.88

2、按金融资产种类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国债	1,350,253,817.33	863,303,064.39	2,232,717,868.74	274,422,553.43
金融债	1,938,994,431.19		79,886,616.83	231,304,741.37
公司债	2,111,542,719.62	2,410,026,762.03	1,045,840,054.54	1,075,753,121.70
其他	4,421,514,743.98	4,452,083,557.67	1,289,570,847.95	2,491,594,397.38
合计	9,822,305,712.12	7,725,413,384.09	4,648,015,388.06	4,073,074,813.88

注：“其他”包括两融收益权、可交换债、企业债、定向工具、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项目收益票据等。

3、担保物金额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11,686,257,579.99	10,521,348,397.89	5,381,570,489.63	4,227,503,149.19
融资融券收益权				500,671,232.88
合计	11,686,257,579.99	10,521,348,397.89	5,381,570,489.63	4,728,174,382.07

4、质押式卖出回购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含）内	9,822,305,712.12	7,637,807,657.95	4,284,064,389.62	3,310,573,121.84
1-3个月（含）				
3个月以上		5,825,438.55		
合计	9,822,305,712.12	7,643,633,096.50	4,284,064,389.62	3,310,573,121.84
利率区间	2.02%-10.00%	2.23%-4.50%	2.65%-4.50%	3.00%-4.30%

（二十三）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4,311,853,701.79	3,876,417,112.60	3,875,637,540.09	3,301,447,956.37
机构	2,607,395,015.77	1,392,671,331.71	1,647,167,775.97	420,043,156.46
小计	6,919,248,717.56	5,269,088,444.31	5,522,805,316.06	3,721,491,112.83
信用业务				
个人	281,218,816.05	283,948,966.03	241,038,277.61	324,363,047.59
机构	10,971,327.22	18,775,943.96	4,468,652.65	15,373,332.83
小计	292,190,143.27	302,724,909.99	245,506,930.26	339,736,380.42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7,211,438,860.83	5,571,813,354.30	5,768,312,246.32	4,061,227,493.25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334,079,417.97	260,435,994.30	368,352,783.09	226,162,629.18
二、设定提存计划	979,794.25	29,768,025.05	29,763,503.17	984,316.13
三、辞退福利		226,463.75	226,463.75	
合计	335,059,212.22	290,430,483.10	398,342,750.01	227,146,945.31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59,512,689.55	652,616,159.34	678,049,430.92	334,079,417.97
二、设定提存计划	636,551.24	57,939,974.45	57,596,731.44	979,794.25
三、辞退福利		433,006.28	433,006.28	
合计	360,149,240.79	710,989,140.07	736,079,168.64	335,059,212.22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53,740,259.67	592,606,873.37	386,834,443.49	359,512,689.55
二、设定提存计划	2,746,904.92	11,750,885.58	13,861,239.26	636,551.24
三、辞退福利		176,207.30	176,207.30	
合计	156,487,164.59	604,533,966.25	400,871,890.05	360,149,240.79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7,548,322.49	493,290,507.19	437,098,570.01	153,740,259.67
二、设定提存计划	3,353,632.51	34,941,381.48	35,548,109.07	2,746,904.92
三、辞退福利		315,092.00	315,092.00	
合计	100,901,955.00	528,546,980.67	472,961,771.08	156,487,164.5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5,822,025.09	220,495,811.97	328,065,284.83	218,252,552.23
二、职工福利费	300.00	3,767,475.86	3,756,575.86	11,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509,960.64	14,296,602.02	14,311,843.92	494,718.74
1、基本医疗保险费	474,766.94	11,500,075.87	11,515,426.09	459,416.72
2、工伤保险费	11,424.72	264,345.32	264,481.70	11,288.34
3、生育保险费	23,768.98	180,472.38	180,227.68	24,013.68
4、其他社会保险		2,351,708.45	2,351,708.45	
四、住房公积金	1,927,602.82	15,037,750.42	15,031,907.22	1,933,446.0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19,529.42	6,838,354.03	7,187,171.26	5,470,712.19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六、其他				
合计	334,079,417.97	260,435,994.30	368,352,783.09	226,162,629.18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2,349,576.18	573,443,033.53	599,970,584.62	325,822,025.09
二、职工福利费	600.00	9,520,886.70	9,521,186.70	300.00
三、社会保险费	380,815.50	25,754,292.20	25,625,147.06	509,960.64
1、基本医疗保险费	347,104.03	22,381,608.16	22,253,945.25	474,766.94
2、工伤保险费	7,166.10	493,798.57	489,539.95	11,424.72
3、生育保险费	26,545.37	383,540.21	386,316.60	23,768.98
4、其他社会保险		2,495,345.26	2,495,345.26	
四、住房公积金	1,917,458.82	29,553,269.34	29,543,125.34	1,927,602.8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64,239.05	14,344,677.57	13,389,387.20	5,819,529.42
六、其他				
合计	359,512,689.55	652,616,159.34	678,049,430.92	334,079,417.9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373,238.55	529,186,094.40	319,209,756.77	352,349,576.18
二、职工福利费	13,550.00	9,534,873.49	9,547,823.49	6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413,479.77	20,463,496.31	21,496,160.58	380,815.50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282,360.10	17,849,913.54	18,785,169.61	347,104.03
2、工伤保险费	34,596.81	55,599.06	83,029.77	7,166.10
3、生育保险费	96,180.69	425,905.07	495,540.39	26,545.37
4、其他社会保险	342.17	2,132,078.64	2,132,420.81	
四、住房公积金	4,244,860.73	26,254,331.66	28,581,733.57	1,917,458.8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95,130.62	7,168,077.51	7,998,969.08	4,864,239.05
六、其他				
合计	153,740,259.67	592,606,873.37	386,834,443.49	359,512,689.55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812,735.40	432,223,198.68	378,662,695.53	142,373,238.55
二、职工福利费	11,450.00	9,429,592.78	9,427,492.78	13,550.00
三、社会保险费	1,552,797.19	20,531,814.08	20,671,131.50	1,413,479.77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412,176.36	17,253,044.86	17,382,861.12	1,282,360.10
2、工伤保险费	31,371.10	386,353.98	383,128.27	34,596.81
3、生育保险费	109,249.73	985,556.77	998,625.81	96,180.69
4、其他社会保险		1,906,858.47	1,906,516.30	342.17
四、住房公积金	3,629,796.61	22,391,865.99	21,776,801.87	4,244,860.7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41,543.29	8,714,035.66	6,560,448.33	5,695,130.62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六、其他				
合计	97,548,322.49	493,290,507.19	437,098,570.01	153,740,259.6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947,851.87	19,816,631.94	19,820,557.49	943,926.32
2、失业保险费	25,321.34	651,931.87	652,254.44	24,998.77
3、企业年金	6,621.04	9,299,461.24	9,290,691.24	15,391.04
合计	979,794.25	29,768,025.05	29,763,503.17	984,316.13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621,714.99	37,497,509.64	37,171,372.76	947,851.87
2、失业保险费	14,836.25	1,384,209.33	1,373,724.24	25,321.34
3、企业年金		19,058,255.48	19,051,634.44	6,621.04
合计	636,551.24	57,939,974.45	57,596,731.44	979,794.25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612,462.46	4,094,645.60	6,085,393.07	621,714.99
2、失业保险费	134,442.46	165,370.27	284,976.48	14,836.25
3、企业年金		7,490,869.71	7,490,869.71	
合计	2,746,904.92	11,750,885.58	13,861,239.26	636,551.24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3,199,627.78	31,068,277.07	31,655,442.39	2,612,462.46
2、失业保险费	154,004.73	1,250,520.67	1,270,082.94	134,442.46
3、企业年金		2,622,583.74	2,622,583.74	
合计	3,353,632.51	34,941,381.48	35,548,109.07	2,746,904.92

(二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817,249.06	15,994,110.91	9,168,463.49	10,240,811.69
企业所得税	26,425,315.41		94,775,103.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2,948.77	1,080,229.85	601,058.37	904,307.09
个人所得税	13,114,609.30	27,597,394.43	4,520,042.42	20,200,958.4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466,428.56	773,259.92	431,254.14	273,869.09
其他税费	9,229.36	46,383.62	108,362.90	73,665.36
合计	50,485,780.46	45,491,378.73	109,604,284.38	31,693,611.63

(二十六)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15,900,728.10	25,845,387.84	29,103,537.24	13,604,047.57
合计	15,900,728.10	25,845,387.84	29,103,537.24	13,604,047.57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本公司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年12月31日合同负债-预收账款较2020年1月1日增加15,499,489.67元，主要为预收资管业务管理费及投行财务顾问费款项增加。

(二十七) 应付债券

1、类别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债券本金	4,747,350,000.00	3,963,320,000.00	2,293,360,000.00	3,028,030,000.00
应付利息	100,493,898.10	72,825,000.69	47,008,475.02	67,322,060.34
合计	4,847,843,898.10	4,036,145,000.69	2,340,368,475.02	3,095,352,060.34

2、债券明细

2022年6月30日

(1) 按期末余额列示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天)	募集金额
公司债券:						
21首证01	1,000,000,000.00	2021-8-27	2024-8-27	3.70%	1,096	1,000,000,000.00
长期次级债:						
21首创C1	1,000,000,000.00	2021-4-12	2024-4-12	4.41%	1,096	1,000,000,000.00
21首创C2	1,000,000,000.00	2021-9-28	2024-3-28	4.86%	912	1,000,000,000.00
22首创C1	1,500,000,000.00	2022-3-29	2025-3-29	4.40%	1,096	1,500,000,000.00
长期收益凭证:						
首胜154号733天	1,510,000.00	2021-7-1	2023-7-4	4.50%	733	1,510,000.00
首胜155号733天	650,000.00	2021-7-8	2023-7-11	4.50%	733	650,000.00
首胜156号733天	1,200,000.00	2021-7-15	2023-7-18	4.50%	733	1,200,000.00
首胜157号733天	3,160,000.00	2021-7-22	2023-7-25	4.50%	733	3,160,000.00
首胜158号733天	1,210,000.00	2021-7-29	2023-8-1	4.50%	733	1,210,000.00
首胜159号733天	1,320,000.00	2021-8-5	2023-8-8	4.50%	733	1,320,000.00
首胜160号733天	1,190,000.00	2021-8-12	2023-8-15	4.50%	733	1,190,000.00
首胜161号733天	550,000.00	2021-8-19	2023-8-22	4.50%	733	550,000.00
首胜162号733天	1,560,000.00	2021-8-26	2023-8-29	4.50%	733	1,560,000.00
首胜163号733天	2,480,000.00	2021-9-2	2023-9-5	4.50%	733	2,480,000.00
首胜164号733天	650,000.00	2021-9-9	2023-9-12	4.50%	733	65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天)	募集资金
首胜 165 号 733 天	440,000.00	2021-9-16	2023-9-19	4.50%	733	440,000.00
首胜 166 号 726 天	1,130,000.00	2021-9-30	2023-9-26	4.50%	726	1,130,000.00
首胜 167 号 733 天	2,480,000.00	2021-10-14	2023-10-17	4.50%	733	2,480,000.00
首胜 168 号 733 天	1,040,000.00	2021-10-21	2023-10-24	4.50%	733	1,040,000.00
首胜 169 号 733 天	310,000.00	2021-10-28	2023-10-31	4.50%	733	310,000.00
首胜 170 号 733 天	1,430,000.00	2021-11-4	2023-11-7	4.50%	733	1,430,000.00
首胜 171 号 733 天	900,000.00	2021-11-11	2023-11-14	4.50%	733	900,000.00
首胜 172 号 733 天	1,460,000.00	2021-11-18	2023-11-21	4.50%	733	1,460,000.00
首胜 173 号 733 天	6,010,000.00	2021-11-25	2023-11-28	4.50%	733	6,010,000.00
创盈 60 号	142,000,000.00	2021-11-26	2023-11-23	4.50%	727	142,000,000.00
首胜 174 号 733 天	4,480,000.00	2021-12-2	2023-12-5	4.50%	733	4,480,000.00
首胜 175 号 733 天	2,260,000.00	2021-12-9	2023-12-12	4.50%	733	2,260,000.00
首胜 176 号 733 天	3,450,000.00	2021-12-16	2023-12-19	4.50%	733	3,450,000.00
首胜 177 号 733 天	850,000.00	2021-12-23	2023-12-26	4.50%	733	850,000.00
首胜 178 号 726 天	5,810,000.00	2021-12-30	2023-12-26	4.50%	726	5,810,000.00
首胜 179 号 733 天	1,320,000.00	2022-1-6	2024-1-9	4.50%	733	1,320,000.00
首胜 180 号 733 天	2,010,000.00	2022-1-13	2024-1-16	4.50%	733	2,010,000.00
首胜 181 号 733 天	2,230,000.00	2022-1-20	2024-1-23	4.50%	733	2,230,000.00
首胜 182 号 733 天	1,790,000.00	2022-1-27	2024-1-30	4.50%	733	1,790,000.00
首胜 183 号 726 天	3,820,000.00	2022-2-10	2024-2-6	4.50%	726	3,820,000.00
首胜 184 号 733 天	2,010,000.00	2022-2-17	2024-2-20	4.50%	733	2,010,000.00
首胜 185 号 733 天	1,420,000.00	2022-2-24	2024-2-27	4.50%	733	1,420,000.00
首胜 186 号 733 天	1,950,000.00	2022-3-3	2024-3-5	4.20%	733	1,950,000.00
首胜 187 号 733 天	2,720,000.00	2022-3-10	2024-3-12	4.20%	733	2,720,000.00
首胜 188 号 733 天	1,560,000.00	2022-3-17	2024-3-19	4.20%	733	1,560,000.00
首胜 189 号 733 天	2,930,000.00	2022-3-24	2024-3-26	4.20%	733	2,930,000.00
首胜 190 号 733 天	4,620,000.00	2022-4-14	2024-4-16	4.20%	733	4,620,000.00
首胜 191 号 733 天	8,520,000.00	2022-4-21	2024-4-23	4.20%	733	8,520,000.00
首胜 192 号 733 天	5,080,000.00	2022-4-28	2024-4-30	4.20%	733	5,080,000.00
首胜 193 号 733 天	1,660,000.00	2022-5-12	2024-5-14	4.20%	733	1,660,000.00
首胜 194 号 733 天	1,490,000.00	2022-5-19	2024-5-21	4.00%	733	1,490,000.00
首胜 195 号 733 天	450,000.00	2022-5-26	2024-5-28	4.00%	733	450,000.00
首胜 196 号 733 天	3,630,000.00	2022-6-2	2024-6-4	4.00%	733	3,630,000.00
首胜 197 号 733 天	3,290,000.00	2022-6-9	2024-6-11	4.00%	733	3,290,000.00
首胜 198 号 733 天	1,840,000.00	2022-6-16	2024-6-18	4.00%	733	1,840,000.00
首胜 199 号 733 天	1,150,000.00	2022-6-23	2024-6-25	4.00%	733	1,15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天)	募集金额
首胜 200 号 369 天	330,000.00	2022-6-30	2023-7-4	3.60%	369	330,000.00
首胜 200 号 733 天	2,000,000.00	2022-6-30	2024-7-2	4.00%	733	2,000,000.00
合计	4,747,350,000.00					4,747,350,000.00

(2) 按发生额列示

债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债				
21 首证 0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次级债				
20 首证 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1 首创 C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1 首创 C2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2 首创 C1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 133 号 733 天	1,490,000.00		1,490,000.00	
首胜 134 号 728 天	2,930,000.00		2,930,000.00	
首胜 135 号 733 天	1,980,000.00		1,980,000.00	
首胜 136 号 733 天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 137 号 733 天	990,000.00		990,000.00	
首胜 138 号 733 天	2,290,000.00		2,290,000.00	
首胜 139 号 733 天	2,580,000.00		2,580,000.00	
首胜 140 号 733 天	1,080,000.00		1,080,000.00	
首胜 141 号 733 天	930,000.00		930,000.00	
首胜 142 号 726 天	810,000.00		810,000.00	
首胜 143 号 733 天	1,290,000.00		1,290,000.00	
首胜 144 号 733 天	6,910,000.00		6,910,000.00	
首胜 145 号 733 天	2,860,000.00		2,860,000.00	
首胜 146 号 726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47 号 733 天	2,850,000.00		2,850,000.00	
首胜 148 号 733 天	710,000.00		710,000.00	
首胜 149 号 733 天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 150 号 733 天	2,100,000.00		2,100,000.00	
首胜 151 号 733 天	530,000.00		530,000.00	
首胜 152 号 733 天	1,070,000.00		1,070,000.00	

债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53号733天	340,000.00		340,000.00	
首胜154号733天	1,510,000.00			1,510,000.00
首胜155号733天	650,000.00			650,000.00
首胜156号733天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157号733天	3,160,000.00			3,160,000.00
首胜158号733天	1,210,000.00			1,210,000.00
首胜159号733天	1,320,000.00			1,320,000.00
首胜160号733天	1,190,000.00			1,190,000.00
首胜161号733天	550,000.00			550,000.00
首胜162号733天	1,560,000.00			1,560,000.00
首胜163号733天	2,480,000.00			2,480,000.00
首胜164号733天	650,000.00			650,000.00
首胜165号733天	440,000.00			440,000.00
首胜166号726天	1,130,000.00			1,130,000.00
首胜167号733天	2,480,000.00			2,480,000.00
首胜168号733天	1,040,000.00			1,040,000.00
首胜169号733天	310,000.00			310,000.00
首胜170号733天	1,430,000.00			1,430,000.00
首胜171号733天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172号733天	1,460,000.00			1,460,000.00
创盈61号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首胜173号733天	6,010,000.00			6,010,000.00
创盈60号	142,000,000.00			142,000,000.00
首胜174号733天	4,480,000.00			4,480,000.00
首胜175号733天	2,260,000.00			2,260,000.00
首胜176号733天	3,450,000.00			3,450,000.00
首胜177号733天	850,000.00			850,000.00
首胜178号726天	5,810,000.00			5,810,000.00
首胜179号733天		1,320,000.00		1,320,000.00
首胜180号733天		2,010,000.00		2,010,000.00
首胜181号733天		2,230,000.00		2,230,000.00
首胜182号733天		1,790,000.00		1,790,000.00
首胜183号726天		3,820,000.00		3,820,000.00

债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6月30日
首胜184号733天		2,010,000.00		2,010,000.00
首胜185号733天		1,420,000.00		1,420,000.00
首胜186号733天		1,950,000.00		1,950,000.00
首胜187号733天		2,720,000.00		2,720,000.00
首胜188号733天		1,560,000.00		1,560,000.00
首胜189号733天		2,930,000.00		2,930,000.00
首胜190号733天		4,620,000.00		4,620,000.00
首胜191号733天		8,520,000.00		8,520,000.00
首胜192号733天		5,080,000.00		5,080,000.00
首胜193号733天		1,660,000.00		1,660,000.00
首胜194号733天		1,490,000.00		1,490,000.00
首胜195号733天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196号733天		3,630,000.00		3,630,000.00
首胜197号733天		3,290,000.00		3,290,000.00
首胜198号733天		1,840,000.00		1,840,000.00
首胜199号733天		1,150,000.00		1,150,000.00
首胜200号369天		330,000.00		330,000.00
首胜200号733天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963,320,000.00	1,557,820,000.00	773,790,000.00	4,747,35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1) 按余额列示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天)	募集金额
公司债券:						
21首证01	1,000,000,000.00	2021-8-27	2024-8-27	3.70%	1,096	1,000,000,000.00
长期次级债:						
20首证01	500,000,000.00	2020-5-22	2023-5-22	3.95%	1,095	500,000,000.00
21首创C1	1,000,000,000.00	2021-4-12	2024-4-12	4.41%	1,096	1,000,000,000.00
21首创C2	1,000,000,000.00	2021-9-28	2024-3-28	4.86%	912	1,000,000,000.00
长期收益凭证:						
首胜133号733天	1,490,000.00	2021-1-14	2023-1-17	4.50%	733	1,490,000.00
首胜134号728天	2,930,000.00	2021-1-21	2023-1-19	4.50%	728	2,930,000.00
首胜135号733天	1,980,000.00	2021-1-28	2023-1-31	4.50%	733	1,980,000.00
首胜136号733天	900,000.00	2021-2-4	2023-2-7	4.50%	733	900,000.00
首胜137号733天	990,000.00	2021-2-25	2023-2-28	4.50%	733	990,000.00
首胜138号733天	2,290,000.00	2021-3-4	2023-3-7	4.50%	733	2,290,000.00
首胜139号733天	2,580,000.00	2021-3-11	2023-3-14	4.50%	733	2,58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天)	募集资金
首胜 140 号 733 天	1,080,000.00	2021-3-18	2023-3-21	4.50%	733	1,080,000.00
首胜 141 号 733 天	930,000.00	2021-3-25	2023-3-28	4.50%	733	930,000.00
首胜 142 号 726 天	810,000.00	2021-4-1	2023-3-28	4.50%	726	810,000.00
首胜 143 号 733 天	1,290,000.00	2021-4-8	2023-4-11	4.50%	733	1,290,000.00
首胜 144 号 733 天	6,910,000.00	2021-4-15	2023-4-18	4.50%	733	6,910,000.00
首胜 145 号 733 天	2,860,000.00	2021-4-22	2023-4-25	4.50%	733	2,860,000.00
首胜 146 号 726 天	200,000.00	2021-4-29	2023-4-25	4.50%	726	200,000.00
首胜 147 号 733 天	2,850,000.00	2021-5-13	2023-5-16	4.50%	733	2,850,000.00
首胜 148 号 733 天	710,000.00	2021-5-20	2023-5-23	4.50%	733	710,000.00
首胜 149 号 733 天	950,000.00	2021-5-27	2023-5-30	4.50%	733	950,000.00
首胜 150 号 733 天	2,100,000.00	2021-6-3	2023-6-6	4.50%	733	2,100,000.00
首胜 151 号 733 天	530,000.00	2021-6-10	2023-6-13	4.50%	733	530,000.00
首胜 152 号 733 天	1,070,000.00	2021-6-17	2023-6-20	4.50%	733	1,070,000.00
首胜 153 号 733 天	340,000.00	2021-6-24	2023-6-27	4.50%	733	340,000.00
首胜 154 号 733 天	1,510,000.00	2021-7-1	2023-7-4	4.50%	733	1,510,000.00
首胜 155 号 733 天	650,000.00	2021-7-8	2023-7-11	4.50%	733	650,000.00
首胜 156 号 733 天	1,200,000.00	2021-7-15	2023-7-18	4.50%	733	1,200,000.00
首胜 157 号 733 天	3,160,000.00	2021-7-22	2023-7-25	4.50%	733	3,160,000.00
首胜 158 号 733 天	1,210,000.00	2021-7-29	2023-8-1	4.50%	733	1,210,000.00
首胜 159 号 733 天	1,320,000.00	2021-8-5	2023-8-8	4.50%	733	1,320,000.00
首胜 160 号 733 天	1,190,000.00	2021-8-12	2023-8-15	4.50%	733	1,190,000.00
首胜 161 号 733 天	550,000.00	2021-8-19	2023-8-22	4.50%	733	550,000.00
首胜 162 号 733 天	1,560,000.00	2021-8-26	2023-8-29	4.50%	733	1,560,000.00
首胜 163 号 733 天	2,480,000.00	2021-9-2	2023-9-5	4.50%	733	2,480,000.00
首胜 164 号 733 天	650,000.00	2021-9-9	2023-9-12	4.50%	733	650,000.00
首胜 165 号 733 天	440,000.00	2021-9-16	2023-9-19	4.50%	733	440,000.00
首胜 166 号 726 天	1,130,000.00	2021-9-30	2023-9-26	4.50%	726	1,130,000.00
首胜 167 号 733 天	2,480,000.00	2021-10-14	2023-10-17	4.50%	733	2,480,000.00
首胜 168 号 733 天	1,040,000.00	2021-10-21	2023-10-24	4.50%	733	1,040,000.00
首胜 169 号 733 天	310,000.00	2021-10-28	2023-10-31	4.50%	733	310,000.00
首胜 170 号 733 天	1,430,000.00	2021-11-4	2023-11-7	4.50%	733	1,430,000.00
首胜 171 号 733 天	900,000.00	2021-11-11	2023-11-14	4.50%	733	900,000.00
首胜 172 号 733 天	1,460,000.00	2021-11-18	2023-11-21	4.50%	733	1,460,000.00
创盈 61 号	238,000,000.00	2021-11-24	2023-5-25	4.10%	547	238,000,000.00
首胜 173 号 733 天	6,010,000.00	2021-11-25	2023-11-28	4.50%	733	6,010,000.00
创盈 60 号	142,000,000.00	2021-11-26	2023-11-23	4.50%	727	142,000,000.00
首胜 174 号 733 天	4,480,000.00	2021-12-2	2023-12-5	4.50%	733	4,480,000.00
首胜 175 号 733 天	2,260,000.00	2021-12-9	2023-12-12	4.50%	733	2,260,000.00
首胜 176 号 733 天	3,450,000.00	2021-12-16	2023-12-19	4.50%	733	3,450,000.00
首胜 177 号 733 天	850,000.00	2021-12-23	2023-12-26	4.50%	733	850,000.00
首胜 178 号 726 天	5,810,000.00	2021-12-30	2023-12-26	4.50%	726	5,810,000.00
合计	3,963,320,000.00					3,963,320,000.00

(2) 按发生额列示

债券名称	202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12.31
公司债				
17 首创债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21 首证 0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次级债				
19 首证 C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9 首证 C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 首证 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1 首创 C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1 首创 C2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 88 号 733 天	6,380,000.00		6,380,000.00	
创盈 47 号	261,550,000.00		261,550,000.00	
首胜 89 号 733 天	1,450,000.00		1,450,000.00	
首胜 90 号 733 天	1,120,000.00		1,120,000.00	
首胜 91 号 733 天	600,000.00		600,000.00	
首胜 92 号 733 天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 93 号 733 天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 94 号 733 天	1,870,000.00		1,870,000.00	
首胜 95 号 733 天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 96 号 733 天	1,760,000.00		1,760,000.00	
首胜 97 号 733 天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 98 号 733 天	1,630,000.00		1,630,000.00	
首胜 99 号 735 天	3,380,000.00		3,380,000.00	
首胜 100 号 733 天	2,010,000.00		2,010,000.00	
首胜 101 号 733 天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 102 号 733 天	720,000.00		720,000.00	
首胜 103 号 733 天	470,000.00		470,000.00	
首胜 105 号 733 天	410,000.00		410,000.00	
首胜 106 号 733 天	270,000.00		270,000.00	
首胜 107 号 733 天	50,000.00		50,000.00	
首胜 108 号 733 天	360,000.00		360,000.00	
首胜 109 号 733 天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 111 号 733 天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 113 号 733 天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 114 号 733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15 号 733 天	590,000.00		590,000.00	
首胜 117 号 733 天	350,000.00		350,000.00	

债券名称	202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12.31
首胜 118 号 733 天	430,000.00		430,000.00	
首胜 119 号 733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20 号 733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21 号 733 天	50,000.00		50,000.00	
首胜 122 号 733 天	70,000.00		70,000.00	
首胜 123 号 733 天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 124 号 733 天	120,000.00		120,000.00	
首胜 125 号 733 天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 126 号 733 天	1,410,000.00		1,410,000.00	
首胜 127 号 733 天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 128 号 733 天	990,000.00		990,000.00	
首胜 129 号 733 天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 130 号 733 天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 131 号 733 天	790,000.00		790,000.00	
首胜 133 号 733 天		1,490,000.00		1,490,000.00
首胜 134 号 728 天		2,930,000.00		2,930,000.00
首胜 135 号 733 天		1,980,000.00		1,980,000.00
首胜 136 号 733 天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 137 号 733 天		990,000.00		990,000.00
首胜 138 号 733 天		2,290,000.00		2,290,000.00
首胜 139 号 733 天		2,580,000.00		2,580,000.00
首胜 140 号 733 天		1,080,000.00		1,080,000.00
首胜 141 号 733 天		930,000.00		930,000.00
首胜 142 号 726 天		810,000.00		810,000.00
首胜 143 号 733 天		1,290,000.00		1,290,000.00
首胜 144 号 733 天		6,910,000.00		6,910,000.00
首胜 145 号 733 天		2,860,000.00		2,860,000.00
首胜 146 号 726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47 号 733 天		2,850,000.00		2,850,000.00
首胜 148 号 733 天		710,000.00		710,000.00
首胜 149 号 733 天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 150 号 733 天		2,100,000.00		2,100,000.00
首胜 151 号 733 天		530,000.00		530,000.00
首胜 152 号 733 天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 153 号 733 天		340,000.00		340,000.00
首胜 154 号 733 天		1,510,000.00		1,510,000.00
首胜 155 号 733 天		650,000.00		650,000.00
首胜 156 号 733 天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 157 号 733 天		3,160,000.00		3,160,000.00

债券名称	202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12.31
首胜 158 号 733 天		1,210,000.00		1,210,000.00
首胜 159 号 733 天		1,320,000.00		1,320,000.00
首胜 160 号 733 天		1,190,000.00		1,190,000.00
首胜 161 号 733 天		550,000.00		550,000.00
首胜 162 号 733 天		1,560,000.00		1,560,000.00
首胜 163 号 733 天		2,480,000.00		2,480,000.00
首胜 164 号 733 天		650,000.00		650,000.00
首胜 165 号 733 天		440,000.00		440,000.00
首胜 166 号 726 天		1,130,000.00		1,130,000.00
首胜 167 号 733 天		2,480,000.00		2,480,000.00
首胜 168 号 733 天		1,040,000.00		1,040,000.00
首胜 169 号 733 天		310,000.00		310,000.00
首胜 170 号 733 天		1,430,000.00		1,430,000.00
首胜 171 号 733 天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 172 号 733 天		1,460,000.00		1,460,000.00
创盈 61 号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首胜 173 号 733 天		6,010,000.00		6,010,000.00
创盈 60 号		142,000,000.00		142,000,000.00
首胜 174 号 733 天		4,480,000.00		4,480,000.00
首胜 175 号 733 天		2,260,000.00		2,260,000.00
首胜 176 号 733 天		3,450,000.00		3,450,000.00
首胜 177 号 733 天		850,000.00		850,000.00
首胜 178 号 726 天		5,810,000.00		5,810,000.00
合计	2,293,360,000.00	3,463,320,000.00	1,793,360,000.00	3,963,320,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按余额列示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天)	募集资金
公司债:						
17 首创债	490,000,000.00	2017-10-12	2022-10-12	3.20%	1,826	490,000,000.00
长期次级债:						
19 首证 C1	500,000,000.00	2019-7-24	2022-7-24	6.00%	1,096	500,000,000.00
19 首证 C2	500,000,000.00	2019-10-30	2022-10-30	4.70%	1,096	500,000,000.00
20 首创 01	500,000,000.00	2020-5-22	2023-5-22	3.95%	1,095	500,000,000.00
长期收益凭证:						
首胜 88 号 733 天	6,380,000.00	2020-1-9	2022-1-11	4.85%	733	6,380,000.00
创盈 47 号	261,550,000.00	2020-1-10	2022-1-7	5.00%	729	261,550,000.00
首胜 89 号 733 天	1,450,000.00	2020-1-16	2022-1-18	4.85%	733	1,450,000.00
首胜 90 号 733 天	1,120,000.00	2020-1-23	2022-1-25	4.85%	733	1,120,000.00
首胜 91 号 733 天	600,000.00	2020-2-6	2022-2-8	4.85%	733	6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天)	募集金额
首胜 92 号 733 天	1,920,000.00	2020-2-13	2022-2-15	4.85%	733	1,920,000.00
首胜 93 号 733 天	1,920,000.00	2020-2-20	2022-2-22	4.85%	733	1,920,000.00
首胜 94 号 733 天	1,870,000.00	2020-2-27	2022-3-1	4.85%	733	1,870,000.00
首胜 95 号 733 天	910,000.00	2020-3-5	2022-3-8	4.85%	733	910,000.00
首胜 96 号 733 天	1,760,000.00	2020-3-12	2022-3-15	4.85%	733	1,760,000.00
首胜 97 号 733 天	1,070,000.00	2020-3-19	2022-3-22	4.85%	733	1,070,000.00
首胜 98 号 733 天	1,630,000.00	2020-3-26	2022-3-29	4.85%	733	1,630,000.00
首胜 99 号 735 天	3,380,000.00	2020-4-2	2022-4-7	4.85%	735	3,380,000.00
首胜 100 号 733 天	2,010,000.00	2020-4-9	2022-4-12	4.85%	733	2,010,000.00
首胜 101 号 733 天	1,710,000.00	2020-4-16	2022-4-19	4.50%	733	1,710,000.00
首胜 102 号 733 天	720,000.00	2020-4-23	2022-4-26	4.30%	733	720,000.00
首胜 103 号 733 天	470,000.00	2020-4-30	2022-5-3	4.10%	733	470,000.00
首胜 105 号 733 天	410,000.00	2020-5-14	2022-5-17	4.10%	733	410,000.00
首胜 106 号 733 天	270,000.00	2020-5-21	2022-5-24	4.10%	733	270,000.00
首胜 107 号 733 天	50,000.00	2020-5-28	2022-5-31	4.10%	733	50,000.00
首胜 108 号 733 天	360,000.00	2020-6-4	2022-6-7	4.10%	733	360,000.00
首胜 109 号 733 天	1,070,000.00	2020-6-11	2022-6-14	4.10%	733	1,070,000.00
首胜 111 号 733 天	910,000.00	2020-7-2	2022-7-5	4.10%	733	910,000.00
首胜 113 号 733 天	1,200,000.00	2020-7-16	2022-7-19	4.10%	733	1,200,000.00
首胜 114 号 733 天	200,000.00	2020-7-23	2022-7-26	4.10%	733	200,000.00
首胜 115 号 733 天	590,000.00	2020-7-30	2022-8-2	4.10%	733	590,000.00
首胜 117 号 733 天	350,000.00	2020-8-13	2022-8-16	4.10%	733	350,000.00
首胜 118 号 733 天	430,000.00	2020-8-20	2022-8-23	4.10%	733	430,000.00
首胜 119 号 733 天	200,000.00	2020-8-27	2022-8-30	4.10%	733	200,000.00
首胜 120 号 733 天	200,000.00	2020-9-24	2022-9-27	4.10%	733	200,000.00
首胜 121 号 733 天	50,000.00	2020-10-15	2022-10-18	4.10%	733	50,000.00
首胜 122 号 733 天	70,000.00	2020-10-22	2022-10-25	4.10%	733	70,000.00
首胜 123 号 733 天	220,000.00	2020-10-29	2022-11-1	4.10%	733	220,000.00
首胜 124 号 733 天	120,000.00	2020-11-5	2022-11-8	4.10%	733	120,000.00
首胜 125 号 733 天	900,000.00	2020-11-12	2022-11-15	4.10%	733	900,000.00
首胜 126 号 733 天	1,410,000.00	2020-11-19	2022-11-22	4.10%	733	1,410,000.00
首胜 127 号 733 天	750,000.00	2020-11-26	2022-11-29	4.10%	733	750,000.00
首胜 128 号 733 天	990,000.00	2020-12-3	2022-12-6	4.10%	733	990,000.00
首胜 129 号 733 天	300,000.00	2020-12-10	2022-12-13	4.10%	733	300,000.00
首胜 130 号 733 天	1,050,000.00	2020-12-17	2022-12-20	4.10%	733	1,050,000.00
首胜 131 号 733 天	790,000.00	2020-12-24	2022-12-27	4.10%	733	790,000.00
合计	2,293,360,000.00					2,293,360,000.00

(2) 按发生额列示

债券名称	201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12.31
公司债				
17 首创债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债券名称	201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12.31
次级债				
18 首创 C1 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8 首创 C2 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9 首证 C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9 首证 C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 首创 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 49 号 733 天	2,970,000.00		2,970,000.00	
首胜 50 号 733 天	1,640,000.00		1,640,000.00	
首胜 51 号 733 天	4,770,000.00		4,770,000.00	
首胜 52 号 733 天	1,670,000.00		1,670,000.00	
首胜 53 号 733 天	460,000.00		460,000.00	
首胜 54 号 736 天	1,000,000.00		1,000,000.00	
创盈 38 号	12,000,000.00		12,000,000.00	
首胜 55 号 733 天	4,170,000.00		4,170,000.00	
首胜 56 号 733 天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 57 号 733 天	20,270,000.00		20,270,000.00	
首胜 58 号 733 天	1,650,000.00		1,650,000.00	
首胜 59 号 733 天	3,230,000.00		3,230,000.00	
首胜 60 号 733 天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 61 号 733 天	1,460,000.00		1,460,000.00	
首胜 62 号 733 天	2,960,000.00		2,960,000.00	
首胜 63 号 733 天	5,840,000.00		5,840,000.00	
首胜 64 号 733 天	1,390,000.00		1,390,000.00	
首胜 65 号 733 天	5,580,000.00		5,580,000.00	
首胜 66 号 733 天	1,040,000.00		1,040,000.00	
首胜 67 号 733 天	6,860,000.00		6,860,000.00	
首胜 68 号 733 天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 69 号 733 天	1,530,000.00		1,530,000.00	
首胜 70 号 733 天	27,410,000.00		27,410,000.00	
创盈 44 号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首胜 71 号 733 天	6,380,000.00		6,380,000.00	
首胜 72 号 733 天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 73 号 733 天	2,420,000.00		2,420,000.00	
首胜 74 号 733 天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 75 号 733 天	760,000.00		760,000.00	
首胜 76 号 733 天	820,000.00		820,000.00	
首胜 77 号 733 天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 78 号 733 天	1,610,000.00		1,610,000.00	

债券名称	201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12.31
首胜 79 号 733 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 9 号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胜 80 号 733 天	1,350,000.00		1,350,000.00	
创盈 45 号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首胜 81 号 733 天	670,000.00		670,000.00	
首胜 82 号 733 天	1,880,000.00		1,880,000.00	
创盈 46 号	5,000,000.00		5,000,000.00	
首胜 83 号 734 天	2,470,000.00		2,470,000.00	
首胜 84 号 733 天	5,410,000.00		5,410,000.00	
首胜 85 号 733 天	14,240,000.00		14,240,000.00	
首胜 86 号 733 天	580,000.00		580,000.00	
首胜 87 号 733 天	1,290,000.00		1,290,000.00	
首胜 88 号 733 天		6,380,000.00		6,380,000.00
创盈 47 号		261,550,000.00		261,550,000.00
首胜 89 号 733 天		1,450,000.00		1,450,000.00
首胜 90 号 733 天		1,120,000.00		1,120,000.00
首胜 91 号 733 天		600,000.00		600,000.00
首胜 92 号 733 天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 93 号 733 天		1,920,000.00		1,920,000.00
首胜 94 号 733 天		1,870,000.00		1,870,000.00
首胜 95 号 733 天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 96 号 733 天		1,760,000.00		1,760,000.00
首胜 97 号 733 天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 98 号 733 天		1,630,000.00		1,630,000.00
首胜 99 号 735 天		3,380,000.00		3,380,000.00
首胜 100 号 733 天		2,010,000.00		2,010,000.00
首胜 101 号 733 天		1,710,000.00		1,710,000.00
首胜 102 号 733 天		720,000.00		720,000.00
首胜 103 号 733 天		470,000.00		470,000.00
首胜 105 号 733 天		410,000.00		410,000.00
首胜 106 号 733 天		270,000.00		270,000.00
首胜 107 号 733 天		50,000.00		50,000.00
首胜 108 号 733 天		360,000.00		360,000.00
首胜 109 号 733 天		1,070,000.00		1,070,000.00
首胜 111 号 733 天		910,000.00		910,000.00
首胜 113 号 733 天		1,200,000.00		1,200,000.00
首胜 114 号 733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15 号 733 天		590,000.00		590,000.00
首胜 117 号 733 天		350,000.00		350,000.00

债券名称	201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12.31
首胜 118 号 733 天		430,000.00		430,000.00
首胜 119 号 733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20 号 733 天		200,000.00		200,000.00
首胜 121 号 733 天		50,000.00		50,000.00
首胜 122 号 733 天		70,000.00		70,000.00
首胜 123 号 733 天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 124 号 733 天		120,000.00		120,000.00
首胜 125 号 733 天		900,000.00		900,000.00
首胜 126 号 733 天		1,410,000.00		1,410,000.00
首胜 127 号 733 天		750,000.00		750,000.00
首胜 128 号 733 天		990,000.00		990,000.00
首胜 129 号 733 天		300,000.00		300,000.00
首胜 130 号 733 天		1,050,000.00		1,050,000.00
首胜 131 号 733 天		790,000.00		790,000.00
合计	3,028,030,000.00	1,293,360,000.00	2,028,030,000.00	2,293,36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按余额列示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 (天)	募集金额
长期次级债:						
18 首创 C1 债	500,000,000.00	2018-3-20	2021-3-20	6.50%	1,096	500,000,000.00
18 首创 C2 债	1,000,000,000.00	2018-10-26	2021-10-26	6.30%	1,096	1,000,000,000.00
首创证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次 级债券 (3 年期) (第一期)	500,000,000.00	2019-7-24	2022-7-24	6.00%	1,096	500,000,000.00
首创证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次 级债券 (3 年期) (第二期)	500,000,000.00	2019-10-30	2022-10-30	4.70%	1,096	500,000,000.00
长期收益凭证:						
首胜 49 号 733 天	2,970,000.00	2019-1-3	2021-1-5	5.20%	733	2,970,000.00
首胜 50 号 733 天	1,640,000.00	2019-1-10	2021-1-12	5.20%	733	1,640,000.00
首胜 51 号 733 天	4,770,000.00	2019-1-17	2021-1-19	5.20%	733	4,770,000.00
首胜 52 号 733 天	1,670,000.00	2019-1-24	2021-1-26	5.20%	733	1,670,000.00
首胜 53 号 733 天	460,000.00	2019-1-31	2021-2-2	5.20%	733	460,000.00
首胜 54 号 736 天	1,000,000.00	2019-2-14	2021-2-19	5.20%	736	1,000,000.00
创盈 38 号	12,000,000.00	2019-2-20	2021-2-22	4.95%	733	12,000,000.00
首胜 55 号 733 天	4,170,000.00	2019-2-21	2021-2-23	5.20%	733	4,170,000.00
首胜 56 号 733 天	2,880,000.00	2019-2-28	2021-3-2	5.20%	733	2,880,000.00
首胜 57 号 733 天	20,270,000.00	2019-3-7	2021-3-9	5.20%	733	20,270,000.00
首胜 58 号 733 天	1,650,000.00	2019-3-14	2021-3-16	5.20%	733	1,650,000.00
首胜 59 号 733 天	3,230,000.00	2019-3-21	2021-3-23	5.20%	733	3,23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限 (天)	募集金额
首胜 60 号 733 天	950,000.00	2019-3-28	2021-3-30	5.20%	733	950,000.00
首胜 61 号 733 天	1,460,000.00	2019-4-4	2021-4-6	5.20%	733	1,460,000.00
首胜 62 号 733 天	2,960,000.00	2019-4-11	2021-4-13	5.20%	733	2,960,000.00
首胜 63 号 733 天	5,840,000.00	2019-4-18	2021-4-20	5.20%	733	5,840,000.00
首胜 64 号 733 天	1,390,000.00	2019-4-25	2021-4-27	5.20%	733	1,390,000.00
首胜 65 号 733 天	5,580,000.00	2019-5-9	2021-5-11	5.00%	733	5,580,000.00
首胜 66 号 733 天	1,040,000.00	2019-5-16	2021-5-18	5.00%	733	1,040,000.00
首胜 67 号 733 天	6,860,000.00	2019-5-23	2021-5-25	5.00%	733	6,860,000.00
首胜 68 号 733 天	950,000.00	2019-5-30	2021-6-1	5.00%	733	950,000.00
首胜 69 号 733 天	1,530,000.00	2019-6-6	2021-6-8	5.00%	733	1,530,000.00
首胜 70 号 733 天	27,410,000.00	2019-6-20	2021-6-22	5.00%	733	27,410,000.00
创盈 44 号	118,000,000.00	2019-6-21	2021-6-22	4.90%	732	118,000,000.00
首胜 71 号 733 天	6,380,000.00	2019-6-27	2021-6-29	5.00%	733	6,380,000.00
首胜 72 号 733 天	450,000.00	2019-7-4	2021-7-6	5.00%	733	450,000.00
首胜 73 号 733 天	2,420,000.00	2019-7-11	2021-7-13	5.00%	733	2,420,000.00
首胜 74 号 733 天	870,000.00	2019-7-18	2021-7-20	5.00%	733	870,000.00
首胜 75 号 733 天	760,000.00	2019-7-25	2021-7-27	5.00%	733	760,000.00
首胜 76 号 733 天	820,000.00	2019-8-1	2021-8-3	5.00%	733	820,000.00
首胜 77 号 733 天	150,000.00	2019-8-8	2021-8-10	5.00%	733	150,000.00
首胜 78 号 733 天	1,610,000.00	2019-8-15	2021-8-17	5.00%	733	1,610,000.00
首胜 79 号 733 天	100,000,000.00	2019-8-22	2021-8-24	5.00%	733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 9 号	10,000,000.00	2019-8-27	2021-8-24	4.50%	728	10,000,000.00
首胜 80 号 733 天	1,350,000.00	2019-8-29	2021-8-31	5.00%	733	1,350,000.00
创盈 45 号	141,000,000.00	2019-9-3	2021-9-2	5.00%	730	141,000,000.00
首胜 81 号 733 天	670,000.00	2019-9-5	2021-9-7	5.00%	733	670,000.00
首胜 82 号 733 天	1,880,000.00	2019-9-12	2021-9-14	5.00%	733	1,880,000.00
创盈 46 号	5,000,000.00	2019-9-17	2021-9-16	4.80%	730	5,000,000.00
首胜 83 号 734 天	2,470,000.00	2019-9-19	2021-9-22	5.00%	734	2,470,000.00
首胜 84 号 733 天	5,410,000.00	2019-9-26	2021-9-28	5.00%	733	5,410,000.00
首胜 85 号 733 天	14,240,000.00	2019-10-10	2021-10-12	5.00%	733	14,240,000.00
首胜 86 号 733 天	580,000.00	2019-10-17	2021-10-19	4.85%	733	580,000.00
首胜 87 号 733 天	1,290,000.00	2019-10-24	2021-10-26	4.85%	733	1,290,000.00
合计	3,028,030,000.00					3,028,030,000.00

(2) 按发生额列示

债券名称	2019.1.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9.12.31
公司债:				
17 首创公司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次级债:				

18 首创 C1 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8 首创 C2 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9 首正 C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9 首正 C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5 首创债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7 首创 C1 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 首创 C2 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首胜 42 号 726 天	4,710,000.00		4,710,000.00	
首胜 43 号 726 天	1,880,000.00		1,880,000.00	
首胜 44 号 726 天	4,600,000.00		4,600,000.00	
首胜 45 号 726 天	2,180,000.00		2,180,000.00	
首胜 46 号 726 天	1,580,000.00		1,580,000.00	
首胜 47 号 726 天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 48 号 726 天	220,000.00		220,000.00	
首胜 49 号 733 天		2,970,000.00		2,970,000.00
首胜 50 号 733 天		1,640,000.00		1,640,000.00
首胜 51 号 733 天		4,770,000.00		4,770,000.00
首胜 52 号 733 天		1,670,000.00		1,670,000.00
首胜 53 号 733 天		460,000.00		460,000.00
首胜 54 号 736 天		1,000,000.00		1,000,000.00
创盈 38 号		12,000,000.00		12,000,000.00
首胜 55 号 733 天		4,170,000.00		4,170,000.00
首胜 56 号 733 天		2,880,000.00		2,880,000.00
首胜 57 号 733 天		20,270,000.00		20,270,000.00
首胜 58 号 733 天		1,650,000.00		1,650,000.00
首胜 59 号 733 天		3,230,000.00		3,230,000.00
首胜 60 号 733 天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 61 号 733 天		1,460,000.00		1,460,000.00
首胜 62 号 733 天		2,960,000.00		2,960,000.00
首胜 63 号 733 天		5,840,000.00		5,840,000.00
首胜 64 号 733 天		1,390,000.00		1,390,000.00
首胜 65 号 733 天		5,580,000.00		5,580,000.00
首胜 66 号 733 天		1,040,000.00		1,040,000.00
首胜 67 号 733 天		6,860,000.00		6,860,000.00
首胜 68 号 733 天		950,000.00		950,000.00
首胜 69 号 733 天		1,530,000.00		1,530,000.00
首胜 70 号 733 天		27,410,000.00		27,410,000.00
创盈 44 号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首胜 71 号 733 天		6,380,000.00		6,380,000.00

首胜 72 号 733 天		450,000.00		450,000.00
首胜 73 号 733 天		2,420,000.00		2,420,000.00
首胜 74 号 733 天		870,000.00		870,000.00
首胜 75 号 733 天		760,000.00		760,000.00
首胜 76 号 733 天		820,000.00		820,000.00
首胜 77 号 733 天		150,000.00		150,000.00
首胜 78 号 733 天		1,610,000.00		1,610,000.00
首胜 79 号 733 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创惠-东方赢家 9 号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胜 80 号 733 天		1,350,000.00		1,350,000.00
创盈 45 号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首胜 81 号 733 天		670,000.00		670,000.00
首胜 82 号 733 天		1,880,000.00		1,880,000.00
创盈 46 号		5,000,000.00		5,000,000.00
首胜 83 号 734 天		2,470,000.00		2,470,000.00
首胜 84 号 733 天		5,410,000.00		5,410,000.00
首胜 85 号 733 天		14,240,000.00		14,240,000.00
首胜 86 号 733 天		580,000.00		580,000.00
首胜 87 号 733 天		1,290,000.00		1,290,000.00
合计	4,268,050,000.00	1,528,030,000.00	2,768,050,000.00	3,028,030,000.00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418,646,769.35	409,987,622.59
合计	418,646,769.35	409,987,622.59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1,260,321.55	28,656,603.71
1-2 年	51,560,157.45	51,306,178.81
2-3 年	41,738,590.94	42,647,774.56
3-4 年	40,368,419.33	37,733,846.12
4-5 年	37,468,149.96	35,709,607.01
5 年以上	196,251,130.12	213,933,612.38
合计	418,646,769.35	409,987,622.59

(二十九) 其他负债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248,248,927.75	158,395,803.96	151,609,637.16	93,456,771.25
预收账款				12,397,983.89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代理兑付债券款	29,529.40	29,529.40	29,529.40	29,529.40
代理业务负债	36,562,488.28	60,955,250.66	37,026,228.02	4,656,948.10
待转销项税	272,739.20	477,519.01	1,131,821.23	158,160.31
应付期货风险准备金	5,543,776.07	5,061,370.39	4,215,189.32	3,714,662.08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18,474.37	36,869.88	28,060.62	27,203.19
合计	290,675,935.07	224,956,343.30	194,040,465.75	114,441,258.22

2、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22,039,384.75	122,462,883.02	137,665,458.19	79,057,280.97
1-2年(含2年)	18,011,544.33	25,151,375.75	1,595,407.78	3,188,369.55
2-3年(含3年)	2,584,941.71	921,556.35	3,102,676.94	2,545,675.59
3年以上	5,613,056.96	9,859,988.84	9,246,094.25	8,665,445.14
合计	248,248,927.75	158,395,803.96	151,609,637.16	93,456,771.25

(2) 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代销及存管费用	84,020,978.69	103,585,182.88	108,456,283.31	59,897,636.99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8,192,069.89	11,724,136.64	5,834,055.20	3,267,721.63
应付清算款	503,597.57	647,206.51	766,357.79	2,137,335.52
应付采购款项	29,736,085.76	13,386,653.22	11,679,547.80	11,025,789.85
代收代付款项	89,816,804.56	6,809,113.84	7,256,534.44	4,477,404.74
应付中介费	13,195,145.61	1,259,996.51	1,545,589.45	611,727.54
应付风险金及经纪人提成	16,424,245.67	18,733,514.36	15,571,269.17	10,664,154.98
应付交易所费用	2,610,000.00			
应付担保费	3,750,000.00	2,250,000.00	500,000.00	1,375,000.00
合计	248,248,927.75	158,395,803.96	151,609,637.16	93,456,771.25

(三十)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1,690,000.00	63.08			1,551,690,000.00	63.08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7,080,000.00	9.23			227,080,000.00	9.23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51,380,000.00	6.15			151,380,000.00	6.1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56,770,000.00	2.31			56,770,000.00	2.3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73,080,000.00	19.23			473,080,000.00	19.23
合计	2,460,000,000.00	100.00			2,460,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1,690,000.00	63.08			1,551,690,000.00	63.08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7,080,000.00	9.23			227,080,000.00	9.23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51,380,000.00	6.15			151,380,000.00	6.1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56,770,000.00	2.31			56,770,000.00	2.3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73,080,000.00	19.23			473,080,000.00	19.23
合计	2,460,000,000.00	100.00			2,460,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000,000.00	63.08	1,141,690,000.00		1,551,690,000.00	63.08
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	11.54		75,000,000.0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9.23	167,080,000.00		227,080,000.00	9.23
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69		50,000,000.00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6.15	111,380,000.00		151,380,000.00	6.1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31	41,770,000.00		56,770,000.00	2.3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73,080,000.00		473,080,000.00	19.23
合计	650,000,000.00	100.00	1,935,000,000.00	125,000,000.00	2,460,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53.846	60,000,000.00		410,000,000.00	63.08
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	11.538			75,000,000.00	11.54
北京巨鹏投资公司	60,000,000.00	9.231		60,000,000.0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9.231			60,000,000.00	9.23
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692			50,000,000.00	7.69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6.154			40,000,000.00	6.1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308			15,000,000.00	2.31
合计	65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50,000,000.00	100.00

注 1: 2020 年度股本变化为原股东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5,000,000.00 股股权 (对应出资额 7,500 万元)、原股东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0,000,000.00 股股权 (对应出资额 5,000 万元) 转让给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所致;

注 2: 2020 年度股本增加主要由于本公司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增加股本 650,000,000.00 元; 2020 年 9 月各股东同比例增资共计 3,990,400,000.00 元, 其中计入股本 1,160,000,000.00 元。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586,870.63			10,586,870.63
股本溢价	5,180,996,896.05			5,180,996,896.05
合计	5,191,583,766.68			5,191,583,766.68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285,511.62	301,359.01		10,586,870.63
股本溢价	5,180,996,896.05			5,180,996,896.05
合计	5,191,282,407.67	301,359.01		5,191,583,766.68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285,511.62			10,285,511.62
股本溢价		5,180,996,896.05		5,180,996,896.05
合计	10,285,511.62	5,180,996,896.05		5,191,282,407.67

(续)

项目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285,511.62			10,285,511.62
合计	10,285,511.62			10,285,511.62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较上期增加 5,180,996,896.05 元, 主要由于本公司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增加资本公积 2,350,596,896.05 元; 2020 年 9 月各股东同比例增资共计 3,990,400,000.00 元, 其中计入资本公积 2,830,400,000.00 元。

(三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本期发生额						2022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21,229.63	-15,421,096.87	-3,844,123.30			-11,576,973.57	-11,576,973.57	-3,455,743.9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0,285.52	-44,603.68				-44,603.68	-44,603.68	275,681.8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43,428.42	-14,655,546.48	-3,663,886.62			-10,991,659.86	-10,991,659.86	-8,348,231.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157,515.69	-720,946.71	-180,236.68			-540,710.03	-540,710.03	4,616,805.6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8,121,229.63	-15,421,096.87	-3,844,123.30			-11,576,973.57	-11,576,973.57	-3,455,743.94

(续)

项目	本期发生额						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96,080.00	8,012,245.65			23,983,834.35	23,983,834.35	8,121,229.6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902.61				-52,902.61	-52,902.61	320,285.5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509,502.37	8,377,375.59			25,132,126.78	25,132,126.78	2,643,428.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460,519.76	-365,129.94			-1,095,389.82	-1,095,389.82	5,157,515.6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31,996,080.00	8,012,245.65			23,983,834.35	23,983,834.35	8,121,229.63	

(续)

项目	本期发生额						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91,919.47	-41,122,749.06	-10,268,224.87			-30,854,524.19	-30,854,524.19		-15,862,604.7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3,037.68	-49,849.55				-49,849.55	-49,849.55		373,188.1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010,074.47	-47,331,697.10	-11,832,924.27			-35,498,772.83	-35,498,772.83		-22,488,698.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558,807.32	6,258,797.59	1,564,699.40			4,694,098.19	4,694,098.19		6,252,905.5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14,991,919.47	-41,122,749.06	-10,268,224.87			-30,854,524.19	-30,854,524.19		-15,862,604.72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本期发生额						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774,352.79	38,667,148.14	3,892,795.35	14,759,120.90	3,659,996.78			11,099,124.12				14,991,919.4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131.40	-10,227.51	303,903.89	119,133.79				119,133.79				423,037.6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08,189.01	1,508,189.01	15,335,847.28	3,833,961.82			11,501,885.46				13,010,074.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088,484.19	35,088,484.1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080,702.45	2,080,702.45	-695,860.17	-173,965.04			-521,895.13				1,558,807.32
合计	-34,774,352.79	38,667,148.14	3,892,795.35	14,759,120.90	3,659,996.78			11,099,124.12				14,991,919.47

(三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8,125,957.38	30,678,616.27		158,804,573.65
合计	128,125,957.38	30,678,616.27		158,804,573.65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6,361,000.75	71,764,956.63		128,125,957.38
合计	56,361,000.75	71,764,956.63		128,125,957.38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94,159,132.19	-141,509.44	394,017,622.75	56,394,815.09	394,051,437.09	56,361,000.75
合计	394,159,132.19	-141,509.44	394,017,622.75	56,394,815.09	394,051,437.09	56,361,000.7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61,507,313.52	-9,384,720.32	352,122,593.20	42,036,538.99		394,159,132.19
合计	361,507,313.52	-9,384,720.32	352,122,593.20	42,036,538.99		394,159,132.19

注1：会计政策变更调整期初盈余公积见本附注“六（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披露；

注2：2020年度盈余公积减少为本公司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净资产折股，盈余公积转入股本、资本公积所致。

(三十四)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一般风险准备	523,545,572.14	30,994,823.80	10.00		554,540,395.94
交易风险准备	503,456,642.35	30,678,616.27	10.00		534,135,258.62
合计	1,027,002,214.49	62,565,206.29			1,088,675,654.56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450,010,117.05	73,535,455.09	10.00		523,545,572.14
交易风险准备	431,691,685.72	71,764,956.63	10.00		503,456,642.35
合计	881,701,802.77	145,300,411.72			1,027,002,214.4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1月1日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393,681,665.08	-141,509.44	393,540,155.64	56,469,961.41	10.00		450,010,117.05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1月1日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风险准备	375,438,380.07	-141,509.44	375,296,870.63	56,394,815.09	10.00		431,691,685.72
合计	769,120,045.15	-283,018.88	768,837,026.27	112,864,776.50			881,701,802.77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1月1日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361,008,533.41	-9,384,720.32	351,623,813.09	42,057,851.99	10.00		393,681,665.08
交易风险准备	342,786,561.40	-9,384,720.32	333,401,841.08	42,036,538.99	10.00		375,438,380.07
合计	703,795,094.81	-18,769,440.64	685,025,654.17	84,094,390.98			769,120,045.15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9,954,907.55	359,292,013.74	2,641,091,100.45	2,401,202,310.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990,566.02	-67,950,582.34
其中: 会计政策变更变动			-990,566.02	-67,950,582.3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9,954,907.55	359,292,013.74	2,640,100,534.43	2,333,251,727.8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840,862.81	858,599,660.48	610,616,529.86	433,970,302.5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678,616.27	71,764,956.63	56,394,815.09	42,036,538.9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012,016.27	73,546,853.41	56,469,961.41	42,057,851.99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30,678,616.27	71,764,956.63	56,394,815.09	42,036,538.9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860,000.00	115,6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			2,606,545,458.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9,426,521.55	899,954,907.55	359,292,013.74	2,641,091,100.45

注1: 2019年度、2020年度“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分别为2019年1月1日本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20年1月1日本公司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详见本附注“六(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披露;

注2: 2020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其他”为当期以母公司2019年12月31日净资产整体折股、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三十六)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1.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69,096,803.93	125,562,262.46	137,794,624.46	105,629,734.03
其中: 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4,365,689.31	26,695,765.68	24,265,924.14	14,083,616.88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54,731,114.62	98,866,496.78	113,528,700.32	91,546,117.15
2.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78,777,065.09	169,304,221.88	179,830,958.62	185,719,809.56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6,967,918.89	118,611,745.57	111,440,285.33	169,395,319.32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48,767,235.48	97,125,024.96	80,895,234.12	136,848,699.98
4.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5.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13,493,408.13	190,660,179.40	101,527,984.79	109,085,988.97
6.其他				
利息收入小计	318,335,196.04	604,138,409.31	530,593,853.20	569,830,851.88
利息支出：				
1.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11,240,049.05	20,877,930.09	41,104,229.82	16,185,829.76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01,069,027.15	211,139,398.13	95,876,074.81	162,982,232.96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53,540,926.17	260,787,649.02	283,757,223.26	320,130,308.77
4.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7,348,190.42	29,866,637.04	36,675,637.86	46,028,661.47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9,906,065.47	21,290,692.63	23,381,276.68	24,872,583.68
5.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250,998.96	10,647,249.43		
6.其他	8,040,208.76	4,552,990.19	5,408,548.77	4,591,739.96
利息支出小计	300,489,400.51	537,871,853.90	462,821,714.52	549,918,772.92
利息净收入	17,845,795.53	66,266,555.41	67,772,138.68	19,912,078.96

(三十七)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明细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经纪业务净收入	108,564,678.44	228,130,578.70	210,396,107.74	160,557,521.11
经纪业务收入	166,362,600.14	374,157,872.99	339,550,980.86	260,250,440.2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17,233,331.12	280,746,980.01	284,859,266.89	218,816,069.7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6,517,074.30	39,532,111.47	23,598,218.52	12,491,759.8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6,235,083.80	20,411,617.40	9,265,290.81	4,560,628.89
期货经纪业务	16,377,110.92	33,467,164.11	21,828,204.64	24,381,981.77
IB业务				
经纪业务支出	57,797,921.70	146,027,294.29	129,154,873.12	99,692,919.1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48,938,023.30	127,054,424.73	116,642,674.96	84,263,820.4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	8,782,856.25	18,941,640.01	12,512,198.16	15,429,098.62
IB业务	77,042.15	31,229.55		
2.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6,188,138.66	105,494,281.57	271,023,861.16	231,057,096.70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6,886,251.87	111,754,626.91	284,427,483.68	235,970,542.4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6,087,447.12	87,069,029.08	213,903,563.79	128,695,257.49
证券保荐业务			10,849,056.60	6,603,773.59
财务顾问业务	10,798,804.75	24,685,597.83	59,674,863.29	100,671,511.32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698,113.21	6,260,345.34	13,403,622.52	4,913,445.7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698,113.21	6,260,345.34	13,403,622.52	4,913,445.70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3.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96,874,014.88	389,454,349.52	355,472,045.25	167,962,411.42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420,350,127.52	612,143,219.95	560,679,695.64	247,043,654.20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123,476,112.64	222,688,870.43	205,207,650.39	79,081,242.78
4.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2,241,076.56	2,848,970.19	751,463.21	213,129.99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3,333,999.87	4,161,474.69	751,463.21	213,129.99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1,092,923.31	1,312,504.50		
5.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8,086,401.27	30,970,379.12	66,878,600.25	82,008,344.05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8,086,401.27	30,970,379.12	66,878,600.25	82,008,344.05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6.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927,624.78	62,375,275.85	11,683,062.73	18,981,946.9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927,624.78	62,375,275.85	11,683,062.73	18,981,946.9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合计	502,881,934.59	819,273,834.95	916,205,140.34	660,780,450.24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685,947,005.45	1,195,562,849.51	1,263,971,286.37	844,468,057.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183,065,070.86	376,289,014.56	347,766,146.03	183,687,607.59

2、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5,471,698.11
-国内上市公司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415,094.34	1,254,716.98	841,509.43
-其他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0,798,804.75	23,270,503.49	58,420,146.31	94,358,303.78
合计	10,798,804.75	24,685,597.83	59,674,863.29	100,671,511.32

3、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分类情况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6,293,094,878.67	6,235,083.80	14,097,453,441.55	20,411,617.40
理财产品				
合计	6,293,094,878.67	6,235,083.80	14,097,453,441.55	20,411,617.40

(续)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1,037,105,200.46	9,265,290.81	8,709,087,811.33	4,560,628.89
理财产品				
合计	11,037,105,200.46	9,265,290.81	8,709,087,811.33	4,560,628.89

4、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22年6月30日产品数量	432	46	24
2022年6月30日客户数量	46,608	46	107
其中：个人客户	45,817	3	
机构客户	791	43	107
2021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5,694,593,911.36	7,685,455,372.60	22,171,067,767.2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692,599,235.71	336,390.72	
个人客户	39,188,133,026.93	119,665,723.27	
机构客户	14,813,861,648.72	7,565,453,258.61	22,171,067,767.20
2022年6月30日受托资金	73,087,498,028.57	7,830,613,169.82	19,894,352,481.6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587,999,819.21	199,936,390.72	
个人客户	46,735,413,318.82	131,576,808.25	
机构客户	24,764,084,890.54	7,499,099,970.85	19,894,352,481.60
2022年6月30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76,884,115,348.30	7,740,704,392.24	19,894,352,481.60
其中：股票	70,646,657.28	69,426,332.49	
债券	75,484,392,644.43	6,251,847,717.09	
其他投资	1,329,076,046.59	1,419,430,342.66	19,894,352,481.60
2022年1-6月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34,394,188.04	57,778,752.75	4,701,074.09

(续)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21年12月31日产品数量	383	50	23
2021年12月31日客户数量	41,173	50	94
其中：个人客户	40,527	2	
机构客户	646	48	94
2020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3,207,646,727.28	10,964,298,996.86	18,138,833,5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122,624,737.50		
个人客户	38,550,619,578.48	127,869,388.60	
机构客户	13,534,402,411.30	10,836,429,608.26	18,138,833,500.00
2021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5,694,593,911.36	7,685,455,372.60	22,171,067,767.2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692,262,844.99	336,390.72	
个人客户	39,188,133,026.93	119,665,723.27	
机构客户	14,814,198,039.44	7,565,453,258.61	22,171,067,767.20
2021年12月31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60,375,831,378.60	7,382,220,823.55	22,171,067,767.20
其中：股票	70,646,657.28	66,904,015.81	
债券	59,369,332,473.35	6,065,316,807.74	
其他投资	935,852,247.97	1,250,000,000.00	22,171,067,767.2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25,069,369.92	59,683,905.51	4,701,074.09

(续)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20年12月31日产品数量	348	58	16
2020年12月31日客户数量	38,062	58	75
其中：个人客户	37,586	2	
机构客户	476	56	75
2019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29,914,032,266.13	14,657,504,928.03	3,829,997,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769,950,064.33		
个人客户	20,371,385,967.71	97,290,922.96	
机构客户	8,772,696,234.09	14,560,214,005.07	3,829,997,000.00
2020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3,207,646,727.28	10,964,298,996.86	18,138,833,5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122,624,737.50		
个人客户	38,550,619,578.48	127,869,388.60	
机构客户	13,534,402,411.30	10,836,429,608.26	18,138,833,500.00
2020年12月31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58,090,976,570.59	12,249,855,194.40	18,138,833,500.00
其中：股票	83,482,440.18	67,712,661.15	
债券	57,417,306,531.65	10,811,742,533.25	
其他投资	590,187,598.76	1,370,400,000.00	18,138,833,500.0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53,008,285.67	100,375,387.52	2,088,372.06

(续)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19年12月31日产品数量	195	79	4
2019年12月31日客户数量	18,360	79	24
其中：个人客户	18,033	2	
机构客户	327	77	24
2019年1月1日受托资金	8,477,287,666.19	15,771,800,772.82	1,083,017,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522,176,971.50		
个人客户	6,849,418,101.38	9,977,409.45	
机构客户	1,105,692,593.31	15,761,823,363.37	1,083,017,000.00
2019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29,914,032,266.13	14,657,504,928.03	3,829,997,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769,950,064.33		
个人客户	20,371,385,967.71	97,290,922.96	
机构客户	8,772,696,234.09	14,560,214,005.07	3,829,997,000.00
2019年12月31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35,797,278,922.39	17,416,627,629.33	3,829,997,000.00
其中：股票			
债券	34,910,490,079.08	14,208,619,636.55	
其他投资	886,788,843.31	3,208,007,992.78	3,829,997,000.0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49,344,982.51	118,211,768.53	405,660.38

(三十八)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83,199.03	45,508,401.95	59,171,131.59	56,386,954.78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72,013,845.24	1,000,223,796.03	613,069,187.33	371,837,372.14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52,204,821.75	485,118,961.89	345,551,150.68	274,788,152.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204,821.75	485,118,961.89	345,551,150.68	274,788,152.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219,809,023.49	515,104,834.14	267,518,036.65	97,049,219.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164,485.30	576,749,514.95	338,051,339.03	105,700,557.67
—金融衍生工具	74,574,619.85	-107,209,894.00	-68,585,449.92	-28,668,076.77
—其他债权投资	55,329,923.32	48,482,358.71	5,153,566.02	22,290,134.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0,004.98	-2,917,145.52	-7,101,418.48	-2,273,395.79
5、其他				
合计	488,397,044.27	1,045,732,197.98	672,240,318.92	428,224,326.92

2、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252,204,821.75	485,118,961.89	345,551,150.68	274,788,152.79
	处置取得收益	90,164,485.30	576,749,514.95	338,051,339.03	105,700,557.6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260,004.98	-2,917,145.52	-7,101,418.48	-2,273,395.79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三十九) 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表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贴	9,211,723.52	7,674,762.16	3,585,561.91	951,400.31
印花税及其他税金返还	346,326.61	464,889.55	238.63	1,451,595.16
返还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收入	1,881,083.12	1,487,941.84	1,350,588.17	241,004.94
合计	11,439,133.25	9,627,593.55	4,936,388.71	2,644,000.41

2、政府补助明细

公司2022年1-6月享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收益相关/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331,763.52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失业	收益相关

公司 2022 年 1-6 月享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收益相关/资产相关
		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财政扶持资金	5,00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支持产业市级资金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50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支持金融产业奖励资金	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1,059,522.00	北京市朝阳区关于促进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支持金融业发展有关政策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438.00	青岛市崂山区促进金融业发展实施细则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20,000.00	上海市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协议书	收益相关
合计	9,211,723.52		

(续)

公司 2021 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来源和依据	收益相关/资产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5,00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产业引导资金	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2,020,484.00	朝阳区关于促进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20,578.16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400.00	青岛市崂山区促进金融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崂招促字[2019]14 号）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30,000.00	上海市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协议书	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3,000.00	首创证券宁波日丽中路证券营业部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300.00	首创证券上海分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收益相关
合计	7,674,762.16		

(续)

公司 2020 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收益相关/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778,954.37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400.00	青岛市崂山区促进金融业发展实施细则（2017 公开版）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和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财政局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8 年度新北区服务业发展政策兑现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常新服〔2020〕8 号）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8,867.92	首创证券上海宝山区殷高路证券营业部与上海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财政扶持协议书	收益相关
优秀企业奖励	94,339.62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收到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拨付的优秀企业奖励金	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主办券商奖励	200,000.00	《四川省鼓励直接融资财政奖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川财规[2019]5 号）	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1,500.00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收	收益相关

公司 2020 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收益相关/资产相关
		到以工代训补贴	
财政扶持资金	180,000.00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收到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拨付的企业调优集聚扶持资金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310,000.00	首创证券山东分公司收到鲁财金指[2020]20 号直接债务融资引导奖励	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1,500.00	首创证券上海分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收益相关
合计	3,585,561.91		

(续)

公司 2019 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来源和依据	收益相关/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536,400.31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75,000.00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 2018 年度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专项支持资金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西安市鼓励企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市财发[2016]60 号)、《西安市推进企业上市和并购重组“龙门行动”计划(2018-2021 年)》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80,000.00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收到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拨付的企业调优集聚扶持资金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50,000.00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安市碑林区支持金融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0,000.00	首创证券上海宝山区殷高路证券营业部与上海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财政扶持协议书	收益相关
合计	951,400.31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825,780.30	181,157,031.67	337,679.52	228,803,728.71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7,066.90	-8,216,748.12	603,144.85	89,549.84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17,055,733.02	-1,300,946.91	-4,735,373.89	-2,697,957.43
合计	-263,644,446.42	171,639,336.64	-3,794,549.52	226,195,321.12

(四十一)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基金资产代理托管费	117,614.98	257,015.02	378,278.57	609,777.51
其他收入	41,757.05	959,692.03	906,894.11	572,355.29
合计	159,372.03	1,216,707.05	1,285,172.68	1,182,132.80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	4,375.71	159,879.03	328.06	301,661.63
无形资产处置净收益			731,488.24	
使用权资产处置净收益	225,179.22	77,208.41		
合计	229,554.93	237,087.44	731,816.30	301,661.63

(四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8,094.91	7,463,753.00	7,102,448.04	5,782,456.71
教育费附加	1,743,501.66	3,209,358.22	3,050,667.69	2,468,884.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2,335.35	2,139,571.94	2,033,779.34	1,635,579.13
其他	95,487.40	635,808.10	2,012,628.29	245,877.35
合计	7,039,419.32	13,448,491.26	14,199,523.36	10,132,798.15

(四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290,430,483.10	710,989,140.07	604,533,966.25	528,546,980.67
固定资产折旧	3,385,730.56	3,914,472.46	3,540,417.10	3,891,464.30
无形资产摊销(不含交易席位费)	6,293,666.26	10,218,745.95	8,632,284.49	8,049,723.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97,992.50	3,016,051.37	2,524,620.45	2,422,383.38
投资者保护基金	7,745,933.38	17,427,524.26	10,149,044.98	7,367,656.28
交易所费用	3,273,112.18	6,388,017.31	4,892,813.04	3,587,761.16
其中:交易席位费摊销	24,999.00	49,998.00	49,998.00	49,998.00
场地设备租赁费及物业费	4,386,203.51	22,432,850.81	62,084,594.76	57,375,824.28
公杂费	20,068,702.63	39,417,032.50	24,875,352.61	28,239,493.66
其中:中介经纪费	3,216,947.08	7,934,407.94	7,464,370.64	6,876,586.13
银行费用	4,221,858.89	8,604,105.24	4,391,587.40	7,041,010.99
发债费用	6,160,377.58	16,424,528.29	5,448,113.19	7,900,996.42
办公费	1,268,263.97	4,289,947.55	6,157,722.07	5,460,603.02
业务招待费	7,576,050.16	20,310,346.26	14,635,041.72	14,087,209.05
业务宣传费	5,232,087.90	9,605,906.73	5,976,986.35	3,790,466.11
邮电通讯费	8,079,891.02	14,166,864.01	13,748,379.72	14,525,593.68
会议费	346,045.29	4,470,308.98	4,747,993.87	3,791,192.51
差旅费	1,784,409.54	7,365,001.16	5,679,279.41	7,805,041.54
水电费	1,109,858.97	3,031,882.59	2,843,434.71	3,191,667.85
咨询费	5,028,271.30	6,026,005.37	4,985,389.14	4,666,685.4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电子设备运转费	12,116,999.57	17,544,876.76	13,918,178.69	11,178,345.3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576,637.94	32,111,404.34	8,746,688.12	3,014,628.16
劳务费	1,990,376.15	6,667,661.98	3,836,432.59	4,185,495.29
车辆交通费	890,810.34	2,128,328.19	1,930,419.38	2,428,954.8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0,755,779.72	55,695,989.90		
其他	2,338,954.42	7,119,966.90	6,349,776.42	6,659,212.14
合计	429,707,996.44	1,000,048,377.90	808,631,093.80	718,805,779.06

(四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293,082.04	-6,874,854.18	30,466,451.36	25,591,040.33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2,817.70	-163,127.04	-18,965.46	-75,089.5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241,426.79	3,734,573.92	7,777,092.74	808,259.54
坏账损失	526,065.53	11,635,945.02	1,662,131.53	-382,791.24
合计	27,063,392.06	8,332,537.72	39,886,710.17	25,941,419.04

(四十六)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货风险准备金	482,405.68	846,181.07	510,496.69	483,847.20
其他	19,821.60	15,339.48	12,500.00	207,206.00
合计	502,227.28	861,520.55	522,996.69	691,053.20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1,157.09	1,157.09	1,832.18	1,832.18
违约金收入	140,072.03	140,072.03	293,117.99	293,117.99
其他	46,934.08	46,934.08	179,957.84	179,957.84
合计	188,163.20	188,163.20	474,908.01	474,908.01

(续)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3,608.84	3,608.84	1,304,128.51	1,304,128.51
违约金收入	10,000.00	10,000.00	168,820.31	168,820.31
其他	673,878.43	673,878.43	3,314,266.39	3,314,266.39
合计	687,487.27	687,487.27	4,787,215.21	4,787,215.21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13,307.95	713,307.95	327,831.22	327,831.22
无形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捐赠支出	6,000.00	6,000.00	8,177,890.00	8,177,890.00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支出	2,970.21	2,970.21	1,719.63	1,719.63
违约金	320,766.00	320,766.00	92,986.40	92,986.40
其他	37,331.59	37,331.59	22,468.53	22,468.53
合计	1,080,375.75	1,080,375.75	8,622,895.78	8,622,895.78

(续)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6,773.64	166,773.64	226,437.89	226,437.89
无形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8,667.04	288,667.04
捐赠支出	6,409,000.00	6,409,000.00	18,097.02	18,097.02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支出	2,681,117.11	2,681,117.11	1,204,565.11	1,204,565.11
违约金				
其他	687,155.08	687,155.08	746,893.75	746,893.75
合计	9,944,045.83	9,944,045.83	2,484,660.81	2,484,660.81

注：其他主要为无法收回的款项。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2,453,169.73	154,860,375.03	233,659,207.70	101,451,022.65
递延所得税调整	-50,924,185.85	69,163,903.82	-59,594,260.74	51,041,590.27
合计	51,528,983.88	224,024,278.85	174,064,946.96	152,492,612.9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293,193,053.05	1,082,654,564.12	785,487,075.92	586,350,268.4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298,263.26	270,663,641.03	196,371,768.98	146,587,567.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2,803.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131,113.81	-49,779,724.01	-26,661,843.79	-18,082,519.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61,834.43	3,140,361.83	4,727,825.60	23,987,565.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1,528,983.88	224,024,278.85	174,064,946.96	152,492,612.92

(五十) 现金流量补充信息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17,000.00	1,289,709.46	691,721.13	1,727,986.92
其他收益	11,551,998.23	9,744,565.74	5,017,448.42	2,745,556.42
营业外收入	187,007.49	474,944.57	641,154.15	4,812,136.70
存出保证金减少				
衍生金融业务利得	74,327,370.60			
合并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28,193.05	2,675.39	2,761,386.62	2,580,338.78
往来款	124,500,182.47	312,379,039.40	305,666,328.46	192,461,542.81
合计	210,611,751.84	323,890,934.56	314,778,038.78	204,327,561.6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65,144,612.06	216,520,471.88	148,068,747.67	154,325,765.46
衍生金融业务损失		108,982,338.47	73,449,371.72	32,720,961.08
存出保证金增加	9,383,358.10	30,555,060.59	56,944,501.60	362,834.94
营业外支出	43,549.15	8,252,996.32	9,718,052.84	1,288,558.43
合并结构化主体支付的现金	105,269.04	5,259,518.07	2,081,340.94	2,678,357.45
往来款	208,596,321.98	324,507,480.90	365,714,462.56	294,197,397.89
合计	283,273,110.33	694,077,866.23	655,976,477.33	485,573,875.25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行次级债中介机构费用	3,583,145.53	15,974,221.50	5,222,527.11	9,232,395.28
租赁负债支付金额	14,583,814.85	19,146,671.48		
预付租金金额	1,737,061.93	29,755,268.03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19,904,022.31	64,876,161.01	5,222,527.11	9,232,395.28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披露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1,664,069.17	858,630,285.27	611,422,128.96	433,857,655.53
加: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7,063,392.06	8,332,537.72	39,886,710.17	25,941,419.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762,278.00	59,712,233.22	3,540,417.10	3,891,464.30
无形资产摊销	6,318,665.26	10,268,743.95	8,682,282.49	8,099,721.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97,992.50	3,016,051.37	2,524,620.45	2,422,383.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7,208.41	-237,087.44	-731,816.30	-301,661.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12,150.86	325,999.04	163,164.80	-789,023.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6,467,553.02	-171,639,336.64	3,794,549.52	-226,195,321.12
利息支出	162,791,925.13	271,434,898.45	283,757,223.26	320,130,308.77
投资损失	-71,713,122.35	-93,990,760.66	-64,324,697.61	-78,677,08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5,608,968.95	25,579,865.55	-52,587,585.95	27,659,54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4,580,975.14	43,218,908.32	-5,441,975.38	23,208,080.89
存货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23,528,137.77	436,954,326.15	-33,032,254.18	499,138,593.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060,927,956.47	2,698,123,562.68	3,218,503,763.83	-24,107,931.61
其他	-5,596,304,875.76	-3,610,366,662.18	-1,566,866,554.08	-601,091,53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468,198.51	539,363,564.80	2,449,289,977.08	413,186,607.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34,618,543.71	8,122,750,702.62	7,496,299,132.44	5,151,207,123.4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122,750,702.62	7,496,299,132.44	5,151,207,123.48	3,736,563,098.8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132,158.91	626,451,570.18	2,345,092,008.96	1,414,644,024.61

(五十二)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构成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现金	7,634,618,543.71	8,122,750,702.62	7,496,299,132.44	5,151,207,123.48
其中：库存现金	4,666.51	32,183.36	17,124.46	81,336.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51,177,093.44	6,805,924,520.02	5,673,103,204.24	4,255,497,361.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050,911.65	23,114,543.40	30,079,423.40	883,428.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结算备付金	1,352,385,872.11	1,293,679,455.84	1,793,099,380.34	894,744,996.37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4,618,543.71	8,122,750,702.62	7,496,299,132.44	5,151,207,123.48

(五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2.6.30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6,365,097.14	回购交易担保物、债券借贷担保物、限售股、融出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4,123,156,061.96	回购交易担保物、债券借贷担保物
合计	12,219,521,159.10	

(五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7,822,750.21			34,527,471.37
其中：美元	4,332,516.90	6.71140	29,077,253.92	3,981,690.11	6.37570	25,386,061.63
港币	10,226,378.10	0.85519	8,745,496.29	11,180,784.91	0.81760	9,141,409.74
结算备付金			25,446,356.15			21,664,278.02
其中：美元	2,848,215.02	6.71140	19,115,510.29	2,719,159.02	6.37570	17,336,542.16
港币	7,402,853.00	0.85519	6,330,845.86	5,293,219.01	0.81760	4,327,735.86
存出保证金			2,239,673.00			2,130,239.00
其中：美元	270,000.00	6.71140	1,812,078.00	270,000.00	6.37570	1,721,439.00
港币	500,000.00	0.85519	427,595.00	500,000.00	0.81760	408,8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43,228,563.24			37,723,721.38
其中：美元	4,781,887.78	6.71140	32,093,161.65	4,393,575.71	6.37570	28,012,120.65
港币	13,020,967.96	0.85519	11,135,401.59	11,878,180.93	0.81760	9,711,600.73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6,783,788.47			37,261,617.78
其中：美元	4,418,084.83	6.52490	28,827,561.70	4,189,957.28	6.97620	29,229,979.97
港币	9,453,242.21	0.84164	7,956,226.77	8,966,082.97	0.89578	8,031,637.81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结算备付金			15,248,354.91			15,871,358.70
其中：美元	1,847,167.64	6.52490	12,052,584.13	1,900,858.99	6.97620	13,260,772.49
港币	3,797,075.68	0.84164	3,195,770.78	2,914,316.25	0.89578	2,610,586.21
存出保证金			2,182,543.00			2,331,464.00
其中：美元	270,000.00	6.52490	1,761,723.00	270,000.00	6.97620	1,883,574.00
港币	500,000.00	0.84164	420,820.00	500,000.00	0.89578	447,89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33,809,932.41			33,638,472.23
其中：美元	4,058,402.89	6.52490	26,480,673.02	3,872,609.57	6.97620	27,016,098.89
港币	8,708,306.86	0.84164	7,329,259.39	7,392,856.87	0.89578	6,622,373.34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22年1-6月本公司合并范围无变化；

2、2021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新增5个结构化主体：首创证券聚信3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专享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专享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京都期货-工商银行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京都旗胜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020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新增1个结构化主体：首创证券创赢增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减少1个结构化主体，首创京都对冲套利3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20年终止，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2019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无变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财务咨询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项目投资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股权投资管理		51.00	51.00	投资设立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基金管理	46.37		46.37	权益法

2、重要联营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度	2020.12.31-2020年度	2019.12.31-2019年度
资产合计	2,560,348,383.60	2,555,422,915.68	2,489,158,212.35	2,353,735,670.99
其中：货币资金	697,602,950.19	653,104,211.38	722,839,265.97	667,239,562.88
负债合计	225,341,249.68	258,067,184.67	217,564,637.00	127,020,609.86
少数股东权益	642,907,819.23	640,585,282.73	658,963,406.87	690,066,142.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92,099,314.69	1,656,770,448.28	1,612,630,168.48	1,536,648,918.26
净资产	2,335,007,133.92	2,297,355,731.01	2,271,593,575.35	2,226,715,061.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84,630,361.74	768,244,456.87	747,778,508.04	712,544,103.41
其他调整	108,505,800.00	108,505,800.00	108,505,800.00	108,505,8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93,136,161.74	876,754,166.39	856,284,308.04	821,049,903.41
营业收入	272,984,162.93	608,294,236.09	622,906,519.27	609,399,353.49
净利润	37,891,879.95	128,160,623.68	145,844,273.90	152,114,488.50
其他综合收益	-240,477.04	-285,220.05	-268,759.68	642,299.88
综合收益总额	37,651,402.91	127,875,403.63	145,575,514.22	152,756,788.3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380,000.00	23,970,000.00	9,400,000.00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度	2020.12.31-2020年度	2019.12.31-2019年度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39,600.00	5,983,000.00	6,076,000.00	6,159,122.5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3,400.00	-93,000.00	-83,122.59	-40,877.4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3,400.00	-93,000.00	-83,122.59	-40,877.41

(三)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通过综合评估公司因持有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公司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是否重大并据此判断本公司是否为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

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6只,为首创证券-京都期货-工商银行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创赢增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3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专享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专享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京都旗胜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472,799,907.09元,本公司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金额为人民币210,393,460.53元。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6只,为首创证券-京都期货-工商银行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创赢增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3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专享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聚信专享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京都旗胜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546,007,139.60元,本公司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金额为人民币112,048,789.20元。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1只,为首创证券创赢增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38,349,246.50元,本公司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金额为人民币73,979,230.58元。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1只,为首创京都对冲套利3号资产管理计划。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144,486.24元,本公司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金额为人民币959,400.00元。

(四)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公司发起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及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

本公司发起设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的目的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及业绩报酬等,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公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等。

2019年12月3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通过直接持有本公司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880,248.72	1,645,880,248.72
——资管计划	1,645,880,248.72	1,645,880,248.72
长期股权投资	5,939,600.00	5,939,600.00
——私募基金	5,939,600.00	5,939,600.00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8,957,983.13	1,678,957,983.13
——资管计划	1,678,957,983.13	1,678,957,983.13
长期股权投资	5,983,000.00	5,983,000.00
——私募基金	5,983,000.00	5,983,000.00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1,761,172.29	1,071,761,172.29
——资管计划	1,071,761,172.29	1,071,761,172.29
长期股权投资	6,076,000.00	6,076,000.00
——私募基金	6,076,000.00	6,076,000.0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9,035,452.94	789,035,452.94
——资管计划	789,035,452.94	789,035,452.94
长期股权投资	6,159,122.59	6,159,122.59
——私募基金	6,159,122.59	6,159,122.59

注：资管计划及私募基金投资在财务报表分别列示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项目中，最大损失敞口为资管计划、私募基金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

本公司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的管理费、业绩报酬等收入 2019 年度为人民币 247,256,784.19 元，2020 年度为人民币 561,431,158.85 元，2021 年度为人民币 616,304,694.64 元，2022 年 1-6 月为人民币 420,350,127.52 元。

本公司未向上述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提供重大的财务支持，并且没有意图在未来为其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

十一、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及地区分部，并以经营分部及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一) 业务种类划分

1、2022年1-6月

项目	零售与财富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类业务	投资类业务	投资银行类业务
一、营业收入	221,699,902.67	319,417,971.64	184,853,779.55	68,526,634.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3,538,605.80	302,901,237.54	10,474,467.39	69,398,757.82
其他收入	98,161,296.87	16,516,734.10	174,379,312.16	-872,123.43
二、营业支出	177,607,776.15	40,839,990.81	47,231,119.15	41,507,031.82
三、营业利润	44,092,126.52	278,577,980.83	137,622,660.40	27,019,602.57
四、利润总额	43,695,120.96	278,577,980.83	137,623,635.64	27,018,602.57

(续)

项目	支持保障类业务	结构化主体	合并抵销	合并数
一、营业收入	-36,256,524.29	9,788,022.93	-9,631,486.19	758,398,300.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31,133.96	502,881,934.59
其他收入	-36,256,524.29	9,788,022.93	-6,200,352.23	255,516,366.11
二、营业支出	156,970,580.43	3,145,953.16	-2,989,416.42	464,313,035.10
三、营业利润	-193,227,104.72	6,642,069.77	-6,642,069.77	294,085,265.60
四、利润总额	-193,722,286.95	6,642,069.77	-6,642,069.77	293,193,053.05

2、2021年度

项目	零售与财富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类业务	投资类业务	投资银行类业务
一、营业收入	441,787,539.12	437,740,526.51	1,058,424,276.19	165,816,163.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8,971,047.00	388,472,914.21	10,719,575.97	166,002,024.59
其他收入	182,816,492.12	49,267,612.30	1,047,704,700.22	-185,861.15
二、营业支出	360,548,858.43	103,838,184.70	183,653,779.53	97,503,153.03
三、营业利润	81,238,680.69	333,902,341.81	874,770,496.66	68,313,010.41
四、利润总额	81,191,123.01	333,901,985.17	874,750,496.66	68,306,793.76

(续)

项目	支持保障类业务	结构化主体	合并抵销	合并数
一、营业收入	9,361,373.12	44,396,997.66	-44,033,396.72	2,113,493,479.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91,726.82	819,273,834.95
其他收入	9,361,373.12	44,396,997.66	-39,141,669.90	1,294,219,644.37
二、营业支出	276,784,145.73	4,651,730.53	-4,288,924.52	1,022,690,927.43
三、营业利润	-267,422,772.61	39,745,267.13	-39,744,472.20	1,090,802,551.89

项目	支持保障类业务	结构化主体	合并抵销	合并数
四、利润总额	-275,496,629.41	39,745,267.13	-39,744,472.20	1,082,654,564.12

3、2020 年度

项目	零售与财富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类业务	投资类业务	投资银行类业务
一、营业收入	343,283,734.02	414,823,039.33	641,866,791.98	278,161,095.9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1,343,982.63	349,883,002.36	60,135,581.41	277,957,487.03
其他收入	111,939,751.39	64,940,036.97	581,731,210.57	203,608.92
二、营业支出	285,275,310.41	111,042,063.32	110,610,948.09	124,038,804.22
三、营业利润	58,008,423.61	303,780,976.01	531,255,843.89	154,122,291.73
四、利润总额	55,142,417.21	303,780,176.01	531,256,233.09	154,121,291.73

(续)

项目	支持保障类业务	结构化主体	合并抵销	合并数
一、营业收入	-20,276,948.53	12,879,438.66	-12,753,192.91	1,657,983,958.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14,913.09	916,205,140.34
其他收入	-20,276,948.53	12,879,438.66	-9,638,279.82	741,778,818.16
二、营业支出	232,147,355.54	2,329,856.40	-2,204,013.96	863,240,324.02
三、营业利润	-252,424,304.07	10,549,582.26	-10,549,178.95	794,743,634.48
四、利润总额	-258,813,445.43	10,549,582.26	-10,549,178.95	785,487,075.92

4、2019 年度

项目	零售与财富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类业务	投资类业务	投资银行类业务
一、营业收入	310,871,807.56	222,991,456.78	593,919,530.22	237,488,757.8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9,227,458.62	161,965,848.98	82,512,008.74	237,488,757.83
其他收入	131,644,348.94	61,025,607.80	511,407,521.48	
二、营业支出	254,484,302.77	64,275,071.97	108,709,318.15	108,366,676.51
三、营业利润	56,387,504.79	158,716,384.81	485,210,212.07	129,122,081.32
四、利润总额	55,227,904.79	158,716,384.81	485,213,265.94	128,927,300.89

(续)

项目	支持保障类业务	结构化主体	合并抵销	合并数
一、营业收入	-25,655,291.35	113,399.49	-110,897.03	1,339,618,763.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3,623.93	660,780,450.24
其他收入	-25,655,291.35	113,399.49	302,726.90	678,838,313.26
二、营业支出	219,733,177.59	42,495.20	-39,992.74	755,571,049.45
三、营业利润	-245,388,468.94	70,904.29	-70,904.29	584,047,714.05
四、利润总额	-241,734,587.98	70,904.29	-70,904.29	586,350,268.45

(二) 按地区划分

1、2022 年 1-6 月

项目	北京地区总部	北京地区分支机构	上海地区	天津地区
一、营业收入	645,225,995.76	24,132,315.69	15,710,713.75	12,277,916.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9,569,860.90	14,344,303.30	11,139,066.61	10,772,170.42
其他收入	225,656,134.86	9,788,012.39	4,571,647.14	1,505,745.77
二、营业支出	343,485,999.25	17,763,312.29	14,387,951.18	8,303,549.76
三、营业利润	301,739,996.51	6,369,003.40	1,322,762.57	3,974,366.43
四、利润总额	301,178,800.10	6,369,003.40	1,328,192.71	3,980,366.43
五、净利润	266,715,230.39	3,214,966.90	-924,363.02	2,889,125.58
六、资产总额	33,165,927,717.51	2,219,306,501.26	722,000,226.29	227,225,92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444,360.03			
七、负债总额	21,701,775,484.49	2,177,091,534.36	683,924,589.31	206,336,80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928,645.20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1,464,152,233.02	42,214,966.90	38,075,636.98	20,889,125.58

(续)

项目	广东地区	河北地区	山东地区	四川地区
一、营业收入	6,463,370.75	24,795,701.19	7,264,364.02	13,376,829.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761,416.54	18,576,296.31	5,108,740.51	10,192,018.26
其他收入	1,701,954.21	6,219,404.88	2,155,623.51	3,184,811.07
二、营业支出	8,925,516.57	17,227,854.95	10,231,392.27	10,670,797.17
三、营业利润	-2,462,145.82	7,567,846.24	-2,967,028.25	2,706,032.16
四、利润总额	-2,787,907.83	7,530,514.66	-2,965,607.07	2,720,892.70
五、净利润	-3,796,355.63	4,218,346.66	-4,212,180.83	765,950.74
六、资产总额	305,706,101.68	936,916,660.46	308,058,057.31	503,868,03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负债总额	285,502,457.31	898,698,313.80	284,270,238.14	468,102,088.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20,203,644.37	38,218,346.66	23,787,819.17	35,765,950.74

(续)

项目	江苏地区	湖南地区	黑龙江地区	浙江地区
一、营业收入	3,646,608.59	4,996,703.08	4,211,558.53	2,286,331.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56,682.59	3,791,545.69	2,912,363.94	1,077,794.61
其他收入	1,089,926.00	1,205,157.39	1,299,194.59	1,208,536.64
二、营业支出	8,072,613.96	3,855,471.43	3,669,461.92	7,595,443.73
三、营业利润	-4,426,005.37	1,141,231.65	542,096.61	-5,309,112.48
四、利润总额	-4,429,187.45	1,141,231.65	552,396.61	-5,309,132.96
五、净利润	-5,327,257.28	478,456.65	-123,906.11	-6,220,205.20
六、资产总额	148,062,439.09	173,137,180.03	225,965,117.99	174,406,77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负债总额	131,389,696.37	164,658,723.38	208,089,024.10	155,626,97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6,672,742.72	8,478,456.65	17,876,093.89	18,779,794.80

(续)

项目	陕西地区	安徽地区	福建地区	江西地区
一、营业收入	958,330.54	372,489.47	1,393,531.71	-24,948.6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1,017.80	255,413.00	695,981.70	502.67
其他收入	387,312.74	117,076.47	697,550.01	-25,451.36
二、营业支出	2,558,996.73	1,743,506.76	2,656,906.74	1,481,896.48
三、营业利润	-1,600,666.19	-1,371,017.29	-1,263,375.03	-1,506,845.17
四、利润总额	-1,600,666.19	-1,371,017.29	-1,266,106.88	-1,506,845.17
五、净利润	-1,884,678.79	-1,553,440.38	-1,488,172.76	-1,532,574.16
六、资产总额	72,066,180.27	33,384,171.79	62,478,866.58	9,872,46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负债总额	60,950,859.06	21,937,612.17	57,967,039.34	1,405,04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1,115,321.21	11,446,559.62	4,511,827.24	8,467,425.84

(续)

项目	山西地区	河南地区	湖北地区	汇总与合并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6,173.57	-10,879.70	979,029.00	-9,631,486.19	758,398,300.7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497.74	-2,170.10	2,561.54	-3,431,133.96	502,881,934.59
其他收入	-13,675.83	-8,709.60	976,467.46	-6,200,352.23	255,516,366.11
二、营业支出	1,509,083.10	2,069,614.84	1,093,082.39	-2,989,416.42	464,313,035.10
三、营业利润	-1,535,256.67	-2,080,494.54	-114,053.39	-6,642,069.77	294,085,265.60
四、利润总额	-1,535,256.67	-2,080,494.54	-114,053.39	-6,642,069.77	293,193,053.05
五、净利润	-1,571,947.20	-2,112,289.95	-114,053.39	-5,756,583.05	241,664,069.17
六、资产总额	12,178,952.76	9,009,989.44	11,314,265.04	-1,881,044,780.64	37,439,840,85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7,956.63	130,892,316.66
七、负债总额	3,750,899.96	1,122,279.39	1,428,318.43	-34,637,999.42	27,479,389,97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928,645.20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8,428,052.80	7,887,710.05	9,885,946.61	-1,846,406,781.22	9,960,450,873.63

2、2021 年度

项目	北京地区总部	北京地区分支机构	上海地区	天津地区
一、营业收入	1,906,511,223.54	51,051,541.66	35,067,293.45	13,454,841.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35,326,737.78	34,643,539.05	26,539,350.96	10,635,778.68
其他收入	1,271,184,485.76	16,408,002.61	8,527,942.49	2,819,063.29
二、营业支出	767,797,303.67	34,610,460.39	32,822,502.87	17,863,490.24
三、营业利润	1,138,713,919.87	16,441,081.27	2,244,790.58	-4,408,648.27
四、利润总额	1,130,639,457.50	16,437,825.76	2,225,911.44	-4,398,648.27
五、净利润	956,679,773.43	5,786,643.51	-4,602,859.16	-6,785,286.45
六、资产总额	29,622,488,363.27	1,111,304,744.45	669,245,621.65	225,301,754.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466,452.88			
七、负债总额	18,319,402,920.15	1,066,518,100.94	634,848,480.81	214,087,041.22

项目	北京地区总部	北京地区分支机构	上海地区	天津地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54,350.28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1,303,085,443.12	44,786,643.51	34,397,140.84	11,214,713.55

(续)

项目	广东地区	河北地区	山东地区	四川地区
一、营业收入	15,215,401.99	57,015,442.23	13,081,684.58	29,606,462.7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25,951.82	44,961,672.60	9,501,706.11	23,653,180.47
其他收入	2,889,450.17	12,053,769.63	3,579,978.47	5,953,282.29
二、营业支出	17,100,771.83	40,850,108.90	20,037,770.17	27,321,406.40
三、营业利润	-1,885,369.84	16,165,333.33	-6,956,085.59	2,285,056.36
四、利润总额	-1,942,089.43	16,133,602.63	-6,956,104.60	2,280,870.08
五、净利润	-5,291,117.80	7,297,824.45	-9,961,613.64	-2,660,677.52
六、资产总额	272,875,188.82	937,768,830.37	315,539,671.51	470,817,43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负债总额	254,166,306.62	896,471,005.92	300,501,285.15	438,478,11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8,708,882.20	41,297,824.45	15,038,386.36	32,339,322.48

(续)

项目	江苏地区	湖南地区	黑龙江地区	浙江地区
一、营业收入	8,454,873.67	11,283,841.71	9,829,891.37	1,531,577.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94,936.64	9,052,411.33	7,359,702.99	-719,296.47
其他收入	1,759,937.03	2,231,430.38	2,470,188.38	2,250,873.97
二、营业支出	17,175,374.94	8,550,522.71	8,618,706.49	18,198,775.52
三、营业利润	-8,720,501.27	2,733,319.00	1,211,184.88	-16,667,198.02
四、利润总额	-8,681,674.95	2,733,319.00	1,194,171.37	-16,623,691.96
五、净利润	-11,339,859.97	987,690.51	-720,657.78	-19,193,253.87
六、资产总额	96,560,787.27	180,698,307.27	212,470,912.01	153,704,71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负债总额	85,900,647.24	171,710,616.76	195,191,569.79	147,897,97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0,660,140.03	8,987,690.51	17,279,342.22	5,806,746.13

(续)

项目	陕西地区	安徽地区	福建地区	江西地区
一、营业收入	2,470,654.39	727,750.75	2,288,404.34	-21,635.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104,867.41	613,488.17	1,471,586.93	
其他收入	365,786.98	114,262.58	816,817.41	-21,635.14
二、营业支出	5,504,050.04	3,872,700.61	4,092,766.05	664,254.01
三、营业利润	-3,033,395.65	-3,144,949.86	-1,804,361.71	-685,889.15
四、利润总额	-3,034,491.65	-3,177,907.50	-1,804,362.11	-685,889.15
五、净利润	-3,591,165.04	-3,626,788.85	-2,459,798.86	-685,889.15
六、资产总额	23,798,150.37	18,084,432.58	39,404,437.46	10,631,350.68

项目	陕西地区	安徽地区	福建地区	江西地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负债总额	14,389,315.41	8,711,221.43	35,864,236.32	1,317,239.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9,408,834.96	9,373,211.15	3,540,201.14	9,314,110.85

(续)

项目	山西地区	河南地区	汇总与合并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6,153.88	-16,220.85	-44,033,396.72	2,113,493,479.3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70		-4,891,726.82	819,273,834.95
其他收入	-26,101.18	-16,220.85	-39,141,669.90	1,294,219,644.37
二、营业支出	1,107,053.08	791,834.03	-4,288,924.52	1,022,690,927.43
三、营业利润	-1,133,206.96	-808,054.88	-39,744,472.20	1,090,802,551.89
四、利润总额	-1,133,206.96	-808,054.88	-39,744,472.20	1,082,654,564.12
五、净利润	-1,133,206.96	-808,054.88	-39,261,416.70	858,630,285.27
六、资产总额	10,293,508.29	10,055,841.38	-1,780,378,472.53	32,600,665,58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909.26	111,766,362.14
七、负债总额	1,426,715.25	863,896.26	82,555,121.10	22,870,301,80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587.13	65,390,763.15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8,866,793.04	9,191,945.12	-1,862,933,593.63	9,730,363,778.03

3、2020年度

项目	北京地区总部	北京地区分支机构	上海地区	天津地区
一、营业收入	1,416,563,043.16	53,526,933.53	38,454,780.26	7,333,039.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32,232,182.68	38,151,582.86	28,627,633.57	4,154,697.44
其他收入	684,330,860.48	15,375,350.67	9,827,146.69	3,178,342.19
二、营业支出	648,154,173.31	32,269,939.50	29,841,114.53	10,900,394.44
三、营业利润	768,408,869.85	21,256,994.03	8,613,665.73	-3,567,354.81
四、利润总额	762,040,269.43	21,311,963.23	8,591,774.71	-6,379,864.06
五、净利润	623,994,007.37	14,620,390.80	3,684,012.35	-8,197,699.13
六、资产总额	22,811,482,710.09	1,762,877,466.57	770,310,688.50	193,765,37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551,748.11		46,329.64	
七、负债总额	12,584,038,622.28	1,709,257,075.77	727,626,676.15	183,963,07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74,378.77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0,227,444,087.81	53,620,390.80	42,684,012.35	9,802,300.87

(续)

项目	广东地区	河北地区	山东地区	四川地区
一、营业收入	18,199,426.95	58,796,659.63	11,732,641.98	26,450,480.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247,718.74	46,333,142.83	7,642,939.75	20,023,606.06
其他收入	3,951,708.21	12,463,516.80	4,089,702.23	6,426,874.38
二、营业支出	16,680,911.62	34,191,527.77	16,125,739.64	21,291,324.97
三、营业利润	1,518,515.33	24,605,131.86	-4,393,097.66	5,159,155.47

项目	广东地区	河北地区	山东地区	四川地区
四、利润总额	1,458,985.06	24,673,464.00	-4,394,186.75	5,173,883.05
五、净利润	-885,676.08	18,292,985.48	-6,393,763.68	1,375,717.80
六、资产总额	344,988,639.22	833,461,588.55	251,567,325.50	395,067,00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005.00
七、负债总额	321,874,315.30	781,168,603.07	232,961,089.18	358,691,290.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23,114,323.92	52,292,985.48	18,606,236.32	36,375,717.80

(续)

项目	江苏地区	湖南地区	黑龙江地区	浙江地区
一、营业收入	8,465,175.91	11,789,074.86	10,394,799.54	4,916,433.9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06,772.95	9,299,696.41	7,818,017.90	2,167,212.61
其他收入	2,658,402.96	2,489,378.45	2,576,781.64	2,749,221.30
二、营业支出	14,841,995.17	7,104,941.41	7,646,215.75	16,097,688.50
三、营业利润	-6,376,819.26	4,684,133.45	2,748,583.79	-11,181,254.59
四、利润总额	-6,342,867.62	4,685,076.85	2,741,064.95	-11,278,459.39
五、净利润	-8,652,689.96	3,425,364.81	1,459,093.13	-13,067,760.44
六、资产总额	125,582,264.66	151,986,341.10	194,642,115.85	182,336,44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603.59	
七、负债总额	112,234,954.62	140,560,976.29	175,183,022.72	170,404,21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3,347,310.04	11,425,364.81	19,459,093.13	11,932,239.56

(续)

项目	陕西地区	安徽地区	福建地区	汇总与合并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428,032.04	806,948.82	1,879,680.75	-12,753,192.91	1,657,983,958.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27,827.33	630,961.60	1,156,060.70	-3,114,913.09	916,205,140.34
其他收入	400,204.71	175,987.22	723,620.05	-9,638,279.82	741,778,818.16
二、营业支出	3,381,255.89	2,980,437.29	3,936,678.19	-2,204,013.96	863,240,324.02
三、营业利润	-1,953,223.85	-2,173,488.47	-2,056,997.44	-10,549,178.95	794,743,634.48
四、利润总额	-1,953,416.90	-2,248,838.07	-2,042,593.62	-10,549,178.95	785,487,075.92
五、净利润	-2,406,190.44	-2,625,682.55	-2,722,842.44	-10,477,138.06	611,422,128.96
六、资产总额	36,907,900.27	20,442,903.46	42,571,194.27	-1,656,314,841.11	26,461,675,13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5.86	144,842,460.48
七、负债总额	26,314,090.71	10,068,586.01	39,294,036.71	-60,273,793.05	17,513,366,83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666.75	21,290,712.02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0,593,809.56	10,374,317.45	3,277,157.56	-1,596,041,048.06	8,948,308,299.40

4、2019 年度

项目	北京地区总部	北京地区分支机构	上海地区	天津地区
一、营业收入	1,128,042,821.29	43,280,116.61	32,516,293.89	6,985,620.7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13,146,229.99	27,386,203.32	22,579,542.43	4,289,192.81

项目	北京地区总部	北京地区分支机构	上海地区	天津地区	
其他收入	614,896,591.30	15,893,913.29	9,936,751.46	2,696,427.92	
二、营业支出	553,641,520.03	29,554,590.43	28,580,794.41	10,601,969.56	
三、营业利润	574,401,301.26	13,725,526.18	3,935,499.48	-3,616,348.83	
四、利润总额	577,617,326.08	13,714,567.30	3,943,648.28	-3,718,804.51	
五、净利润	453,263,501.73	8,524,637.37	-86,624.99	-5,147,753.80	
六、资产总额	17,028,569,664.62	968,658,173.40	581,422,982.51	177,767,018.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464,703.51		46,329.64		
七、负债总额	12,155,132,039.89	921,133,536.03	542,509,607.50	168,394,32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077,778.89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4,873,437,624.73	47,524,637.37	38,913,375.01	9,372,691.41	
(续)					
项目	广东地区	河北地区	山东地区	四川地区	
一、营业收入	15,351,894.20	46,928,075.88	8,856,613.99	21,722,383.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010,018.67	34,679,936.44	5,724,071.28	15,465,824.66	
其他收入	3,341,875.53	12,248,139.44	3,132,542.71	6,256,559.22	
二、营业支出	15,661,503.70	29,718,885.34	13,711,460.46	20,444,501.60	
三、营业利润	-309,609.50	17,209,190.54	-4,854,846.47	1,277,882.28	
四、利润总额	-338,934.04	17,264,810.66	-4,854,969.25	405,396.40	
五、净利润	-2,301,957.89	12,347,108.95	-6,430,001.88	-2,881,138.04	
六、资产总额	195,314,365.07	778,381,420.66	166,052,752.97	420,648,12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005.00	
七、负债总额	173,616,322.96	732,596,572.71	147,858,039.25	391,200,35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21,698,042.11	45,784,847.95	18,194,713.72	29,447,768.27	
(续)					
项目	江苏地区	湖南地区	黑龙江地区	浙江地区	
一、营业收入	7,949,895.91	8,494,222.95	8,508,373.50	7,061,819.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149,985.09	6,343,048.96	6,275,729.26	4,347,498.60	
其他收入	1,799,910.82	2,151,173.99	2,232,644.24	2,714,320.60	
二、营业支出	16,894,926.85	6,814,383.89	6,845,445.09	11,284,278.29	
三、营业利润	-8,945,030.94	1,679,839.06	1,662,928.41	-4,222,459.09	
四、利润总额	-8,899,905.30	1,678,385.11	1,667,559.50	-4,222,847.64	
五、净利润	-9,947,465.96	688,570.62	581,503.61	-5,449,559.56	
六、资产总额	116,543,238.79	129,778,670.57	172,412,911.68	205,093,40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603.59		
七、负债总额	104,544,869.66	121,090,099.95	153,833,827.27	186,751,73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11,998,369.13	8,688,570.62	18,579,084.41	18,341,666.21	
(续)					
项目	陕西地区	安徽地区	福建地区	汇总与合并抵销	合计

项目	陕西地区	安徽地区	福建地区	汇总与合并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19,176.58	702,903.94	2,209,447.98	-110,897.03	1,339,618,763.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98,022.71	507,301.42	1,491,468.53	-413,623.93	660,780,450.24
其他收入	321,153.87	195,602.52	717,979.45	302,726.90	678,838,313.26
二、营业支出	3,713,508.67	3,051,789.43	5,091,484.44	-39,992.74	755,571,049.45
三、营业利润	-2,594,332.09	-2,348,885.49	-2,882,036.46	-70,904.29	584,047,714.05
四、利润总额	-2,604,332.59	-2,348,885.75	-2,881,841.51	-70,904.29	586,350,268.45
五、净利润	-3,036,504.55	-2,687,653.83	-3,516,501.96	-62,504.29	433,857,655.53
六、资产总额	21,918,164.03	18,210,510.32	61,929,129.81	-798,495,827.95	20,244,204,69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4,758,641.74
七、负债总额	11,954,668.58	7,898,164.15	59,469,468.40	-128,154,722.95	15,749,828,90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00.00	31,069,378.89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9,963,495.45	10,312,346.17	2,459,661.41	-670,341,105.00	4,494,375,788.97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 2017年6月,公司及公司哈尔滨西大直街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哈尔滨营业部”)收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原告曹某某以侵权纠纷为由的起诉书及相关法律文件,原中国国际旅游信托投资公司哈尔滨营业部客户曹某某起诉世纪证券、首创证券及哈尔滨营业部赔偿其经济损失及利息3,861,340.16元。

2019年10月31日,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7)黑0103民初3721号],判决世纪证券赔偿曹某某人民币2,068,925.76元及利息;哈尔滨营业部、首创证券承担补充赔偿责任。世纪证券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2020年10月12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一审法院认定案件基本事实不清为由,裁定撤销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并将案件发回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重审。2021年8月5日,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世纪证券、首创证券、首创证券哈尔滨营业部连带赔偿曹某某股票本金2,068,925.76元及利息,驳回原告曹某某其他诉讼请求。本公司及世纪证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2022年7月25日,哈尔滨市中级法院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 公司(原告)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客户何某某(被告)未偿还业务编号7265合约的融资本金53,000,000.00元、编号3927合约的融资本金50,624,044.20元、编号12656合约的融资本金25,000,000.00元而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偿还本金及融资利息、违约金,并处置

被告质押给公司的联建光电（证券代码：300269）股票共计 20,751,988.00 股及处置抵押给公司的房产等。

2019 年 11 月 18 日，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确认何某某需于指定时间向公司支付上述未偿还的本金合计 12,862.40 万元及利息，若被告未按期支付本金的，还需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因何某某未履行民事调解书确定的内容，公司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分别申请强制执行。

北京市第四中级法院强制执行处置何某某持有的部分联建光电股票，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获得执行款 1,656.74 万元。2022 年 2 月 24 日至 3 月 25 日，公司协助司法部门执行合计处置 358.09 万股客户质押的股票；2022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24 日，公司协助司法部门处置卖出 177.64 万股股票，上述处置款合计 1,897.43 万元。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被执行人何某某质押给公司的 ST 联建 1,142.41 万股股票并且拍卖成功，拍卖成交价合计 46,595,748.09 元。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发还的执行案款，该案件仍处于执行阶段。

(3) 本公司子公司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简称“首正泽富”，本案原告）因与被告王某某、彭某、王某就云动力（天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生公司增资纠纷，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前述被告回购原告持有的云动力（天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支付原告股份回购金额 28,656,438.36 元，并且支付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合理费用，各被告之间承担连带责任。2021 年 7 月 23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该案件。2022 年 3 月，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1、被告王某某、彭某、王某向原告首正泽富支付回购款，计算方式： $1000 \text{ 万元} * (1+12% * 2017 \text{ 年 } 9 \text{ 月 } 5 \text{ 日} \text{ 至} \text{ 回} \text{ 购} \text{ 款} \text{ 实} \text{ 际} \text{ 支} \text{ 付} \text{ 日} \text{ 的} \text{ 天} \text{ 数} / 360)$ ； $1000 \text{ 万元} * (1+12% * 2017 \text{ 年 } 10 \text{ 月 } 10 \text{ 日} \text{ 至} \text{ 回} \text{ 购} \text{ 款} \text{ 实} \text{ 际} \text{ 支} \text{ 付} \text{ 日} \text{ 的} \text{ 天} \text{ 数} / 360)$ ；2、被告王某某、彭某、王某向原告首正泽富支付违约金（以 2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6 月 15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4 倍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止）；3、赔偿律师费 10 万元。被告未上诉，该一审判决已生效，2022 年 6 月，首正泽富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司法强制执行，截至本报告日，法院已正式立案受理该强制执行申请。

(4) 本公司（原告）因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客户狄某某（被告）尚欠公司融资本金而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偿还未付融资本金 36,204,050.34 元及融资利息、违约金，并就质押的 1,298.85 万股爱迪尔股票的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在上述债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4日作出《民事判决书》[(2020)京0102民初20747号],判决被告向原告偿还本金36,204,050.34元及利息、违约金;对狄某某质押给公司的1,298.85万股爱迪尔股票在判决确认的债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因被告未履行判决书确定的内容,公司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获受理,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可减持额度范围内处置了部分爱迪尔股票,2021年11月19日公司收到13,741,853.24元法院执行款。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2022年7月13日-7月14日对狄某某质押给公司的剩余9231915股股票进行了拍卖,成交金额30,616,791.20元。该成交金额扣除法院执行费后能够偿还狄某某截至2022年6月30日所欠本公司融资本金及利息。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发还的执行案款,该案尚处于执行阶段。

(5) 2021年6月4日,本公司就与被告王某某融资融券合同纠纷,向北京市西城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偿还融资本金470,455.76元及融资利息、诉讼费用。案件经北京市西城区法院人民调解员调解,未能通过诉前调解方式解决纠纷。2021年7月7日北京市西城区法院正式立案受理。2022年5月23日,北京市西城区法院一审判决被告王某某偿还融资本金470,455.76元及融资利息、诉讼费用。因被告人缺席判决,法院于2022年7月24日刊登该一审判决送达公告。截至本报告日,法院尚未确认一审判决是否生效。

(6) 2021年9月公司向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就与杨某的股票质押债权公证文书申请强制执行,申请执行标的包括股票质押融资本金3095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并且以杨某质押的1070万股海伦哲股票及其孳息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2021年9月13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立案受理。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于2022年7月20日-7月21日对杨某质押给本公司的1070万股海伦哲股票行了公开拍卖,成交金额24,093,300.00元。2022年8月12日,本公司收到法院扣除执行费后的案款23,994,923.10元。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尚处于执行阶段。

(7) 2021年9月公司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与周某某的股票质押债权公证文书申请强制执行,申请执行标的包括股票质押融资本金45,874,396.59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并且以周某某质押的28563100股深南股份股票及其孳息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符合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受理条件决定受理,受理时间2021年9月6日。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处于执行阶段。

(8)2022年1月20日,公司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范某某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诉讼请求:请求法院判令范某某立即偿还公司融资本金 55,384.21 元及融资利息、罚息。2022年7月20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范某某偿还融资本金 55,384.21 元元、融资利息、罚息 2,977.28 元。现一审判决已生效。

(9) 2022年5月6日,公司收到广东省越秀区法院通过司法专邮送达的章某诉广州中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汇信得投资有限公司及首创证券合同纠纷的起诉书。章敏诉讼请求:1、三被告共同向原告赔偿本金 340.00 万元。2、三被告共同向原告章敏赔偿投资收益 3,167,098.00 元。3、三被告同赔偿利息费用 745,403.00 元。4、三被告赔偿律师费 40,000.00 元。截至本报告日,案件正在一审阶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2年7月公司向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就与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的股票质押债权公证文书申请强制执行,申请执行标的包括股票质押融资本金 89,816,030.04 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并且以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质押的 63,460,507 股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及其孳息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符合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受理条件决定受理,受理时间 2022 年 7 月 14 日。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处于执行阶段。

十四、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母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营业范围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 2 号楼一层	购销包装食品、医疗器材;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购销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土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化工轻工材料、百货、机械电器设备、电子产品、汽车配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日用杂品、针纺织品、制冷空调设备、食用油;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零售粮食;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设备租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人才培养;有关旅游、企业管理、投资方面的咨询;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续)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3 亿元	63.08	63.08	91110000101138949N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财务咨询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股权投资管理		51.00	51.00	投资设立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直接	间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基金管理	46.37		46.37

(四)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直接	间接	
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珠海	珠海	股权投资		20.00	20.00

(五)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股东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 5%以上的股东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 5%以上的股东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 5%以上的股东
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	最近 12 个月内曾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 12 个月内曾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六)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北京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农副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大都饭店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首金盈创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创能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钜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创新资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珠海横琴恒盛华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小额贷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首创新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监高担任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监高担任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监高近亲属担任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望京私募 10%以上股权的股东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中邮基金控制的企业
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中邮基金控制的企业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叶林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叶金福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韩雪松最近 12 个月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前任董事刘曙光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七）关联方交易

1、向关联方收取的代理买卖证券款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3.01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8,794.30	24,006.39	41,745.58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包括买卖基金）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9,322.05	28,751.08	407.21	
关联自然人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8,893.28	10,653.14	29,025.68	8,287.34
合计	—	—	28,215.33	48,198.52	53,439.28	50,035.93
占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比例（%）	—	—	0.02	0.02	0.02	0.02

2、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27.57	175.02	1,902,328.90	8,951,832.66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0,063.93	1,267,354.38	1,113,705.36	3,562,393.50
北京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527,582.23	183,580.11	230,223.98	
北京农副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99,039.39	102,670.59	188,978.86	
北京小额贷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46,347.61	407,808.65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37,282.86
北京首创能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78,658.29	102,012.10	6,726.40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ABS业务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49,371.08	408,805.10	401,912.65	342,767.30
北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8,271.40			
合计	—	—	1,129,561.50	2,472,405.95	3,843,876.15	12,894,276.32
占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比例（%）	—	—	0.27	0.40	0.69	5.22

3、向关联方出租证券交易席位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3,163,902.43	19,073,067.62	11,493,588.53	7,489,233.15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813,162.24	1,458,591.88	1,208,548.83	
合计	—	—	13,977,064.67	20,531,659.50	12,702,137.36	7,489,233.15
占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比例(%)	—	—	52.71	51.94	53.83	59.95

4、代销关联方的基金产品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650,983.54	523,228.32	502,957.35	515,210.3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基金产品业务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35,316.08	723,646.55	586,618.38	
合计	—	—	786,299.62	1,246,874.87	1,089,575.73	515,210.3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比例(%)	—	—	12.61%	6.11	11.76	11.30

5、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65,094.36	330,188.68		
合计	—	—	165,094.36	330,188.68		
占投资咨询业务收入比例(%)	—	—	0.91	1.07		

6、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ABS销售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6,253,137.58	7,351,374.51	7,831,603.77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3,238,207.56	4,716,981.14	10,415,094.34	10,698,113.2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566,037.74	3,405,660.37	2,547,169.81	5,079,018.87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754,716.98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886,792.46	6,278,301.89	8,018,867.92	4,716,981.13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830,188.68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060,281.13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ABS销售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1,094,339.62	
上海钜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BS销售收入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207,547.17		
合计	—	—	9,751,318.89	22,861,628.15	43,011,751.86	28,325,716.98
占证券承销业务收入比例(%)	—	—	27.02	26.26	20.11	22.01

7、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及持有期间产生的收益

(1) 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	本期赎回（出售）	2022年6月30日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2,89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890,000.00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资产管理计划	市场价	92,038,369.79	194,322,372.79	50,271,481.95	236,089,260.6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场外基金	市场价		7,999,355.56		7,999,355.56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市场价	4,998,500.45		999,700.09	3,998,800.36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3,500,000.00	350,000,000.00	330,000,000.00	23,500,000.00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344,000,000.00	324,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	—	103,426,870.24	1,056,321,728.35	865,271,182.04	294,477,416.55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	本期赎回（出售）	2021年12月31日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202,899,000.00	190,000,000.00	390,009,000.00	2,890,000.00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40,000,000.00	200,000,000.00	240,000,000.00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市场价	11,085,735.40	577,417,808.65	496,465,174.26	92,038,369.7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场外基金	市场价	2,884,288.27		2,884,288.27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90,000,000.00	90,000,000.00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市场价		4,998,500.45		4,998,500.45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	市场价		40,000,000.00	40,000,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483,500,000.00	480,0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	—	256,869,023.67	1,585,916,309.10	1,739,358,462.53	103,426,870.24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	本期赎回(出售)	2020年12月31日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75,000,000.00	75,000,000.00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340,000,000.00	137,101,000.00	202,899,000.00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790,000,000.00	750,000,000.00	40,000,000.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1,000,000.00		1,000,000.00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证券	市场价	40,200,000.00		40,200,000.00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场外基金	市场价	2,884,288.27			2,884,288.27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市场价		11,085,735.40		11,085,735.4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合计	—	—	44,084,288.27	2,035,085,735.40	1,822,301,000.00	256,869,023.67

注：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20年8月25日成为本公司关联方。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1月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	本期赎回(出售)	2019年12月31日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融资券	市场价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	市场价	6,000,000.00	1,397,000,000.00	1,403,000,000.00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372,800,000.00	372,800,000.00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1,000,000.00		1,000,000.00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证券	市场价	72,000,000.00		31,800,000.00	40,200,000.00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市场价	14,831,521.86	75,557,854.71	90,389,376.57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1月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	本期赎回(出售)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市场价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	—	92,831,521.86	3,016,357,854.71	3,067,989,376.57	41,200,000.00

(2) 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产生的收益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92,310.68	26,577.92		171,883.48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71.23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292.10	2,973,255.27	2,954,769.50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2,191.78	260,233.40	137,744.11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84.31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401,504.34	1,992,898.56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281,096.5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075,420.41	3,706,299.82		88,906.6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74,566.19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126.39			
合计	4,254,341.36	9,540,932.60	3,782,785.73	2,253,973.02
占持有期间和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比例(%)	0.90	0.95	0.62	0.61

8、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1) 卖出回购业务利息支出

交易方名称	业务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056,700.00	529,272.21	244,341.0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3,900.00		
合计	—	—		1,070,600.00	529,272.21	244,341.07
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比例(%)	—	—		0.51	0.55	0.15

(2)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交易方名称	业务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13.70	27.39	27.22	27.22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280.09	6,454.77	6,734.86
北京威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5.20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0.24	472.51	2.45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124.30	248.60	69,959.84	

交易方名称	业务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36.49	364.30	1,941.93	1,683.5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协议利率	9,298.62	153,168.11	237,394.23	390,830.90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协议利率	98,413.34	14,055.78	43.28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11,420.77	61.93		
关联自然人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同期利率	392.78	1,034.15	2,065.33	10,213.87
合计	——	——	123,632.44	169,240.59	318,359.11	409,498.05
占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比例(%)	——	——	6.50	0.81	0.77	2.53

9、向关联方购买担保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本公司债券发行提供担保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5,660,377.58	9,905,660.38	4,599,056.60	1,886,792.46
合计	——	——	5,660,377.58	9,905,660.38	4,599,056.60	1,886,792.46
占担保业务支出比例(%)	——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续)

担保债券名称	担保期间	担保费率(%)	担保金额
15 首创 01	2018年1月29日-2020年1月29日	0.60	250,000,000.00
19 首证 C2	2019年10月30日-2022年10月30日	0.60	500,000,000.00
20 首证 01	2020年5月22日-2023年5月22日	0.60	500,000,000.00
21 首创 C1	2021年4月12日-2024年4月12日	0.60	1000,000,000.00

10、向关联方购买其他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咨询服务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80,981.13	140,490.57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大都饭店	购买酒店服务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30,783.02
合计	——	——		280,981.13	140,490.57	30,783.02

11、关联方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	本期赎回(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4号、创赢38号等	市场价	18,275,966.17	24,254,465.58	6,738,854.80	35,791,576.95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	本期赎回(减少)	2022年6月30日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创惠2号、创惠3号	市场价	24,806,509.23	341,607.60		25,148,116.83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创赢增利2号	市场价	60,000,000.00			60,000,000.00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创赢优势1号、创赢S1001号、创赢35号、创赢25号、创赢3号	市场价	64,860,931.11	146,147,283.21		211,008,214.32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首创大厦第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首置第1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北京首置第2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130,000,000.00		50,000,000.00	80,000,000.00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京津高速通行费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50,000,000.00			50,000,000.00
珠海横琴恒盛华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钜大奥特莱斯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668,000,000.00			668,000,000.00
合计	—	—	1,025,943,406.51	170,743,356.39	56,738,854.80	1,139,947,908.10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	本期赎回(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4号、创赢38号等	市场价	21,915,832.72	7,182,301.32	10,822,167.87	18,275,966.17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京都辰运1号资产管理计划	市场价	150,015,001.50			150,015,001.50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创惠2号、创惠3号	市场价	3,973,588.71	24,806,509.23	3,973,588.71	24,806,509.23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创赢6号、创赢38号、创赢29号、创赢增利2号	市场价	140,000,000.00		80,000,000.00	60,000,000.00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创赢优势1号、创赢S1001号	市场价		64,860,931.11		64,860,931.11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首创大厦第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置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首创置业第二期应	市场价	14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130,000,000.00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	本期赎回(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北京首置第1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北京首置第2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京津高速通行费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50,000,000.00			50,000,000.00
珠海横琴恒盛华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钜大奥特莱斯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668,000,000.00		668,000,000.00
合计	—	—	505,904,422.93	814,849,741.66	144,795,756.58	1,175,958,408.01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	本期赎回(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4号、创赢38号等	市场价	26,230,126.43	9,995,706.29	14,310,000.00	21,915,832.72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京都辰运1号资产管理计划	市场价	150,015,001.50			150,015,001.50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创惠2号、创惠3号	市场价		4,469,188.71	495,600.00	3,973,588.71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创赢6号、创赢38号、创赢29号、创赢增利2号	市场价	170,000,000.00	60,000,000.00	90,000,000.00	140,000,000.00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首创大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置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首创置业第二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北京首置第1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50,000,000.00	90,000,000.00		140,000,000.00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京津高速通行费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	—	406,245,127.93	214,464,895.00	114,805,600.00	505,904,422.93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1月1日	本期认购(申购)	本期赎回	2019年12月31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	市场价	7,000,000.00	26,830,126.43	7,600,000.00	26,230,126.43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1月1日	本期认购(申购)	本期赎回	2019年12月31日
	4号、创赢31号等资管产品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京都辰运1号资产管理计划	市场价	150,015,001.50			150,015,001.50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创赢6号、创赢38号、创赢29号	市场价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首创大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置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市场价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	—	167,015,001.50	246,830,126.43	7,600,000.00	406,245,127.93

12、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情况

出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95,271.43	370,350.00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597,517.07		
合计	—	—		597,517.07	95,271.43	370,350.00
占租赁费支出比例(%)	—	—		0.76	0.15	0.65

(八)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915,086.95	5,646,944.67	3,740,507.26	2,347,261.13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1,863,200.00	1,105,000.00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2,500.0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318.68	134,728.04		
首创新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			
预付账款:				
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0,981.13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415,094.38		
北京首创新置置业有限公司		1,226,415.10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383,998.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33,345.00

关联方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448,113.13	597,484.21	345,911.95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174,999.96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750,000.00	2,250,000.00	500,000.00	1,375,000.00
北京首创新资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353.10	86.61	86.29	687.19
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735.54	7,708.15	7,680.93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70,212.58	69,963.98	4.14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800,550.94	1,794,096.17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63.98		1,683.5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392,757.60	383,458.98	28,833,307.83	27,033,391.37
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62.45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97,653.15	100,905.11		

(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281,333.33	41,962,156.63	34,397,140.52	27,021,380.20

(十) 其他关联交易

1、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资管产品持有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G19京Y2公司债券，规模共计1.55亿元；持有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22首创集MTN001、21首创02公司债券，规模共计0.5亿元；持有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1首创生态MTN001，规模共计0.5亿元；持有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2首城01公司债券，规模共计1.5亿元。

2、2019年7月，本公司子公司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正泽富”）与首金盈创投资管理（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金盈创”）订立首金德创合伙协议，主要内容为成立首金德创基金，该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由首金盈创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人民币20,000,000.00元（占该基金规模的20%），首正泽富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人民币80,000,000.00元（占该基金规模的80%），截至2022年6月30日，首正泽富已完成出资24,800,000.00元。2019年7月，本公司子公司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正德盛”）与首金盈创订立首正德金合伙协议，主要内容为成立首正德金基金，

该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由首正德盛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占该基金规模的 20%），由首金盈创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占该基金规模的 80%），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首正德盛已完成出资 6,200,000.00 元。

3、2020 年 12 月 14 日，首正泽富与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同鑫”）签订《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首正泽富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 亿元。该基金首期规模 30 亿元，管理人及普通合伙人京能同鑫是京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京能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0 亿元，首正泽富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 亿元（占比 3.33%）。2020 年 12 月 30 日，首正泽富已向基金缴纳 1 亿元出资额，并于 2021 年 1 月 8 日收到《实缴出资证明》。

4、2021 年 3 月 11 日，首正德盛设立并管理中联首正德盛-首创钜大奥特莱斯二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联首正-首创钜大奥莱二期基金”）系为类 REITs 项目成立的基金，存续期五年，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10 日。中联首正-首创钜大奥莱二期基金认缴总规模 32.663 亿元，由原始权益人珠海横琴恒盛华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全部基金份额并实缴出资 1000 万元，2021 年 5 月由“中联首创证券-首创钜大奥特莱斯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受让全部基金份额并完成剩余实缴出资，首正德盛自有资金不出资。

5、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24 日与北京首创新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新资”）签署关于《首创证券新址北投投资大厦装修项目委托代建合同》，由首创新资负责大厦装修项目的全部活动，包括项目前期管理，全过程项目管理，后期管理等，合同金额人民币 260.00 万元（含税金额）。2021 年 7 月本公司向首创新资支付首笔管理费 130.00 万元（含税金额）。2022 年 6 月本公司向首创新资支付管理费 100.00 万元（含税金额）。

6、2021 年 9 月 2 日，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京私募”）与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京综开”）及其他非关联公司共同设立合伙型股权投资基金。该基金首期规模 2500 万元，望京私募作为管理人及普通合伙人，实缴出资 500 万元，望京综开作为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 1000 万元。

7、2021 年 12 月 8 日，京都期货作为资管产品首创京都辰运 1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与该计划委托人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及首创证券签订《首创京都辰运 1 号资产管理计划之变更管理人协议》；2021 年 12 月 27 日，首创京都辰运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完成管理人变更，管理人变更为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本公司2021年12月13日与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买卖协议》，合同约定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将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蜀都中心二期1栋的六套房产及配套的六个车位出售给本公司，合同总价为：20,383,998.00元。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已于2021年12月24日支付了全部购房款。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其他

2015年1月13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正德盛”）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信托”）签订《西藏信托-首华1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合同》，西藏信托于2015年1月16日与秦皇岛康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华投资”）签订了《贷款合同》，约定由西藏信托向康华投资发放总金额2.5亿元人民币的信托贷款，贷款期限自2015年1月16日起至2015年6月15日止。贷款到期日康华投资未偿付该笔贷款本金及相关利息。北京市长安公证处出具了京长安执字第203号《执行证书》对康华投资拖欠本息的事实予以确认，载明截至2015年9月16日，康华投资尚欠西藏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借款本金2.5亿元、利息16,041,666.67元、罚息12,370,937.50元。随后，西藏信托对相关责任主体启动了诉讼及仲裁程序：对北京华坤鑫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坤公司”）提起债权人代位诉讼，向法院申请并成功冻结了华坤公司账户中的资金，要求法院确认康华投资怠于行使其对华坤公司的到期债权，并判令华坤公司在2.5亿元范围内代为偿还康华公司到期债务及相关诉讼费用。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10月9日受理，该诉讼并于2015年12月31日作出“2015三中民（商）初字第12951号”民事判决，支持了西藏信托的全部诉讼请求，判决华坤公司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西藏信托2.5亿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2015年9月29日发出《DX20151047号抵押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并向河北省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转发了西藏信托提交的进行财产保全的申请。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10月12日送达了（2015）秦民立保字第5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秦皇岛北方物流置业有限公司（属于康华投资关

关联方) 2.75 亿元的银行存款或等值财产予以保全, 并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对该公司名下位于秦皇岛市海港区北环路 40 号共计 1,095 套、总面积约 30,046.95 平方米的房产实施了查封。

经过法院强制执行, 首正德盛于 2016 年 3 月 8 日收到执行案款暨“西藏信托-首华 1 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本金返还 194,937,812.77 元。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就前述 DX20151047 号抵押合同争议案作出[2016]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958 号仲裁裁决, 就西藏信托尚未收回的信托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裁决被申请人秦皇岛北方物流置业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 合计支持金额 1.15 亿元人民币。目前, 仲裁裁决已生效后, 被申请人未在规定期限(裁决作出后 15 日内)内履行,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向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仲裁裁决, 经审查, 符合执行立案条件, 执行案件编号为(2016)冀 03 执 176 号。2017 年, 秦皇岛北方物流置业有限公司向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不予执行[2016]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958 号仲裁裁决。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经依法审查, 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作出(2017)冀 03 执异 6 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驳回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 强制执行程序随即恢复。秦皇岛正源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 对被执行人名下位于秦皇岛市海港区北环路 40 号的房产及相关土地使用权已完成评估。经两次司法拍卖流拍后, 秦皇岛中院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作出(2016)冀 03 执 176 号之九执行裁定书, 裁定将北方物流 152 套商铺过户至西藏信托。截至本报告日, 西藏信托正在对已过户资产进行处置。

十六、 风险管理

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组织体系分为四个层级。其中, 第一层级为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 第二层级为总经理办公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各业务职能管理委员会; 第三层级为风险管理部、合规部、稽核审计部、资金运营管理部和各业务职能部门; 第四层级为各业务职能部门的合规风控岗。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 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可授权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行其全面风险管理的部分职责。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 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经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

由经理层主持总经理办公会（以下简称“总办会”），总办会按照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政策，对经营管理中的风险进行回避、降低、转移或承受等进行一般决策，从风险管理角度对绩效考核体系、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进行决策，对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控制措施等做出决策。

总办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开展多项风险管理工作，包括按照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政策，拟定公司风险偏好、容忍度、主要风险限额及风控标准，拟定风险管理制度和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审核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审核新业务新产品，审批公司风险报告等。

公司任命一名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首席风险官）。首席风险官不得兼任或者分管与其职责相冲突的职务或者部门。公司对首席风险官履职提供充分保障，保障首席风险官能够充分行使履行职责所必要的知情权。首席风险官有权参加或者列席与其履行职责相关的会议，调阅相关文件资料，获取必要信息。

风险管理部在首席风险官领导下，负责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监测、评估、报告公司整体风险水平，并为业务决策提供风险管理建议，协助、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其他多个中后台部门，包括合规部、资金运营管理部、信息技术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中心、稽核审计部、质量控制总部、信用业务部协助开展各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应当全面了解并在决策中充分考虑与业务相关的各类风险，及时识别、评估、应对、报告相关风险，并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制定和完善本业务的风险管理相关制度，落实风险管理制度和措施，确保单位内部控制程序符合法规及公司政策并得到有效执行，配合风险管理部及其他职能部门开展各项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每一名员工对风险管理有效性承担勤勉尽责、审慎防范、及时报告的责任。

公司主要风险敞口类型及应对机制如下：

（一）市场风险

1、证券资产价格波动风险。证券资产价格风险主要指公司证券交易和所投资证券的市场价值发生变化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公司经纪业务、承销业务、自营投

资、资产管理和衍生产品等业务投资涉及证券价格风险、利率和汇率波动风险、以及大宗商品价格风险。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景气度高度相关，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针对市场风险的管理，公司主要通过实施多元化投资策略，对权益类证券仓位进行适当的控制，在收益与风险之间取得平衡，利用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对冲系统性风险，适当地控制了市场风险。为了监控市场风险对权益类证券价值的影响，公司定期跟踪权益类证券持仓的风险价值变化情况，公司市场风险情况基本可控可承受。同时，管理工具的有效性仍然受到投资策略、套期保值策略有效性的影响。在市场流动性发生负面变化时会受到制约，证券价格与对冲衍生品价格相关性也会影响套期保值策略的有效性。

2、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导致的风险，公司资产中有关利率风险的部分主要包括货币性存款、债券投资等。公司对利率风险的控制，宏观上紧盯 PPI、PMI、CPI 和工业增加值等一系列经济宏观数据，以此对货币政策和利率走势提前预判。在投资策略上，主要采用规模控制和投资组合等方法，合理配置资产，并通过定期测算投资组合久期、凸性、DV01 等指标衡量利率风险。公司非权益类证券自营投资规模表现出增长趋势。组合久期控制适当，比较稳定。随着市场的发展，公司将积极采用有效的金融工具规避利率风险。

3、汇率风险。汇率风险是指因外汇汇率变动导致本公司资产出现损失的可能性。

本公司外币包括美元和港币，主要来自于 B 股业务收入，所占公司业务比重较小，因此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二）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两方面：一是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客户没有按规定足额缴纳交易保证金，或者由于其他原因出现资金缺口，从而导致交收失败的情况。二是债券投资的违约风险，具体表现为：投资对象的违约或评级下降；交易对手的违约。

为控制经纪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经纪业务客户进行证券交易以全额保证金结算，并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规定，对所有营业部的所有客户实行第三方存管。

为控制固定收益业务的信用风险，公司规定非权益类证券自营业务主要投资对象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城投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投资的信用产品主要为高信用评级产品，发行人多为中央或地方重点国有企业，长债债项评级普遍为 AA+ 以上，短债债项评

级均为 AA 以上。公司对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投资注重分散投资，降低集中度风险，并密切跟踪投资对象的经营情况和信用评级变化，投资标的信用风险控制良好。另外，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开展债券交易时始终坚持按规定选择使用合适的结算方式，鼓励采用 DVP 结算，对于交易速度较慢的对手方采取持续督促和跟进的控制方式，因交易对手结算违约而产生的信用风险大幅降低。

公司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融资融券业务规模监控和调整机制。为防范该业务客户的信用风险，公司制定实行了一整套涉及整个业务流程的风险防范、监控、应对机制，包括：成立融资融券授信管理委员会，根据经营层的授权对融资融券业务进行决策，严格控制融资融券业务的总规模，同时规定融资融券业务的授信过程采取经纪业务总部和风险管理部共同审批的流程，有效的控制了信用风险的发生；公司健全业务隔离制度，确保融资融券业务与证券资产管理、证券自营、投资银行等业务在机构、人员、信息、账户等方面相互分离；公司风险管理部拟定融资融券业务风险控制指标及阈值，强化内控机制，建立融资融券交易逐日盯市制度，对融资融券交易进行实时监控、主动预警。经纪业务总部通过客户适当性管理、资信审核、授信审核、客户账户监控、发送补仓或平仓通知、及时提示交易规则等措施，严格控制融资融券业务的各项信用风险因素。

同时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加强和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对固定收益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分别建立了最近 3 年公司信用交易中的交易对手库，并以此为依据完善信用对手方的评级和准入机制，为后续限额指标的量化评估工作奠定了基础。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主要指公司核心业务不能持续产生收入，或在行业或市场发生重大事件的情况下，公司因资金占用而导致流动性不足形成的风险。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指在证券公司经营过程中，因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或受宏观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状况、信用程度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重点关注总体财务状况、自有资金余额、长期资金占用和流动性情况。在实行第三方存管后，证券经纪业务的代理买卖证券款由托管银行监控，此部分流动性风险得到缓释。公司对自营投资实行规模管理，股票投资以分散投资为原则，关注投资品种占全部流通股的比例，防止个股投资的流动性风险；债券投资以利率产品和高评级信用债为

主，强调分散持仓，剩余期限分布合理性。为了增强流动性，公司还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合作关系，通过资金拆借、股票质押贷款、回购及其他经主管部门批准的方式进行融资，解决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

从总体看，公司持有大量的变现能力强的储备资产，各项财务指标优良，流动性风险较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的科学运作管理，实现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有机统一。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人员和系统的不完备或失效而遭受损失的可能性。公司经营的一个环节都可能发生操作风险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玩忽职守、虚报或者隐瞒必要信息、不恰当地使用或者披露保密信息、进行未经授权或者超出权限的交易等。

比较典型的操作风险包括合规风险和技术风险。合规风险是指因未能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而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经济损失和声誉损失的可能性。技术风险主要是指公司的信息系统由于电力故障、通信中断、硬件设施、病毒入侵、软件程序、行业服务商支持能力、操作流程以及自然灾害等方面的因素导致运行故障，而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和其他损失的可能性。

在操作风险管理方面，公司依照有关法律规定，严格遵循健全性、合理性、制衡性和独立性原则，建立了全面、系统的内部控制政策与程序，制定了涵盖经营管理各个方面的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并在日常经营管理中不断地予以修订完善。公司不断加强“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相关职能部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三道操作风险管理防线之间的联动协调，加强对操作风险相关问题的深入分析与整改追踪。对于合规风险，公司建立了独立于各项业务的合规管理体系，通过合规审查、合规咨询、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合规培训、合规考核等具体合规管理工作，从事前、事中、事后有效防范合规风险，并通过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及时发现所存在的问题并予以修正。对于技术风险，公司将“安全、稳定运行”作为公司信息系统管理的核心工作，对信息系统进行合理规划，建立和整合多层次信息平台，构建集中交易系统的主备结构，采用不同介质双线路的营业部通讯系统，实施业务数据和重要资料的异地备份机制，确保信息系统的安全；建立完备的信息系统应急处理机制，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及时总结经验，提高处理技术事故或故障的能力。

（五）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经营管理或员工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为应对合规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1）依据监管要求建立公司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健全并完善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体系；（2）高度重视合规文化的培育和合规管理制度的严格贯彻执行，加强合规培训，落实各项合规保障，并加强对违规责任的追究；（3）各部门、分支机构配备适格合规员，加强主动合规管理，及时报告合规风险；（4）各级合规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合规审查、咨询、检查、监督、报告等各项职能，落实合规督导和合规检查计划，对不合规事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促，有效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合规运作。

（六）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公司的股东、员工、客户、第三方合作机构、监管机构、媒体及公众等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风险事件系指引发公司声誉风险的相关行为或事件。

声誉风险管理指识别、评估、控制、监测、应对和报告声誉风险的全过程，包括公司对声誉风险的管理职责、分类识别、监测、报告、应急响应以及事后评估等事项。

公司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声誉风险管理机制、要求、办法和相关制度，定期分析声誉风险和声誉风险事件的发生因素和传导途径；进行声誉风险信息管理，及时记录、存储与声誉风险管理相关的数据和信息。

十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市场活跃程度决定其流动性和市场价格有效性，而市场活跃程度又可以通过公允价值可观察程度体现出来。公司将金融资产及负债按照公允价值的可观察程度分为三个层级，并通过不同层级之间的转换，对损益、资产负债的影响，来评价目前金融资产及负债不同层级对公司整体流动性及市场价格有效性的影响。

一是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即第一层级；

二是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即第二层级；

三是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即第三层级。

对于本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私募股权、未流通股、未上市基金，管理层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市场乘数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因此本公司将这些资产和负债划分至第三层级。可能对估值产生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主要包括流动性折让、市场乘数等，于2022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因上述不可观察参数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均不重大。本公司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金融工具的敞口。

截至2022年6月30日，合并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 值(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17,684,306.93	7,395,596,301.47	1,185,963,195.42	17,799,243,803.82
(1) 债务工具投资	4,527,943,162.81	7,321,037,851.35	240,380,331.89	12,089,361,346.05
(2) 权益工具投资	702,093,867.60	74,558,450.12	671,855,551.69	1,448,507,869.41
(3) 其他工具投资	3,987,647,276.52		273,727,311.84	4,261,374,588.36
2. 其他债权投资	1,828,651,338.44	3,474,832,530.26	28,402,280.14	5,331,886,148.84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衍生金融资产	107,519.45			107,519.45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2,373,598.16	466,218,366.31		648,591,964.47
6. 衍生金融负债	649,224.00			649,224.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 值(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50,289,282.81	4,362,189,209.61	1,102,186,366.00	11,814,664,858.42
(1) 债务工具投资	3,120,399,203.13	4,083,908,649.27	209,171,290.32	7,413,479,142.72
(2) 权益工具投资	615,737,001.28	194,186,312.19	610,258,103.27	1,420,181,416.74
(3) 其他工具投资	2,614,153,078.40	84,094,248.15	282,756,972.41	2,981,004,298.96
2. 其他债权投资	2,085,298,239.76	3,995,954,718.22	28,402,280.14	6,109,655,238.1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衍生金融资产	12,058,714.01			12,058,714.01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8,489,991.48	21,426,621.92		319,916,613.40
6. 衍生金融负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 值(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 值(第三层次)	合计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52,906,325.98	3,112,309,303.50	712,290,933.75	8,177,506,563.23
(1) 债务工具投资	2,124,389,829.45	2,983,755,719.53	96,169,580.00	5,204,315,128.98
(2) 权益工具投资	337,761,444.93	128,553,583.97	575,792,461.63	1,042,107,490.53
(3) 其他工具投资	1,890,755,051.60		40,328,892.12	1,931,083,943.72
2. 其他债权投资	996,614,743.64	3,179,324,952.16	57,338,100.00	4,233,277,795.8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2,014,972.66			232,014,972.66
5. 衍生金融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 值(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97,718,154.06	2,402,473,033.32	379,947,329.33	6,780,138,516.71
(1) 债务工具投资	2,502,049,728.29	2,254,847,032.40	100,372,136.98	4,857,268,897.67
(2) 权益工具投资	211,940,262.54	147,626,000.92	248,380,321.87	607,946,585.33
(3) 其他工具投资	1,283,728,163.23		31,194,870.48	1,314,923,033.71
2. 其他债权投资	513,673,943.82	1,332,873,522.21		1,846,547,466.0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衍生金融资产	49,265.00			49,265.00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62,415.98	52,200,540.41		53,262,956.39
6. 衍生金融负债	111,700.00			111,700.00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 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268,782,612.03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355,361,541.19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316,494,010.50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273,727,311.84	现金流折现/三方估值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237,573,570.46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236,963,123.68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373,294,979.59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282,756,972.41	现金流折现/三方估值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153,507,680.00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312,068,226.35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263,724,235.28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40,328,892.12	现金流折现/三方估值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2019年12月31日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100,372,136.98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83,487,353.87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164,892,968.00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31,194,870.48	现金流折现/三方估值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2022年6月30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2,186,366.00	105,863,597.41	18,591,707.31	-85,807,333.68		112,049,406.48	29,737,133.48	1,185,963,195.42
(1) 债务工具	209,171,290.32			1,209,041.57		30,000,000.00		240,380,331.89
(2) 权益工具	610,258,103.27	105,863,597.41	18,591,707.31	-77,884,314.68		79,549,406.48	27,359,533.48	671,855,551.69
(3) 私募基金	282,756,972.41			-9,152,060.57		2,500,000.00	2,377,600.00	273,727,311.84
其他债权投资	28,402,280.14							28,402,280.14
(1) 债务工具	28,402,280.14							28,402,280.14
资产合计	1,130,588,646.14	105,863,597.41	18,591,707.31	-85,807,333.68		112,049,406.48	29,737,133.48	1,214,365,475.56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96,169,580.00	197,658,392.44		-36,874,602.57			47,782,079.55	209,171,290.32
(2) 权益工具	575,792,461.63	36,969,503.00	53,443,453.07	43,341,250.07		59,144,737.23	51,546,395.59	610,258,103.27
(3) 私募基金	40,328,892.12	66,000,000.00		22,688,980.29		158,500,000.00	4,760,900.00	282,756,972.41
其他债权投资								
(1) 债务工具	57,338,100.00	-		17,068,239.02			46,004,058.88	28,402,280.14
资产合计	769,629,033.75	300,627,895.44	53,443,453.07	46,223,866.81		217,644,737.23	150,093,434.02	1,130,588,646.1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100,372,136.98			-58,661,320.00		154,830,900.00	100,372,136.98	96,169,580.00
(2) 权益工具	248,380,321.87	85,351,233.71	10,233,742.67	64,389,421.96		218,619,227.69	30,714,000.93	575,792,461.63
(3) 私募基金	31,194,870.48	9,002,000.00		-376,178.36		3,000,000.00	2,491,800.00	40,328,892.12
其他债权投资								
(1) 债务工具		91,798,885.15						57,338,100.00
资产合计	379,947,329.33	186,152,118.86	10,233,742.67	5,351,923.60	-34,460,785.15	376,450,127.69	133,577,937.91	769,629,033.7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数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186,131,964.38	-186,131,964.38							
(2) 权益工具									
(3) 私募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2) 权益工具	84,500,000.00	-84,500,000.00							
(3) 私募基金	5,997,100.00	-5,997,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190,707,060.27			-1,903,012.47		88,431,910.82	100,372,136.98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数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2) 权益工具		169,348,929.13	2,440,437.87	9,458,667.67	26,958,865.03		121,063,232.22	61,972,474.71	248,380,321.87
(3) 私募基金		5,997,100.00	2,903,100.00		-2,505,329.52		24,800,000.00		31,194,870.48
资产合计	276,629,064.38	89,424,025.02	5,343,537.87	9,458,667.67	22,550,523.04		145,863,232.22	150,404,385.53	379,947,329.33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46,452,428.61	7,368,198,595.69	517,564,749.17	16,132,215,773.47
(1) 债务工具投资	4,076,898,552.96	7,321,037,851.35	240,380,331.89	11,638,316,736.20
(2) 权益工具投资	682,231,104.75	47,160,744.34	200,285,280.75	929,677,129.84
(3) 其他工具投资	3,487,322,770.90		76,899,136.53	3,564,221,907.43
2. 其他债权投资	1,828,651,338.44	3,474,832,530.26	28,402,280.14	5,331,886,148.84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衍生金融资产	107,519.45			107,519.45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6,218,366.31		466,218,366.31
6. 衍生金融负债	649,224.00			649,224.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25,672,499.73	3,723,647,694.21	469,906,573.27	10,319,226,767.21
(1) 债务工具投资	3,120,399,203.13	3,642,358,711.20	209,171,290.32	6,971,929,204.65
(2) 权益工具投资	510,715,617.19	81,288,983.01	183,820,577.81	775,825,178.01
(3) 其他工具投资	2,494,557,679.41		76,914,705.14	2,571,472,384.55
2. 其他债权投资	2,085,298,239.76	3,995,954,718.22	28,402,280.14	6,109,655,238.1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衍生金融资产	12,058,714.01			12,058,714.01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426,621.92		21,426,621.92
6. 衍生金融负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2,293,368.04	3,047,225,280.35	366,347,631.31	7,355,866,279.70
(1) 债务工具投资	1,812,122,714.37	2,983,755,719.53	157,616,155.35	4,953,494,589.25
(2) 权益工具投资	336,196,454.65	63,469,560.82	207,740,675.96	607,406,691.43
(3) 其他工具投资	1,793,974,199.02		990,800.00	1,794,964,999.02
2. 其他债权投资	996,614,743.64	3,179,324,952.16	57,338,100.00	4,233,277,795.8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交易性金融负债				
5. 衍生金融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表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第三层次)	合计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7,225,479.61	2,264,565,822.22	306,300,066.21	6,478,091,368.04
(1) 债务工具投资	2,502,049,728.29	2,254,847,032.40	161,818,712.34	4,918,715,473.03
(2) 权益工具投资	208,503,982.54	9,718,789.82	143,487,353.87	361,710,126.23
(3) 其他工具投资	1,196,671,768.78		994,000.00	1,197,665,768.78
2. 其他债权投资	513,673,943.82	1,332,873,522.21		1,846,547,466.0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200,540.41		52,200,540.41
5. 衍生金融负债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 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2022年6月30日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268,782,612.03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138,086,515.88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62,198,764.87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76,899,136.53	三方估值		
2021年12月31日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237,573,570.46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106,513,536.23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77,307,041.58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76,914,705.14	三方估值		
2020年12月31日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214,954,255.35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138,314,807.96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69,425,868.00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990,800.00	三方估值		
2019年12月31日				
机构间债券/非上市债券	161,818,712.34	现金流折现	折现率	折现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新三板股票	83,487,353.87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限售股票/股票/非上市股权	60,000,000.00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资管产品	994,000.00	三方估值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2年6月30 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209,171,290.32			1,209,041.57		30,000,000.00		240,380,331.89
(2) 权益工具	183,820,577.81	41,270,796.62	11,507,452.06	-10,063,895.75		15,360,136.72	18,594,882.59	200,285,280.75
(3) 私募基金	76,914,705.14			-15,568.61				76,899,136.53
其他股权投资								28,402,280.14
(1) 债务工具	28,402,280.14							28,402,280.14
资产合计	498,308,853.41	41,270,796.62	11,507,452.06	-8,870,422.79		45,360,136.72	18,594,882.59	545,967,029.31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157,616,155.35	197,658,392.44		-36,848,301.20			109,254,956.27	209,171,290.32
(2) 权益工具	207,740,675.96	16,782,444.80	30,321,702.89	6,123,270.30		22,666,491.22	39,170,601.58	183,820,577.81
(3) 私募基金	990,800.00	66,000,000.00		-76,094.86		10,000,000.00		76,914,705.14
其他股权投资								
(1) 债务工具	57,338,100.00			17,068,239.02			46,004,058.88	28,402,280.14
资产合计	423,685,731.31	280,440,837.24	30,321,702.89	-13,732,866.74		32,666,491.22	194,429,616.73	498,308,853.4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0年12月31日 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161,818,712.34			-56,419,128.22		154,830,900.00	102,614,328.77	157,616,155.35
(2) 权益工具	143,487,353.87	5,256,300.29	6,784,162.67	19,915,157.30		62,994,803.51	17,128,776.34	207,740,675.96
(3) 私募基金	994,000.00			-3,200.00				990,800.00
其他股权投资								
(1) 债务工具		91,798,885.15						57,338,100.00
资产合计	306,300,066.21	97,055,185.44	6,784,162.67	-36,507,170.92	-34,460,785.15	217,825,703.51	119,743,105.11	423,685,731.31

(续)

项目	2018年12月 31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影响数	转入第三层 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186,131,964.38	-186,131,964.38							
(2) 权益工具									
(3) 私募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权益工具	60,000,000.00	-60,000,000.00							
(3) 私募基金	997,100.00	-997,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252,153,635.62			361,138.44		90,696,061.72	161,818,712.34	

项目	2018年12月 31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影响数	转入第三层 级	转出第三层级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	购买/发行	出售/结算	
(2) 权益工具		144,648,929.13	2,440,437.87	9,458,667.67	19,226,411.60		47,558,330.22	61,128,087.28	143,487,353.87
(3) 私募基金		997,100.00			-3,100.00				994,000.00
资产合计	307,129,064.38	90,870,600.37	2,440,437.87	9,458,667.67	19,584,450.04		47,558,330.22	151,824,149.00	306,300,066.21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类别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893,136,161.74	876,754,166.39	856,284,308.04	821,049,903.41
子公司	1,480,445,131.57	1,460,445,131.57	1,310,445,131.57	688,645,131.57
小计	2,373,581,293.31	2,337,199,297.96	2,166,729,439.61	1,509,695,034.98
减：减值准备				
合计	2,373,581,293.31	2,337,199,297.96	2,166,729,439.61	1,509,695,034.98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联营企业	876,754,166.39			16,426,599.03	-44,603.68			893,136,161.74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76,754,166.39			16,426,599.03	-44,603.68			893,136,161.74	
二、合营企业									
三、对子公司投资	1,460,445,131.57	20,000,000.00						1,480,445,131.57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	611,086,970.30							611,086,970.30	
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649,358,161.27	20,000,000.00						669,358,161.27	
合计	2,337,199,297.96	20,000,000.00		16,426,599.03	-44,603.68			2,373,581,293.31	

(续)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856,284,308.04			45,601,401.95	-52,902.61	301,359.01	25,380,000.00		876,754,166.39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56,284,308.04			45,601,401.95	-52,902.61	301,359.01	25,380,000.00		876,754,166.39		
二、合营企业											
三、对子公司投资	1,310,445,131.57		150,000,000.00						1,460,445,131.57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	611,086,970.30								611,086,970.30		
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499,358,161.27		150,000,000.00						649,358,161.27		
合计	2,166,729,439.61		150,000,000.00	45,601,401.95	-52,902.61	301,359.01	25,380,000.00		2,337,199,297.96		
(续)											
被投资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821,049,903.41			59,254,254.18	-49,849.55		23,970,000.00		856,284,308.04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21,049,903.41			59,254,254.18	-49,849.55		23,970,000.00		856,284,308.04		
二、合营企业											
三、对子公司投资	688,645,131.57		621,800,000.00						1,310,445,131.57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	211,086,970.30		400,000,000.00						611,086,970.30		
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77,558,161.27		221,800,000.00						499,358,161.27		

被投资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621,800,000.00		59,254,254.18	-49,849.55		23,970,000.00			2,166,729,439.61		

(续)

被投资单位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794,248,358.51	764,502,937.43			56,427,832.19	119,133.79			821,049,903.41	
中顺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94,248,358.51	764,502,937.43			56,427,832.19	119,133.79			821,049,903.41	
二、合营企业										
三、对子公司投资	463,645,131.57	463,645,131.57	225,000,000.00						688,645,131.57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	211,086,970.30	211,086,970.30							211,086,970.30	
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首正泽富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52,558,161.27	52,558,161.27	225,000,000.00						277,558,161.27	
合计	1,257,893,490.08	1,228,148,069.00	225,000,000.00		56,427,832.19	119,133.79			1,509,695,034.98	

(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303,720,610.99	244,758,598.55	348,397,696.18	200,081,513.36
二、设定提存计划	711,142.39	27,926,559.47	27,916,320.31	721,381.55
三、辞退福利		112,189.65	112,189.65	
合计	304,431,753.38	272,797,347.67	376,426,206.14	200,802,894.91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38,197,040.09	592,938,648.80	627,415,077.90	303,720,610.99
二、设定提存计划	636,551.24	54,450,910.09	54,376,318.94	711,142.39
三、辞退福利		433,006.28	433,006.28	
合计	338,833,591.33	647,822,565.17	682,224,403.12	304,431,753.38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52,418,896.37	547,091,499.85	361,313,356.13	338,197,040.09
二、设定提存计划	2,576,671.53	11,541,548.20	13,481,668.49	636,551.24
三、辞退福利		131,207.30	131,207.30	
合计	154,995,567.90	558,764,255.35	374,926,231.92	338,833,591.33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6,224,795.13	474,511,729.74	418,317,628.50	152,418,896.37
二、设定提存计划	3,197,881.94	33,102,480.43	33,723,690.84	2,576,671.53
三、辞退福利		315,092.00	315,092.00	
合计	99,422,677.07	507,929,302.17	452,356,411.34	154,995,567.9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5,974,903.24	207,568,038.44	311,064,854.69	192,478,086.99
二、职工福利费	300.00	3,663,863.18	3,652,963.18	11,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346,484.92	13,164,248.86	13,173,951.96	336,781.82
1、基本医疗保险费	314,612.34	10,538,503.17	10,548,422.17	304,693.34
2、工伤保险费	8,103.60	244,333.74	244,362.54	8,074.80
3、生育保险费	23,768.98	159,378.58	159,133.88	24,013.68
4、其他社会保险		2,222,033.37	2,222,033.37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四、住房公积金	1,917,458.82	13,864,112.22	13,860,035.22	1,921,535.8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81,464.01	6,498,335.85	6,645,891.13	5,333,908.73
六、其他				
合计	303,720,610.99	244,758,598.55	348,397,696.18	200,081,513.36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313,619.87	519,424,802.45	554,763,519.08	295,974,903.24
二、职工福利费	600.00	9,043,583.11	9,043,883.11	3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19,246.39	23,694,341.12	23,567,102.59	346,484.92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88,228.07	20,530,233.72	20,403,849.45	314,612.34
2、工伤保险费	7,166.10	458,175.28	457,237.78	8,103.60
3、生育保险费	23,852.22	383,540.21	383,623.45	23,768.98
4、其他社会保险		2,322,391.91	2,322,391.91	
四、住房公积金	1,917,458.82	27,314,614.34	27,314,614.34	1,917,458.8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46,115.01	13,461,307.78	12,725,958.78	5,481,464.01
六、其他				
合计	338,197,040.09	592,938,648.80	627,415,077.90	303,720,610.9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1,299,967.48	488,049,337.36	298,035,684.97	331,313,619.87
二、职工福利费	13,550.00	9,011,663.79	9,024,613.79	6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296,034.77	18,938,322.47	20,015,110.85	219,246.39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175,570.00	16,480,484.33	17,467,826.26	188,228.07
2、工伤保险费	32,485.15	53,474.60	78,793.65	7,166.10
3、生育保险费	87,637.45	393,979.90	457,765.13	23,852.22
4、其他社会保险	342.17	2,010,383.64	2,010,725.81	
四、住房公积金	4,244,860.73	24,362,913.66	26,690,315.57	1,917,458.8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64,483.39	6,729,262.57	7,547,630.95	4,746,115.01
六、其他				
合计	152,418,896.37	547,091,499.85	361,313,356.13	338,197,040.09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617,698.80	416,766,161.50	363,083,892.82	141,299,967.48
二、职工福利费	11,450.00	9,047,553.41	9,045,453.41	13,550.00
三、社会保险费	1,466,112.02	19,260,669.31	19,430,746.56	1,296,034.77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333,430.86	16,180,722.66	16,338,583.52	1,175,570.00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2、工伤保险费	29,731.08	364,655.58	361,901.51	32,485.15
3、生育保险费	102,950.08	899,770.71	915,083.34	87,637.45
4、其他社会保险		1,815,520.36	1,815,178.19	342.17
四、住房公积金	3,629,796.61	21,107,310.99	20,492,246.87	4,244,860.7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99,737.70	8,330,034.53	6,265,288.84	5,564,483.39
六、其他				
合计	96,224,795.13	474,511,729.74	418,317,628.50	152,418,896.3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687,341.25	18,251,719.10	18,250,202.25	688,858.10
2、失业保险费	17,180.10	603,026.65	603,074.34	17,132.41
3、企业年金	6,621.04	9,071,813.72	9,063,043.72	15,391.04
合计	711,142.39	27,926,559.47	27,916,320.31	721,381.55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621,714.99	34,533,369.38	34,467,743.12	687,341.25
2、失业保险费	14,836.25	1,274,181.79	1,271,837.94	17,180.10
3、企业年金		18,643,358.92	18,636,737.88	6,621.04
合计	636,551.24	54,450,910.09	54,376,318.94	711,142.3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450,335.42	3,931,494.56	5,760,114.99	621,714.99
2、失业保险费	126,336.11	157,212.72	268,712.58	14,836.25
3、企业年金		7,452,840.92	7,452,840.92	
合计	2,576,671.53	11,541,548.20	13,481,668.49	636,551.24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3,050,170.17	29,312,516.36	29,912,351.11	2,450,335.42
2、失业保险费	147,711.77	1,167,380.33	1,188,755.99	126,336.11
3、企业年金		2,622,583.74	2,622,583.74	
合计	3,197,881.94	33,102,480.43	33,723,690.84	2,576,671.53

(三)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1.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58,231,727.78	107,706,774.54	126,322,285.87	98,638,907.99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2,849,383.66	22,451,337.13	19,360,450.46	14,028,403.62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45,382,344.12	85,255,437.41	106,961,835.41	84,610,504.37
2.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78,660,304.16	166,941,202.08	177,588,400.54	185,719,809.56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6,770,435.23	117,104,261.44	110,135,693.47	169,314,970.04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48,767,235.48	97,125,024.96	80,895,234.12	136,848,699.98
4.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5.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13,493,408.13	190,660,179.40	101,527,984.79	109,085,988.97
6.其他				
利息收入小计	307,155,875.30	582,412,417.46	515,574,364.67	562,759,676.56
利息支出：				
1.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9,338,602.89	17,644,134.66	39,714,102.13	15,658,977.40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00,530,502.12	206,847,848.79	95,149,997.19	162,982,232.96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53,540,926.17	260,787,649.02	283,757,223.26	320,130,308.77
4.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7,348,190.42	29,866,637.04	36,675,637.86	46,028,661.47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9,906,065.47	21,290,692.63	23,381,276.68	24,872,583.68
5.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072,265.80	10,101,533.30		
6.其他	8,040,208.76	4,552,990.19	5,408,548.77	4,591,739.96
利息支出小计	297,870,696.16	529,800,793.00	460,705,509.21	549,391,920.56
利息净收入	9,285,179.14	52,611,624.46	54,868,855.46	13,367,756.00

（四）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明细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103,118,252.60	215,949,658.40	202,737,298.77	151,810,784.66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52,056,275.90	343,004,083.13	319,379,973.73	236,074,605.15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17,424,162.65	280,980,408.80	285,529,275.56	219,022,216.4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6,517,074.30	39,532,111.47	23,598,218.52	12,491,759.8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6,235,083.80	20,411,617.40	9,265,290.81	4,560,628.89
期货经纪业务				
IB业务	1,879,955.15	2,079,945.46	987,188.84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48,938,023.30	127,054,424.73	116,642,674.96	84,263,820.4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48,938,023.30	127,054,424.73	116,642,674.96	84,263,820.4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6,188,138.66	105,494,281.57	271,023,861.16	231,057,096.70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6,886,251.87	111,754,626.91	284,427,483.68	235,970,542.4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6,087,447.12	87,069,029.08	213,903,563.79	128,695,257.49
证券保荐业务			10,849,056.60	6,603,773.59
财务顾问业务	10,798,804.75	24,685,597.83	59,674,863.29	100,671,511.3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698,113.21	6,260,345.34	13,403,622.52	4,913,445.7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698,113.21	6,260,345.34	13,403,622.52	4,913,445.70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3.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98,352,550.31	384,680,547.82	345,216,444.92	153,988,568.06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421,828,662.95	607,369,418.25	550,424,095.31	233,069,810.8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123,476,112.64	222,688,870.43	205,207,650.39	79,081,242.78
4.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5.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7,897,722.03	30,026,982.92	62,963,506.02	81,536,645.95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7,897,722.03	30,026,982.92	62,963,506.02	81,536,645.95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6.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927,624.78	62,375,275.85	11,683,062.73	18,981,946.9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927,624.78	62,375,275.85	11,683,062.73	18,981,946.9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合计	496,484,288.38	798,526,746.56	893,624,173.60	637,375,042.34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669,596,537.53	1,154,530,387.06	1,228,878,121.47	805,633,551.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173,112,249.15	356,003,640.50	335,253,947.87	168,258,508.97

2、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5,471,698.11
-国内上市公司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415,094.34	1,254,716.98	841,509.43
-其他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0,798,804.75	23,270,503.49	58,420,146.31	94,358,303.78
合计	10,798,804.75	24,685,597.83	59,674,863.29	100,671,511.32

3、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分类情况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6,293,094,878.67	6,235,083.80	14,097,453,441.55	20,411,617.40
理财产品				
合计	6,293,094,878.67	6,235,083.80	14,097,453,441.55	20,411,617.40

(续)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1,037,105,200.46	9,265,290.81	8,709,087,811.33	4,560,628.89
理财产品				
合计	11,037,105,200.46	9,265,290.81	8,709,087,811.33	4,560,628.89

4、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22年6月30日产品数量	431	39	24
2022年6月30日客户数量	46,601	39	107
其中：个人客户	45,812		
机构客户	789	39	107
2021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5,681,359,830.98	6,949,081,905.72	22,171,067,767.2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565,363,889.25		
个人客户	39,176,898,963.22		
机构客户	14,939,096,978.51	6,949,081,905.72	22,171,067,767.20
2022年6月30日受托资金	73,076,258,871.56	7,322,631,312.80	19,894,352,481.6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570,097,832.05		
个人客户	46,728,120,461.08		
机构客户	24,778,040,578.43	7,322,631,312.80	19,894,352,481.60
2022年6月30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76,880,077,429.55	7,045,314,297.99	19,894,352,481.60
其中：股票	70,646,657.28		
债券	75,484,392,644.43	5,635,682,456.46	
其他投资	1,325,038,127.84	1,409,631,841.53	19,894,352,481.60
2022年1-6月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37,224,282.77	56,427,193.45	4,701,074.09

(续)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21年12月31日产品数量	382	43	23
2021年12月31日客户数量	41,166	43	94
其中：个人客户	40,521		
机构客户	645	43	94
2020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2,684,778,533.09	8,869,072,298.55	18,138,833,5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075,036,947.71		
个人客户	38,550,619,578.48		
机构客户	13,059,122,006.90	8,869,072,298.55	18,138,833,500.00
2021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5,681,359,830.98	6,949,081,905.72	22,171,067,767.2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565,363,889.25		
个人客户	39,176,898,963.22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机构客户	14,939,096,978.51	6,949,081,905.72	22,171,067,767.20
2021年12月31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60,373,852,133.10	6,364,393,051.31	22,171,067,767.20
其中：股票	70,646,657.28		
债券	59,369,332,473.35	5,114,393,051.31	
其他投资	933,873,002.47	1,250,000,000.00	22,171,067,767.2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23,552,280.28	56,427,193.45	4,701,074.09

(续)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20年12月31日产品数量	346	49	16
2020年12月31日客户数量	38,058	49	75
其中：个人客户	37,586		
机构客户	472	49	75
2019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29,389,056,745.09	13,352,089,343.56	3,829,997,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728,362,517.60		
个人客户	20,370,278,640.86	9,777,409.45	
机构客户	8,290,415,586.63	13,342,311,934.11	3,829,997,000.00
2020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52,684,778,533.09	8,869,072,298.55	18,138,833,5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075,036,947.71		
个人客户	38,550,619,578.48		
机构客户	13,059,122,006.90	8,869,072,298.55	18,138,833,500.00
2020年12月31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57,592,425,210.59	9,382,410,767.10	18,138,833,500.00
其中：股票	83,482,440.18		
债券	57,067,255,171.65	8,012,010,767.10	
其他投资	441,687,598.76	1,370,400,000.00	18,138,833,500.0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47,848,267.49	95,279,805.37	2,088,372.06

(续)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019年12月31日产品数量	192	74	4
2019年12月31日客户数量	18,354	74	24
其中：个人客户	18,032	1	
机构客户	322	73	24
2019年1月1日受托资金	8,315,671,713.76	13,955,654,548.81	1,083,017,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519,589,424.77		
个人客户	6,848,310,774.53	9,977,409.45	
机构客户	947,771,514.46	13,945,677,139.36	1,083,017,000.00
2019年12月31日受托资金	29,389,056,745.09	13,352,089,343.56	3,829,997,000.00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728,362,517.60		
个人客户	20,370,278,640.86	9,777,409.45	
机构客户	8,290,415,586.63	13,342,311,934.11	3,829,997,000.00
2019年12月31日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35,050,369,408.89	15,551,716,332.43	3,829,997,000.00
其中：股票			
债券	34,312,237,590.08	12,343,708,339.65	
其他投资	738,131,818.81	3,208,007,992.78	3,829,997,000.0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9,693,469.95	113,889,437.73	405,660.38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26,599.03	45,601,401.95	59,254,254.18	56,427,832.19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19,761,829.19	937,395,608.53	574,983,564.69	383,816,433.22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23,970,032.35	453,134,527.68	321,827,412.88	264,602,08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970,032.35	453,134,527.68	321,827,412.88	264,602,08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95,791,796.84	484,261,080.85	253,156,151.81	119,214,352.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394,507.90	547,678,206.13	316,025,378.19	128,141,214.05
—金融衍生工具	74,327,370.60	-108,982,338.47	-68,805,827.96	-28,943,600.46
—其他债权投资	55,329,923.32	48,482,358.71	5,153,566.02	22,290,134.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0,004.98	-2,917,145.52	783,035.56	-2,273,395.79
5、其他				
合计	436,188,428.22	982,997,010.48	634,237,818.87	440,244,265.41

2、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223,970,032.35	453,134,527.68	321,827,412.88	264,602,081.18
	处置取得收益	66,394,507.90	547,678,206.13	316,025,378.19	128,141,214.0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260,004.98	-2,917,145.52	783,035.56	-2,273,395.79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548,129.21	5,005,524.76	-50,684,484.20	197,325,714.37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37,404.00	717,745.87	126,854.13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8,190.69			
衍生金融工具	-17,084,435.78	-1,407,261.51	-4,737,450.24	-2,693,821.08
合计	-134,484,374.30	1,860,859.25	-54,704,188.57	194,758,747.42

(七)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272,797,347.67	647,822,565.17	558,764,255.35	507,929,302.17
固定资产折旧	2,803,971.33	3,196,780.79	2,832,962.97	3,253,669.79
无形资产摊销（不含交易席位费）	5,898,452.77	9,715,012.18	8,229,207.82	7,675,024.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20,482.52	2,745,430.40	2,281,537.81	2,120,231.58
投资者保护基金	7,728,367.98	17,392,741.37	10,123,405.06	7,341,764.18
交易所费用	2,904,999.00	6,004,404.56	4,892,813.04	3,587,761.16
其中：交易席位费摊销	24,999.00	49,998.00	49,998.00	49,998.00
场地设备租赁费及物业费	4,085,910.84	22,182,236.07	57,805,913.07	54,819,348.14
公杂费	19,839,103.64	38,750,507.25	23,777,374.17	27,284,295.84
其中：中介经纪费	3,216,947.08	7,927,307.94	7,442,915.93	6,876,586.13
银行费用	4,217,312.05	8,513,882.68	4,293,677.06	7,041,010.99
发债费用	6,160,377.58	16,424,528.29	5,448,113.19	7,900,996.42
办公费	1,175,509.77	4,044,072.59	5,241,792.75	4,505,405.20
业务招待费	7,327,164.84	19,462,180.30	13,934,336.95	13,395,715.29
业务宣传费	5,206,945.89	9,394,859.55	5,809,977.46	3,790,466.11
邮电通讯费	7,358,829.06	13,397,272.19	13,246,122.51	13,986,646.68
会议费	277,233.41	4,048,513.63	4,710,955.29	3,791,192.51
差旅费	1,590,607.92	6,452,174.25	4,874,516.44	6,965,696.09
水电费	1,055,616.81	2,935,123.71	2,769,019.29	3,113,903.01
咨询费	4,934,670.47	4,971,548.54	4,799,171.76	4,618,141.80
电子设备运转费	9,775,458.30	13,482,208.81	10,544,030.77	8,657,001.1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175,563.30	31,539,362.60	8,366,265.96	2,682,898.98
劳务费	996,162.24	2,204,782.20	1,613,260.78	1,868,091.87
车辆交通费	848,320.79	1,971,441.50	1,788,613.65	2,336,682.1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8,008,150.62	51,684,985.29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他	2,205,298.38	6,772,331.77	6,135,608.35	6,434,299.67
合计	401,938,657.78	916,126,462.13	747,299,348.50	685,652,132.91

(八) 公司现金流量补充信息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430,309.46	152,121.13	1,664,986.92
其他收益	10,384,274.14	7,619,695.68	4,889,275.12	2,688,114.31
营业外收入	187,007.15	455,518.23	374,453.81	4,762,928.96
存出保证金减少				
衍生金融业务利得	74,327,370.60			
往来款	34,346,918.92	324,440,729.58	290,937,855.16	185,510,633.05
合计	119,245,570.81	332,946,252.95	296,353,705.22	194,626,663.2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57,811,922.14	200,764,896.23	134,351,020.31	142,308,198.74
衍生金融业务损失		108,982,338.47	73,449,371.72	32,720,961.08
存出保证金增加	9,383,358.10	30,555,060.59	56,944,501.60	362,834.94
营业外支出	43,499.15	8,250,034.70	9,436,132.65	1,277,991.64
往来款	75,729,064.43	298,318,618.99	349,333,220.80	286,230,744.92
合计	142,967,843.82	646,870,948.98	623,514,247.08	462,900,731.32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行次级债中介机构费用	3,583,145.53	15,974,221.50	5,222,527.11	9,232,395.28
租赁负债支付金额	11,547,986.85	14,881,725.78		
预付租金金额	1,737,061.93	29,755,268.03		
合计	16,868,194.31	60,611,215.31	5,222,527.11	9,232,395.28

(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披露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6,786,162.66	717,649,566.25	563,948,150.86	420,365,389.90
加: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7,366,281.62	8,635,349.72	39,789,417.13	26,598,361.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16,257.54	54,983,536.94	2,832,962.97	3,253,669.79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5,923,451.77	9,765,010.18	8,279,205.82	7,725,022.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20,482.52	2,745,430.40	2,281,537.81	2,120,231.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29,554.93	-222,074.52	-731,816.30	-204,719.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46,186.24	325,859.67	159,281.01	-1,163,247.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34,484,374.30	-1,860,859.25	54,704,188.57	-194,758,747.42
利息支出	162,613,191.97	270,889,182.32	283,757,223.26	320,130,308.77
投资损失	-71,756,522.35	-94,083,760.66	-64,407,820.20	-78,717,966.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245,208.91	23,590,630.02	-52,129,307.93	33,092,12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918,837.45	1,251,381.19	-12,671,121.05	15,338,577.31
存货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23,436,365.83	676,922,736.08	135,888,927.72	595,864,798.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136,225,545.85	2,109,640,420.51	2,526,094,049.94	-58,138,888.83
其他	-5,590,364,184.36	-3,119,224,390.93	-1,081,470,175.18	-690,940,06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96,007.70	661,008,017.92	2,406,324,704.43	400,564,846.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72,692,681.43	7,065,722,815.49	6,454,692,822.93	4,762,752,011.7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065,722,815.49	6,454,692,822.93	4,762,752,011.71	3,590,552,271.8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030,134.06	611,029,992.56	1,691,940,811.22	1,172,199,739.91

(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构成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现金	6,972,692,681.43	7,065,722,815.49	6,454,692,822.93	4,762,752,011.71
其中: 库存现金	280.00	27,098.85	12,139.95	47,56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30,571,216.05	5,662,608,346.42	4,493,923,511.17	3,827,891,32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049,858.90	21,112,000.00	30,079,423.40	883,418.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结算备付金	1,411,071,326.48	1,381,975,370.22	1,930,677,748.41	933,929,705.9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2,692,681.43	7,065,722,815.49	6,454,692,822.93	4,762,752,011.71

十九、 补充资料

(一)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82,595.93	-88,911.60	568,651.50	1,090,685.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11,723.52	7,674,762.16	3,585,561.91	951,40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76,273.48	21,698,485.3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7,348.04	-5,869,157.34	-7,742,566.96	3,206,130.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2,852,749.11	23,415,178.60	-3,588,353.55	5,248,216.44
所得税影响额	2,694,836.47	5,854,547.06	-228,507.53	1,611,917.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0.48	7,549.18	98.10	
合计	10,157,222.16	17,553,082.36	-3,359,944.12	3,636,298.4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2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	0.09	0.09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1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2	0.34	0.34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9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5	0.39	0.39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9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1	0.33	0.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仅供报告使用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增明,刘宗义,陈吉先,冯建江,曾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管理咨询、法律、税务专项审计等受托业务;依法受托代理记账、代办税务事宜的审计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允许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11日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999年 9月 28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530205

批准注册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 9月 28日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10



姓名 杨 靖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9年7月2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慧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69072622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
valid

本证书
This cert.
this rene
一年
one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
valid



2013



2014年 3月 1日



姓名 杨靖
证书编号 100000530205



姓名 郭辉
 Full name 郭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2-25
 Date of birth 1983-02-25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423188302250016
 Identity card No. 130423188302250016



证书编号: 110101704824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704824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04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04月04日



2016 合格, 2017 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nual renewal after this removal.



姓名: 魏伟英
 Full name: 魏伟英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4-01-14
 Date of birth: 1974-01-14
 工作单位: 阿城江滨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阿城江滨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3018119740114002X
 Identity card No.: 23018119740114002X



证书编号: 230100341577
 No. of Certificate: 230100341577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08月03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08月0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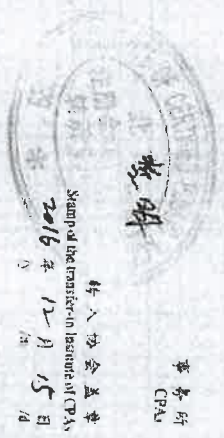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15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15日

转出: 魏伟英 2017.4.25
 转入: 中审亚太 2017.9.19

转入: 中审亚太 2017.9.19
 转出: 魏伟英 2017.9.19

转入: 中审亚太 2017.11.22
 转出: 中审亚太 2018.11.22



姓名: 魏伟英
 证书编号: 23010034157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鉴证报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702022439007879
报告名称: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858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8月29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签字人员:	杨涛(100000530205), 郭辉(110101704824), 崔伟英(230100341577)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 1、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2、 2022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858号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管理层对2022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一、管理层的责任

首创证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2022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首创证券上述认定中所述的截至2022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和实施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2022年6月30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首创证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2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其他说明

本鉴证报告仅供首创证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涛（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辉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伟英
（签名并盖章）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2年8月

目录

一、重要声明.....	1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2
（一）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2
（二）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3
（三）纳入评价范围的内部控制整体情况.....	3
（四）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内部控制情况.....	21
（五）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52
三、综合结论.....	54

首創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

首創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為建立健全首創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內部控制體系，有效實施內部控制，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以下簡稱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結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和評價辦法，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我們對公司2022年6月30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評價。

一、重要聲明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法律責任。

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

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

二、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情況

公司按照風險導向原則確定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業務和事項以及高風險領域。內部控制評價的範圍貫徹全面性原則和重要性原則，包括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重點關注證券經紀業務、信用業務、權益類證券投資業務、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資產管理業務、投資銀行類業務、新三板做市業務、研究業務、財務與資金管理、會計系統管理、運營管理、客戶服務、信息技術、關聯交易、對外擔保、重大投資、子公司內部控制管理等高風險領域，圍繞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等要素對內部控制進行全面評價。

（一）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

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包括：公司各部室及各分支機構，首創京都期貨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首創京都期貨）、首正德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首正德盛）、首正澤富創新投資（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首正澤富）三家全資子公司、一

家控股子公司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正德盛持股51%，以下简称望京私募）和六个结构化主体。

（二）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三）纳入评价范围的内部控制整体情况

1. 内部控制环境

（1）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169.00	63.08
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7,308.00	19.23
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708.00	9.23
4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5,138.00	6.15
5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5,677.00	2.31
合计		246,000.00	100.00

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以及委托他人或者接受他人委托持有或者管理公司股权情况。

（2）法人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

條例》《證券公司治理解準則》和《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按照建立現代企業制度、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合規風控制度和內控管理體系的目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管理層組成的健全的公司治理架構，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管理層之間權責明確、運轉協調、制衡有效的公司治理機制。同時，根據《公司章程》和“三重一大”制度有關規定，公司黨委參與研究和討論公司重大經營管理事項。

董事會由 11 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 4 名，根據《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以及股東的授權執行其管理職能。董事會設董事長 1 名，以全體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董事會下設四個委員會：一是戰略委員會，負責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或經股東大會授權由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重大資本運營、資產經營項目以及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並監督檢查上述事項的實施情況；關注公司文化建設情況，評估公司文化理念與發展戰略的融合情況，確保公司文化與發展戰略與時俱進，等等。二是薪酬與提名委員會，負責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資格條件進行審

查并提出建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等等。三是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协调；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等等。四是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以及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目标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定的公司洗钱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和反洗钱工作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负责推进公司法治建设，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和调整公司的法务管理政策和法律风险控制原则、对公司法治建设体系的建立与运行进行指导和监督、对公司重大法律风险及控制情况进行评定，等等。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中有 1 名独立董事从事会计工作 5 年以上。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目前董事会成员中有 4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 1/3 以上），且包括 1 名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职责权限等，对独立董事依法履行职责予以充分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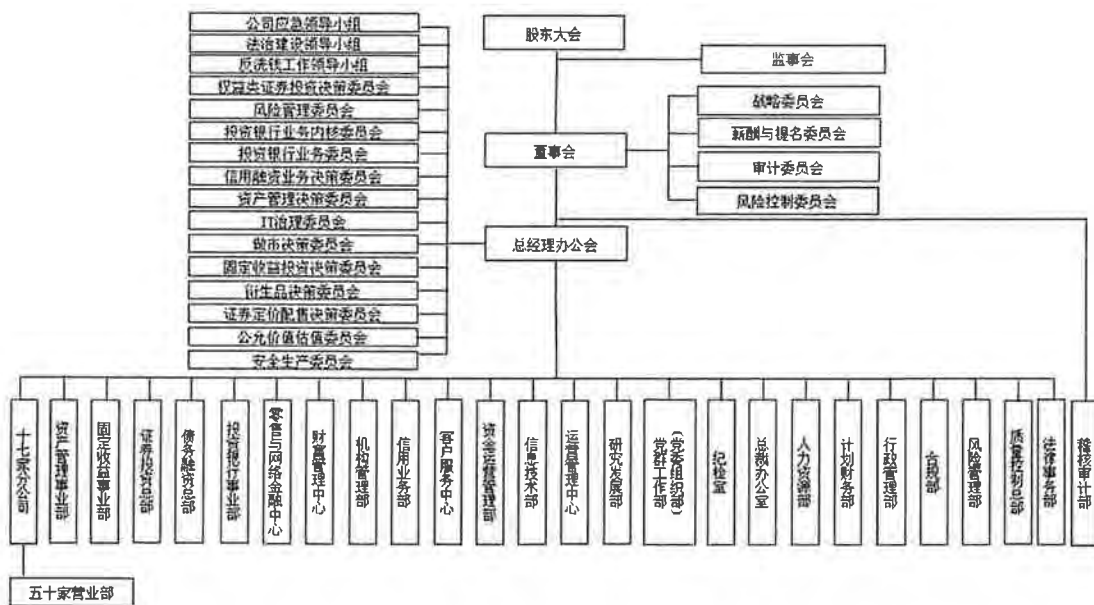
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能够代表公司股东、职工利益，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就有关事项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出建议和改进意见。公司通过监事列席会议、电子邮件告知、电话沟通等方式，有效保障了监事的知情权。公司监事能够勤勉尽职地查阅公司月度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内控报告、反洗钱报告、合规报告、风控报告等文件，并了解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根据经营需要设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总法律顾问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对董事会负责并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行使以下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

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贯彻落实行业文化建设要求，紧密结合公司文化建设与经营管理工作，实现公司文化理念与经营管理、发展战略相互融合与促进；等等。为规范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公司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进一步明确了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程序、责任义务及具体职权；总经理办公会召开的条件、内容、程序；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制度等。

(3) 组织架构与决策授权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



注：评估期后，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撤并一家营业部。

評估期間，公司根據業務發展規劃和管理優化需求，調整和優化了投資銀行業務和部分職能部門的組織架構。經調整後，公司的機構設置主要有：董事會領導下的稽核審計部；公司黨委下設的黨群工作部（黨委組織部）；公司紀委下設的紀檢室；總裁辦公室、人力資源部、計劃財務部、資金運營管理部、合規部、法律事務部、風險管理部、行政管理部、機構管理部等職能管理部門；信息技術部、運營管理中心、客戶服務中心、信用業務部、質量控制總部等業務支持部門；零售與網絡金融中心、財富管理中心、資產管理事業部、投資銀行事業部、固定收益事業部、債務融資總部、證券投資總部、研究發展部等業務部門；同時公司在全國多地分設 17 家分公司和 50 家營業部。

此外，公司有 3 家全資子公司，分別為首創京都期貨、首正德盛、首正澤富，1 家控股子公司望京私募。首創京都期貨的經營範圍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資產管理。首正德盛經營範圍為：投資管理；財務諮詢。首正澤富經營範圍為：項目投資。望京私募經營範圍為：非證券業務的投資管理、諮詢；股權投資管理。

評價期內，公司資產管理產品中有 6 個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分別為首創證券-聚信 3 號 FOF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首創證券-聚信專享 3 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首創證券-聚信專享

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京都期货-工商银行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首创证券-创赢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首创京都旗胜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公司建立了具体、明确、合理的授权、检查和逐级问责制度，明确界定各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的目标、职责和权限，确保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经营管理职能。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经营管理行为，形成公司内部各级科学合理、权责匹配的决策管理体系，公司于评估期间对公司内部授权管理体系进行了全面梳理。目前，公司的授权控制包括法人治理层面、经营层面、人员岗位层面等，实行逐级授权、有限授权、规范操作，各职能管理部门、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经营管理目标明确、职责权限清晰，各层面在授权范围内规范运作，未发生超越授权范围的情况。

(4) 经营理念与企业文化

公司作为北京市属国有控股证券公司，秉承“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行业文化理念，以“金融首善，创享美好”为使命，以“成为特色鲜明、受人尊敬的金融服务商”为愿景，以“自信、规矩、良知、专业”为核心价值观，以“守正创新 阳光经营 以人为本 共创共赢”为经营理念。公司始终将自身发展战略与国家发展、首都建设紧密联系起来，勇于担当社会责任；不断丰富投资者教育工作形式，保证培训内容丰富、重点

突出、针对性强，使投资者理解掌握规则、理性参与投资、正确认识风险，切实提高投资者保护水平和效果；积极引导员工参与健康舆论生态建设；积极进行公益捐助，开展结对帮扶行动，对贫困县乡进行定向扶贫捐赠，取得较好效果。同时，公司在发展普惠金融、绿色金融、金融扶贫、投资者教育保护等方面持续加大资源投入和工作力度，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一家特色鲜明、受人尊敬的金融服务商。

公司坚持一切经营活动以合规为第一准绳，不逾越监管底线，把合规文化摆在突出位置；勤勉尽责，遵守契约精神、履行信义义务，打造诚信经营品牌；加强全员业务学习，提升专业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把稳健作为行业的经营底色和鲜明特质，始终保持资本稳健，流动性充足，业务发展与管理能力相匹配。

公司将文化理念以制度化、规范化的形式贯穿到业务流程、内部控制、合规管理之中，落实“以制度承载道德理念，固化良好品行，强化制度认同”的要求。一是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对照行业文化理念，以法律法规和制度规范为基石构建公司文化建设的制度体系；二是推动合规风控体系各业务链条、各层组织架构全覆盖；三是强化制度执行，通过分段授权、分离制衡、流程跟踪等机制强化管理。

(5) 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了全面、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涵盖了人员

招聘、登记管理、员工培训、薪酬与绩效管理、组织与干部管理、劳资关系等各方面，建立了一系列完整的管理制度，在此基础上不断提高规范意识。

人员招聘方面，加强对员工背景的核查，确保其专业能力和道德水准符合业务岗位要求，并在入职时签署相关诚信和合规展业承诺。不断整合和深化招聘渠道，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改进招聘流程及组织形式，实时监控公司员工变动，确保各类特殊岗位人员数量符合监管规定。

登记管理方面，持续加强从业人员登记管理，提高员工入职、变更及离职登记的时效性、准确性，对从事特殊岗位或特殊工作的人员，还将完成特定类别人员登记工作。

员工培训方面，每年年初根据培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并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制定涵盖管理类和业务类的年度培训计划，并加大合规、风控、廉政教育占比，督促各部门定期组织内部制度学习与培训。

薪酬与绩效管理方面，持续优化绩效管理流程和制度，及时跟进行业趋势，完善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并确保部门和人员绩效考核指标设置、权重设置和薪酬设置符合监管要求，严格按照公司制度调整和发放员工薪酬。对于业务部门，公司根据不同业务各自特点设置不同的考核奖励方式，同时设立了针对全员的奖金递延机制，以引导员工关注长期业务发展及业务风

險。

組織與幹部管理方面，嚴格按照監管規定設置和調整相關機構，確保內部職能機構設置合理，各機構的職責權限明確；發布《中層幹部管理規定》，按規定開展新任幹部的選聘工作，並建立了年度述職和考評機制。

員工關係方面，將公司總部全體人員及分支機構中後台人員檔案進行集中管理，並對重要管理崗位人員開展幹部檔案專項審核全覆蓋工作；公司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內部管理制度及時發放員工薪酬並按規定繳納五險一金。

公司嚴格執行高級管理人員、分支機構負責人等人員任中 and 離任審計制度，並及時向中國證監會及派出機構備案。

2. 風險識別與評估

公司高度重視風險識別、評估和風險控制工作，持續推進和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從完善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健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加強風險管理信息技術系統建設、優化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加強專業人才隊伍建設、強化風險應對機制以及深化對子公司的垂直風險管理等方面落實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各項要求。

公司目前建立了四級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公司董事會及風險控制委員會，管理層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及其他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各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內設風險管理崗位

等。公司形成了委员会集体决策、风控部门与业务线密切配合、相互制衡的风险管理体系，从审议、决策、执行和监督等方面全面管理风险。

公司风险管理部、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监测业务与管理过程中主要风险的程度和变动情况，提前或及时发现重大风险。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以及全体员工共同参与，对公司经营中的各类风险进行准确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控、及时应对及全程管理。

3. 控制活动与措施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备的合规风控体系，确保公司独立运作，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保持独立。

公司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规模、业务范围、风险状况及公司所处环境，坚决贯彻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内部控制原则，坚持内部控制事前、事中、事后控制相统一，控制范围覆盖证券公司的所有业务、部门和人员以及内部管理各个环节。

公司建立了清晰合理的组织结构，并实施“三道防线”的监控机制。各项重要业务均建立了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各部门和岗位权责分明、相互制衡，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前台业务与后台管理职能分离；独立设置监督检查部门对各项业务、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岗位全面实施监控、检查和反馈。

公司各主要业务部门之间建立了完善的隔离墙制度，包括《信息隔离墙及利益冲突管理办法》《隔离墙墙上人员管理办法》《研发人员跨越隔离墙流程指引》等，确保经纪业务、自营投资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研究业务等相对独立。此外，业务部门、财务部门、信息技术部门、运营管理部门、交易部门与监督检查部门的人员均不存在违规兼任情形。

公司不断完善各类业务、财务、人事、合规、风控、反洗钱等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加强业务运作的中后台管理，完善集中清算、集中核算、客户资料集中管理、风险预警和监控等制度，提高实时预警、监控、防范风险的能力。

公司大力加强自有资金和客户资金的风险控制，建立自有资金运用的决策、审核、批准、监控相分离的管理体系，分别制定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前端控制管理办法》《清算资金划拨管理办法》《证券资金结算业务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资金管理办法》等客户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自有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头寸管理暂行办法》《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等自有资金管理办法，加强资金额度控制和资金使用的日常监控，对资金异常变动和大量资金存取等行为重点监控。

公司制定了《印章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

对各类合同、印章、票据等实施专人管理并设置了适当的审批和登记程序，对公司公章、业务专用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等进行妥善保管、审批和使用，对重要合同和票据进行连号控制、作废控制、空白凭证控制以及领用登记控制。

公司对各项业务进行真实、准确、完整记载，并不断加强各类档案的管理，制定各类档案管理办法，对公司各类会议记录与决议、合同协议、客户资料、交易记录、会计凭证、财务账表、投诉与纠纷处理记录等进行妥善保管和分类管理，并积极推进档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各部门档案管理水平。

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危机处理机制和程序，针对公司各类潜在的突发危机事件，制定了《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客户服务中心应急突发事件处理预案》《资金透支情况应急处理预案》以及其他业务应急处理办法，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应急应变措施和预案。

为保证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公司建立了与内部控制相关的政策和程序以及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包括授权与审批、复核与查证、业务规程与操作程序、岗位权限与职责分工、相互独立与制衡、应急与预防等措施。详细内容请见下文“（四）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内部控制情况”。

4. 信息与沟通

（1）信息沟通

公司采取内部信息交流平台、互联网络、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息快报、例行会议、专题报告等多种方式，实现内、外部信息在公司内部准确、及时的传递和共享，重要信息及时上报至公司相关决策机构，确保公司决策机构和员工之间的有效沟通。

公司总裁办公室根据公司相关制度，通过信息平台或其他途径向信息需求部门提供所需信息。

公司在相关制度中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年度工作会议、专业工作会议、各类专题会议，及其参会人员、会议频率、会议主要内容、决议程序、会议记录要求等进行了明确。

公司每年召开年度工作会议，总结当年工作成果，并传达公司发展规划和下年度的工作计划。根据会议精神，公司各部和各分支机构与会人员将公司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等层层向下传达至全体员工，确保公司发展规划、年度计划、重要政策措施等得以贯彻实施。

公司员工日常工作中可以通过面谈、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及时向其直属上级和公司主要领导汇报工作和讨论问题。公司设立举报电话，员工可以通过书信、电话等形式反映违规违纪问题以及有关建议和要求。公司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活动，鼓励员工提出对经营管理、薪酬福利等方面的合理化意见和建

议，并对合理化建议进行跟进、落实和公布。

公司持续加强对“两微一端”等公司各类社交网络平台管理，并对员工个人社交平台保持适当关注，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积极防范应对声誉风险，维护公司良好形象。

公司利用信息技术促进信息集成与共享，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信息与沟通中的作用。各级信息系统管理部门负责信息系统管理，通过建立统一的信息平台，实现信息共享。

公司建立了适当的外部沟通渠道，以保证与外部相关机构，如政府、监管机构、外部审计师、律师、新闻媒体、债权人、供应商等的有效沟通，及时传达公司的各种信息及需求，同时对外部的建议、投诉和其他信息予以处理和反馈。

公司设立了统一的客户投诉电话和邮箱，并对外公布，客户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公司总部、分支机构、呼叫中心等进行投诉。针对不同的投诉，公司责成相关单位进行妥善处理。

（2）内部报告

公司总裁办公室负责办公系统的公文信息处理情况的报告编制，以及年度报告、各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等公司级报告的编制，并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决议、纪要等相关报告的编制。

公司资金运营管理部负责资金计划报告、融资情况报告、

授信管理报告等报告的编制；公司合规部负责合规管理报告、合规检查报告等报告的编制；公司法律事务部负责公司法律纠纷案件分析报告、合同评估报告的编制；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各类风险管理报告的编制；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预算报告、决算报告、财务会计报告、合并财务报表、财务分析报告等相关报告的编制；公司稽核审计部负责各类稽核审计报告与评价报告的编制。

5. 内部监督

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纪检室及其他相关部门在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权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及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和核查；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质询，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纪检室负责公司系统纪检监察信访工作，对违反党纪、政纪案件开展查处工作，配合司法机关查办案件。

公司设置董事会领导下的稽核审计部，以及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共同履行内部监督与评价职能。同时，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对日常业务和管理情况进行自我检查和完善，并接受合规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等部门的业务检查与指导，及时对相关问题进行纠正和整改。

（1） 合規監督與檢查

公司設立合規總監，全面負責公司的合規工作，並設立合規部協助合規總監履行合規管理職責。目前，合規部具備3年以上證券、金融、法律、會計、信息技術等相關領域工作經歷人員不低於公司總部人數的1.5%且不少於5人，符合監管要求。

合規部指導公司總部、分支機構專兼職合規員開展合規管理工作，共同承擔包括合規審查、合規監測、合規檢查等職責。其中，合規審查包括對公司內部管理制度、重大決策、新產品和新業務方案、協議等事項進行合規性審查，合規監測包括利用信息技術系統對客戶交易、員工郵箱、辦公電話信息等進行監測，合規檢查包括對公司日常業務風險點和年度監管關注點進行合規檢查。

公司依照《證券公司和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合規管理辦法》《證券公司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指引》每年開展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保證公司合規工作切實有效。

（2） 風險監控與管理

公司設立首席風險官，負責全面風險管理工作，並設立獨立的风险管理部，承擔風險管理主要職責，負責公司風險監控及管理工作。目前，風險管理部具備3年以上的證券、金融、會計、信息技術等有關領域工作經歷的人員不低於公司總部人數的2%，符合監管要求。

风险管理部在首席风险官的领导下，负责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监测、评估、报告公司整体风险水平，并为业务决策提供风险管理建议，协助、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

（3）内部审计与监督

公司董事会下设稽核审计部，独立行使监督检查职能。稽核审计部以风险为导向制定年度审计计划，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开展内部审计工作。

稽核审计部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对公司信息技术进行内部审计，并确保三年实现信息技术内部审计全覆盖；依照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反洗钱工作内部审计制度》开展公司反洗钱年度内部审计；依照《证券公司分支机构监管规定》，对分支机构负责人进行至少三年一次的强制离岗审计；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对公司离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分支机构负责人进行离任审计；依照公司制定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进行年度审计；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对公司基金销售业务进行年度监察稽核。

此外，稽核审计部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状况和管理需要，每

年对固定收益、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重要业务相关部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信用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基金销售业务等重点业务，对资金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证券投资总部、研究发展部等部门开展专项内部审计；根据公司统一部署，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内部审计。公司开展的审计项目满足监管制度要求，内部审计监督职能覆盖公司前台业务与中后台职能部门，全面覆盖公司总部、分支机构、子公司。

（4）内部控制评价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并据此每年开展包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内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和最终责任者，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负责组织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以及内部控制评估工作中公司各部门的职责；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经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建立了内控纠正与整改机制，保证内控评价工作有效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

（四）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内部控制情况

评估期间，公司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建立了包括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业务、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类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研究

业务等各项业务，以及财务与资金管理、会计系统管理、运营管理、客户服务、信息技术、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子公司控制等方面的内控机制，并根据市场环境、行业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持续补充、更新和完善相关内控制度规定，各业务条线、各部室和分支机构按内控流程执行控制措施，内控系统各项主要业务控制措施健全有效。

1. 证券经纪业务

公司不断优化证券经纪业务条线组织架构，提升业务拓展能力与内控管理水平。目前证券经纪业务条线的前端业务主要由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财富管理中心，以及分布于 20 个省、直辖市的 67 家分支机构具体开展，相关中后台交易运营职能由运营管理中心及信用业务部负责，客户服务管理相关职能由客户服务中心统筹管理，分支机构内部控制、经营考核、业务协同等方面由机构管理部进行垂直管理。

公司对分支机构岗位设置、软硬件设施、业务操作、管理权限等进行统一规划和管理，制定了完善的标准化服务规程、操作规范等制度，并采取严密的授权、记录、审批等安全管理措施，防止出现违法违规操作。公司制定了标准化的开户程序，在《经纪业务规程》和各类业务细则中予以明确，开户营业部按细则要求认真审核客户身份信息、资产状况、资金来源、风险偏好等是否满足开户要求。营业部开户实行“一人经办、一

人复核”机制，并经由营业部合规员进行合规性审查。

为健全和完善交易终端建设，公司统筹规划各业务办理及交易终端升级安排，严格按照监管规定，按时完成了北交所、股转业务改造、REITs 基金风险提示功能、深交所风险警示、基金扩位等业务办理模块及交易模块的改造。同时，通过不断优化番茄财富 APP、通达信 PC 端等移动互联网平台，推进开户、行情交易、理财服务、业务办理等功能的服务线上化、智能化，有效降低了柜台业务操作风险。

在执行自律机制管理方面，公司着力强化业务合规性、规范员工展业合规性、提高业务条线反洗钱管理水平，建立业务条线合规风控管理细则，开展经纪业务反洗钱自评估工作，组织分支机构合规及业务培训，加强分支机构员工业务能力等。认真落实合规及适当性自查，及时完成问题整改及复查。总部对分支机构进行日常业务指导和不定期现场检查。

2022 年 2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就首创证券贵阳都司路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都司路营业部）聘用未取得证券投资顾问执业资格的从业人员担任投资顾问助理，并按照首创证券投资顾问业务管理相关办法进行考核和管理的情况，以及都司路营业部存在营销人员将员工二维码交由他人协助开户的情况，对都司路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针对警示函中提及的问题，公司积极采取整改措施，具体包括制度修

订；开展辖区内专项自查；向分支机构下发合规提示，召开合规会议，强调展业合规性；完善合规考核；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批评并内部问责，严格要求以后员工外出展业禁止将开户二维码给其他人使用；对营业部所有客户进行了电话回访，提示客户风险；对所有营销人员做合规培训，加强合规展业的意识。公司自接到上述监管措施后，已开展自查并完成整改。

2. 信用业务

公司信用业务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转融通证券出借等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中国登记结算公司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业务制度体系，规范业务规则及操作流程，加强业务管理和风险控制。

公司梳理完善了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与信用业务有关的部门职责以及信用业务部的岗位设置，完善了信用业务制度体系及内部控制机制，涵盖信用业务的尽职调查、标的管理、授信管理、资金管理、保证金与担保物管理、逐日盯市与强制平仓管理、贷后管理、报告制度等方面。

公司对信用业务进行集中管理，按照“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中台审批部门—前台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的决策与授权体系，建立以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为中心，分支机构、客户服务中心、财富管理中心、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信用业务部、风险管理部、合规部、研究

发展部、运营管理中心、计划财务部、资金运营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稽核审计部等前中后台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各司其职、协调配合的组织架构。

公司董事会负责确定基本管理制度、信用业务总规模；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是信用业务的决策机构，负责监督和指导信用业务的开展；信用业务部在公司经理层的授权下，根据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的指导对信用业务进行质控和管理；分支机构在公司及信用业务部集中监控、指导下，落实信用业务相关制度及操作流程的执行。

信用业务部负责拟订信用类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制定业务流程、确定相应岗位职责，草拟、修订信用类业务合同标准文本；负责信用类业务产品设计，并为分支机构提供业务指导；负责对信用类业务资格申请进行审查、评级，确定交易额度，对分支机构开户、授信、签约等业务操作进行审核、复核与监督；负责标的证券与担保物管理，逐日盯市与平仓处理、利费率与期限管理、客户违约后的协商与处置。负责对存续交易进行管理和客户通知，协助处理涉及信用类业务的客户投诉、司法办案及相关业务应急。负责代表公司向交易所申报交易指令。负责信用类业务信息披露与报告，并定期向监管机构进行数据报送。

风险管理部负责信用业务的风险识别、评价和管理；负责

建立信用业务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和监控系统，制定信用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负责信用业务风险监控及重大业务风险专项评估；负责与信用业务部、合规部共同对融入方业务资质进行审查与评级；负责提出标的证券及折算率的调整方案；负责与合规部审核信用业务部修订的业务协议等标准文本；负责确定公司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信用业务减值阶段划分依据、出具减值结果确认报告。

公司通过多种手段对信用业务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控制，针对信用风险，主要通过事前对客户资质严格审查与审批、风险提示及额度审批，事中监督客户遵守协议承诺情况、监控客户履约资质情况，事后建立违约交易延期与违约金、交易终止与场外结算、设置违约处置费用、评级调整以及信用风险报告制度进行控制；针对市场风险，主要通过事前总体规模控制、个别证券的持仓限制、担保证券范围限制、折算率限制与调整，事中的要素定价监控、履约风险管理，事后评估和内部报告来进行控制。

此外，风险管理部不定期对信用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并形成风险评估报告；同时，合规部和稽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信用业务进行检查和稽核，确保有效防范和化解信用业务开展过程中的业务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如发现问题及时要求相关部门进行整改，并针对部分特殊情况和突发市场变化采取应

急措施。

3. 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由公司证券投资总部下设的权益投资部负责开展。公司建立了完备的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制度体系，持续规范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在投资决策、资金、账户、清算、交易、保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管理，制定了涵盖投资业务管理体系、业务流程、账户及资金管理、风险管理等各方面制度。在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与证券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类业务、研究业务等之间设有严格的业务隔离墙，并与资金管理部门及财务核算部门相互分离、互相监督，在使用自有资金时，必须履行严格的资金调度审批手续。

在投资决策方面，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实行“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权益类证券决策委员会-证券投资总部”的投资决策体系，由公司董事会确定证券投资规模，制定风险限额，证券投资总部在以上限额范围内具体进行业务决策；公司制定《权益类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对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的职责进行规范；公司制定《证券池管理办法》，投资标的严格控制证券池之内。

在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制定《证券投资业务交易管理细则》细化了证券投资总部各岗位职责，实现了研究策划、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交易记录、资金清算和风险监控等职能应相对分离，

明确要求投資經理在授權範圍內進行投資，規範了部門檔案集中保存的相關要求。此外，證券投資總部加強了投資建議書的審批流程中對投資策略的論證，完善了股票監測預警機制、止損止盈機制、投資經理頭寸管理機制等。

在帳戶和資金方面，公司制定《證券投資帳戶及資金管理辦法》，嚴格控制權益類證券投資業務的股東帳戶和專用席位，由資金運營管理部統一管理自營股東帳戶，有效防范變相自營、賬外自營、出借帳戶等風險的情形。證券投資總部嚴格使用自有資金和依法籌集的資金開展業務，設立台賬對投資帳戶進行管理，並定期與資金管理部門核對賬目。

在風險管理和監控方面，公司制定《證券投資業務風險管理指引》《證券投資業務風險控制實施細則》規範了業務風險管理與監控的相關流程。公司運用自營投資業務投資管理系統，將業務操作流程固化在交易系統中，實現決策、執行、監督等多環節的風險控制，有效防止了規模失控、越權操作等情況的發生，確保證券自營投資業務在風險可控的範圍內運行。公司風險管理部對證券投資業務進行实时监控，定期開展風險評估並出具業務風險評估報告；公司合規部和稽核審計部定期或不定期地對證券投資業務進行合規檢查和稽核，對證券投資業務的風險進行事前、事中和事後的監控和評估。

4. 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

公司設立固定收益事業部，負責開展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公司堅持以風險管理為導向，以關鍵環節為核心，以信息技術系統審批核查為手段，逐步構建了全面覆蓋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的內部管控閉環，建立了完善的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對投資決策與授權、風險限額、崗位設置、交易執行、債券池管理、交易對手管理、合規及風控管理等各方面進行了明確規定，對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實施流程規範化管理，並加強了對重點業務規範、內部控制流程、應急機制等方面的管控力度。

在投資決策方面，公司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的自營投資決策實行“董事會-總經理辦公會-固定收益投資決策委員會-固定收益事業部”決策與授權體系，嚴格遵從在授權範圍內審慎開展業務的要求。通過在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內部管理系統中審慎設置規模、杠桿、集中度、價格偏离等風險閾值，公司對債券業務全過程留痕。

在投資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制定《固定收益事業部業務管理辦法》保證債券交易中的投資決策、交易執行、合規風控、清算交收崗位相互分離、職責明確，禁止崗位兼任或混合操作。公司合規部和風險管理部通過信息技術手段全面掌握、監測各類債券投資交易行為，加強對固定收益投資交易業務的監督與

检查，进一步强化制衡机制。

在账户与资金管理方面，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自营账户和资金使用由公司资金运营管理部实行统一管理，自营账户的开户、变更、撤销等由资金运营管理部统一执行，固定收益业务自营投资业务的资金由资金运营管理部执行调拨，并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

在风险管理与监控方面，公司通过信息技术手段在内部管理系统中审慎设置规模、杠杆、集中度、价格偏离等风险阈值，债券交易均执行电子化审批，实现债券业务全程留痕。固定收益业务风险限额指标分为三级：第一级为禁止超限指标，为外部监管对证券公司经营设立的监管红线；第二级为发生超限需对监管报备的外部指标以及公司级别风险指标；第三级为固定收益事业部内部风险指标，主要为事业部内部设立、对日常交易进行监控的风险限额。公司加强债券池、交易对手池风险管理工作，由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固定收益业务进行持续性监督与检查。

5.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设立资产管理事业部，负责具体开展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相关产品运营职能由运营管理中心负责，客户回访工作则由客户服务中心统筹管理。公司不断建立和完善资产管理业务的制度体系，规范操作流程，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的风

險控制。公司制定了多項資產管理業務制度，涵蓋了開展業務涉及的決策與授權體系、崗位設置、投資管理、業務流程、盡職調查、風險控制、信息隔離等各个方面。

在決策與授權方面，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實行“董事會-總經理辦公會-資產管理決策委員會-資產管理事業部”的決策與授權體系，根據不同的產品管理規模、風險收益特征以及合同要求進行投資。

在產品的設立和發行方面，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在開展新產品新業務前，應當對合規性、風險承受能力、風險控制措施、洗錢風險等級、系統需求及配置、外接系統等方面進行全面評估；在資產管理計劃正式發行前，各項法律文件均需要通過公司內部逐級審核，需完成公司合規部和運營管理中心會簽及公司總經理審批程序。

在交易執行方面，資產管理事業部只在合同约定的權限內管理受托資產，嚴格控制投資風險，同時通過交易系統和人工復核等多重手段，控制資產管理產品下单及頭寸透支風險。

在客戶資金與賬戶管理方面，公司將資產管理業務的客戶資金與自有資金嚴格進行分戶管理、獨立運作，確保受托資產的安全、完整。公司所有資管計劃目前均使用具有托管資質的商業銀行作為托管人托管受托資產，確保了受托資產的安全性。

在產品運營方面，公司持續加強對資產管理業務的合同、

交易等档案资料的集中管理，确保对收益分配信息进行准确记录，并及时向委托人提供产品净值信息；公司制定了明确、详细的资产管理业务信息披露制度，以保证委托人的知情权。

在信息隔离方面，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与自营业务严格分离，独立决策、独立运作。公司制定了《资产管理事业部信息隔离墙管理办法》，对物理隔离、人员隔离、资金隔离、业务隔离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分管领导不存在同时管理自营业务情况；资产管理业务部门与自营业务部门办公区域各自独立；资产管理业务人员与自营业务人员不存在人员混同情况；同时通过系统自动控制，严格禁止资产管理产品之间以及资产管理产品与公司自营业务部门发生交易；公司已对资产管理业务信息技术系统与自营业务信息技术系统实施有效隔离。

在风险管理及监控方面，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设置专职合规、风控岗，负责事前、事中和事后的风险控制及合规管理。公司根据自身的管理能力及风险控制水平，合理控制了资产管理业务的规模增速，资产管理业务在合同、资金、账户及重大投资项目方面均建立了严格的审核和风险控制及监督机制，确保客户利益能得到有效保障。同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风险预警机制，并由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和稽核审计部等部门对资产管理业务的运作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和评价。

6. 投资银行类业务

公司设立投资银行事业部、债务融资总部，分别在授权范围内开展股票保荐及承销业务、债券承销类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及财务顾问业务。公司设立独立于投资银行业务部门的质量控制总部对投资银行业务进行质量控制工作，并通过公司合规部、风险管理部、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等履行投资银行业务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内核问核等内控职责。公司内部控制部门根据业务需要配备相应人员，数量不低于投资银行业务人员总数的 1/10。

在业务隔离方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同时管理与投资银行类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部门或机构的情况；股票、债券等的一级和二级市场业务已做到在部门设置、人员等方面的严格分离。

在投资银行类业务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投资银行业务质量控制管理办法》，对投资银行类业务的质量控制方法和内容、机构设置与职责及各级质量控制的标准和程序等内容进行了具体规定。同时，为进一步细化各类投资银行类业务的质量控制工作规程，明确质量控制的职责和要求，公司针对各类投资银行类业务制定了质量控制指引，对各业务的质量控制目标、主要内容和重点关注领域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债务融资总部开展同类投资银行类业务均适用统一

的制度，并执行统一的质量控制标准和程序。

在问核与内核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投资银行业务内核管理办法》《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内核制度，设立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核委员会负责各类投资银行类业务的内核审核。公司设置内核负责人岗位，全面负责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的内核管理和控制工作，其未兼任与其职责相冲突的职务，未分管与其职责相冲突的部门。

在合规管理方面，投资银行类各业务部门均配备了专职或兼职合规管理人员，由公司合规部及专职合规管理人员负责开展投资银行类业务合规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涵盖投资银行业务反洗钱工作、隔离墙管理、未公开信息管理、利益冲突防范、合规检查等方面的多项合规管理制度，明确了业务部门专职和兼职合规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职责和权限。

在业务开展规范方面，公司明确要求分支机构不允许开展除项目承揽等辅助性活动以外的投资银行类业务；公司明确要求开展项目需合理报价，应综合考虑承做和项目管理，保证项目执行费用投入；在项目及人员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一系列通用类管理制度及办法，要求业务人员开展业务必须持有相关资格，并通过项目组、业务部门的定期项目进度报备、统计及时掌握项目情况和业务人员的执业活动情况。

7. 新三板做市業務

公司新三板做市業務由證券投資總部下設的做市業務部負責開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做市業務內部控制流程，制定《證券投資總部信息隔離牆管理辦法》《證券投資總部內部信息隔離牆管理辦法》《做市業務信息隔離牆管理辦法》等制度，從物理、人員、信息、賬戶、資金、股票池等方面對證券投資總部與其他存在利益衝突的部門，以及證券投資總部內開展的權益類證券投資業務和新三板做市業務進行隔離設置。

在決策與授權方面，新三板做市業務實行“董事會-總經理辦公會-做市決策委員會-證券投資總部”的決策體系，由公司董事會確定做市業務規模，制定風險限額，做市決策委員會及證券投資總部在以上限額範圍內具體進行業務決策。

在做市項目准入環節，公司制定了《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做市業務指引》，對做市項目篩選進行規範：項目開發人員對標的企業進行盡職調查，並出具報告；公司研究發展部對標的企業出具估值報告（如需）；根據做市項目的投入金額實行分級決策審議，分別為做市業務負責人、主管領導、公司做市決策委員會，上述內控流程保證了所選做市項目優質且具有高成長性。

在做市交易環節，公司制定並不斷完善做市交易系統操作手冊，指導交易員進行系統操作、處理突發事件。公司制定了

《做市业务股票管理办法》《做市业务报价管理办法》《做市业务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通过执行每日定时查看做市项目最新公告、不定期跟踪已做市项目经营情况及企业相关信息等手段，对企业所处行业进行后续跟踪、汇集宏观经济政策，防止做市项目出现重大风险导致股价大幅波动；通过对交易系统风控阈值的设置、黑白名单管理，进一步降低做市交易环节的各类风险，公司定期对交易系统的风控阈值进行检查和调整，以应对风险的变化。

在做市项目退出环节，公司制定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指引》。在项目退出时，新三板做市业务团队需出具做市退出的研究报告，说明退出原因、退出方案、退出损益等信息，并选择最优的解决方案处理退出项目。根据持有做市股票的市值实行分级决策审议，分别为做市业务负责人、公司做市决策委员会。退出做市后，由项目负责人员跟进剩余股票的后续处理，向合规部申请将退出做市股票调出做市股票白名单。对于退出项目涉及场外股份转让情况，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反洗钱相关工作，对交易对手方评定洗钱风险等级，填写《首创证券客户洗钱风险等级评定表》，并留存相关证明材料。

8. 研究业务

公司设立研究发展部，负责具体开展研究业务。报告期内，

公司全面加强研究能力建设，确立了研究发展部内外兼顾的战略定位，在符合监管与合规要求的前提下，为外部机构提供研究服务，同时也为公司管理及各项业务提供支持。公司研究发展部构建了完整的宏观经济、产业经济及上市公司研究框架体系，覆盖了宏观研究及科技、消费、化工、地产、环保等多个行业。部门配置专职合规员和质量控制人员，负责部门研究业务的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及质量控制等职责。

公司根据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多项制度规范证券研究业务的开展，涵盖了研究报告制作及发布、研究咨询业务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媒体参与风险管理等多个方面。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研究报告审核发布流程，并加强对研究咨询人员道德风险及执业规范的监督和督导，防范传播虚假信息、误导投资者行为。投资咨询人员取得相应的分析师资格之后，方可从事对外研究服务；研究报告的模板下载、撰写均依照相应合规原则及模板完成，其提交、审批及发送等操作均按照固定流程进行，公司合规部门设专门岗位对研究报告涉及隔离墙、利益冲突等事项进行审核。研究报告及工作底稿均妥善保存。公司加强证券投资咨询执业人员的管理和执业资格（证书）的管理，确保不存在无资格执业、违规执业，执业人员发生变动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为防止敏感信息的不当流动，防止因利益冲突引致的

内幕交易等行为，制定了隔离墙制度，研究人员需履行跨墙手续后，方能参与投行等业务部门的协同工作，并对工作内容留存记录，在回墙后严格遵守静默期要求。

公司制定了媒体风险管理制度，分析师参与广播电视证券节目的，均通过事前报备，并妥善保存参与广播电视证券节目的音像、文件等资料。

9. 财务与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涵盖基本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发票管理、支票管理、费用管理、会计档案管理、会计工作交接管理、税收业务管理以及金融工具分类、估值管理等一系列财务会计制度；制定了包含自有资金管理等、自有资金划拨、资金头寸管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在内的一系列资金管理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备的财务与资金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执行资金计划控制机制，由资金运营管理部统筹，各资金需求部门及分支机构按照月度向资金运营管理部报送资金计划，资金运营管理部拨付资金时，实行计划外资金惩罚费率，并对月度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对各部门资金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打分评价，计入年度绩效考核。

公司根据《债务融资管理办法》，由资金运营管理部负责制定筹资方案，包括筹资方式、筹资成本、筹资规模等，提交公司决策，并具体办理筹资事宜。同时根据《自有资金管理办法》《自有资金划拨管理办法》，明确了资金划拨程序，自有资金划拨及融资行为由资金运营管理部统一管理，分支机构无权从事融资业务。

公司将客户债券和自有债券分开管理，自营投资业务债券交易与客户债券交易分别在不同席位进行，自有债券交易及自有债券回购业务由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统一开展，回购规模在资金运营管理部编制的年度资金计划内进行，回购到期产生的流动性风险由固定收益事业部和资金运营管理部共同负责，从席位、系统、权限多方控制杜绝了挪用客户债券从事回购业务的可能。

公司将客户资金与自有资金严格分开，强化资金的集中管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实行第三方存管，做到资金的集中清算和统一管理；同时由资金运营管理部对自有资金实行统一管理，分支机构每月在预算范围内申请营运资金，经总部批准后予以下划，未使用的资金及时上划总部，分支机构及各业务部门之间不允许横向划拨资金。除分支机构保留必要的自有资金备付外，公司所有自有资金集中存放于公司银行账户，由资金运营管理部统筹安排，包括但不限于资金的计划、筹集、分配、使

用，加强对自有资金运用风险、效益的监控与考核。

公司对重大资金的筹集、分配与运用以及对外担保、资产抵押、对外投资、对外捐赠、重大资产购置遵照公司章程及“三重一大”制度的要求，根据具体事件审批权限的不同，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党委会、股东大会进行决策。公司对业务部门的资金使用实行规模管理，资金运营管理部根据经核准的业务规模办理资金调拨，在具体用款时，还需提交资金划拨申请，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严禁未经公司批准的超规模用款行为。

公司制定了费用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对费用实行预算控制、归口管理、授权审批的管理体制，各项费用只能在经批准的年度预算额度内开支，由计划财务部统一控制；根据费用支出项目和部门职责的相关性，将部分费用分解落实到相关的职能部门，由职能部门进行归口管理；根据费用支出金额标准，按照公司分级授权权限，对费用支出进行审批。公司明确费用标准，严格履行费用报销审批程序，防止出现超标准、预算外费用支出。计划财务部严格按照公司制度要求，对备用金借款的审批流程、借款期限及后续处理进行管理。

公司设立了运营管理中心，负责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结算和头寸管理工作，防范挪用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等风险。

公司强化自有资金账户的统一管理：总部自有资金银行账

户开立、变更、撤销等由资金运营管理部统一管理，业务部门不得单独开立银行账户，资金调拨统一由资金运营管理部办理，资金运营管理部监控每个账户的资金风险，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受托理财、证券回购和为客户融资等高风险业务统一由总部负责，分支机构无权限开展。同时公司建立日报表制度，由资金运营管理部 and 计划财务部每日形成头寸日报表，实时监控各账户资金余额及其变动情况，出现异常资金情况及时上报。

资金运营管理部负责对公司内部资金使用成本进行定价，对公司资金资源配置进行有力的引导和集聚，以实现公司资金资源配置的整体效益最大化和整体质量最优化的有机统一。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制度要求，足额提取公积金和各项风险准备金，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10. 会计系统管理

公司计划财务部持续关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变化以及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步更新、修改会计核算以及财务报告编制有关的流程和制度，确保会计政策依据最新的会计准则以及相关配套规则制定，相关制度及流程在全公司范围内实施，计划财务部及时对分支机构财务人员进行制度的培训及宣贯，并对分支机构会计核算情况进行实时监督，确保分支机构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及一致性。

公司持续加强对会计核算的管理控制，财务会计人员依据

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全面审核会计原始凭证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确保会计原始凭证内容详实，要素齐全，审批单据具备完整的、有效的有关各方和责任人员的签字或者盖章，对不符合规定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确保以合法有效的会计凭证要素为基础，及时准确地完成会计核算以及账务处理工作。对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在充分学习掌握会计政策的基础上，制定会计政策变更实施方案，报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确保会计政策的一贯性。

公司不断强化会计监督职能，加强会计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加强对负债项目的管理，持续进行债务风险排查，按照降杠杆工作方案降低财务杠杆，确保完成预定资产负债率控制目标；公司不断加强成本管控，全面开展成本、费用梳理工作，加强对大额支出的跟踪考核；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收，优化管理，确保应收款项规模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持续进行表内外风险资产排查并及时处理，多措并举，不断提高资产质量。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资产的实物管理部门和价值管理部门以及各自相应的职责，清晰界定了资产的确认、分类、计量的标准，并对资产的购置、验收、维护、报废等控制流程进行了明确的规定，通过定期盘点确保账实相符及公司资产的安全。

公司计划财务部由专人专岗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在编制财务报告前，计划财务部协同相关部门完成资产清查、减值测试和债权债务核实等各项前期工作，确保账实相符。子公司以及联营企业报送的财务信息以及会计资料必须经各自财务负责人及相关领导的审批，以保证其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公司计划财务部相关岗位人员编制完成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等财务信息后，必须经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及公司负责人的审批通过后方可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决策流程对外报送，确保提供及时、可靠的财务信息。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档案管理和交接制度，计划财务部及各分支机构财务部门妥善保管密押、财务专用章、空白支票、增值税发票等重要凭据和会计档案，严格执行会计资料的调阅手续，防止会计数据的毁损、散失和泄密。会计人员工作调动、轮岗或者离职，遵守连贯性原则及风险防范的规定，严格执行财务人员调离及交接手续。

11. 运营管理

公司设立运营管理中心，其下设清算业务部、资金交收部、产品运营部、交易运营部、综合运营部五个二级部门。清算业务部负责进行公司各类业务的交易清算工作，进行结算数据的统筹管理；资金交收部负责进行公司各项业务的集中交收工作，保障客户资金安全完整；产品运营部负责进行资管产品运营管

理、估值核算、份额登记相关工作；交易运营部负责进行经纪业务运营管理，进行账户统筹管理和交易支持相关工作；综合运营部负责进行经纪业务、资管业务及固定收益等业务条线相关报表的编制报送工作和总部核心业务系统人员及角色权限管理工作。

（1）清算业务

公司根据外部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制定《法人结算系统清算操作指引》《柜台交易系统清算操作指引》《柜台交易系统三方存管银证转账日终处理与银证存管数据交换操作规范》等内部制度，对清算前数据检查、清算流程、清算结果均进行风险控制。柜台清算与法人清算数据均使用系统与人工双复核，保证数据完整性。此外，柜台清算处理过程中对三方存管银行对账数据核对、清算入账、交收清算是否成功进行检查、核对，如发现透支情况则启动《资金透支情况应急处理预案》，保障客户资金结算安全，防范业务结算风险；法人清算处理过程中进行自有收支核对管理、报表统计核对管理，保障柜台与法人交易数据核对一致。同时，文件检查、清算流程、清算结果均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处理，并在清算日志中进行核对及记录，严格保障清算业务内部管理严格、风险控制有效。

（2）资金交收业务

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办

等一系列内外部规章制度，对各个岗位的工作流程进行持续细化的控制。依据《资金透支情况应急处理预案》对资金透支风险实施应急处理。日常资金交收工作全面实施录入、复核、授权、审批多人多岗位操作，设置岗位操作日志并随业务开展进度，实时更新，实现了日志对工作流程的全面反映与控制。此外，每日对客户资金进行对账，保证三方存管银行保证金户和结算备付金账户的实际头寸与账面完全一致，保证全部客户资金总分一致，保障资金交收业务准确、及时、安全。

（3）产品运营业务

公司根据外部监管制度，制定《资产管理业务备案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份额登记管理办法（自建TA）》《资产管理业务份额登记管理办法（分TA）》《资产管理业务会计业务管理办法（2022年版）》等内部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并分产品运营和产品估值2个业务条线开展工作并进行内部控制管理。

产品运营条线承接资管业务运营工作，根据工作流程进行岗位划分并实行双人复核、建立备岗机制，修订内部制度，编写运营工作操作流程手册并及时更新修订，建立运营工作日志及工作简报机制。此外，为加强资管运营流程控制，搭建运营综合管理平台，进行业务流程全程监控、跟踪生命周期、实现数据监控。产品估值条线着力强化重点流程的复核机制，强化

合同审核机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产品实际情况出具复核意见，同时，对资管产品成立、开放、清算、参数设置、数据报送等重要环节，建立双人复核机制。此外，根据业务实际需要上线相应业务模块及完善电子对账系统，提升估值业务完整性及数据核对准确性，及时修订操作日志加强流程控制，开展业务流程优化加强运营流程的可操作性，加强内部培训保障监管要求及内部控制的有效落实。

（4）交易运营业务

公司将传统经纪业务及信用业务进行归口管理，通过构建客户的统一管理体系，有效防范业务运营风险，提升运营保障职能。根据《证券账户管理规则》《证券账户业务指南》等外部监管要求，制定《经纪业务规程》等内部制度，建立完善的账户业务管理体系，做好客户账户管理工作，督导账户业务合规开展。通过业务制度规定、双人复核机制、集中影像管理等方式，有效统筹管理一码通及证券账户业务，确保账户信息真实准确。落实交易业务实施工作，建立内部业务办理流程，通过落实岗位责任制及项目管理报告制度，及时接受及处理监管机构各项业务改革，落实系统升级改造。整合系统运营管理职能，梳理调整业务参数，落实业务制度，保障系统运维平稳，符合监管要求。同时，通过对分支机构进行系统培训及业务指导，控制柜台业务操作风险。

(5) 报表及权限管理业务

运营管理中心目前已完成传统经纪业务、信用业务、资管业务、证券投资条线全量报表，固定收益业务证监会报表的承接工作，搭建统一报表系统，统一报送口径，建立工作流程、操作手册和工作日志。报表业务主要通过手工及系统两种方式进行生成报送。其中，手工制作的报表，通过系统收取原始数据后进行部门内部双人复核，采用邮件及微信工作群与合规风控及相关业务部门进行跨部门审核，并通过公司 OA 系统进行最终确认审核。金证系统自动生成的报表，设置系统勾稽关系、加强系统检验，同时部门内部再次人工复核，后续流程同手工报表相同进行审核报送。部门报表报送工作建立了严格的审核报送机制，并通过明细的工作日志、严格的工作流程，以及不定期全量自查有效落实监管要求，保障报表报送工作及时准确、规范合规。

针对总部核心业务系统人员及角色权限管理工作，制定了权限管理办法，对权限管理工作流程进行了规范化要求，一人设置一人复核，每笔操作均通过 OA 或邮件进行留痕，并建立工作明细台账，同时每季度对总部调、离职人员及其他在职员工涉及的核心业务系统账号权限情况进行梳理排查，确保所有操作准确及时并留档备查。

12. 客户服务

公司设立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客户服务、适当性管理、客户异常交易行为管理、投资者教育与投诉受理等相关工作。

公司围绕客户服务中心职能，对客户服务相关制度体系进行了梳理和完善，确定了客户服务与管理的制度体系架构，以及各类业务适当性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促进了公司客户回访、客户投诉、投资者教育、客户适当性管理等标准化和规范化。

同时，公司完善了客户管理自律机制，包括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投资者教育、客户身份核查、反洗钱方面建立自查及报送机制、制定业务流程、分支机构培训及业务指导、整理汇总自查反馈、撰写上报相关报告等工作，及时调整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业务话术等，定期进行分支机构业务管理情况抽查，并将检查结果记入考核内容。

13. 信息技术

公司设立信息技术部，行使信息技术支持服务和管理职能，同时设立 IT 治理委员会，负责公司 IT 治理工作，制定公司 IT 治理目标和工作计划，向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报告 IT 发展规划、IT 治理状况、IT 安全运行情况等。公司根据《证券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等行业标准和行业规范建立了一系列的内部制度，涵盖了信息安全、系统运维、项目管理、开发管理、采购管理等各方面，全面完善公司 IT 治理内部管理制度。

信息技术部根据承担职能不同分为基础架构组、交易运维组、开发运维组、数据治理组、质量控制组五个小组。明确各小组、组员工作职责，指定系统主、备岗负责人，将技术责任明确至团队成员。持续落实技术责任制，完善工作职责划分。保障公司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信息技术部负责收集公司各部门的 IT 需求，并根据实际情况对需求进行响应。

为加强信息技术管理，公司持续完善 CMDB 数据库及文档中心，统一管理、即时更新所有系统的相关信息及运维手册；设立信息安全管理职能岗位，对公司信息系统的安全工作进行统筹规划，并对公司内部应用系统提供日常的信息安全监测机制。新系统上线前，严格要求进行安全检测，并对系统的安全检测结果进行反馈，保证系统的安全运营；同时，定期对公司重要系统和服务器进行安全检测和安全评估，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修复；建立了异地灾备系统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保障核心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要求，每年开展一次 IT 专项审计，并定期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开展 IT 管理全面审计工作，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审计的频率不低于每三年一次。

2022 年 4 月 1 日，北京证监局出具《关于对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就公司于 2021 年 5

月18日发生集中交易系统部分中断,影响交易时间合计约20分钟,按照《证券期货业信息安全事件报告与调查处理办法》,该事件达到较大信息安全事件标准。公司信息技术部门有关人员在应急处置过程中,为尽快释放空间、恢复客户交易,删除了相关日志及数据库信息,且未进行备份,导致无法确定本次信息安全事件的真实原因的情况,对公司采取责令整改的行政监管措施。针对本次交易系统故障,公司从以下方面积极采取整改措施,具体包括强化员工合作意识、提高系统运维保障能力和故障原因排查能力、完善信息安全应急处理工作机制、通过强化信息技术人员培训提升其履职能力、强化日常运维及对合作厂商的管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等。公司自接到上述监管措施后,已开展自查并完成整改。

14. 关联交易

公司已依据相关外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做出了严格规定,包括关联方的认定、信息报备及管理、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正、公允、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规,从而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15. 对外担保

公司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对外担保

的控制和管理。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风险，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并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由公司统一管理，严格控制担保风险。

截至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宜。

16. 重大投资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规避经营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理层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

截至报告日，公司各项投资业务及管理活动运行良好。

17. 子公司内部控制

公司的3家全资子公司为首创京都期货、首正德盛、首正泽富，1家控股子公司为望京私募。公司通过向子公司派驻董事、监事，督促4家子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完备的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公司制定了《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子公司风险管理实施细则》等办法，将子公司纳入公司合规管理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并定期由公司稽核审计部或外部审计机构对子公司进行审计监督，及时掌握子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考核奖励等方面情况，并针

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子公司及时有效完善相关流程制度，促进子公司不断规范运行。

(五)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等，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错报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1%以上（含）	0.5%（含）-1%	0.5%以下（不含）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财务报告相关的舞弊行为；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2.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公司财务报告已经或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 4.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水平，但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将该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因内控缺陷造成损失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1%以上（含）	0.5%（含）-1%	0.5%以下（不含）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2. 重要业务缺乏相关制度控制或制度无效，严重影响内部控制整体有效性； 3. 与公司经营活动直接相关，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严重偏离整体控制目标；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4.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或涉嫌舞弊，或者公司员工存在串通舞弊情形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
重要缺陷	<p>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p> <p>1. 与公司经营活动直接相关，导致公司可能偏离整体控制目标；</p> <p>2. 可能影响内部控制的整体有效性。</p>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三、综合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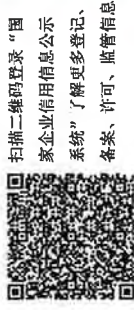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9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仅供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30日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仅供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000005302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0日

10



姓名: 杨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9年7月2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德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69072622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
This cert
this renews
一年
one after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杨涛
证书编号: 100000530705



证书编号: 1101017048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 04月 0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y 04 m 04 d



姓名: 郭辉
 Full name: 郭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2-25
 Date of birth: 1983-02-25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423198302250016
 Identity card No.: 130423198302250016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230100341577
 Na.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08月0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崔伟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1-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阿城江滨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8119740114002X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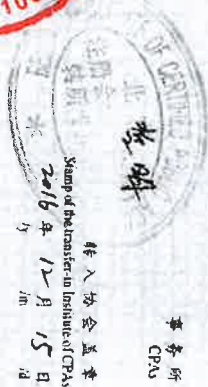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转出: 崔明 2017.4.25
 转入: 中审华恒 2017.4.15

一、注册会计师被吊销执业证书，应当及时向委托方出
 示不得再行用章。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
 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向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转出: 协会代章 2017.9.19.

转入: 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 2017.9.19.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ie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转入: 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 2018.11.22.
 转入: 中审亚太, 2018.11.22.



姓名: 崔伟英
 证书编号: 23010034157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专项审核报告

AUDIT REPORT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702022745007877
报告名称: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报告- 2022.6.30 时点三年一期
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856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8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26 日
签字人员:	杨涛(100000530205), 郭辉(110101704824), 崔伟英(230100341577)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1、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1-2
2、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
3、 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的说明	4-8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856 号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2022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1-6月、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首创证券2022年1-6月、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首创证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编制。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专项审核报告作为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涛 (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辉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伟英
(签名并盖章)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 容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2,595.93	-88,911.60	568,651.50	1,090,685.21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11,723.52	7,674,762.16	3,585,561.91	951,400.31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76,273.48	21,698,485.38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7,348.04	-5,869,157.34	-7,742,566.96	3,206,130.92
21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	小 计	12,852,749.11	23,415,178.60	-3,588,353.55	5,248,216.44
23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694,836.47	5,854,547.06	-228,507.53	1,611,917.97
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0.48	7,549.18	98.10	
25	合 计	10,157,222.16	17,553,082.36	-3,359,944.12	3,636,298.47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唐洪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清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的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相关规定,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首创证券”)对2022年1-6月、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主要项目说明如下: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一) 本公司计入报告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年度	内容	来源	依据或批准文件	金额(元)
2022年1-6月	稳岗补贴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331,763.52
2022年1-6月	财政扶持资金	北京市朝阳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北京市朝阳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产业引导资金	5,000,000.00
2022年1-6月	财政扶持资金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支持金融产业奖励资金	1,500,000.00
2022年1-6月	财政补贴款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关于促进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1,059,522.00
2022年1-6月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武汉市洪山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支持金融业发展有关政策	1,000,000.00
2022年1-6月	财政补贴款	青岛市崂山区	青岛市崂山区促进金融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崂招促字[2019]14号)	300,438.00

年度	内容	来源	依据或批准文件	金额(元)
2022年1-6月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	上海市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协议书	20,000.00
2022年1-6月小计				9,211,723.52
2021年	稳岗补贴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320,578.16
2021年	财政扶持资金	北京市朝阳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北京市朝阳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产业引导资金	5,000,000.00
2021年	财政补贴款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关于促进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2,020,484.00
2021年	财政补贴款	青岛市崂山区区政府	青岛市崂山区促进金融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崂招促字[2019]14号)	300,400.00
2021年	财政扶持资金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	上海市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协议书	30,000.00
2021年	财政补贴款		首创证券宁波日丽中路证券营业部于2021年2月9日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3,000.00
2021年	财政补贴款		首创证券上海分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300.00
2021年小计				7,674,762.16
2020年	稳岗补贴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1,778,954.37

年度	内容	来源	依据或批准文件	金额(元)
2020年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青岛市崂山区市政府	青岛市崂山区促进金融业发展实施细则(2017公开版)	500,400.00
2020年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常州国家高新区财政局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和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财政局于2020年4月22日下发的《关于下达2018年度新北区服务业发展政策兑现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常新服(2020)8号)	500,000.00
2020年	财政扶持资金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	首创证券上海宝山区殷高路证券营业部与上海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财政扶持协议书	18,867.92
2020年	财政扶持资金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2020年12月25日收到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拨付的企业调优集聚扶持资金	180,000.00
2020年	财政扶持资金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修订发布<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金(2020)20号)	310,000.00
2020年	优秀企业奖励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2020年5月25日收到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拨付的优秀企业奖励金	94,339.62
2020年	新三板挂牌主办券商奖励	四川省省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四川省鼓励直接融资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川财规[2019]5号)	200,000.00
2020年	财政补贴款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2020年9月16日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1,500.00
2020年	财政补贴款		首创证券上海分公司于2020年11月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1,500.00
2020年小计				3,585,561.91
2019年	稳岗补贴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单位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相关文件	536,400.31

年度	内容	来源	依据或批准文件	金额(元)
2019年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首创证券于2019年12月19日收到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2018年度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专项支持资金	75,000.00
2019年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西安市碑林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西安市鼓励企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市财发[2016]60号)、《西安市推进企业上市和并购重组“龙门行动”计划(2018-2021年)》	100,000.00
2019年	财政扶持资金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	首创证券苏州锦堂街证券营业部于2019年10月25日收到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苏锦街道办事处拨付的企业调优集聚扶持资金	180,000.00
2019年	财政扶持资金	西安市碑林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安市碑林区支持金融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50,000.00
2019年	财政扶持资金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	首创证券上海宝山区殷高路证券营业部与上海高境镇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财政扶持协议书	10,000.00
2019年小计				951,400.31

(二)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22年1-6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2,076,273.48元,包括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业务及融出资金客户对应减值准备在2022年1-6月转回1,593,131.69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对应减值准备在2022年1-6月转回483,141.79元。

2021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21,698,485.38元主要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业务及融出资金客户对应减值准备在2021年的转回。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本公司属于证券经纪交易服务行业，根据本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吉先, 冯建江, 刘宗义, 王增明, 曾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仅供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30日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仅供报告使用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姓名: 郭辉
 Full name: 郭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2-25
 Date of birth: 1983-02-25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423198302250018
 Identity card No.: 130423198302250018



证书编号: 110101704824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704824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 04月 0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 04月 04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2301003415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 会 师协 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8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 年 3 月 14 日



姓名: 崔伟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1-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阿城江滨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8119740114002X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15 日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out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15 日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 i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董伟强
 证书编号: 23010034157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法律意见书

国枫律证字[2021]AN199-1号



GRANDWAY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邮编：100005
电话 (Tel): 010-88004488/66090088 传真 (Fax): 010-66090016

目 录

释 义.....	2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7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7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8
四、发行人的设立.....	12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12
六、发行人的发起人或股东（实际控制人）.....	13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13
八、发行人的业务.....	14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4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9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9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21
十三、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21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21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22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22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23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23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23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24
二十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24
二十二、本次发行上市涉及的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	25
二十三、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25
二十四、结论意见.....	26



释 义

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首创证券/发行人/公司	指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有限/首创经纪	指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前身，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3 日，成立时的名称为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首创京都期货	指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曾用名南方工贸凯旋国际金融商品期货交易咨询服务中心、南方工贸凯旋期货经纪公司、广州凯旋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京都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京都期货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首正德盛	指	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首正泽富	指	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望京私募	指	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京望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首正德盛的控股子公司
中邮基金	指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首创集团	指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第一创业	指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首创集团参股企业
“三会”	指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本次发行/本次发行上市/首发上市	指	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 月-3 月
本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招股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上市编制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
《律师工作报告》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上市编制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首发管理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
《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GRANDWAY

《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	指	《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
《编报规则 12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注：本法律意见书中若存在总数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系由四舍五入所致。



GRANDWAY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法律意见书
国枫律证字[2021]AN199-1号

致：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

根据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服务协议书》，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对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本所律师特作如下声明：

1. 本所律师仅就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问题、针对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且仅根据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不依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其中涉及到必须援引境外法律的，均引用中国境外法律服务机构提供的法律意见；

2. 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规定，针对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查验，保证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起上报；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在其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所制作的法定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根据审核机关的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的相关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4. 本法律意见书所列示的内容为发行人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问题的结论意见；与本法律意见书所列示的内容有关的事实材料、查验原则、查验方式、查验内容、查验过程、查验结果、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所涉及的必要文件资料等详见本所律师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事宜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

5.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政府有关部门、司法机关、发行人、其他有关单位或有关人士出具或提供的证明、证言或文件出具法律意见；

对于从国家机关、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公证机构等公共机构直接取得的报告、意见、文件等文书，本所律师履行了《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规定的义务，并将上述文书作为出具法律意见的依据；本所律师不对有关会计、验资、审计及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就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的前述非法律专业事项内容，本所律师均严格引用有关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公司或有关人士出具的说明，前述引用不视为本所律师对引用内容的真实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于该等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查验和作出判断的合法资格；

在查验过程中，本所律师已特别提示发行人及其他接受本所律师查验的机构和人员，其所提供的证明或证言均应真实、准确、完整，所有的复印件或副本均应与原件或正本完全一致，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应对所作出的任何承诺或确认事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发行人已保证，其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全部有关事实材料、批准文件、证书和其他有关文件，并确认：发行人提供的所有文件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完整，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的签名、印鉴均为真实，所有的复印件或副本均与原件或正本完全一致；



6.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对涉及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下述有关方面的事实及法律文件进行了审查：

1. 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2.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3. 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4. 发行人的设立；
5. 发行人的独立性；
6. 发行人的发起人或股东（实际控制人）；
7. 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8. 发行人的业务；
9.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0. 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1. 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2. 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13. 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14.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15.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16. 发行人的税务；
17. 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18. 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19. 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20. 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21.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22. 本次发行上市涉及的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
23. 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GRANDWAY

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查验，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章程等规定，上述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上述授权范围及程序合法、有效。

经查验，北京市国资委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出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有关问题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20]64 号），批复发行人股东中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为国有股东。如发行人发行股票并上市，该等股东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设立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标识。

经查验，2021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21]2955 号），对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无异议，该监管意见书有效期为一年。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发行人为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
2. 发行人自首创经纪于 2000 年 2 月 3 日成立以来已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3. 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除已披露的权属证书等尚未更名为股份



有限公司外，发起人（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4. 发行人的业务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5. 发行人及首创有限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6. 发行人的股权清晰，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经逐条对照《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下列实质条件：

1. 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行人及首创有限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 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股份为同一类别的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同股同权，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

3. 发行人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主体资格，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八条至第十三条的规定。

4. 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四



条的规定。

5.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

6. 截至 2021 年 9 月 6 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①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②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③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7. 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8. 截至 2021 年 9 月 6 日，发行人不存在《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①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

②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③最近 36 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

④本次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⑤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⑥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9.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和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



中均已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

10. 发行人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11. 发行人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12. 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3. 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14. 发行人编制财务报表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保持了应有的谨慎；对相同或者相似的经济业务，选用一致的会计政策，未随意变更，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

15. 发行人完整地披露了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恰当披露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

16. 发行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下列条件：

- ①最近3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 ②最近3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累计超过人民币3亿元；
- ③发行前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
- ④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
- ⑤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17. 截至2021年9月7日，发行人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18. 截至 2021 年 9 月 6 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19.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文件中不存在《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 ①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事项或者其他重要信息；
- ②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
- ③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或者相关凭证。

20. 截至 2021 年 9 月 6 日，发行人不存在《首发管理办法》第三十条规定的下列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

①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②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③发行人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④发行人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⑤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⑥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1.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最近 3 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发行人最近 3 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上市规则》第 5.1.1 条第（二）

（三）（六）（七）项的规定[具体分析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22.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股本总额为 246,000 万元，已经超过 5,000 万元，发行人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61,500 万股股票，发行完成后的股本



GRANDWAY

总额仍符合《上市规则》第 5.1.1 条第（四）项的规定。

23. 发行人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61,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若全部发行完毕，发行人股份总数将达到 307,500 万股，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0%，符合《上市规则》第 5.1.1 条第（五）项关于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除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及上交所对发行人股票上市的审核同意外，发行人已具备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首创经纪为依法设立，并以全部资产为限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有限责任公司。
2. 发行人以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全体发起人为整体变更设立发行人而签署的《发起人协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起人协议》不存在引致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行为存在潜在重大纠纷的情形。
4. 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过程中的审计、资产评估及验资事宜已经履行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 发行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和所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GRANDWAY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发起人或股东（实际控制人）

1.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的股东是根据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发行人的发起人或股东均具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或股东的资格。发行人的发起人人数、住所、出资方式 and 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各发起人已投入发行人的资产产权清晰，各发起人将上述资产投入发行人不存在法律障碍；除已披露的权属证书等尚未更名为股份有限公司外，发起人投入发行人的资产已由发起人转移给发行人，不存在法律障碍或法律风险。

3.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最近三年来，北京市国资委一直为发行人/首创有限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4.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按照《关于进一步明确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厅产权[2018]760号）、《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6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国有股设置、管理事项取得了有权部门的批准。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首创经纪设立时的股权设置及股权结构合法、有效。
2. 除已披露情形外，首创经纪及首创有限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3. 发行人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4. 截至2021年9月6日，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八、发行人的业务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除已在《律师工作报告》中披露情形外，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和地区经营的情形。

3.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一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5. 发行人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

经查验，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方和曾经的关联方如下：

1. 控股股东为首创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2.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原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3. 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苏朝晖、毕劲松、程家林、杨维彬、马佳奇、任宇航、田野、叶金福、冯博、叶林、王锡铎、张建同、韩雪松、朱莉瑾、杨玲、刘美君、王洪亮、何峰、刘侃巍、伏劲松、史彬、唐洪广；

（2）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GRANDWAY

(3)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首创集团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逾 700 家，均为发行人关联方。其中：

(1) 首创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发行人外的二级法人或组织：北京首创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物业发展公司、北京京放经济发展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创新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市经中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创业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创智信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市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北京首创恒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新大都实业有限公司、首创经中（天津）投资有限公司、首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首创世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首创东风（十堰）水务有限公司、北京市北节能源设计研究所。

(2)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的除二级法人或组织以外的企业：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京阳光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北京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北京农副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首金盈创投资管理（珠海）有限公司、北京首创能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企业

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为发行人关联方，其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控制的企业为：首创集团、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北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中邮基金、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第一创业、上海怡泽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首创思泰意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原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绍兴京越地铁有限公司、京投国际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基石传感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京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北京博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市市域旅游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Eastern Creation III Investment Holdings Ltd.、京投（香港）有限公司、傑恒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投资北京国际有限公司、山东鲁信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京辉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金衍（北京）国际咨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合控股有限公司、京能置业（天津）有限公司、北京长城博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海怡泽商务咨询事务所、舟山执信商务咨询事务所、北京达美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资本动力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资本动力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中关村股权交易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此外，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股股东首创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6. 发行人的子公司：首创京都期货、首正德盛、首正泽富、望京私募。望京私募股东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九尊鑫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亦为发行人关联方。

7. 其他关联方

(1) 联营、合营企业：中邮基金、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及发行人合营、联营企业的子公司以及首创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合营、联营企业；

(2)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重庆首



GRANDWAY

汇置业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 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

(1) 北京巨鹏投资公司、北京达美投资有限公司、锦绣资源开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为发行人曾经关联方；报告期内曾具有上述 1-7 项关联关系但现在不再是发行人关联方的其他主体亦为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

(二) 重大关联交易

经查验，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已履行完毕的以及正在履行、将要履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包括：向关联方收取的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向关联方出租证券交易席位；代销关联方的基金产品；向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服务；向关联方转让股权；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及持有期间产生的投资收益；向关联方支付利息；向关联方购买担保服务；向关联方购买其他服务；关联方认购/申购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关联租赁；关联方往来；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其他关联交易等。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均已经发行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确认，发行人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与关联方存在的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与关联方本着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属于正常、必要的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发行人关联股东已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回避表决。



（三）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章程、有关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发行人持股5%以上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对上述承诺进行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五）同业竞争

1.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竞争性证券期货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3. 经查验，截至2021年3月31日，首创集团持有第一创业12.72%股份。第一创业主要从事资产管理业务、固定收益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经纪及信用业务、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及另类投资业务，自营投资及交易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情形。根据第一创业信息披露文件，第一创业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首创集团参股第一创业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10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第十三条规定的“入股股东以及入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证券公司的数量不超过2家，其中控制证券公司的数量不超过1家”及《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规定的“证券公司股东以及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证券公司的数量不得超过2家，其中控制证券公司的数量不得超过1家”。

4. 经查验，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已向发行人出具



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发行人已将该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经查验，发行人的主要财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注册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美术作品、域名、交易席位、主要经营设备等。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除已在《律师工作报告》披露的权属证书尚未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情形外，发行人所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权属清晰，需要取得产权证书的资产已取得了有权部门核发的权属证书，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重大纠纷。除已披露情形外，发行人所拥有的上述财产不存在抵押、质押、产权纠纷或其他限制发行人权利行使的情形。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除已在《律师工作报告》中披露的事项外，发行人与相关主体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合同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合法、有效。

经查验，发行人主要对外投资包括发行人控制的企业、发行人联营、合营企业及发行人直接持股的主要参股公司。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经查验，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除本法律意见书“九/（二）”中所述正在履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合同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重大或虽非金额重大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或协议，主要包括债券承销协议、资产证券化项目合作协议、资产管理合同、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其他重要合同。

本所律师认为，该等重大合同合法、有效，其履行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侵权之债

经查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与曹滨顺存在侵权责任纠纷，除前述纠纷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发生的重大侵权之债。已披露的侵权纠纷涉案本金约占发行人报告期末净资产约 0.02%，占比较小，发行人目前经营正常，该未决诉讼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

经查验，除本法律意见书“九/（二）”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经查验，报告期内，除发行人及首创有限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外，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经营活动所致，合法、有效。



GRANDWAY

（五）其他重大债权债务

经查验，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作为发行人发行的尚存续的债券包括 17 首创债、18 首创 C2、19 首证 C1、19 首证 C2、20 首证 01。截至 2021 年

3月31日，发行人未偿还的融入资金余额超过1亿元（含）的收益凭证包括首创证券创盈47号、首创证券创盈44号、首胜79号733天、首创证券创盈45号、首创证券创盈50号、首创证券创盈51号。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经查验，发行人及首创有限最近三年存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增资及首创有限/发行人向首正泽富、首创京都期货、首正德盛增资等重大资产变化事项。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已完成的重大资产变化行为，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没有拟进行的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重大资产出售或收购等具体计划或安排。

十三、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发行人设立以来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已履行法定程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发行人组织机构及职能部门的设置符合有关法律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并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2. 发行人“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工作制度、工作细则的制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
3.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三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有关法律、



GRANDWAY

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4.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和重大决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

2. 发行人及首创有限最近三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并已经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发行人及首创有限最近三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 发行人独立董事的设立、任职资格及职权范围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规定的情形。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2. 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所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所享受的单笔 10 万元以上的主要财政补贴真实。

4. 发行人宁波河清北路证券营业部存在税务处罚但前述处罚金额较低，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因此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除前述情形外，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税务问题而受到



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

经查验，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因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经查验，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经查验，发行人拟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本金，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发行人内部批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募投项目不涉及与他人进行合作的情形，不会导致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与其主营业务一致，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重大法律风险。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的行政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经查验，除本法律意见书“十六”已披露的税务处罚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报告期内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

经查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诉讼标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为首正泽富与王啸巍、彭彪、王晴回购纠纷案；正在进行，尚未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法院执行案件包括与狄爱玲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与中建明茂（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与何吉伦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与周世平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经营正常，上述未决诉讼、执行案件未对发行人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其他主体的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经查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包括与双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与上海电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纠纷案。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目前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未参与《招股说明书》的编制，但参与了《招股说明书》中与法律事实相关内容的讨论，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所引用的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GRANDWAY

二十二、本次发行上市涉及的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

经查验，发行人就本次发行上市事宜出具了（1）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2）关于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3）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等。

二十三、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1. 监管措施

首创京都期货、首创有限、青岛东海西路证券营业部（现已更名为青岛深圳路证券营业部）、厦门鹭江道证券营业部在报告期内受到过行业主管部门给予的监管措施，相关主体已按要求整改完毕。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上述监管措施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15年1月13日，首正德盛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西藏信托-首华1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合同》，约定首正德盛作为委托人，将资金交付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管理、运用，信托资金初始金额为2.5亿元。随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向秦皇岛康华投资有限公司发放2.5亿元人民币的信托贷款，贷款期限至2015年6月15日，秦皇岛北方物流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贷款到期日秦皇岛康华投资有限公司未偿付该笔贷款本金及相关利息，因此，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对相关责任主体启动了诉讼及仲裁程序。

2015年12月31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三中民（商）初字第129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北京华坤鑫泰商贸有限公司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西藏信托有限公司2.5亿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保全费。

首正德盛于2016年3月收到执行案款暨“西藏信托-首华1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本金返还194,937,812.77元。



GRANDWAY

2016年8月11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书》（[2016]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958号），裁定秦皇岛北方物流置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支付违约金等。

因秦皇岛北方物流置业有限公司未履行《裁决书》（[2016]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958号）确定的义务，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根据河北省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3月24日作出《执行裁定书》[（2016）冀03执176号之九]及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7月24日作出《执行裁定书》[（2020）冀执复394号]，秦皇岛北方物流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152套商铺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应以人民币12,500.885315万元交付西藏信托有限公司抵偿相应债务。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上述商铺已过户至西藏信托名下。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首正德盛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正常，该案件未对发行人及首正德盛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十四、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除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及上交所对发行人股票上市的审核同意外，发行人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叁份。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的签署页）



负责人 张利国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刘斯亮
刘斯亮

陈志坚
陈志坚

王思晔
王思晔

2021 年 9 月 16 日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国枫律证字[2021]AN199-5 号



GRANDWAY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邮编：100005

电话 (Tel) : 010-88004488/66090088 传真 (Fax) : 010-66090016

目 录

第一部分 对《反馈意见》的回复	3
一、反馈问题 1	3
二、反馈问题 2	23
三、反馈问题 3	43
四、反馈问题 4	70
五、反馈问题 5	82
六、反馈问题 6	92
七、反馈问题 7	98
八、反馈问题 8	102
九、反馈问题 9	106
十、反馈问题 10	110
十一、反馈问题 11	119
十二、反馈问题 12	120
十三、反馈问题 13	121
第二部分 补充信息披露	122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122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122
三、发行人的业务	123
四、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25
五、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32
六、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35
七、发行人的税务	143
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45
九、结论意见	150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国枫律证字[2021]AN199-5号

致：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

根据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服务协议书》，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查验，并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事宜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称《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称《法律意见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0月25日出具的第“21251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以下称《反馈意见》）及发行人的要求，同时，由于自前述《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出具后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以下简称“新期间”），发行人的相关情况发生变更，且发行人聘请的中审亚太会计师对发行人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的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后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1]021233号]（以下称《审计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变更为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本所律师在对发行人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情况进行进一步查验的基础上，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对本所律师已经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的有关内容进行修改、补充或作进一步的说明。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其他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责任；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的声明事项亦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如无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有关用语的含义与《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相同用语的含义一致。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本所律师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第一部分 对《反馈意见》的回复

一、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中存在如下问题：2004 年首创有限第一次增资时的评估报告备案文件丢失；2004 年华东置业转让首创证券股权所涉及的内部分决策文件缺失。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历史沿革涉及公司设立、增资、股权转让等事项是否取得证券行业主管部门批复，是否存在未依照当时有效的规定履行评估、备案或核准等程序的情形，如存在请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原因弥补措施、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2）历史沿革涉及国有股权变动或转让、受让国有资产等事项是否符合当时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如存在不符合规定的情形请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原因、弥补措施、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2004 年 1 月增资价格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是否履行评估备案程序，是否造成国有资产流失；（3）历次股权变动是否履行公司决策、评估、工商登记等程序，股权变动的交易价格是否存在明显异常，如存在瑕疵或价格异常的请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原因、弥补措施、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4）发行人现有股东是否存在非国有股东，如存在请说明非国有股东的基本情况、获取股份的定价依据、出资资金来源，是



否造成国有资产流失；（5）申报前一年引入新股东的基本情况、产生新股东的原因、股权转让或增资的价格及定价依据，有关股权变动是否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是否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新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是否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新股东是否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请按照监管要求补充披露的基本信息。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1）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时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证券行业管理、公司登记管理等相关规定，梳理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应当履行的程序。

（二）本所律师取得了公司工商登记档案、证券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申请材料及核准/备案文件，确认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基本情况。

（三）本所律师取得了公司工商登记档案、证券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申请材料及核准/备案文件、评估报告、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文件、经济行为审批文件、增资/转让协议、首创集团的书面确认文件等资料并访谈发行人主要股东代表，确认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实际履行的程序、增资/转让背景、定价依据及价格、出资来源等情况，并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比对，确认是否存在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四）少量历史股东因时间久远，发行人未能提供相关资料亦未能与之取得联系，本所律师通过企查查、百度搜索等网站查询相关股东的公开信息，调取相关股东的工商登记档案，并根据网络查询到的联系方式向相关股东发出询证函，以确认历史股权变动涉及的相关信息。

（五）本所律师取得了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公司国有股东标识有关问题的批复，确认了公司现有股东中的国有股东与非国有股东范围；通过查阅相关股东营业执照、公司章程、调查问卷及网络核查股东基本信息、访谈股东代表，确认现有股东的基本情况、获取股份的定价依据、出资资金来源等。



(六) 本所律师通过查阅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确认发行人申报前一年是否存在引入新股东的情况。

二、核查内容

(一) 历史沿革涉及公司设立、增资、股权转让等事项是否取得证券行业主管部门批复，是否存在未依照当时有效的规定履行评估、备案或核准等程序的情形，如存在请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原因弥补措施、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证券行业主管部门的核准/备案文件、评估报告、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文件、经济行为审批文件、首创集团的书面确认文件等，发行人设立及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等事项履行的程序情况如下：





GRANDWAY

序号	工商登记时间	事项	转让方/增资方	出资额(万元)/转股数(万股/比例)	受让方	证券行业主管部门批复文号/备案情况	是否经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	是否评估	是否履行评估项目核准/备案程序	公司决策程序	是否办理了工商登记	
1	2000.02	首创经纪成立	—	—	—	证监机构字[2000]21号	中国证监会批准同时已抄送北京市人民政府	不涉及	不涉及	是(股东会)	是	
2	2004.01	第一次股权转让	华东置业	2,300 (10%)	键诚投资	证监办函[2002]181号	注-1	注-1	注-1	是(股东会)	是	
		第二次股权转让	天乐投资	4,600 (20%)	首创集团							
			中立投资	3,450 (15%)								
			中寰联合	2,990 (13%)								
			净海实业	2,760 (12%)								
键诚投资	2,300 (10%)											
第一次增资	首创集团、巨鹏投资、综合投资、河北国信、中安石化财务、长安投资、安鹏投资	42,000	—	证监机构字[2003]161号	(1)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已经发行人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国有股东参与了股东会决议; (2) 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增资不涉及其他有权主管部门批准	是(中审评报字[2003]第3013号)	是(备案文件丢失,首创集团书面说明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确认已备案)	是(股东会)	是			
3	2008.12	第一次股权转让	综合投资	6,000 (9.23%)	京能集团	证监许可[2008]1381号	京国资改发字[2004]45号	不涉及	不涉及	是(股东会)	是	
4	2010.08	第三次股权转让	长安投资	4,000 (6.16%)	城市动力	证监许可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股东会)	是	



	让	巨鹏投资	7,500 (11.54%)	达美投资	[2010]1091号	不涉及	是(中商评报字[2006]第1113-1号)	不涉及		
5	2015.05	第四次股权转让	中石化财务	首创集团	京证监许可[2015]38号	是(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同意; 首创集团董事会同意)	是(中和谊评报字[2014]11086号)	是(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备案)	是(股东会)	是
6	2019.04	第五次股权转让	巨鹏投资	首创集团	北京证监局备案(注-2)	是(首创集团董事会同意)	是(中水致远评报字[2018]第010189号)	是(北京市国资委核准)	是(股东会)	是
7	2019.07	第六次股权转让	巨鹏投资	首创集团	北京证监局备案(注-2)	是(北京市国资委批准)	是(中同华评报字[2019]第051381号)	是(北京市国资委核准)	是(股东会)	是
8	2020.07	第七次股权转让	达美投资 河北国信	京投公司 京投公司	证监许可[2020]1634号	是(北京市国资委批准)	是(中水致远评报字[2020]第010084号)	是(首创集团备案)	是(股东(大会))	是
9	2020.08	首创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北京证监局备案(注-2)	是(北京市国资委分别批准京能集团、京投公司向首创证券增资; 首创集团董事会同意)	不涉及	不涉及	是(股东(大会))	是
10	2020.09	全体原股东同比例增资			北京证监局备案(注-2)					

注-1:由于时间久远且华东置业已于2008年9月被吊销营业执照,发行人未能与股权转让时的相关当事人取得联系,本所律师取得了华东置业工商档案及函证华东置业(函证华东置业的文件因快递员无法联系到收方客户,函证已被退回),亦未能取得华东置业就



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审批等程序的相关文件。鉴于(1)华东置业在本次转让完成后已不再是发行人股东,本次股权转让至今已逾18年,无相关当事人就本次股权转让发生过争议或引发股权纠纷;(2)本次股权转让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3)本次股权转让定价为1元每注册资本,参考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0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审评报字[2003]第3013号),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具有公允性;(4)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影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本所律师认为未能取得华东置业就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决策程序的相关文件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注-2: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8月27日发布实施的《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10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规定,“证券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且股权结构发生重大调整,以及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应当依法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证券公司股东股权转让比例不到5%,但存在下列情形的,应当依法报中国证监会核准:(一)股权变更导致股权受让方持股比例达到5%以上。(二)股权变更导致他人以持有证券公司股东的股权或者其他方式,实际控制证券公司5%以上的股权。(三)股权变更导致境外投资者直接持有或者间接控制证券公司股权。”据此,上表所列第6、7、9、10项股权变动事项,不属于需要中国证监会审批的情形。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设立及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等事项已根据证券行业管理规定履行了证券行业主管部门审批或备案程序。除上表注-1 所披露事项外，发行人历次增资、股权转让不存在未依照当时有效的规定履行评估、备案或核准等程序的情形，本所律师认为未能取得华东置业就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决策程序的相关文件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二）历史沿革涉及国有股权变动或转让、受让国有资产等事项是否符合当时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如存在不符合规定的情形请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原因、弥补措施、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2004 年 1 月增资价格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是否履行评估备案程序，是否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回复：

1. 历史沿革涉及国有股权变动或转让、受让国有资产等事项是否符合当时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如存在不符合规定的情形请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原因、弥补措施、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历次涉及国有股权变动的国资审批程序文件、评估报告、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文件等资料，发行人历史沿革中涉及国有股权变动或转让、受让国有资产的情况如下：

（1）2004 年 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天乐投资等转让股权予首创集团）、第一次增资（首创集团等向首创有限增资）

①国资审批情况

2003 年 5 月 27 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378 号）第二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国有控股的公司、国有参股的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的分立、合并、破产、解散、增减资本、发行公司债券、任免企业负责人等重大事项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派出的股东代表、董事，
GRANDWAY 应当按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指示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

首创有限已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召开了股东会，国有股东均参与了股东表决，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

②评估情况

1991年11月16日开始实施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第三条规定，国有资产占有单位进行资产拍卖、转让、企业兼并、出售、联营、股份经营等应当进行资产评估。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3年4月14日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审评报字[2003]第3013号），对首创有限进行了评估。

③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情况

2001年12月31日开始实施的《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102号）规定，“经各级政府批准的涉及国有资产产权变动、对外投资等经济行为的重大经济项目，其国有资产评估实行核准制。凡由国务院批准实施的重大经济项目，其评估报告由财政部进行核准；凡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实施的重大经济项目，其评估报告由省级财政部门进行核准。对其他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实行备案制。除核准项目以外，中央管理的国有资产，其资产评估项目报财政部或中央管理的企业集团公司、国务院有关部门备案。地方管理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的备案工作，比照上述原则执行。”

经首创集团书面确认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次评估项目已完成备案程序，但因时间久远，备案文件已丢失。

综上，本次变动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评估程序；本所律师虽未能取得评估项目的备案文件，但首创集团已书面确认本次评估项目已备案。

（2）2008年12月，第一次股权无偿划转

①国资审批情况

2005年8月29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产权〔2005〕239号）第十二条第一款规定，“企业国有产权在同一国资监管机构所出资企业之间无偿划转的，由所出资企业共同报国资监管机构批准。”

北京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与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合并重组相关问题的通知》，载明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与综合投资合并重



组为京能集团，并对重组为京能集团后的债权债务等事项进行了安排。

②评估情况

2005年9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12号）第七条规定，“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可以不对相关国有资产进行评估：（一）经各级人民政府或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对企业整体或者部分资产实施无偿划转”。据此，本次股权划转可以不对相关国有资产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股权划转已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3）2015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中石化财务将股权转让予首创集团）

①国资审批情况

2004年2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号，已于2017年12月29日失效）第二十六条规定，“所出资企业决定其子企业的国有产权转让。其中，重要子企业的重大国有产权转让事项，应当报同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会签财政部门后批准。其中，涉及政府社会公共管理审批事项的，需预先报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批”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出具《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7.69%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中国石化资[2014]507号），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于2011年5月16日实施的《北京市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京国资发[2011]15号，已于2017年10月27日失效）第十三条规定，“市国资委对企业以下投资项目进行合规性审核：（一）非主业投资项目；（二）未列入年度投资计划的投资项目；（三）超过年度投资计划中该项目预计投资额20%的投资项目；（四）在境外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投资项目；（五）金融类产品投资项目；（六）市国资委认为有必要进行审核的其他投资项目”。

根据首创集团就本次转让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及其书面确认，首创集团本次受让发行人股权为其主业投资，无需北京市国资委审批，首创集团已就其本次受让发行人股权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



②评估情况

2005年9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12号）第六条规定，国有企业产权转让的，应当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8日出具了《中国中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持有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7.69%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谊评报字[2014]11086号），对本次股权转让项目进行了评估。

③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情况

2005年9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12号）第四条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所出资企业（以下简称中央企业）及其各级子企业批准经济行为的事项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由中央企业负责备案”。根据《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已对该资产评估项目进行了备案。

综上，本次股权转让已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评估、评估项目备案等程序。

（4）2019年4月第五次股权转让、2019年7月第六次股权转让（巨鹏投资将股权转让予首创集团）

①国资审批情况

2017年10月27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京国资发〔2017〕29号）第十一条规定，“市国资委根据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制定发布市属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设定禁止类和特别监管类投资项目，实行分类监管。列入负面清单禁止类的投资项目，市属企业一律不得投资；



GRANDWAY

列入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的投资项目，市属企业应报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审核把关程序；负面清单之外的投资项目，由市属企业按照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自主决策。市属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的内容保持相对稳定，并适时动态调整”。

根据首创集团提供的董事会决议及其书面确认，首创集团对首创证券的投资属于负面清单之外的投资项目，其已就其受让本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

②评估情况

2005年9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12号）第六条规定，国有企业收购非国有单位的资产，应当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

中水致远评估师于2018年12月12日出具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8]第010189号），对本次股权转让项目进行了评估。

③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情况

2008年3月1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京国资发〔2008〕5号）第二十三条规定，“以下资产评估项目，由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负责核准：（一）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的经济事项所涉及的评估项目；（二）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范围资产总额账面值或资产总额评估值大于或等于1亿元人民币的评估项目。”

北京市国资委于2019年2月13日出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9]15号），核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项目。

综上，本次股权转让已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评估、评估项目核准等程序。

（5）2020年7月30日，首创有限第七次股权转让（达美投资、河北国信将股权转让予京投公司）

①国资审批情况

根据2017年10月27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京国资发〔2017〕29号），京投公司受让达美投资、河北国信持有的股权属于其非主业投资（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需要取得北京市国资委的批准。

北京市国资委于2020年6月24日出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



(京国资[2020]59号)，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②评估情况

2005年9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12号)第六条规定，收购非国有单位的资产、国有企业产权转让应当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出具《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所涉及的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9)第051381号]，对本次股权转让项目进行了评估。

③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情况

2019年3月18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化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京国资发〔2019〕2号)规定，“经市政府、市国资委批准的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由市国资委负责核准；除核准以外的资产评估项目由市管企业负责备案”。

北京市国资委于2020年7月24日出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9.23%股权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20]43号)，核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项目。

综上，发行人本次股权转让已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评估、评估项目核准等程序。

(6) 2020年8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①国资审批情况

2009年5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三条规定，国有资本控股公司、国有资本参股公司合并、分立、改制、上市等等重大事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决定。由股东会、股东大会决定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委派的股东代表应当依法行使权利。



GRANDWAY

发行人已就本次整体变更事宜召开了股东大会，国有股东均表决同意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

②评估情况

2005年9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12号）第六条第一项规定，“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一）整体或者部分改建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中水致远评估师于2020年8月8日出具《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0]第010084号），对首创有限账面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

③评估项目备案/核准情况

2019年3月18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化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京国资发〔2019〕2号）规定，“经市政府、市国资委批准的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由市国资委负责核准；除核准以外的资产评估项目由市管企业负责备案。”

首创有限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不属于需市政府、市国资委核准的经济行为，本次评估项目应当由首创集团备案。首创集团于2020年8月21日出具《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予以备案的批复》（首创发[2020]58号），对本次资产评估项目进行了备案。

综上，首创有限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评估、评估项目备案程序。

（7）2020年9月，发行人第一次增资（全体股东同比例增资）

①国资审批情况

根据上述提及的2017年10月27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京国资发〔2017〕29号），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参与本次增资属于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的投资项目，需要取得北京市国资委的批准；首创集团参



GRANDWAY

与本次增资属于负面清单之外的投资项目，其可按照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自主决策。

北京市国资委分别出具了《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京国资[2020]59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有关事项的批复》（京国资[2020]73号），同意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参与本次增资。首创集团已就其参与本次增资履行了决策程序。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意见》（京国资发〔2017〕10号）中规定“所出资企业负责审核、决定其各级子企业的增资行为。”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提供的董事会决议及其书面确认文件，首创集团就首创证券的本次增资事项履行了决策程序。

②评估情况

2008年3月1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京国资发〔2008〕5号）第四条、第五条规定了应当对国有资产进行评估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非上市公司国有股东股权比例变动等。本次增资为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增资，未导致发行人国有股东股权比例变动，不涉及需要对国有资产评估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本次增资已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此外，关于首创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即华东置业转让予键诚投资，本所律师未能取得华东置业就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程序相关文件，但本所律师认为未能取得华东置业就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决策程序的相关文件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具体分析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一、（一）”



GRANDWAY

所披露相关内容。

综上，除已披露情形外，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历史沿革涉及国有股权变动或转让、受让国有资产等事项符合当时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规定。

2. 2004年1月增资价格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是否履行评估备案程序，是否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2002年12月9日，首创有限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3,000万元增至65,000万元，其中巨鹏投资以现金13,500万元、首创集团以现金7,000万元、综合投资以现金6,000万元、河北国信以现金5,000万元、中石化财务以现金5,000万元、长安投资以现金4,000万元、安鹏投资以现金1,500万元向首创有限增资，增资价格为1元/出资额。

2003年4月14日，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审评报字[2003]第3013号），根据该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02年12月31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首创有限的整体资产价值为23,007.05万元，每1元出资额对应的净资产评估值约为1.0003元。

2003年5月15日，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的法律意见书》，载明“本次就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而进行的资产评估，已经完成了有关的备案手续”。

首创集团书面确认本次评估项目已备案，但因时间久远，评估项目备案文件已丢失。

根据发行人书面说明，本次增资价格1元/出资额，略低于首创有限截至评估基准日2002年12月31日的每出资额净资产评估值（约1.0003元/出资额），系首创有限与各股东参考公司每出资额净资产评估值，协商将每出资额净资产评估值取整数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为1元/出资额，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综上，首创有限2004年1月增资价格虽略低于每股净资产评估值，但差异较小，首创集团书面确认本次评估项目已备案，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GRANDWAY

（三）历次股权变动是否履行公司决策、评估、工商登记等程序，股权变动的交易价格是否存在明显异常，如存在瑕疵或价格异常的请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原因、弥补措施、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履行的公司决策、评估、工商登记程序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一、（一）”。

根据发行人的工商登记档案、股权变动的支付凭证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主要股东代表，首创有限设立以来的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交易价格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签署时间	事项	交易价格	定价依据
1	2002.10	华东置业转让予键诚投资	1元/出资额	双方协商确定
2	2002.12	天乐投资等股东转让予首创集团；首创有限增资至65,000万元	1元/出资额	参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
3	2006.09	长安投资转让予城市动力	1.26元/出资额	双方协商确定
4	2006.12	巨鹏投资转让予达美投资	3元/出资额	参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
5	2015.03	中石化财务转让予首创集团	6元/出资额	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并以网络竞价方式确定
6	2019.03	巨鹏投资转让予首创集团	7.8元/出资额	参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
7	2019.06	巨鹏投资转让予首创集团	7.8元/出资额	参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
8	2019.12	达美投资转让予京投公司	8.92元/出资额	参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
9	2020.06	河北国信转让予京投公司	8.92元/出资额	参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
10	2020.09	股份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增资	3.44元/股	参考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值确定

长安投资、巨鹏投资股权转让时间较近但转让价格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2006年9月20日，长安投资与城市动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安投资将其持有的首创有限6.16%股权（即4,000万元出资额）作价5,040万元转让给城市动力（1.26元/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价格高于首创有限截至2006年9月30日的每股账面净资产（约为1.12元/出资额）。

根据长安投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城市动力，因当时证券市场低迷，且长安投资持股比例较低，因此长安投资拟将转让所持首创有限全部股权，转让价格系转让双方协商确定。

2006年12月20日，巨鹏投资与达美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巨鹏投资将所持首创有限11.54%股权（即7,500万元出资额）作价22,500万元转让予达美投资（3元/出资额）。

根据达美投资的委托，中商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06年12月15日出



具《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商评报字[2006]第 1113-1 号），首创有限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6 年 9 月 30 日以市场法评估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99,300 万元（约为 3.07 元/出资额）。此外，根据该评估报告，首创有限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72,638.96 万元（约为 1.12 元/出资额）。

根据巨鹏投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访谈达美投资，协议签署时股市已转暖，交易双方依据当时的证券市场情况、首创证券的资产与经营状况以及巨鹏投资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参考审计、评估结果与达美投资协商确定。

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核准了城市动力、达美投资为持有首创有限 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对城市动力及达美投资受让首创有限股权无异议。

根据转让协议、转让方的说明、中国证监会批复、评估报告等资料，鉴于（1）本次股权转让各方均非国有股东，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及价格均系转让双方自由协商确定；（2）转让价格均未低于每股账面净资产值；（3）巨鹏投资、长安投资签署转让协议的时间存在差异，市场情况亦存在一定差异；（4）本次股权转让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本次转让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一、（一）”已披露情形外，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已履行公司决策、评估、工商登记等程序，股权变动的交易价格不存在明显异常。

（四）发行人现有股东是否存在非国有股东，如存在请说明非国有股东的基本情况、获取股份的定价依据、出资资金来源，是否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北京市国资委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出具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有关问题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20]64 号），发行人现有股东中存在 2 名非国有股东，即城市动力、安鹏投资。该等股东的主要情况如下：



GRANDWAY

1. 城市动力

(1) 基本情况

根据城市动力提供的营业执照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截至查询日, 城市动力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城市动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91607385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6年8月22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经营期限	至2056年8月21日
住所	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南街4号403号	法定代表人	张国胜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经济信息咨询; 销售建筑材料; 房地产开发; 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 物业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 3、不得发放贷款; 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城市动力提供的公司章程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截至查询日, 城市动力登记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国胜	6,000	60.00
2	张国利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持股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工商登记档案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城市动力股东代表, 城市动力取得首创有限/发行人股权/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股份获取方式	定价依据
1	受让长安投资持有的首创有限6.16%股权	双方协商确定
2	作为发起人之一参与发起设立发行人	根据经审计的净资产按一定比例折股
3	与其他股东向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同比例增资	以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确定

根据城市动力盖章确认的调查问卷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城市动力股东代表, 城市动力获取上述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定价公允, 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2. 安鹏投资

(1) 基本情况

根据安鹏投资提供的营业执照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截至查询日, 安鹏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安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00234852D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9年8月31日
注册资本	2,900万元	经营期限	长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湖光中街1号2层202室	法定代表人	蒋国达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 3、不得发放贷款; 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安鹏投资提供的公司章程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截至查询日, 安鹏投资登记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晟睿博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9.27	40.32
2	浙江创升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86.67	13.33
3	杭州昇明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43	10.98
4	北京中宇弘投资有限公司	232.00	8.00
5	宫志强	227.45	7.84
6	安徽博韬创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45	7.84
7	北京鹏美摩托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13.73	3.92
8	北京中和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5.0196	3.62
9	北京欣泰源商贸有限公司	90.9804	3.14
10	上海懿轩博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00	1.00
合计		2,900.00	100.00

(2) 持股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工商登记档案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安鹏投资股东代表, 安鹏投资取得首创有限/发行人股权/股份情况如下:

股权/股份获取方式	定价依据
以现金方式向首创有限增资	参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



作为发起人之一参与发起设立发行人	根据经审计的净资产按一定比例折股
与其他股东向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同比例增资	以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确定

根据安鹏投资盖章确认的调查问卷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安鹏投资股东代表，安鹏投资获取上述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定价公允，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现有股东中城市动力、安鹏投资为非国有股东，该等股东取得股份的定价依据合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五）申报前一年引入新股东的基本情况、产生新股东的原因、股权转让或增资的价格及定价依据，有关股权变动是否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是否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新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是否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新股东是否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请按照监管要求补充披露的基本信息。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申报前一年内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发行人股东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发行人申报前一年内不存在引入新股东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及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设立及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等事项已根据证券行业管理规定履行了证券行业主管部门审批或备案程序。除已披露情形外，发行人历次增资、股权转让不存在未依照当时有效的规定履行评估、备案或核准等程序的情形，所披露的尚未能确认情形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二）除已披露情形外，发行人历史沿革涉及国有股权变动或转让、受让国有资产等事项符合当时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规定；2004年1月增资价格虽略低



于每股净资产评估值，但差异较小，首创集团书面确认本次评估项目已备案，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三）除已披露情形外，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已履行公司决策、评估、工商登记等程序，股权变动的交易价格不存在明显异常，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未能取得华东置业就股权转让所履行的交易程序的相关文件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四）发行人现有股东中城市动力、安鹏投资为非国有股东，获得股份的定价依据合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五）发行人申报前一年内不存在引入新股东的情形。

二、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持有第一创业证券 12.72% 的股份，首创集团关联方首农集团、京国瑞基金分别持有第一创业证券 4.99%、4.99% 的股份，合计持有第一创业证券 22.7% 的股份。招股说明书未披露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证券业务的情况。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补充核查并说明：（1）发行人是否按照招股说明书格式准则要求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认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时，是否已经审慎核查并完整披露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部企业，该企业是否存在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存在请说明是否构成同业竞争；（3）第一创业证券是否为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证券公司与发行人是否构成同业竞争。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2）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招股说明书》等相关规定，检索了省、市级国资委/人民政府控制的企业及证券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关于关联方、同业竞争的核查与披露案例，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披露要求及

同业竞争的核查口径、认定标准与披露要求。

(二) 本所律师取得了首创集团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首创集团提供的截至2021年9月30日控制的企业清单及主要企业的业务情况说明、部分业务合同、首创集团2021年1-9月财务报告等资料，检索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上证债券信息网、巨潮资讯网等网站公开披露的信息，查询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公示信息等，确认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名单；首创集团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该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资产、人员、业务混同情形。

(三)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披露内容，并与招股说明书格式准则规定的披露要求比对，同时参考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案例，确认发行人是否按照招股说明书格式准则要求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招股说明书、部分业务合同、业务资质、《审计报告》等资料，确认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并与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进行比对，确认公司与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五) 本所律师查阅了《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关于实际控制人认定的相关规定，检索北京市国资委官方网站公示的下属企业信息；检索东方财富CHOICE数据系统，获取已上市证券公司实际控制人名单；查询非上市证券公司官方网站披露的主要股东信息；检索第一创业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开渠道披露的信息，确认首创集团是否为第一创业控股股东，北京市国资委是否控制除首创证券外的其他证券公司。

二、核查内容



(一) 发行人是否按照招股说明书格式准则要求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 号——招股说明书（2015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2 号）第三十三条规定，“发行人应采用方框图或其他有效形式，全面披露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第三十五条第二项规定，“发行人应披露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主营业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并标明这些数据是否经过审计及审计机构名称”。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及首创集团提供的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控制的企业清单及主要企业的业务情况说明、首创集团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告、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2021 年 12 月 21-22 日），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首创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企业逾 700 家，均为发行人关联方，其中首创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发行人外的二级子企业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情况
1	北京首创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从事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2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四号线、十四号线和十六号线的客运服务、大兴线委托运营管理服务业务。
3	首创股份	主要从事综合环境服务业务，业务范围包括城镇水务、水环境综合治理、固废处理和绿色资源管理等。
4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
5	北京新华宇咨询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信息咨询业务。
6	北京京放经济发展公司	目前已停止经营。
7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目前已停止经营。
8	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整体清理退出，重点工作是南昌、江苏农机项目的职工安置工作等。



GRANDWAY

9	首创新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乡融合产业投资运营平台，投资方向主要为城镇化土地整理、城乡产业升级、乡镇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治理，包括集体土地建设租赁住房，乡村文旅、乡村住宿、土地一级开发、乡镇污水及垃圾处理等项目。
10	北京市经中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自有土地整理和管理等业务。
11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集团直接境外投融资平台。
12	北京首都创业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销售铁矿产品、焦炭；货物进出口业务。
13	北京创智信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为首创集团房地产项目的持有平台，无直接对外业务，通过投资设立的子公司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
14	农业投资	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对下属公司进行投资管理。
15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投资、经营与管理；房地产投资开发等。
16	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一级开发。
17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京津高速公路天津段项目的投资、建设，建成后负责运营管理、公路设施的养护维修、收费及沿线相关配套设施的开发、经营管理。
18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融资性担保业务。
19	北京首创恒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目前已停止经营。
20	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基金管理业务，业务方向主要为文化创意产业方向。
21	北京新大都实业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房屋出租、住宿餐饮、文化娱乐等业务。
22	首创经中（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产业新城开发运营。
23	首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
24	首创大气	主要从事大气污染综合防治服务业务。
25	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互联网金融业务，目前已停止新增业务。
26	北京市首创世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目前已停止经营。
27	首创东风（十堰）水务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供应、污水处理、工程安装等。
28	北京市北节能源设计研究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节能环保咨询业务。

经查阅发行人于 2021 年 12 月更新的《招股说明书》，发行人已在《招股说

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三）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中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招股说明书（2015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2号）披露了上述企业的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主营业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并标明这些数据是否经过审计及审计机构名称。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考虑到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逾700家，数量较多，参考相关案例[如建工修复（300958）、京沪高铁（601816）等]，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简要披露了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均为发行人关联方，并根据重要性原则详细披露了首创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发行人外的二级子企业的基本情况。

2.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四）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规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上市规则》第10.1.4条规定，“上市公司与前条第（二）项所列法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而形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据此，发行人与其实际控制人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当然形成关联关系。依据《上市规则》第10.1.4条规定，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半数以上董事的企业为发行人关联方。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法定代表人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 四、（一）5. 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企业”。



GRANDWAY

经查阅发行人于2021年12月更新的《招股说明书》，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之“三、（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中披露了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的企业（包括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该企业为发行人关联方。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实际情况，按照招股说明书格式准则要求并参考相关案例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认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时，是否已经审慎核查并完整披露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部企业，该企业是否存在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存在请说明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1. 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1	发行人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2	首创京都期货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和资产管理业务。
3	首正泽富	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
4	首正德盛	证券公司一级私募基金子公司，从事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5	望京私募	证券公司二级私募基金子公司，从事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GRANDWAY

（2）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首创集团控股企业清单、首创集团2020年审计报告、首创集团2021年1-

9月财务报告、首创集团主要企业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业务说明并经检索首创集团、首创股份等企业公开披露的信息等，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竞争性证券期货业务。

根据首创集团控股企业清单及其从事投资、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企业的业务说明、投资协议等资料，截至2021年9月30日，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逾700家，主要涉及生态环保、城市发展、金融服务、文化体育四大板块，其中部分子公司涉及从事投资类及资产管理类等业务，该等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相似性，但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①投资类业务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业务合同及《招股说明书》等文件，投资类业务是指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以获取投资收益的业务。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投资类业务的主要是首创证券的证券自营业务及首正泽富的另类投资业务。根据投资品种的不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的具体投资类业务如下：

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	包括自营投资和交易业务。自营投资指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买卖固定收益类证券，公司承担一定敞口风险，通过赚取买卖差价和利息获得收益；交易业务指公司根据客户的交易需求，在找到交易对手方时就同一交易标的与客户和对手方同时达成方向相反的交易，该类交易公司不承担敞口风险。
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公司以自有资金买卖各类股票、股票基金等符合规定的权益类证券，以及股指期货、股指期权等权益类衍生品的投资。
新三板做市业务	公司作为做市商，在新三板市场上按照规定为做市交易的新三板挂牌公司提供连续的买卖报价并履行报价范围内的证券买卖义务。
另类投资业务	发行人另类投资子公司首正泽富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

根据首创集团提供的控股企业清单、首创集团2020年审计报告、首创集团2021年1-9月财务报告、首创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中从事投资类业务企业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部分投资协议及其业务说明，除首创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外，首创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涉及从事投资业务，主要为生态环保、城市发展、文化体育等主业相关的投资，该等投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的投资业务存在相似性，但基于下列分析，本所律师认为不存在同业竞争：

A.业务资质和监管体制的差异



GRANDWAY

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所从事的投资业务属于非许可类的一般经营项目，不属于需中国证监会等证券行业主管部门许可或备案的业务，主要遵守《民法典》《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等规定。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投资业务受到中国证监会或中国证券业协会等证券行业主管部门/自律组织的管理或监督，纳入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首创证券从事投资业务需具备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自营业务资格等；子公司首正泽富系根据《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等规定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其合规与风险管理纳入证券公司统一体系。

B.业务定位的差异

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投资业务的定位主要为生态环保、城市发展、文化体育等主业相关的投资，而发行人业务定位主要为市场化的投资项目，投资对象并无特定行业及区域的限制。

C.业务类型的普遍性

除少数行业外，企业开展股权等投资业务无需取得政府主管部门许可，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逐步建立，投资市场规模庞大，市场参与者与投资标的数量增加，该项业务具有普遍性。

D.独立性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等投资类业务相关制度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投资决策流程、投资决策委员会相关人员均独立于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投资决策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根据首创集团下属从事投资业务的企业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发行人的《审计报告》、部分业务合同、员工名单及其书面说明等文件，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等均独立于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该等企业不存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混同的情形。

E.利益冲突隔离



GRANDWAY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发行人提供的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证券投资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证券投资业务交易管理细则》《证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指引》《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防范在开展投资业务时的利益冲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从事的投资类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

②资产管理类业务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业务合同及《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委托人的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具体业务如下：

业务类型	主要业务内容	产品举例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证券公司通过自身或银行等销售渠道面向多个合格投资者发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通过购买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而将资金归集到集合资产专用账户，募集资金由具备监管部门批准资格的托管机构进行保管，由证券公司统一进行投资管理。	首创证券招享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证券公司接受单一合格投资者委托，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通过专门账户管理客户委托资产的一种业务。	首创证券-安盈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证券公司作为管理人，接受认购人的委托，按照专项计划文件的规定对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并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管理费用。	京津高速通行费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包括集合及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交易所上市的所有期货合约、期权合约；依法发行的上市公司股票；各类债券、债券回购；公募基金、私募基金等金融产品；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中央银行票据等现金管理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投资标的。	首创京都旗胜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通过自有资金出资以及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募集资金设立私募投资基金进行股权投资，并通过收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费和投资项目退出收益（包含业绩报酬和自有资金投资收益）获取报酬及收益。	首正强盛集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经本所律师查阅《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2014修订）》（国务院令第653号）、《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151



号)等规定,发行人及首创京都期货从事的资产管理业务为证券公司、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受中国证监会、中国期货业协会等证券、期货行业主管单位或自律组织的管理或监督,需要取得中国证监会许可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办理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登记手续。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从事证券、期货资产管理业务外,子公司首正德盛为证券公司一级私募基金子公司,望京私募为证券公司二级私募基金子公司,涉及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根据首创集团提供的控股企业清单、下属企业出具的业务说明等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截至2021年9月30日,除首创证券及其子公司外,首创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从事证券公司或期货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但涉及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管理企业名称	登记编号	设立时间	管理的基金主要投向	机构类型
1	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1001534	1998.07.24	文化创意产业,包括文化内容、文化空间、文化运营管理投资等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2	北京首创新城镇建设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68547	2012.10.12	城镇化土地整理、城乡产业升级、乡镇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治理三大方向	
3	北京易天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P1014518	2007.03.07	设立之初目的为配合担保业务客户开展投担联动,目前已暂停相关业务	
4	北京六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22594	2015.05.08	政府引导基金管理及运作	
5	水汇环境(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65732	2016.10.21	水环保领域产业	
6	首金盈创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曾用名为首金盈创投资管理(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金盈创”)	P1067837	2017.12.05	城市发展相关领域	
7	北京首创网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27941	2015.08.25	已于2020年8月底停止新增业务	其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首创集团其他下属企业不涉及从事前述证券公司或期货公司的资产管理业



务，但涉及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与发行人子公司首正德盛、望京私募从事的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存在一定相似性，但基于下列分析，本所律师认为不构成同业竞争：

A.业务资质和监管体制的差异

①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

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首正德盛及望京私募为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开展业务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作为证券公司子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管理,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受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管理,较首创集团下属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监管更为严格。

根据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证券业协会官网(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官方网站公示了经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联合会商,审查认可的证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规范平台名单,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只有通过“三方会商”审查认可才可以进行管理人登记和开展业务。

根据《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等规定,证券公司应将私募基金子公司纳入统一管理;私募基金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纳入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对私募基金子公司业务风险的监测模型、压力测试制度和风险处置机制。同时,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应当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送私募基金业务月度报表、年度报告等。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对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的基金产品设计、资金募集、适当性匹配、产品备案、投资运作、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规定,明确规范了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的“募、投、管、退”全过程。

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信息公示平台,在私募基金管



GRANDWAY

理人信息公示中，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管理人信息公示独立于私募基金管理人分类查询公示；在基金产品信息公示中，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亦独立于私募基金管理人基金产品公示。

②首创集团下属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

根据首创集团提供的控股企业清单、首创集团下属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企业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资产管理协议及其业务说明，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需要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手续，但无需纳入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且由于其不属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无需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规定，与证券公司的私募基金子公司从事的私募基金业务存在一定差异。

B.业务定位差异

首创集团下属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主要针对文化创意产业、城市发展等领域展开投资；而首正德盛及其子公司的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主要是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等规定，开展市场化运营管理，相关业务纳入证券公司统一管理体系，投资区域、领域等不存在限制。

C.业务普遍性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产品备案月报（2021年10月）》，截至2021年10月末，存续私募基金管理人24,569家，管理基金数量119,268只，管理基金规模19.69万亿元。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主体较多，私募基金管理业务相对具有普遍性，不存在非此即彼的关系。

D.独立性

根据首创集团下属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的企业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相关资料，发行人《审计报告》及其书面说明等文件，截止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首正德盛及望京私募的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等均独立于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该等企业不存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混同的情形。



GRANDWAY

E.利益冲突隔离

根据《招股说明书》、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其中首正德盛及望京私募制定了《合规管理办

法》《风险控制管理办法》《私募基金项目投资管理办法》《防范利益冲突管理办法》等制度，涵盖了开展业务涉及的决策与授权体系、投资管理、业务流程、尽职调查、风险控制、信息隔离等各个方面，防范在开展私募基金业务时的利益冲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开展的资产管理类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

（3）同行业市场通行做法

经本所律师检索已上市证券公司公开披露的文件，部分证券公司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披露了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从事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的情况，但未将此认定为同业竞争。具体案例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股票代码)	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相似的业务	是否认定为同业竞争
国联证券(601456)	招股说明书及反馈回复披露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涉及从事与发行人的证券自营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及直投业务相似的业务。	否
南京证券(601990)	招股说明书及反馈回复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涉及从事投资、受托基金管理及运营等业务，与发行人业务存在相似性。	否
长城证券(002939)	招股说明书及反馈回复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涉及从事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等，与发行人业务存在相似性。	否
财达证券(600906)	招股说明书披露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并成立了私募基金，此外该等股东下属控股子公司从事投资业务，与发行人子公司财达资本业务具有相似性。	否
中泰证券(600918)	招股说明书及反馈回复披露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开展的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对外投资业务、私募基金管理等业务与发行人开展的业务具有相似性。	否

（4）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首创集团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本单位作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保障目标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除参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创公司”）外，本单位及所控制的企业未投资其他与目标公司（包括并表子公司，下同）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证券期货公司；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所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目标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3、本单位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单位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会以新设、收购或以其他方式控制从事与目标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经营性主体。

4、本单位不会利用目标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目标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5、如目标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将不与目标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目标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单位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目标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目标公司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6、本单位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给目标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不当收益归目标公司所有。本承诺函在本单位为目标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1年9月15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21]2955号）载明“未发现首创证券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GRANDWAY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 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 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除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不属于同业竞争的判定范围

①发行人与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当然形成关联关系

如前所述，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并依据《上市规则》第10.1.4条，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发行人与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当然形成关联关系。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构成发行人关联方。

②北京市国资委的职能定位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法》等规定并经本所律师查阅北京市国资委官方网站 (<http://gzw.beijing.gov.cn>)，北京市国资委为北京市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市政府直属特设机构，其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授权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督管理国有资产，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保障出资人权益，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但不直接参与也不干预所监管企业及其下属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证监发[2001]37号）、《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关于同业竞争的核查要求，构成同业竞争的基础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或干预与发行人存在业务竞争的下属企业的经营，从而能够为其他下属企业攫取商业机会，损害发行人利益或为发行人输送利益等。而依据前述北京市国资委的定位与职能权限，北京市国资委系依据国资监管法规对其下属企业国有产权相关事项实施监督管理，不干涉下属企业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并维护企业作为市场主体依法享有的权利，同受其控制的企业之间无法因此而形成利益冲突和利益倾斜。

③市场通行做法

经本所律师检索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文件，部分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未将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列为同业竞争判定范围，相关案例可参考建工修复(300958.SZ)、特发服务(300917.SZ)、国联证券(601456.SH)等。



GRANDWAY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除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不属于同业竞争的判定范围。

（2）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情况

根据北京市国资委官方网站披露的信息（详见http://gzw.beijing.gov.cn/xxfb/gzsj/202108/t20210818_2470724.html），截至2021年6月底，北京市管企业资产总额64,220.8亿元，包括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多家企业。

根据北京市国资委官方网站披露的信息、本所律师从东方财富Choice数据系统获取的已上市证券公司实际控制人信息并经本所律师查询非上市证券公司官方网站披露的主要股东信息（证券公司名单来源于中国证券业协会官方网站）及百度搜索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证券公司情况（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首创证券外，北京市国资委未控制其他证券公司，不存在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证券公司与首创证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2021年9月15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21]2955号），载明“未发现首创证券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除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不属于同业竞争的判定范围；且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首创证券外，北京市国资委未控制其他证券公司。

（三）第一创业证券是否为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证券公司与发行人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1. 第一创业是否为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

(1) 关于控制权认定的法律规定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二) 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三) 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 166 号)第八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

(一) 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

(二) 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

(三) 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四) 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五)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首创集团对第一创业股东大会的影响力

根据第一创业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2021年9月30日，第一创业前十名股东如下：

股东名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1	首创集团[注-1]	12.72
2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7.74
3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国瑞基金”)	4.99
4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农集团”)	4.99
5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2
6	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3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2



8	西藏乾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9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97

注-1:2021年12月2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65号),核准首创集团成为第一创业第一大股东。

如上表所示,第一创业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任何股东单独持股比例高于20%。其中,首创集团虽为第一大股东,但持股比例仅为12.72%,且与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较为接近,其可实际支配第一创业股份表决权未超过30%。

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所律师认为,首创集团仅持有第一创业12.72%股份,依其可实际支配的第一创业股份表决权不足以对第一创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亦无法通过实际支配表决权决定第一创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3) 首创集团对第一创业董事会、经营层的影响力

根据第一创业的信息披露文件,第一创业董事会有13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5名),其中有3名非独立董事为首创集团推荐,首创集团无权跨越董事会向第一创业提名或委派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作出决议(包括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首创集团推荐的董事不足以单方面决定董事会决议,首创集团对第一创业董事会、经营层的影响不足以产生控制力。



GRANDWAY

(4) 第一创业认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规定,“(1)基本原则。实际控制人是拥有公司控制权的主体。在确定公司控制权归属时,应当本着实事求是

是的原则，尊重企业的实际情况，以发行人自身的认定为主，由发行人股东予以确认”。

经查阅第一创业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等文件，第一创业于2016年5月11日在深交所上市，第一创业申请上市及上市至今的历次信息披露文件中均认定其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中，第一创业2020年度报告载明“公司任一股东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过半数人员的选任，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由于公司上述股权结构、董事会决策机制及董事会成员构成特点，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系由股东大会审议后确定，无任何单独一方能够决定和实质控制，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第一创业不是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

2. 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证券公司与发行人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根据北京市国资委官方网站披露的信息、本所律师从东方财富Choice数据系统获取的已上市证券公司实际控制人信息并经本所律师查询非上市证券公司官方网站披露的主要股东信息（证券公司名单来源于中国证券业协会官方网站）及百度搜索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证券公司情况（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首创证券外，北京市国资委未控制其他证券公司，不存在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证券公司与首创证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此外，北京市国资委虽间接持有第一创业股份，但未控制第一创业，具体分析如下：



GRANDWAY

（1）北京市国资委持有的第一创业股份情况

根据第一创业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2021年9月30日，第一创业前十名股东中，有3名股东为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即首创集团（持股12.72%）、京国瑞基金（持股4.99%）、首农集团（持股4.9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根据《上市规则》第10.1.4

条，“上市公司与前条第（二）项所列法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而形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第一创业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载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和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三家股东虽同属北京市国资委出资企业，但均独立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及对外投资决策，三方之间相互独立，因此，这三家股东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北京市国资委对第一创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影响力

从股权层面，一方面，截至2021年9月30日，第一创业第一大股东首创集团仅持股12.72%股份，与首农集团、京国瑞基金合计可支配股份表决权亦未超过30%；另一方面，如上所述，上述三家股东均独立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及对外投资决策，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因此，首创集团及北京市国资委均不足以依其可实际支配的股份表决权对第一创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亦无法通过实际支配的股份表决权决定第一创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从董事会层面，第一创业董事会共13名董事，其中首创集团推荐3名、京国瑞基金与首农集团各推荐1名，合计推荐的董事未超过第一创业董事会总人数的1/2。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作出决议（包括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首创集团、京国瑞基金与首农集团合计推荐的董事不足以共同决定董事会决议。且如前所述，三名股东独立决策，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推荐的董事不会共同影响或控制第一创业董事会。



GRANDWAY

（3）第一创业认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如前所述，第一创业于2016年5月11日在深交所上市，第一创业申请上市及

上市至今的历次信息披露文件中均认定其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北京市国资委未控制除首创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公司，不存在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证券公司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及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已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实际情况，按照招股说明书格式准则要求并参考相关案例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第一创业不是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北京市国资委未控制除首创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公司，不存在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证券公司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发行人关于关联方的认定是否符合规定，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公司决策程序；（2）结合不同业务类型的关联交易规模、收入、利润及占比情况，说明发行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依赖，发行人是否符合独立性的要求；（3）报告期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规模、实现收入情况及占比，说明收取费用的定价依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定价是否公允；（4）按照不同业务类型说明关联交易是否合理、必要，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利益输送。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反馈意见》问题 3）



GRANDWAY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 本所律师查阅了《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规定，检索了省、市级国资委/人民政府控制的企业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关于关联方的认定与披露口径，确认关联方的认定及披露要求。

(二) 本所律师查阅了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提供的控股企业名单、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确认调查问卷等资料，并检索企查查、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确认发行人关联方情况。

(三)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确认发行人关联交易应履行的决策程序。

(四)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审计报告》，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协议/业务系统导出的数据、上证债券信息网等网站公开披露的信息等资料并访谈中审亚太会计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确认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

(五) 本所律师核查了发行人的三会会议文件、独立董事意见等，确认发行人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公司决策程序。

(六)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审计报告》，抽查了发行人为非关联方提供的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业务合同/业务系统导出的数据等资料，网络检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访谈中审亚太会计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比对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就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交易价格，核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

(七) 本所律师取得了发行人股东出具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八)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中审亚太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GRANDWAY

二、核查内容

(一) 发行人关于关联方的认定是否符合规定，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公司决策程序

发行人的关联方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 四、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发行人的关联交易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三、（二）”中的相关回复。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议案、决议、记录等文件，上述关联交易均已经发行人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确认，发行人关联股东已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回避表决。

发行人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与关联方存在的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与关联方本着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属于正常、必要的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按照相关规定并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公司决策程序。



GRANDWAY

(二) 结合不同业务类型的关联交易规模、收入、利润及占比情况, 说明发行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发行人是否符合独立性的要求; 报告期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规模、实现收入情况及占比, 说明收取费用的定价依据,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 定价是否公允; 按照不同业务类型说明关联交易是否合理、必要, 定价是否公允, 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根据《审计报告》、关联交易协议或发行人系统导出的交易数据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中审亚太会计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及与发行人确认, 报告期内,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向关联方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0.00	0.00	3.01	326.20
中邮基金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8,794.30	24,006.39	41,745.58	82,299.13
首誉光控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包括买卖基金)	19,503.19	407.21	0.00	0.00
关联自然人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9,600.57	29,025.68	8,287.34	7,948.84
合计	—	37,898.06	53,439.28	50,035.93	90,574.17
占代理买卖证券 手续费及佣金收 入比例 (%)	—	0.02	0.02	0.02	0.05

(1) 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 发行人关联方出于自身投资需求, 选择在发行人开立证券账户, 系基于正常业务需要, 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GRANDWAY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 报告期内, 发行人向经纪业务客户 (含关联方及非关联

方)收取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及佣金费率设定统一按照中国证监会、沪深证券交易所及发行人相关规定执行,在监管及发行人的佣金费率政策范围内,由客户所属营业部与客户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 关联交易规模、收入及占比情况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所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金额较小且占比较低,对关联方不构成重大依赖。

2. 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首创集团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59.02	1,902,328.90	8,951,832.66	8,375,117.40
首创置业(现已更名为首创置业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958,612.25	1,113,705.36	3,562,393.50	4,791,570.80
农业投资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0.00	0.00	0.00	94,832.99
重庆首汇置业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0.00	0.00	0.00	386,319.87
北京阳光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0.00	0.00	0.00	80,791.65
北京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136,849.24	230,223.98	0.00	0.00
北京农副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88,230.28	188,978.86	0.00	0.00
首誉光控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0.00	0.00	37,282.86	134,704.00
北京金融街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注-1	注-1	注-1	64,695.46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北京首创能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收入	75,877.20	6,726.40	0.00	0.00
首创置业	ABS 业务管理收入	314,465.46	401,912.65	342,767.30	311,320.75
合计	—	1,574,093.45	3,843,876.15	12,894,276.32	14,239,352.92
占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比例 (%)	—	0.36	0.69	5.22	9.11

注-1:首创置业于2018年6月转让了北京金融街国际酒店有限公司股权。

(1) 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关联方出于对发行人的主动资产管理能力的认可,与发行人就资产管理业务开展合作属于正常的商业往来,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①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产管理合同及其说明,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针对单一委托人个性化定制的资产管理计划,其管理费率、资金申赎灵活度、投资范围等各类要素均需与委托人协商确定。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管理的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除“首创证券-光大银行-光明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外,其他均属于管理期内可以灵活申赎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不同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费率受产品设立时点、投资范围、投资限制、管理规模、资金申赎灵活度、资金管理期限、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业绩报酬计提比例以及计划管理人议价能力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各单一资管计划的管理费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及比例略有差异。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部分资产管理合同、备案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及非关联方提供单一资产管理服务的收费情况如下:

委托人类型	项目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关联方	管理费率	0-0.2%	0-0.2%	0-0.15%	0-0.20%
	超额业绩计提基准	3.8%-4%	3.8%-4%	0-4%	0-4%
	超额业绩计提比例	0-30%	0-30%	0-30%	0-40%
非关联方	管理费率	0-2.4%	0-2.4%	0-3.0%	0-3.0%

委托人类别	项目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超额业绩计提基准	3.8%-7.0%	3.8%-7.5%	0-7.5%	0-7.5%
	超额业绩计提比例	0-60%	0-60%	0-60%	0-60%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与向非关联方提供单一资产管理服务的管理费率、超额业绩计提基准及比例基本一致，发行人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收取的管理费等业绩报酬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产管理合同及其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专项资产管理服务，管理费收取参照发行人同类业务收费标准，并依据项目难易程度、主体资质等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发行人向关联方收取管理费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 关联交易规模、收入及占比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收入、规模占比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3. 向关联方出租证券交易席位

根据关联方与发行人签署的《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及发行人说明，关联方向发行人租赁上交所和深交所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用于关联方管理的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和依照法律规定基金可投资的品种，并向发行人支付交易佣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中邮基金	席位佣金收入	13,931,513.89	11,493,588.53	7,489,233.15	7,318,042.43
华商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席位佣金收入	1,359,482.19	1,208,548.83	注-1	注-1
合计	—	15,290,996.08	12,702,137.36	7,489,233.15	7,318,042.43
占交易单元租赁 收入比例 (%)	—	51.71	53.83	59.95	47.88



注-1：华商基金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唐洪广配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唐洪广自 2020 年 8 月起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1) 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关联方作为基金管理公司，存在租赁交易单元席位进行各类证券买卖的需求，发行人向关联方出租证券交易席位属于正常的商业往来，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发行人与关联方签署的《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中佣金款约定如下：

项目	股票	债券	权证类
中邮基金	交易佣金=买(卖)成交金额的1‰-买(卖)经手费-证管费	债券现券和债券回购、不计交易佣金，但交易的经手费、证管费由中邮基金承担	权证和证券投资基金不计交易佣金，但交易的经手费，证管费由中邮基金承担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交易佣金=买(卖)成交金额的1‰-买(卖)经手费-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准备金(如有)	债券现券和债券回购不计交易佣金，但交易的经手费、证管费、结算费用由华商基金承担	交易佣金=买(卖)成交金额的1‰-买(卖)经手费-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准备金(如有)-结算费用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与部分非关联方签署的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收取的交易席位佣金率与非关联方交易席位佣金率对比如下：

租用单位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联方	0.1%	0.1%	0.1%	0.1%
非关联方	0.08%-0.1%	0.08%-0.1%	0.08%-0.1%	0.08%-0.1%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出租交易单元收取的佣金费率与向非关联方收取的佣金费率基本相同，发行人向关联方出租交易单元收取佣金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 关联交易规模、收入及占比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来源于关联方的席位租赁收入占当期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比重较高，但该等关联交易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不到 2%，占比较低，据此，发行人业务收入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



赖。

4. 代销关联方的基金产品

根据《审计报告》、关联方与发行人签署的基金代销协议、补充协议及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关联方委托发行人作为基金的销售代理人，代为从事基金销售业务，并向发行人支付销售服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中邮基金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314,500.34	502,957.35	515,210.38	1,345,568.1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基金产品业务收入	506,305.59	586,618.38	—	—
合计	—	820,805.93	1,089,575.73	515,210.38	1,345,568.1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比例(%)	—	5.09	11.76	11.30	43.04

(1) 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证券公司利用自身渠道网点、客户资源为基金公司代销金融产品是证券公司日常经营的常规业务，发行人受关联方委托代理销售其金融产品属于正常经营，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根据关联方与发行人签署的基金代销协议、补充协议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代销金融产品收取的费用主要包括申购费、赎回费分成及客户维护费等。发行人与关联方、非关联方签署的协议约定的主要费用收取标准如下：

名称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中邮基金	认购费、申购费	100%归首创证券所有			
	赎回费	扣除应计入基金财产后剩余部分的50%归首创证券所有			
	客户维护费	基金管理费率×40%			
	认购费、申购费	100%归首创证券所有			
	赎回费	扣除应计入基金财产后剩余部分的50%归首创证券所有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客户维护费	基金管理费率×30%
非关联方	认购费、申购费	100%归首创证券所有
	赎回费	扣除应计入基金财产后剩余部分的比例不等（0—50%） 归首创证券所有
	客户维护费	基金管理费的比例不等（0—50%）

发行人与关联方及非关联方之间签订的代销证券投资基金协议在主要收费标准上无重大差异，代销金融产品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关联交易规模、收入及占比情况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发行人陈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代销关联方基金产品的收入金额较低。基金产品代销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业务，同类产品可替代性较强，发行人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5. 向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根据发行人与农业投资签署的财务顾问协议及发行人说明、《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取得财务顾问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 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农业投资	财务顾问收入	0.00	0.00	0.00	113,207.55
合计	—	0.00	0.00	0.00	113,207.55
占财务顾问业务 收入比例 (%)	—	0.00	0.00	0.00	0.13



GRANDWAY

报告期内，发行人来源于关联方的财务顾问收入占当期财务顾问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6. 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根据发行人与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及发行人说明、《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取得投资咨询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收入	247,641.48	0.00	0.00	0.00
合计	—	247,641.48	0.00	0.00	0.00
占投资咨询业务收入比例（%）	—	1.4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来源于关联方的投资咨询服务收入占当期投资咨询服务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7.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服务

根据发行人与关联方签署的证券承销协议及发行人说明、《审计报告》，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服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首创置业	证券承销收入、ABS销售收入	6,253,137.58	7,351,374.51	7,831,603.77	7,415,815.10
首创股份	证券承销收入	4,716,981.14	10,415,094.34	10,698,113.21	8,242,924.53
京投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1,556,603.77	2,547,169.81	5,079,018.87	870,253.46
首创大气	证券承销收入	0.00	754,716.98	0.00	0.00
首创集团	证券承销收入	4,952,830.19	8,018,867.92	4,716,981.13	0.00
农业投资	证券承销收入	0.00	0.00	0.00	323,584.91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收入	0.00	2,830,188.68	0.00	0.00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ABS承销收入	0.00	11,094,339.62	0.00	0.00



GRANDWAY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上海钜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BS 销售收入	2,207,547.17	0.00	0.00	0.00
合计	—	19,687,099.85	43,011,751.86	28,325,716.98	16,852,578.00
占证券承销业务收入比例 (%)	—	29.28	20.11	22.01	65.77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关联方有通过发行证券融资的需求，而发行人能提供相应的服务，发行人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根据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服务收取的证券承销费用参照市场标准或招投标情况，并根据项目工作量、实际募集规模、市场行情、项目竞争情况等因素经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向关联方和非关联方提供证券销售服务的费率总体趋于一致，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 关联交易规模、收入及占比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服务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发行人营业收入对关联方的证券承销业务不存在重大依赖。

8. 向关联方转让股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产权交易合同》《产权交易委托合同》《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首正德盛股东会决议、转让价款支付凭证等，首正德盛将所持有的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0%)作价 2,320 万元转让给首创集团，转让价格参照北京市国资委核准批复的评估值，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GRANDWAY

9. 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及其持有期间产生的投资收益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的交易流水、《审计报告》，报告期内，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及其持有期间产生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1) 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金额	本期赎回（出售）金额	2021年9月30日
首创股份	公司债券	202,899,000.00	130,000,000.00	170,009,000.00	162,890,000.00
首创集团	公司债券	40,000,000.00	200,000,000.00	240,000,000.00	0.00
中邮基金	基金	11,085,735.40	567,254,471.77	443,294,328.10	135,045,879.0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场外基金	2,884,288.27	0.00	2,884,288.27	0.00
首创置业	公司债券	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首誉光控	资产管理计划	0.00	4,998,500.45	0.00	4,998,500.45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	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京投公司	公司债券	0.00	253,500,000.00	250,0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	256,869,023.67	1,275,752,972.22	1,226,187,616.37	306,434,379.52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金额	本期赎回（出售）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京投公司	公司债券	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0.00
首创大气	公司债券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首创股份	公司债券	0.00	340,000,000.00	137,101,000.00	202,899,000.00
首创集团	公司债券	0.00	790,000,000.00	750,000,000.00	40,000,000.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金额	本期赎回(出售)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证券	40,200,000.00	0.00	40,200,000.00	0.00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0.0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场外基金	2,884,288.27	0.00	0.00	2,884,288.27
首创置业	公司债券	0.00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0.00
第一创业	公司债券	0.00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0.00
中邮基金	基金	0.00	11,085,735.40	0.00	11,085,735.40
合计	—	44,084,288.27	2,035,085,735.40	1,822,301,000.00	256,869,023.67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金额	本期赎回(出售)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京能集团	短期融资券	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0.00
京投公司	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	6,000,000.00	1,397,000,000.00	1,403,000,000.00	0.00
首创股份	公司债券	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首创集团	公司债券	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0.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0.00	372,800,000.00	372,800,000.00	0.00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0.00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证券	72,000,000.00	0.00	31,800,000.00	40,200,000.00
首创置业	公司债券	0.00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0.00
第一创业	公司债券	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中邮基金	基金	14,831,521.86	75,557,854.71	90,389,376.57	0.00
合计	—	92,831,521.86	3,016,357,854.71	3,067,989,376.57	41,2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8年1月1日	本期认购(申购-购买)金额	本期赎回(出售)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	------	-----------	---------------	------------	-------------



GRANDWAY

京能集团	票据	0.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0.00
京投公司	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票据	0.00	406,000,000.00	400,000,000.00	6,000,000.00
农业投资	公司债券	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首创股份	短期融资券、票据	0.00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0.00
首创集团	票据	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0.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0.00	575,000,000.00	575,000,000.00	0.00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0.00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证券	72,000,000.00	0.00	0.00	72,000,000.00
首创置业	公司债券	0.00	1,651,000,000.00	1,651,000,000.00	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存单	0.00	4,900,000,000.00	4,900,000,000.00	0.00
第一创业	公司债券	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0.00
首誉光控	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00	30,000,000.00	33,000,000.00	0.00
中邮基金	基金	59,654.75	343,120,801.35	328,348,934.24	14,831,521.86
合计	—	75,059,654.75	9,068,120,801.35	9,050,348,934.24	92,831,521.86

(2) 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产生的收益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京投公司	4,939.25	0.00	171,883.48	12,840.53
首创大气	0.00	7,671.23	0.00	0.00
首创股份	2,479,517.93	2,954,769.50	0.00	0.00
首创集团	250,883.44	137,744.11	0.00	0.00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84.31	0.00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0.00	401,504.34	1,992,898.56	3,115,288.93
首创置业	-183,516.96	281,096.55	0.00	250,697.85
首誉光控	0.00	0.00	0.00	136,914.41
中邮基金	3,458,478.54	0.00	88,906.67	413,728.6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74,566.19	注-1	注-1	注-1
合计	8,579,929.14	3,782,785.73	2,253,973.02	3,929,470.33
占持有期间和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比例(%)	1.52	0.62	0.61	0.71

注-1: 华商基金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唐洪广配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唐洪广自 2020 年 8 月起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①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购买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系根据自有资金投资决策流程开展的市场化投资行为，相关交易具有合理性。

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认购/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的交易流水及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的申购价格与其他申购方一致，申购价格公允。发行人在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债券等金融产品期间，与其他持有人享有相同权益，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③关联交易的规模、收入及占比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购买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所取得的收益占持有期间和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比例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10.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1) 卖出回购业务利息支出

单位：元

交易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1,056,679.99	529,272.21	244,341.07	1,954,048.6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13,939.73	0.00	0.00	0.00
合计	—	1,070,619.72	529,272.21	244,341.07	1,954,048.68
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比例(%)	—	0.68	0.55	0.15	0.63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数据及发行人说明，为满足流动性需求，发行人与关联方开展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并向关联方支付利息，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开展质押式回购业务利率以债券回购市场加权平均利率为参照基准，通过自主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人向关联方支付



的债券回购利息具有公允性。

发行人向关联方卖出回购业务利息支出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比例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2)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单位：元

交易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20.63	27.22	27.22	27.10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280.09	6,454.77	6,734.86	218.37
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注-1	注-1	5.20	5.16
首创股份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0.24	472.51	2.45	680.56
首创集团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187.22	69,959.84	0.00	0.00
农业融资担保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363.98	1,941.93	1,683.55	0.00
中邮基金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116,822.14	237,394.23	390,830.90	430,985.12
首誉光控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8,430.88	43.28	0.00	0.00
关联自然人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1,034.15	2,065.33	10,213.87	10,439.99
合计	—	127,139.33	318,359.11	409,498.05	442,356.30
占代理买卖证券利息支出比例(%)	—	0.83	0.77	2.53	3.18

注-1:刘曙光自2018年8月不再担任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根据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关联方在发行人处开立证券账户，发行人向该等关联方支付客户资金存款利息，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向客户支付存款利息，发行人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客户不存在差异且符合行业标准，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发行人利息支出比例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11. 向关联方购买担保服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首创集团	关联方为公司债券发行提供担保	7,075,471.74	4,599,056.60	1,886,792.46	1,721,698.11
合计	—	7,075,471.74	4,599,056.60	1,886,792.46	1,721,698.11
占担保业务支出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续)

担保债券名称	担保期间	担保费率(%)	担保金额(元)
15 首创 01	2015年1月29日-2018年1月28日	0.60	900,000,000.00
	2018年1月29日-2020年1月29日	0.60	250,000,000.00
19 首证 C2	2019年10月30日-2022年10月30日	0.60	500,000,000.00
20 首证 01	2020年5月22日-2023年5月22日	0.60	500,000,000.00
21 首创 C1	2021年4月12日-2024年4月12日	0.60	1,000,000,000.00

根据发行人说明、与首创集团签署的担保合同，首创集团为公司发行的上述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收取一定比例的担保费。《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试行）》第三十条对收费标准做了规定，其中首创集团对其控股企业提供担保的收费标准为0.5%-1%/年，具有公允性，不存在利益输送。发行人发行债券对关联方不具有重大依赖。

12. 向关联方购买其他服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首创股份新大都饭店	酒店服务	0.00	0.00	30,783.02	266,867.93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0.00	0.00	0.00	377,358.49
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80,981.13	140,490.57	0.00	0.00
合计	—	280,981.13	140,490.57	30,783.02	644,226.42

根据发行人与关联方签署的《住房协议书》《咨询服务协议》等并根据发行



人说明，发行人向关联方购买咨询服务及酒店服务系基于正常经营活动，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发行人提供咨询服务及酒店服务收费均参考市场行情并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发行人支付的该等费用占发行人业务及管理费比例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13. 关联方认购/申购发行人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金额	本期赎回金额	2021年9月30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4号、创赢38号等	21,915,832.72	4,388,946.89	6,320,117.00	19,984,662.61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京都辰运1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015,001.50	0.00	0.00	150,015,001.50
首誉光控	首创证券创惠2号、创惠3号	3,973,588.71	0.00	3,973,588.71	0.00
农业融资担保	创赢6号、创赢38号、创赢29号、创赢增利2号	140,000,000.00	0.00	80,000,000.00	60,000,000.00
首创置业	首创大厦第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置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首创置业第二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北京首置第1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北京首置第2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4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130,000,000.00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金额	本期赎回金额	2021年9月30日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京津高速通行费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50,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0
珠海横琴恒盛华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钜大奥特莱斯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0.00	668,000,000.00	0.00	668,000,000.00
合计	—	505,904,422.93	722,388,946.89	140,293,705.71	1,087,999,664.11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金额	本期赎回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4号、创赢38号等	26,230,126.43	9,995,706.29	14,310,000.00	21,915,832.72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京辰运1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015,001.50	0.00	0.00	150,015,001.50
首誉光控	首创证券创惠2号、创惠3号	0.00	4,469,188.71	495,600.00	3,973,588.71
农业融资担保	创赢6号、创赢38号、创赢29号、创赢增利2号	170,000,000.00	60,000,000.00	90,000,000.00	140,000,000.00
首创置业	首创大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0.00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置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首创置业第二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北京首置第1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5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140,000,000.00



GRANDWAY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金额	本期赎回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京津高速通行费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0.00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合计	—	406,245,127.93	214,464,895.00	114,805,600.00	505,904,422.93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认购/申购金额	本期赎回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4号、创赢31号等资管产品	7,000,000.00	26,830,126.43	7,600,000.00	26,230,126.43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京都辰运1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015,001.50	0.00	0.00	150,015,001.50
农业融资担保	创赢6号、创赢38号、创赢29号	0.00	170,000,000.00	0.00	170,000,000.00
首创置业	首创大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置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0.00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合计	—	167,015,001.50	246,830,126.43	7,600,000.00	406,245,127.93

(续)

关联方名称	产品内容	2018年1月1日	本期认购/申购金额	本期赎回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关联自然人	首创证券创赢4号等资管产品	2,000,058.33	7,000,000.00	2,000,058.33	7,000,000.00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首创京都辰运1号资产管理计划	0.00	150,015,001.50	0.00	150,015,001.50
首创置业	首创大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
合计	—	12,000,058.33	157,015,001.50	2,000,058.33	167,015,001.50

(1) 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GRANDWAY

根据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关联方购买发行人发行的资管产品，主要系关联方认可发行人的资产管理能力，具有合理性。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根据从发行人（即产品管理人）产品份额登记过户系统获取的交易流水数据及发行人说明等，发行人关联方认购/申购、赎回公司发行或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的申购价格与非关联申购方一致，申购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 关联交易的规模、收入及占比分析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关联方认购发行人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规模均不到 7%，占比较低，发行人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14.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0.00	95,271.43	370,350.00	411,112.00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0.00	注-1	注-1	296,060.30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93,043.55	注-2	注-2	注-2
合计	—	393,043.55	95,271.43	370,350.00	707,172.30
占租赁费支出比例（%）	—	1.06	0.15	0.65	1.54

注-1：根据S*ST前锋（现证券简称已更名为北汽蓝谷，证券代码为600733）信息披露文件，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不再为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



GRANDWAY

注-2:根据首创集团提供的控股企业清单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公开信息，2021年4月，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根据房屋租赁合同及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房价行情网，发行人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于经营需要向上述关联方租赁房屋，发行人租赁关联方物业支付的租金系根据市场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办公楼租金水平受新旧程度、起租时间、租赁面积等因素的影响，经查询中国房价行情网周边房屋租金，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的价格与市场均价相近，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物业面积占发行人总租赁面积的比例较低，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15. 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中邮基金	7,287,051.64	3,740,507.26	2,347,261.13	2,518,543.70
首创置业	0.00	0.00	0.00	2,638,769.00
预付账款：				
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0.00	280,981.13	0.00	0.00
首创集团	2,830,188.71	0.00	0.00	0.00
北京首创新资置业有限公司	1,226,415.1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 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33,345.00	33,345.00
应收股利：				
中邮基金	0.00	0.00	0.00	9,400,000.00
合同负债：				
首创置业	691,823.85	345,911.95	0.00	0.00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82,547.2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首创集团	3,750,000.00	500,000.00	1,375,000.00	1,375,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关联方名称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首创股份	86.53	86.29	687.19	684.74
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728.78	7,708.15	7,680.93	7,653.58
首创集团	70,151.20	69,963.98	4.14	4.14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0.00	1,800,550.94	1,794,096.17	1,784,232.20
农业融资担保	363.98	0.00	1,683.55	0.00
中邮基金	9,947,113.01	28,833,307.83	27,033,391.37	32,619,463.62
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1	注-1	1,462.45	1,457.25
首誉光控	688,106.43	0.00	0.00	0.00

注-1：刘曙光自2018年8月不再担任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1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673,307.34	34,397,140.52	27,021,380.20	22,779,588.21

17. 其他关联交易

(1) 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债券

根据发行人集合理财过户登记系统、资产估值与会计核算系统导出的数据，报告期内，发行人/首创有限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产品购买了关联方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①截至2018年12月31日，首创有限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产品持有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发行的17首创04、17首创05、17首创06、17首创07、17首创08、17首创09、17首创10、17首创11、17首创12、17首创13、17首创16、17首创17、PR首创03等资产支持证券，规模共计2.86亿元。

②截至2019年12月31日，首创有限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产品持有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发行的17首创04、17首创05、17首创06、17首创07、17首创



08、17首创09、17首创10、17首创12、17首创13、17首创16、17首创18、PR首创03等资产支持证券，规模共计2.49亿元；持有京投公司发行的G19京Y2公司债券，规模共计1.86亿元。

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产品持有京投公司发行的G19京Y2、20京投02公司债券，规模共计2.66亿元；持有首创股份发行的20首股Y1公司债券，规模共计1.2亿元。

④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产品持有京投公司G19京Y2、20京投02公司债券，规模共计0.25亿元；持有首创集团21首创02公司债券，规模共计1.20亿元。

（2）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根据首正泽富与首金盈创签署的合伙协议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3日），2019年7月8日，首正泽富与首金盈创共同成立首金德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首正泽富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人民币8,000万元（持有80%份额）。

根据首正德盛与首金盈创签署的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企查查（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2019年7月5日，首正德盛与首金盈创共同成立珠海首正基金，其中首正德盛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人民币2,000万元（持有20%份额）。

2020年12月14日，首正泽富与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首正泽富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1亿元出资。京能集团作为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认缴20亿元出资，同时该基金的管理人及普通合伙人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京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021年9月2日，望京私募与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他非关联公司共同设立合伙型股权投资基金。该基金总认缴出资额为3,750万元，其中，望京私募作为管理人及普通合伙人认缴750万元，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1,500万元。

（3）2021年3月，首正德盛设立并管理中联首正德盛-首创钜大奥特莱斯二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联首正-首创钜大奥莱二期基金”）系为类REITs项目成立的基金，存续期五年，到期日为2026年3月10日。中联首正-首创钜大奥



莱二期基金认缴总规模32.663亿元，由原始权益人珠海横琴恒盛华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全部基金份额并实缴出资1,000万元，2021年5月由“中联首创证券-首创钜大奥特莱斯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受让全部基金份额并完成剩余实缴出资，首正德盛自有资金不出资。

(4) 2021年6月，发行人与北京首创新资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首创证券新址北投投资大厦装修项目委托代建合同》，由北京首创新资置业有限公司负责大厦装修项目的所有活动，包括项目前期管理，全过程项目管理，后期管理等。合同中约定代建管理费为人民币260万元（含税金额）。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出具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将坚持严格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签署相关协议，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公司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出具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GRANDWAY

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目标）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单位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如需）。

本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本单位及所属关联方与（目标）公司之

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签署相关协议，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

本单位承诺不利用自身在（目标）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谋求（目标）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在（目标）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谋求与（目标）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目标）公司利益的行为。

为保证（目标）公司的独立运作，本单位承诺在作为（目标）公司的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目标）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承诺杜绝一切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方非法占用（目标）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目标）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目标）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而由此给（目标）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义务，在董事会、监事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如需）。

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签署相关协议，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



GRANDWAY

定履行相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

不利用自身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承诺杜绝一切本人及本人关联方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发行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符合独立性的要求。

三、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及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已按照相关规定并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公司决策程序。

（二）发行人对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符合独立性的要求。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GRANDWAY

四、行政处罚及监管措施。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是否完整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违法违规行为；（2）报告期内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发生的原因、整改措施，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能否保证经营合规性；（3）发行人被采取暂停债券自营业务3个月的监管措施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目前相关影响是

否消除，是否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4）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审计报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合规证明、营业外支出明细表、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整改报告、发行人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关于分类评价工作自评结果的报告》并对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访谈，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北京证监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确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报告期内受到的处罚、监管措施及其整改情况。

（二）本所律师取得了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关于其报告期内处罚情况的书面确认、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城管理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出具的合规证明，查询上证债券信息网、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北京证监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及首创集团所在地市场监督、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确认首创集团报告期内受到的处罚情况。

（三）本所律师查阅了《招股说明书》，确认发行人是否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报告期内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

（四）本所律师查阅了《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行政处罚法》等规定，研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受到处罚、监管措施的行为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五）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招股说明书》、中审亚太会计师出具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了解发行人内控制度建立情况、执行情况。

（六）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被采取暂停债券自营业务3个月的监管措施决定书、自查整改报告、向北京证监局定期报送的相关情况报告并与发行人确认，



了解发行人被暂停债券自营业务3个月对其生产经营的影响并确认目前相关影响是否消除。

二、核查内容

（一）是否完整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违法违规行 为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合规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关于分类评价工作自评结果的报告》、营业外支出明细表、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整改报告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的访谈，并经本所律师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北京证监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及监管措施如下：



GRANDWAY

序号	行政相对人	行政机关	处罚/行政 监管措施决 定出具日期	违法违规行为	处罚/行政 监管措施文书	处罚/监管 措施内容	整改措施
1	首创有限宁波河 清北路证券营业 部	国家 税 务 总 局 波 宁 高 技 产 业 开 发 区 税 务 局	2018.01.29	2017年10月1日至2017年12 月31日企业所得税(应纳税 所得额)未按期进行申报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简易)》(高国税简罚 [2018]251号)	罚款50元 已缴纳罚款	
2	首创京都期货	国家 税 务 总 局 北 京 市 朝 阳 区 税 务 局 第 三 税 务 所	2021.06.17	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9月 30日环境保护税未按期进 行申报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简易)》(京朝三税简 罚[2021]32980号)	罚款1,000 元 已缴纳罚款	
3	首创有限青岛东	中 国	2018.02.05	营业部负责人于2017年发	《关于对首创证券有限	警示	(1)召开合规会议,重点强调营业部合

4	海西路证券营业部(现已更名为青岛深圳路证券营业部)	证监会青岛监管局	2018.11.15	北京证监局	首创京都期货	生变更但未在公司作出任职决定之日起20日内办理证券业务许可证的变更手续。 责任公司青岛海西路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8]5号)	责令改正	规风控工作的重要性; (2)开展合规管理工作的培训宣导,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3)开展营业部合规风控排查; (4)对总部提出内部用印流程优化建议; (5)内部问责。 (1)成立整改工作小组; (2)通报行政监管措施; (3)清理关闭网站上的资管计划信息; (4)完善业务制度,强化资管业务流程; (5)加强合规培训,强化员工合规意识; (6)明确岗位职责,规范业务流程; (7)加强合规检查。
5	首创有限厦门鹭江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	2019.12.05	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	首创有限厦门鹭江道证券营业部	在开展债券自营业务过程中: (1)信息披露不到位; (2)后续培训有待完善; (3)经纪人执业行为不规范。 《监管意见告知书》([2019]19号)	要求厦门鹭江道证券营业部做好从业人员信息公示,加强培训,完善管理等。	(1)营业部对客户经理及经纪人公示信息分板块进行区分并在公示信息中明确从业人员岗位; (2)将经纪人合规培训的频率由半年一次提高至每季度一次,并将经纪人参加合规培训的情况计入合规考核等; (3)与违规经纪人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停止其展业并开展自查、培训、完善经纪人管理办法等; (4)内部问责。
6	首创有限	中国证监会	2020.06.03	中国证监会	首创有限	《关于对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限制业务	暂停债券自营业务3个	(1)完善内部制度体系; (2)优化决策与授权体系;



GRANDWAY

		会		<p>(1) 对债券交易的管控不足,在交易员和银行账户信息空白的情况下完成部分债券交易的审批流程,对交易对手方等要素的管理流于形式;</p> <p>(2) 尚未建立现券交易的交易对手白名单及额度管理制度。</p>	措施的决定》([2020]21号)	<p>月(存量自营债券可卖出,不得新增买入,为防范流动性风险而从事的必要债券交易除外)</p>	<p>(3) 加强内部管理系统功能建设与流程优化;</p> <p>(4) 进一步加强对手方管理;</p> <p>(5) 内部问责。</p>
--	--	---	--	--	-------------------	---	---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出具的《关于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的说明》、调查问卷、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及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出具的合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北京证监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及首创集团所在地市场监督、社会保障、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北京市国资委为北京市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市政府直属特设机构，其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授权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不涉及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经查阅发行人于2021年12月更新的《招股说明书》，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公司治理”之“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中披露了上述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二）报告期内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发生的原因、整改措施，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能否保证经营合规性。

1. 报告期内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发生的原因、整改措施，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发生的原因、整改措施详见本题“（一）是否完整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违法违规行为”。上述行政处罚、监管措施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具体分析如下：

（1）宁波河清北路证券营业部、首创京都期货的税务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



GRANDWAY

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问题11规定，“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②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但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并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不适用上述情形”。

宁波河清北路证券营业部因未按期申报企业所得税受到的行政处罚为罚款50元；首创京都期货因未按期申报环境保护税受到的行政处罚为罚款1,000元。鉴于该营业部/该企业已缴纳罚款，且处罚金额较低，未导致社会影响恶劣，不属于《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的情节严重情形，本所律师认为，该等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首创有限及其营业部、首创京都期货受到监管措施对应的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问题11规定，“‘重大违法行为’是指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刑事处罚或情节严重行政处罚的行为”。据此，首创有限及其营业部、首创京都期货受到监管措施对应的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具体分析如下：

①行政监管措施不属于行政处罚

根据《行政处罚法》相关规定，行政机关给予行政处罚应当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证监局/证监会就首创有限及其营业部、首创京都期货的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出具的并非行政处罚决定书。

②违法违规行为未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

根据发行人陈述并经本所律师检索百度、企查查、信用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披露的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首创有限及其营业部、首创京都期货上述违法违规行为未造成严重损失、社会影



GRANDWAY

响恶劣等重大不利后果,且相关主体自接到上述监管措施后,已开展自查并整改。

2021年9月15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21]2955号),载明“未发现公司最近36个月内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被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事项正被我会立案调查”。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受到监管措施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法律障碍。

2. 发行人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能否保证经营合规性

(1) 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招股说明书》并根据发行人书面说明,发行人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的目标,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2) 建立健全并落实业务内控制度

根据发行人业务相关制度、《招股说明书》并根据发行人书面说明,发行人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建立了包括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业务、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资产管理类业务、投资银行类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研究业务等各项业务,以及财务与资金管理、会计系统管理、信息技术管理等方面的内控机制,并根据市场环境、行业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持续补充、更新和完善相关内控制度规定,各业务条线、各部室和分支机构按内控流程执行控制措施。

(3) 内部控制鉴证意见



GRANDWAY

中审亚太会计师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1]021233-1 号），结论意见为“我们认为，首创证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2021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21]2955 号），载明“未发现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内控制度能够适应发行人管理的要求，相关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可以合理保证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

（三）发行人被采取暂停债券自营业务 3 个月的监管措施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目前相关影响是否消除，是否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1. 发行人被采取暂停债券自营业务 3 个月的监管措施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被采取暂停债券自营业务 3 个月的监管措施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具体分析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四、（二）1（2）首创有限及其营业部、首创京都期货受到监管措施对应的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2. 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目前相关影响是否消除，是否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GRANDWAY

（1）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监管措施决定、发行人的自查整改报告及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相关情况报告及发行人说明，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被处以暂停债券自营业务 3 个月的监管措施。在暂停债券自营业务期间，发行人存量自营债券可卖出，不得新增买入，

受此影响，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呈下降趋势。2020年5月末，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为73.48亿元；2020年11月末，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下降至42.36亿元，较5月末下降42.35%。2020年12月15日，北京证监局通知发行人恢复开展债券自营业务，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开始增加。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债券自营投资收益受市场行情和投资规模影响较大。2020年1-5月和6-12月，中债综合指数变动幅度分别为3.05%和-0.07%。受市场行情和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下降的影响，2020年6-12月，发行人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实现的月均收益为1,179.35万元，较2020年1-5月下降54.82%，下降幅度较大。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自查整改报告及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相关情况报告，发行人自2020年12月中旬恢复开展债券自营业务后，在完善内部控制机制、优化投资结构、提高利率债及高评级信用债持仓占比的基础上，稳步开展业务，同时受益于公司2020年9月完成39.90亿元增资带来的资本规模扩张，发行人债券自营业务规模实现较快提升，投资收益亦稳步增长。截至2021年9月末，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较2020年末增长68.07%；2021年1-9月，发行人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实现收益已超过2020年度收益。

（2）目前相关影响是否消除

根据发行人自查整改报告，发行人在受到暂停债券自营业务3个月的监管措施后，开展了自查整改，其中发行人主要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①完善内部制度体系

发行人对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等相关制度进行梳理和修订，明确内控体系建设以及流程规范化管理的目标与原则。在交易对手方和债券池管理方面，进行了新增补足；在重点业务规范、内部控制流程、应急机制等方面，进行了增强优化。

②优化决策与授权体系

发行人修订了《固定收益事业部内部控制及流程优化工作指引》，进一步细化授权及完善流程、留痕。

③加强内部管理系统功能建设与流程优化



GRANDWAY

发行人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管理系统涵盖必要的模块和交易接口，各级授权额度及风险限额指标均纳入系统中进行管理与控制并留痕。发行人债券投资交易执行电子化审批，并在系统中实现差异化的审批流程。

④进一步加强对对手方管理

发行人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筛选和评价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并进行内部分类评估，针对不同等级对手方设置业务范围和交易规模限制。对手方入池管理实行包含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在内的多级审批制。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自查整改报告及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相关情况报告，发行人已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了整改并已于 2020 年 12 月中旬恢复开展债券自营业务。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较 2020 年末增长 68.07%；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实现收益已超过 2020 年度收益。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被采取暂停债券自营业务 3 个月的监管措施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在暂停债券自营业务行政监管措施期间，受市场行情下跌及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下降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债券自营业务在该期间内收益下降，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发行人已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了整改，自 2020 年 12 月中旬恢复开展债券自营业务至今，债券自营业务实现了较快恢复与发展，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述行政监管措施的影响已经消除，不构成本次上市的实质障碍。

三、核查结论



GRANDWAY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和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公司治理”之“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中披露了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二)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报告期内受到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的内控制度能够适应发行人管理的要求，相关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可以合理保证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

(三) 发行人被采取暂停债券自营业务 3 个月的监管措施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在暂停债券自营业务行政监管措施期间，受市场行情下跌及发行人自营债券投资规模下降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债券自营业务在该期间内收益下降，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发行人已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了整改，自 2020 年 12 月中旬恢复开展债券自营业务至今，债券自营业务实现了较快恢复与发展，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述行政监管措施的影响已经消除，不构成本次上市的实质障碍。

五、关于资质许可。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各项资质的基本情况、有效期，如存在即将到期的资质证书请补充披露续期情况；（2）发行人是否取得经营所应当具备的全部资质许可，报告期是否持续拥有上述资质，是否存在无证或超出许可范围经营的情形。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15）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抽查发行人业务合同，查询已上市证券公司披露的资质取得情况，访谈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梳理公司业务经营应具备的资质、许可。

（二）本所律师取得了公司业务资质许可清单及证明文件，确认各项资质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存在即将到期的情形等；同时，与公司业务经营应具备的资质、许可比对，确认公司是否取得了应当具备的全部资质许可，是否存在无证或超出许可范围经营的情形等。



GRANDWAY

二、核查内容

(一) 各项资质的基本情况、有效期，如存在即将到期的资质证书请补充披露续期情况

1.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6〕4号，“自2016年5月1日起，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向证券期货经营机构颁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证书》、《经营外资股业务资格证书》、《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基金管理资格证书》、《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经营期货业务许可证》、《期货公司营业部经营许可证》等10项许可证统一为《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质证书并经本所律师查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拥有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如下：

(1) 发行人持有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核准的证券期货业务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

(2) 发行人子公司首创京都期货持有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核准的证券期货业务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3) 发行人下属15家分公司和50家证券营业部、首创京都期货下属1家分公司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上述《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均未规定有效期，当机构名称、住所（营业场所）、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证券期货业务范围等记载事项发生变更时，需向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申请换领。



GRANDWAY

2. 其他主要业务资格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经查验发行人现持有的相关资质和许可证书，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拥有以下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主要资质和许可：

序号	业务资格名称	批准文件/备案情况	批准/备案单位/公示网站	文号/编号	批准/备案时间	有效期
1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从事同业拆借业务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证券公司成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的批复	中国人民银行	银 复 [2004]75 号	2004.11.15	无固定期限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业拆借限额相关事宜的批复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银 总 部 函 [2015]109 号	2015.11.16	
		中国人民银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准入备案通知书	中国人民银行	编 号 : B20210595 4B	2021.06.24	
2	外汇业务资格	变更机构外汇账户申请书（港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2020.11.13	无固定期限
		变更机构外汇账户申请书（美元）	北京使馆区支行	无	2020.11.17	无固定期限
3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关于深圳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23 家证券公司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的批复	中国证监会	证监信息字 [2001]3 号	2001.02.05	无固定期限
4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债券交易资格	关于荷兰合作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等 8 家机构加入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的公告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中 汇 交 发 [2006]34 号	2006.02.05	无固定期限
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中证登公司	中国结算函字 [2006]99 号	2006.03.23	无固定期限



	结算参与人资格	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的批复				
		关于同意原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结算参与人名称的函		中国结算函字[2020]261号	2020.09.15	无固定期限
6	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	关于确认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的函	上交所	上证会函[2007]105号	2007.07.10	无固定期限
7	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核查意见	北京证监局	京证机构发[2011]145号	2011.11.03	无固定期限
8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资格	关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	深交所	深证会[2013]21号	2013.02.02	无固定期限
9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经纪业务、做市业务资格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做市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函[2014]840号	2014.07.11	无固定期限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股转系统函[2013]83号	2013.03.21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更名为股份公司）		股转系统函[2020]3182号	2020.10.14	
10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资格	关于确认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交所	上证会字[2013]40号	2013.03.27	无固定期限
11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资格	关于确认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交所	上证会字[2013]121号	2013.07.25	无固定期限
		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扩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相关事项的通知		上证函[2017]949号	2017.09.06	
12	转融通业务资格	关于申请参与转融通业务的复函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金函[2013]130号	2013.04.26	无固定期限



GRANDWAY

		关于调整转融通授信额度的复函		中证金函 [2014]367号	2014.12.03	
13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资格	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	深交所	深证会 [2013]64号	2013.07.25	无固定期限
14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资格	关于扩大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业务试点范围有关事项的通知	深交所	深证会 [2014]59号	2014.06.20	无固定期限
15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资格	关于确认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交所	上证函 [2014]399号	2014.07.30	无固定期限
16	港股通业务交易资格	关于同意开通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交所	上证函 [2014]671号	2014.10.15	无固定期限
17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人资格	报价系统参与人名单公告（第十九批）	中证股份	无	2014.12.19	无固定期限
18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集中簿记建档业务资格	开户通知书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无	2015.10.29	无固定期限
19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业务副主承销商资格	开户通知书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无	2017.08.16	无固定期限
20	利率互换业务资格	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入利率互换市场的公告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无	2019.03.08	无固定期限
		新增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使用利率互换交易确认功能的公告		无	2019.06.03	



21	质押式回购匿名点击业务资格	关于公布质押式回购匿名点击业务第九批机构名单的公告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无	2019.10.08	无固定期限
22	深交所会员资格	关于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的批复	深交所	深证复[2000]6号	2000.02.16	无固定期限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员名称的复函		深证函[2020]783号	2020.09.14	
		会员资格证书		会员编号:000613	2020.09.14	
23	上交所会员资格	关于同意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所会员的批复	上交所	上证会字[2000]5号	2000.02.18	无固定期限
		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会员名称变更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函		上证函字[2020]2201号	2020.09.29	
		会员资格证书		会员编号:CH2BJST00625	—	
24	北京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	关于同意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加入北京证券业协会的复函	北京证券业协会	无	2000.04.17	无固定期限
25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	关于批准首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入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业协会秘书处	中证协字[2000]34号	2000.04.20	无固定期限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	中国证券业协会	会员代码:111085	2020.09.03	
26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备案通知书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中市协发[2007]第13号	2007.11.29	无固定期限
		关于接受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事宜的函		无	2020.12.03	
27	武汉金融资产交易所会员资格	武汉金融资产交易所函件	武汉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无	2013.04.07	无固定期限



GRANDWAY

28	四川金融资产交易所会员资格	四川金融资产交易所会员证	四川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会员编号： 0002010000 50	2013.05	无固定期限
29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资格	关于批准成为中国期货业协会成员的函	中国期货业协会	中期协函字 [2014]161 号	2014.03.10	无固定期限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证书		NO.G02077	2020.09	
30	北京股权交易中心会员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参与北京股权交易中心的备案确认函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协函 [2014]258 号	2014.05.21	无固定期限
		会员资格证书	北京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TJ-0007	2020.10	
31	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会员资格	会员证书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证书编号： 00011650	登记时间： 2015.12.17 现行有效证书取得时间： 2021.12.17	至 2023.12.16
32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托管结算资格(DVP)	已正式签署DVP结算协议或开立DVP专户成员名单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无	2005.01	无固定期限
33	上海清算所资金结算业务资格	资金结算专户开户通知书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无	2011.11.01	无固定期限
		账户更名确认书		无	2021.08.10	
34	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证券公司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报备材料回执	北京证监局	编号： 201212	2012.02.27	无固定期限
35	接入中国票据交易系统资格(资管)	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管)接入中国票据交易系统的通知	上海票据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票交所便函 [2019]565 号	2019.11.27	无固定期限



GRANDWAY

36	接入中国票据交易系统资格(固收)	关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接入中国票据交易系统的通知	上海票据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202001001	2020.01.02	无固定期限
37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员资格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员证书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	中资协HYZS(联)第503号	2020.06.12	无固定期限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员证书(更名为股份公司)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	中资协HYZS(联)第503号	2020.10.29	
38	自营债券托管及结算业务资格	账户开户通知书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无	2005.01.04	无固定期限
		自营账户更名通知书		无	2021.08.12	无固定期限
39	新股询价与网下申购资格	网下投资者名录	中国证券业协会	无	—	无固定期限
		中国证券业协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	中国证券业协会	无	2020.11.27	
40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买断式回购业务资格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买断式回购主协议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无	2007.11.01	无固定期限
41	见证开户业务资格	已报备	中证登公司	无	2013.06	无固定期限
42	网上开户业务资格	已报备	中证登公司	无	2014.07	无固定期限
43	期货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已备案	北京证监局	无	2014.03.31	无固定期限
44	上交所债券担保品处置业务资格	债券担保品处置平台报价商列表(更新至2020年10月26日)	上证债券信息网	无	2018.12	无固定期限
45	北京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会员资格证书	北京证券交易所	会员编号: 000073	2021.11.10	无固定期限



GRANDWAY

此外, 根据发行人陈述并经本所律师查验中证外衍生品市场官网(<https://derivatives.interotc.com.cn/cmis-web/a/institution/index>, 查询日期: 2021年12月23日)及查看发行人登陆的匿名拍卖业务系统、国债作为期货保证金业务系

统、上交所借贷业务系统及抽查发行人作为主承销商承销的债券获核准的批复等，发行人还具备收益互换业务资格、债券匿名拍卖业务资格、国债作为期货保证金业务资格、上交所债券借贷业务资格、企业债主承销资格等。

2. 发行人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经验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现持有的相关资质和许可证书，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拥有以下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主要资质和许可：

序号	主体	业务资格名称	批准文件	批准单位	文号	批准日期/证书日期	有效期限
1	首创京都期货	资产管理业务	关于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予以登记的通知	中国期货业协会	中期协备字[2015]145号	2015.11.19	无固定期限
2	首创京都期货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会员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会员证书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4029 会员号：0277	资格获得日期：2011.12.27 证书颁发日期：2014.08.08	无固定期限
3	首创京都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会员	大连商品交易所会员证书	大连商品交易所	证书编号：DCE00183 会员号：0246	入会时间：2010.01 证书颁发日期：2014.07.17	无固定期限
4	首创京都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会员	郑州商品交易所会员证书	郑州商品交易所	编号：0131	2015.02.05	无固定期限
5	首创京都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	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证书	上海期货交易所	编号：1261408121711	2014.08.12	无固定期限
6	首创京都期货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证书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141201706158171	2017.06.13	无固定期限
7	首正德盛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书	中国证券业协会	证书号码：1044	2017.10.20	无固定期限
8	首正德盛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证书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证书编号：00011639	登记时间：2015.11.26 现行有效证书日期：2021.11.26	2023.11.25



9	首正泽富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书	中国证券业协会	证书号码： 1389	资格获得日期： 2018.05.09 最新换领证书日期： 2020.07.22	无固定期限
10	首正泽富	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	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及另类投资子公司会员公示（第十批）	中国证券业协会	无	2018.06.01	无固定期限
11	望京私募	私募基金管理机构	关于首创证券二级子公司北京望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为运营实体性质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的复函	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	机构部函 [2020]1010号	2020.05.08	无固定期限
12	望京私募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管理人公示信息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会员编码： GC2600031648	登记时间： 2019.04.15	无固定期限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拥有的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即将到期的资质证书。

（二）发行人是否取得经营所应当具备的全部资质许可，报告期是否持续拥有上述资质，是否存在无证或超出许可范围经营的情形。

发行人取得的主要业务经营资质详见本题回复“（一）各项资质的基本情况、有效期，如存在即将到期的资质证书请补充披露续期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营业外支出明细表及其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北京证监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不存在因无证或超出许可范围经营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形。



GRANDWAY

经查阅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主要业务合同、同行业证券公司披露的资质情况、与发行人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经发行人书面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已取得经营所应当具备的全部资质许可；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自取得相关资质许可开始持续拥有上述资质，在取得资质前未从事相关业务，不存在无证或超出许可范围经营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及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拥有的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即将到期的资质证书。

（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已取得经营所应当具备的全部资质许可；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自取得相关资质许可开始持续拥有上述资质，在取得资质前未从事相关业务，不存在无证或超出许可范围经营的情形。

六、关于股份锁定。发行人股东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均为实际控制人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主体。请发行人：（1）结合各国有股东的控制关系，披露各国有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2）说明发行人现有股东是否按要求出具股份锁定承诺，京投公司、京能集团股份锁定承诺是否符合规定。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16）

回复：



GRANDWAY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企业国有资产法》《企

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规则》等规定，确认一致行动关系的认定标准。

(二)本所律师取得了发行人现有股东的调查问卷并访谈了现有股东的股东代表，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确认发行人现有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本所律师查阅了《上市规则》《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等规定，梳理发行人现有股东应承诺的股份锁定情况。

(四)本所律师取得了发行人现有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并与相关规定比对，确认现有股东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是否符合规定。

二、核查内容

(一)结合各国有股东的控制关系，披露各国有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及北京市国资委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出具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有关问题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20]64 号），发行人现有股东中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为国有股东，且均为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主体。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

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

(二)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

虽然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同受北京市国资委的控制，但基于下列分析，该等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1. 国有股东独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根据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填写的调查问卷，发行人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并经本所律师访谈股东代表，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之间不存在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各股东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国有企业管理要求等独立进行对外投资决策，独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2. 同受国资委控制的特殊性

(1) 除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外，国有资产管理机构不干预企业经营活动。《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号)第十四条第二款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应当维护企业作为市场主体依法享有的权利，除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外，不得干预企业经营活动”。北京市国资委为政府职能部门，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但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业务，不干涉下属企业日常的生产经营决策，同受其控制的企业可各自依法作出对外投资决策并独立行使相关权利和履行相关义务。

(2) 除依照规定必须由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批准的重大事项外，公司董事会依法自主决定对外投资的企业的有关事项。

根据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的公司章程，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均不设股东会，其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除依照有关规定须由北京市国资委批准的重要子企业的重大事项外，董事会依照法定程序决定或参与决定公司所投资企业的有关事项。

(3) 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当然形成关联关系。

《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号)第六条规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上市规则》(上证发〔2020〕100号)第10.1.4条规定，“上市公司与前条第(二)项所列法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而形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



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根据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在调查问卷中确认的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3日），截至查询日，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人员重合的情形，因此，该等国有股东不因仅同受北京市国资委控制而形成关联方，亦不因仅同受北京市国资委控制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止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各国有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说明发行人现有股东是否按要求出具股份锁定承诺，京投公司、京能集团股份锁定承诺是否符合规定。

1.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的股份锁定承诺

根据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查阅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股东首创集团、京投公司、京能集团的股份锁定承诺情况如下：

承诺内容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是否符合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本公司作为发起人持有的首创证券股份，自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是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首创证券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首创证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首创证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5.1.5“发行人向本所申请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应当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是
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10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	《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10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第十四条第	是



股权变更》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承诺前有增持过首创证券股份的，增持的相应首创证券股份自持股日起 60 个月内不转让。	一项“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证券公司的控股股东，以及受证券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自持股日起 60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其他股东，自持股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审慎性监管的相关要求及《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根据孰长原则确定持股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期限”	——	——

除上表所列内容外，首创集团作为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同时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本公司所持首创证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首创证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首创证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息除权事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 发行人其他股东

根据城市动力、安鹏投资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查阅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发行人股东城市动力、安鹏投资的股份锁定承诺情况如下：

承诺内容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是否符合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本公司作为发起人持有的首创证券股份，自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是



GRANDWAY

<p>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自首创证券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首创证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首创证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5.1.4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p>	<p>是</p>
<p>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承诺前有增持过首创证券股份的，增持的相应首创证券股份自持股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p>	<p>《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第十四条第一项“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证券公司的控股股东，以及受证券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自持股日起 60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其他股东，自持股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p>	<p>是</p>
<p>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审慎性监管的相关要求及《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根据孰长原则确定持股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期限。</p>	<p>——</p>	<p>——</p>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现有股东已按要求出具股份锁定承诺，京投公司、京能集团股份锁定承诺符合规定。

三、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和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各国有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现有股东已按要求出具股份锁定承诺，京投公司、京能集团股份锁定承诺符合规定。



GRANDWAY

七、注销或转让关联方。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注销或转让原因；关联企业注销后资产、业务、人员的去向，报告期内与发行人的业务、资金往来情况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为发行人代为承担成本、费用或调节利润的情形；（2）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是否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17）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审计报告》；取得了首创集团控股企业清单及其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关联方名单；查询了首创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上证债券信息网或巨潮资讯网等披露的信息等文件；查询企查查等网站公开披露的信息，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名单及注销或转让的原因；注销后资产、业务、人员去向等。

（二）本所律师查阅了首创集团董事会决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市管企业层级压缩的政策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北京市国资委官方网站公开信息，了解首创集团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控股子公司、联营、合营企业的背景。

（三）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及首创集团的《审计报告》、关联交易资料；访谈了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中审亚太会计师，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注销或转让关联方的业务、资金往来情况。

（四）本所律师取得了首创集团关于其在报告期注销或转让的控制的企业、联营或合营企业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的确认，检索百度、企查查及上述注销或转让企业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税务、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主管部门网站，确认该等关联方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本所律师查阅了《公司法》《首发管理办法》等规定，确认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要求。

(六) 本所律师取得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及证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文件，检索企查查等网站，确认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是否存在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情形。

二、核查内容

(一) 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注销或转让原因；关联企业注销后资产、业务、人员的去向，报告期内与发行人的业务、资金往来情况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为发行人代为承担成本、费用或调节利润的情形

1. 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注销或转让原因；关联企业注销后资产、业务、人员的去向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网站（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的公开披露信息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注销或转让控股子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情况。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发行人关联方情况详见附表一。其中，该等关联方主要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在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控股子公司、联营、合营企业。

根据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全面深化市属国企改革的相关政策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检索北京市国资委官方网站、首都建设网（<https://www.bdcn-media.com/a/8350.html>）公开信息，北京市国资委要求市管企业应聚焦主责主业，梳理退出非优势、非主营业务和低效无效资产，有效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企业户数，优化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实现高质量发展。

根据首创集团董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会议文件、首创集团提供的控股企业清单及其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关联方名单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上证债券信息网、巨潮



资讯网等网站公开披露的信息，报告期内，首创集团落实市国资委关于市属国企改革相关要求，存在注销、转让发行人关联方的情形。其中，首创集团注销、转让境外关联方的主要原因是该等企业无实际业务，压缩管理层级；首创集团注销、转让的主要境内关联方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表一。

2.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的业务、资金往来情况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为发行人代为承担成本、费用或调节利润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关联交易合同等资料，发行人与报告期内注销、转让的关联方的业务、资金往来包括关联租赁、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等，具体情况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三、（二）2. 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第一部分 三、（二）14. 关联租赁情况”。该等关联方与发行人的交易价格公允，且交易金额较少，不存在为发行人代为承担成本、费用或调节利润的情形。

（二）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是否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 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首创集团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百度搜索及查询企查查、上述注销或转让企业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税务、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主管部门网站（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2018年1月至上述关联方被注销或转让前，上述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GRANDWAY

2. 是否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得有下列情形：（一）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二）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根据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并经本所律师百度搜索、查询企查查及上述注销或转让的企业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税务、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主管部门网站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 年 12 月 20-22 日），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不存在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情形。



GRANDWAY

三、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和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报告期内注销、转让的关联方与发行人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为发行人代为承担成本、费用或调节利润的情形。

（二）2018年1月至上述关联方被注销或转让前，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情形。

八、社保和公积金。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是否存在应缴未缴的情形，如存在请披露具体情况、形成原因，如足额缴纳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并揭示相关风险、披露应对方案；（2）是否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18）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规定，了解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要求。

（二）本所律师查阅了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清单、缴纳凭证、员工名册、非全日制用工合同等文件，抽查了劳动合同并与发行人确认，确认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三）本所律师取得了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西城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海淀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朝阳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城管理部、北京市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及营业外支出明细表；访谈了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查询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企查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



GRANDWAY

情形。

二、核查内容

(一) 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是否存在应缴未缴的情形，如存在请披露具体情况、形成原因，如足额缴纳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并揭示相关风险、披露应对方案

1.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清单、缴纳凭证、员工名册并经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情况如下：

(1)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员工总数为 1,385 人，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缴纳人数	1,378	1,377	1,377	1,378	1,378	1,378
未缴纳人数	7	8	8	7	7	7
未缴纳人数占比	0.51%	0.58%	0.58%	0.51%	0.51%	0.51%
未缴纳原因：						
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注-1]	2	2	2	2	2	1
其他原因[注-2]	5	6	6	5	5	6

注-1：未缴纳原因为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的，已在后续完成补缴手续，下同。

注-2：其他原因包括员工入职时间晚于公司当月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增员时间或在原单位缴纳等。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员工总数为 1,319 人，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缴纳人数	1,308	1,306	1,306	1,308	1,309	1,309
未缴纳人数	11	13	13	11	10	10
未缴纳人数占比	0.83%	0.99%	0.99%	0.83%	0.76%	0.76%
未缴纳原因:						
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	5	5	5	5	5	4
其他原因[注-1]	6	8	8	6	5	6

注-1:其他原因包括员工入职时间晚于公司当月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增员时间或在原单位缴纳以及非全日制员工只缴纳工伤保险等。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员工总数为 1,208 人,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缴纳人数	1,199	1,199	1,199	1,199	1,200	1,198
未缴纳人数	9	9	9	9	8	10
未缴纳人数占比	0.75%	0.75%	0.75%	0.75%	0.66%	0.83%
未缴纳原因:						
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	2	2	2	2	2	2
其他原因[注-1]	7	7	7	7	6	8

注-1:其他原因包括员工入职时间晚于公司当月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增员时间或在原单位缴纳以及非全日制员工只缴纳工伤保险等。

(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员工总数为 1,145 人,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缴纳人数	1,137	1,137	1,137	1,137	1,138	1,138
未缴纳人数	8	8	8	8	7	7
未缴纳人数占比	0.70%	0.70%	0.70%	0.70%	0.61%	0.61%
未缴纳原因:						
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	1	1	1	1	1	0
其他原因[注-1]	7	7	7	7	6	7

注-1:其他原因包括员工入职时间晚于公司当月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增员时间或在原单位缴纳以及非全日制员工只缴纳工伤保险等。



GRANDWAY

2. 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清单、缴纳凭证、员工名册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分支机构原则上以员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作为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基数，但缴纳基数不高于各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确定的上限，且不低于各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确定的下限。

报告期内，四川、浙江、山东等地的部分分支机构存在未能为部分人员按足额缴纳基数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报告期内的应缴未缴情况见下文分析。

3. 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应缴未缴金额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书面确认，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所在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实际执行的缴纳政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报告期内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及占当期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及公积金金额	0.00	0.39	71.92	117.69
净利润（合并口径）	60,679.13	61,142.21	43,385.77	17,496.56
占比	0.00%	0.00%	0.17%	0.67%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金额较小，占发行人净利润（合并口径）的比重较低，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GRANDWAY

(二) 是否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北京市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确认首创证券自 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期间，未发现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因违法受到其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西城管理部出具证明，确认首创证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无被处罚信息。

根据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西城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海淀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朝阳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城管理部、北京市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以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的访谈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企查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22 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及核查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GRANDWAY

九、资管业务合规性。请发行人对照《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说明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大幅增长的原因与合理性，补充披露资产管理业务规范与处置措施，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存在违规风险，并量化新规对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经营业绩等可能产生的影

响。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19）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查阅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相关规定，了解资产管理业务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二）本所律师查阅了《招股说明书》、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相关制度、资产管理产品代销协议，抽查报告期内履行的资产管理合同，查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资质，了解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决策流程、运作情况等。

（三）本所律师获取了公司资产管理产品整改明细表，向监管机构报送的资产管理业务整改报告及相关资管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清算报告等文件，了解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规范情况，《资管新规》对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核查内容

（一）请发行人对照《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说明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大幅增长的原因与合理性

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发行人已在 2021 年 12 月更新的《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一）1、资产管理业务”中补充披露了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大幅增长的原因与合理性。

根据《招股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的资产管理产品月度统计表等，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增长具有合理性。



GRANDWAY

(二) 请发行人对照《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补充披露资产管理业务规范与处置措施, 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违规风险

2018年4月以来, 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了《资管新规》,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明确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指导意见有关事项的通知》, 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监管规定(上述监管规定以下统称为“《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该等规定对资产管理产品的合格投资者认定、资产管理产品可投资范围、估值方法、禁止刚性兑付、产品杠杆与分级和穿透监管等方面作出要求; 同时明确按照“新老划断”原则设置过渡期, 过渡期为《资管新规》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底, 金融机构应当制定过渡期内的资产管理业务整改计划并报送相关金融监督管理部门, 由其认可并监督实施。过渡期内发行的新产品应符合《资管新规》的要求, 过渡期结束后, 金融机构不得再发行或存续违反《资管新规》的资产管理产品。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优化资管新规过渡期安排 引导资管业务平稳转型》, 《资管新规》过渡期延长至2021年底。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资产管理产品整改明细表、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整改情况报告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等, 发行人对照《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 对资产管理业务规范性进行自查, 完善资产管理业务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机制, 落实资产管理业务合规风控主体责任, 规范操作流程, 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控制。

根据发行人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整改报告、涉及整改的资产管理产品的资产管理合同、补充协议及其他整改相关证明文件, 发行人及首创京都期货就报告期内存续的不符合《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的产品, 制定了相应的整改计划和整改措施, 主要包括协商变更合同、签署补充协议、产品终止清算或退出投资标的和调整产品底层资产投资结构等。发行人动态监测整改实施进度, 定期编制整改



GRANDWAY

台账，并按照属地监管部门要求，将整改计划、整改台账定期报送监管部门，并与监管部门就整改情况进行持续汇报沟通，确保待整改产品规模稳步有序地压缩递减。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已根据《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完成资产管理产品的规范整改工作。

根据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北京证监局报送的《关于分类评价工作自评结果的报告》、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整改报告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北京证监局网站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1日)，报告期内，除首创京都期货因其资产管理计划适当性评分说明存在诱导性选项填写建议等被北京证监局给予监管措施外(具体情况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因从事资产管理业务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其他行政监管措施。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已根据《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完成了规范整改工作，资产管理业务运行规范，不存在违规风险。

(三) 请量化新规对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经营业绩等可能产生的影响

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发行人已在2021年12月更新的《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一)1、资产管理业务”中补充披露了《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经营业绩等可能产生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整改情况报告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根据《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对资产管理业务进行规范整改，对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经营业绩等产生的影响较小。

三、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及核查程序，本所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增长具有合理性。

（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已根据《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完成了规范整改工作，资产管理业务运行规范，不存在违规风险。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根据《资管新规》及其配套细则对资产管理业务进行规范整改，对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经营业绩等产生的影响较小。

十、风控措施。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结合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各项要求，核查发行人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的运行情况、是否符合规定并有效执行，发行人业务经营是否符合各项监管规定。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20）

回复：

一、核查过程

（一）本所律师通过检索监管部门、行业自律组织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规定，查阅发行人的各业务线的主要风险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文件，核查发行人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二）本所律师取得了发行人书面说明，了解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的运行情况。

（三）本所律师查阅了报告期内发行人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对发行人内部部门的定期检查报告、年度报告、专项风险事项报告等，核查公司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及业务经营的合规性。

（四）查阅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监管意见书。

（五）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等资料，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的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研判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运行情况及业务经营是否符合监管规定。



GRANDWAY

二、核查内容

(一) 结合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各项要求，核查发行人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的运行情况、是否符合规定并有效执行

1. 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及其说明，发行人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等规定建立了较多层级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其中各业务条线主要风险管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分类	制度名称
证券经纪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投资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投资顾问服务产品管理办法》《经纪业务投资顾问业务风险管理细则》《开放式基金代销业务管理办法》《开放式基金代销业务风险控制制度》《基金代销业务风险监控办法》《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互联网金融业务风险管理细则》《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营销业务风险管理细则》《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业务风险管理办法》《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反洗钱管理细则》《创业板经纪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经纪业务管理办法》《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办法》《经纪人客户异常交易和操作监控制度》等
信用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章程》《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信用风险管理办法》《信用融资业务担保证券风险管理办法》《融资融券业务风险管理办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管理制度》《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等
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证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指引》《证券投资业务风险控制实施细则》《证券投资业务交易管理细则》《证券投资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证券投资总部股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风险管理办法》《证券投资总部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风险管理办法》《证券投资总部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做市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证券投资总部异常交易行为管理细则》《证券投资总部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办法》等



GRANDWAY

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固定收益事业部合规管理办法》《固定收益事业部风险管理办法》《固定收益事业部投资交易对手管理工作指引》《固定收益事业部债券池管理办法》《固定收益事业部债券交易应急预案》《固定收益事业部国债期货风险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及应急预案》《固定收益事业部利率互换业务风险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固定收益事业部固定收益类业务债券折价处置操作细则》《固定收益事业部交易业务管理规则》《固定收益事业部内部控制及流程优化工作指引》等
资产管理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单一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合同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产品营销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事业部产品代销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研究管理制度》《资产管理业务风险控制办法》《资产管理产品流动性风险控制办法》《资产管理事业部固定收益证券投资及风险控制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事业部固定收益投资决策授权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事业部基金中基金类资产管理产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指引》《资产管理事业部权益与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等
投资银行类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投资银行类业务风险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承销业务尽职调查工作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发行业务指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发行业务指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发行业务指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承销业务指引》《上市公司持续督导业务指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独立财务顾问业务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发行关联方核查业务指引》《投资银行事业部声誉风险管理细则》《债务融资总部项目管理办法》《公司债券承销业务尽职调查指引》《债券承销业务工作指引》《债务融资业务存续期违约风险应急处置管理办法》《债务融资总部信息隔离墙管理办法》《债务融资总部声誉风险管理细则》《资产证券化业务尽职调查指引》《资产证券化业务反洗钱工作实施细则》《资产证券化业务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实施细则》等
新三板做市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风险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股票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信息隔离墙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合规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指引》等
研究业务主要风险管理制度	《研究发展部风险控制管理办法》《研究发展部业务管理办法》《研究发展部部门管理制度》《研究发展部媒体参与风险管理细则》《研究服务管理办法》《研究销售管理办法》《研究发展部网络社交平台使用管理细则》《研究报告制作及发布管理细则》《研究发展部证券研究对象覆盖管理制度》等



GRANDWAY

2. 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具体运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风险管理制度、《招股说明书》等资料并经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具体运行情况如下：

（1）证券经纪业务

截止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证券经纪业务条线的前端业务主要由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财富管理中心，以及分布于 19 个省、直辖市的 65 家分支机构具体开展，相关中后台交易运营职能由运营管理中心及信用业务部负责，客户服务管理相关职能由客户服务中心统筹管理，分支机构内部控制、经营考核、业务协同等方面由机构管理部进行垂直管理。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方面，发行人对客户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供与其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或服务。发行人定期组织适当性自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交易结算资金管理方面，发行人对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实行第三方存管制度，由客户指定的商业银行负责结算账户资金的存取。发行人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独立于自有资金、信用资金；发行人客户资金实施集中清算管理。

自律机制方面，发行人着力强化业务合规性、规范员工展业合规性、提高业务条线反洗钱管理水平，建立业务条线合规风控管理细则，开展经纪业务反洗钱自评估工作，制定合规展业手册，组织分支机构合规及业务培训，加强分支机构员工业务能力并对分支机构进行日常业务指导和不定期现场检查等。

（2）信用业务

发行人制定了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与信用业务有关的部门职责以及岗位设置，建立了信用业务制度体系、内部控制机制以及风险控制体系，涵盖信用业务的尽职调查、标的管理、授信管理、资金管理、保证金与担保物管理、逐日盯市与强制平仓管理、贷后管理、报告制度等方面。

发行人对信用业务进行集中管理，按照“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中台审批部门-前台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的决策与授权体系，建立以信用融资业务决策委员会为中心，财富管理中心、零售与网络金融中心、分支机构、客户服务中心、信用业务部、运营管理中心、研究发展部、风险管理部、合规部、计划财务部、资金运营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稽核审计部等前中后台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各司其职、协调配合的组织架构。



GRANDWAY

发行人通过多种手段对信用业务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控制，针对信用风险，主要通过事前对客户资质审查与审批、风险提示及额度审批，事中监督客户遵守协议承诺情况、监控客户履约资质情况，事后建立违约交易延期与违约金、交易终止与场外结算、确定违约处置费用、评级调整以及信用风险报告制度进行控制；针对市场风险，主要通过事前总体规模控制、个别证券的持仓限制、担保证券范围限制、折算率限制与调整，事中的要素定价监控、履约风险管理，事后评估和内部报告来进行控制。

此外，风险管理部不定期对信用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并形成风险评估报告；同时，合规部和稽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信用业务进行检查和稽核，确保防范和化解信用业务开展过程中的业务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如发现问题要求相关部门进行整改，并针对部分特殊情况和突发市场变化采取应急措施。

（3）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发行人建立了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制度体系，对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的投资决策、资金、账户、交易、清算、保密和风险控制等进行规范；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与证券经纪业务、资产管理类业务、投资银行类业务、研究业务等之间设有业务隔离墙；与资金管理部门及财务核算部门相互分离，在使用自有资金时，需履行资金调度审批手续；业务的开展接受合规风控及稽核审计等部门的监督。

发行人制定了《证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指引》《证券投资业务风险控制实施细则》等制度，规范证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与监控的相关流程。发行人运用自营业务投资管理系统，将业务操作流程固化在交易系统中，实现决策、执行、监督等多环节的风险控制，防范规模失控、越权操作等情况的发生，确保证券投资业务在风险可控的范围内运行。发行人风险管理部对证券投资业务进行实时监控，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并出具业务风险评估报告；发行人合规部和稽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证券投资业务进行合规检查和稽核，对证券投资业务的风险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和评估。



GRANDWAY

（4）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

发行人以风险管理为导向，以关键环节为核心，以信息技术系统审批核查为手段，逐步构建覆盖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的内部管控闭环，建立了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投资决策与授权、风险限额、岗位设置、交易执行、债券池管理、交易对手管理、合规及风控管理等各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实施流程规范化管理，并加强对重点业务规范、内部控制流程、应急机制等方面的管控力度。

发行人通过信息技术手段在内部管理系统中审慎设置规模、杠杆、集中度、价格偏离等风险阈值，债券交易执行电子化审批。固定收益业务风险限额指标分为三级：第一级为禁止超限指标，为外部监管对证券发行人经营设立的监管红线；第二级为发生超限需对监管报备的外部指标以及发行人级别风险指标；第三级为固定收益事业部内部风险指标，主要为事业部内部设立、对日常交易进行监控的风险限额。发行人加强债券池、交易对手池风险管理工作，由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固定收益业务进行持续性监督与检查。

（5）资产管理业务

发行人建立了资产管理业务的制度体系，规范操作流程，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控制。资产管理业务制度涵盖了开展业务涉及的决策与授权体系、岗位设置、投资管理、业务流程、尽职调查、风险控制、信息隔离等各个方面。

发行人资产管理事业部设置专职合规、风控岗，负责事前、事中和事后的风险控制及合规管理。同时，发行人建立了风险预警机制，由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和稽核审计部等部门对资产管理业务的运作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和评价。

（6）投资银行类业务

发行人设立独立于投资银行业务部门的质量控制总部对投资银行业务进行质量控制工作，并通过发行人合规部、风险管理部、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等履行投资银行类业务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内核问核等内控职责。



GRANDWAY

投资银行类业务质量控制方面，发行人制定了《投资银行业务质量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质量控制指引，对投资银行类业务的质量控制方法和内容、机构设置与职责及各级质量控制的标准和程序等内容进行了具体规定。

在问核与内核管理方面，发行人建立了《投资银行业务内核管理办法》《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内核制度，设立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负责各类投资银行业务的内核审核，并设立内核办公室作为内核委员会的办事机构。

在合规管理方面，投资银行类各业务部门配备了专职或兼职合规管理人员，由发行人合规部及合规管理人员负责开展投资银行类业务合规管理工作。发行人制定了涵盖投资银行类业务反洗钱工作、隔离墙管理、未公开信息管理、利益冲突防范、合规检查等方面的多项合规管理制度，明确了业务部门专职和兼职合规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职责和权限。

（7）新三板做市业务

新三板做市业务实行“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做市决策委员会-证券投资总部”的决策体系，由发行人董事会确定做市业务规模，制定风险限额，做市决策委员会及证券投资总部在以上限额范围内具体进行业务决策。

发行人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和业务部门共同负责识别做市业务中面临的各类风险。业务部门配合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在做市业务交易系统中配置黑白名单、设置相应的风控阈值等，以使相关数值触及风控预警指标时能够实时预警、及时提示。

做市业务相关人员发现风险或风险隐患后及时评估风险的程度，针对不同程度的风险或风险隐患进行处理。发行人合规部对业务部门的合规运作、风险监控等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评估，业务部门按照合规部的要求进行整改，不断完善做市业务风险管理工作。



GRANDWAY

（8）研究业务

发行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多项制度规范证券研究业务的开展，涵盖研究报告制作及发布、研究咨询业务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媒体参与风险管理等多个方面。

发行人制定了研究报告审核及发布流程，对研究报告信息使用、分析过程、研究结论进行质量审查与合规审查，控制由于不规范操作带来的风险。

发行人加强对研究咨询人员道德风险及执业规范的监督和检查，建立并完善研究业务培训制度，通过持续培训，强化研究人员风险意识。

为防止敏感信息的不当流动，发行人制定了信息隔离墙制度，研究人员需履行跨墙手续后，方能参与业务部门的协同工作，并对工作内容留存记录，回墙后严格遵守静默期要求。

发行人制定了媒体风险管理制度，分析师参与广播电视证券节目的，需事前报备，并妥善保存参与广播电视证券节目的音像、文件等资料。。

3. 发行人对全面风险管理要求的落实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风险管理制度、《招股说明书》等资料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按照《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及中国证监会专项工作要求从风险管理全覆盖、可监测、能计量、有分析、能应对等五个方面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1）风险管理全覆盖

发行人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规定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同时制定了《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市场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子公司风险管理实施细则》《业务（产品）创新风险管理办法》等风险管理制度，对经营中各类风险进行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控、及时应对及全程管理，制度内容覆盖发行人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覆盖发行人当前开展的各项业务类型，实现了风险管理全覆盖。

（2）风险可监测

发行人风险管理部、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监测业务与管理过程中主要风险的程度和变动情况，提前或及时发现重大风险。风险管理部制定风险监测



GRANDWAY

操作流程、风险监测指标，逐日盯市等机制，并建立集中监控系统，构建发行人风险监测体系，准确计算、动态监控关键风险指标情况，判断和预测各类风险指标的变化，及时预警超越各类、各级风险限额的情形，明确异常情况的报告路径和处理办法。

（3）风险计量科学合理

发行人由风险管理部牵头开展风险计量相关工作，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类风险计量模型的有效性进行检验和评价，确保相关假设、参数、数据来源和计量程序的合理性与可靠性，并根据检验结果进行调整和改进。目前发行人主要使用的计量模型包括两融客户风险评级模型、股票质押业务审核模型、股票分级模型、证券投资归因模型、债券内部评级模型、债券信用利差计算模型、利率互换风控指标计算模型、金融工具估值模型、金融工具减值模型等，并建立了具有研究性质的利率预测模型。各类模型可提升风险计量工作效率，通过对模型的校验、调整来实现风险计量工作的科学合理。

（4）风险分析及时全面准确

发行人确定风险评估标准，根据风险事项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将风险进行分级，确定重点关注和优先控制的风险。在确定相应风险之后，通过各类风险报告及时将风险信息上传下达，确保第一时间得到妥善应对，保障了风险管理工作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5）风险应对机制切实有效

风险应对机制方面，主要通过业务许可、限额管理、应急处置等方式体现。发行人通过决策是否开展某项业务、限定某项业务的范围和规模、对外融资方式和杠杆等，实现对拟承担的风险类型进行选择，对不承担的风险类型予以规避。并通过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风险，评估承受能力，指导资源配置。

此外，发行人制定了《债权投资类项目预警及处置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债务融资业务存续期违约风险应急处置管理办法》《债券交易应急预案》等制度，规定了各类风险的预警及处置工作。



GRANDWAY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已建立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符合相关规定并有效执行。

（二）发行人业务经营是否符合各项监管规定

发行人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情况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四”，但该等受到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中审亚太会计师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1]021233-1 号），结论意见为“我们认为，首创证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2021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21]2955 号），载明“首创证券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最近 18 个月持续符合规定标准。未发现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被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事项正被我会立案调查”。

三、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过程及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已建立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各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制度符合相关规定并有效执行，发行人业务经营符合监管规定。



GRANDWAY

十一、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及其管理人是否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

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并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38）

回复：

《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 105 号）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基协发〔2014〕1 号）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

根据股东的营业执照及其公司章程、股东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并经本所律师访谈股东代表、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查询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等，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现有 5 名股东，均为机构股东，该等股东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亦未受托成为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根据上述规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现有 5 名股东中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

十二、请发行人、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出具说明或核查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39）



回复：

本所律师已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的规定，对发行人股东信息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具体请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核查意见》。

十三、发行人持有首创京都期货 100% 股权。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补充说明首创京都期货纳入上市资产是否取得期货监管部门的意见。（《反馈意见》问题 40）

回复：

经本所律师检索《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 155 号）等期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未见拟上市证券公司将期货公司纳入上市资产需取得期货监管部门意见的相关规定。

《关于证券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有关问题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19 号）规定，“证券公司在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 IPO）并上市申请前，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有关材料，申请出具监管意见书。监管意见书是证券公司申请 IPO 上市的必备文件之一”。经查阅发行人就本次发行上市向中国证监会递交的申请出具监管意见书的相关申请文件，发行人已在申请文件中披露了首创京都期货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其持股情况、业务情况等。

2021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出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21]2955 号），对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无异议，该监管意见书有效期为一年。



GRANDWAY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首创京都期货纳入上市资产无需取得期货监管部门的意见。

第二部分 补充信息披露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审计报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1]021233-1号），并经验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章程、“三会”会议文件、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主要资产权属文件、有关业务资质、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四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怀柔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三税务所、北京市市监局、北京市朝阳区市监局、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西城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海淀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朝阳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城管理部、北京市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中国证监会等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以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的访谈并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继续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主体资格。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中审亚太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1]021233-1号），并经验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章程、“三会”会议文件、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主要资产权属文件、有关业务资质、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四



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怀柔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三税务所、北京市市监局、北京市朝阳区市监局、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西城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海淀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朝阳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城管理部、北京市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中国证监会等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以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财务负责人、中审亚太会计师的访谈并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12309中国检察网、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所律师认为，除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及上交所对发行人股票上市的审核同意外，发行人继续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三、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1. 发行人拥有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行有效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五”。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质证书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新期间内，发行人注销了宁波河清北路证券营业部、东营西三路证券营业部、成都华阳大道证券营业部；新设河南分公司、江西分公司；天津围堤道证券营业部、北京长阳祥云街证券营业部、宁波日丽中路证券营业部（现已更名为宁波启明路证券营业部）、天津分公司、上海大渡河路证券营业部、江苏分公司因住所或法定代表人等证载信息变化而换领了《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



GRANDWAY

证》；2021年9月6日新设立的山西分公司已取得《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前述因新设或换领而取得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人分支机构名称	住所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批准日期
1	河南分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88号2号楼2单元12层1210号	2021.11.16	91410100MA9KF3QX79	顾龔超	000000049207	2021.12.02
2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丰和中大道1266号南昌富隆城401、410室	2021.11.17	91360125MA7C52GH48	杨世健	000000037849	2021.12.15
3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南中环街426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3幢A座20层2004号	2021.09.06	91149900MA0M92343L	郭海豹	000000045461	2021.09.30
4	天津围堤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黄埔南路与围堤道交口西南侧峰汇广场1-702	2013.11.22	91120103083033560M	于怀凤	000000050316	2021.09.29
5	北京长阳祥云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祥云街6号院2号楼2层202	2013.09.25	911101110805317596	贾明磊	000000045669	2021.10.12
6	宁波启明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启明路818号21幢141号1层	2013.11.20	91330212079243987U	袁亿璐	000000049011	2021.11.19
7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河西区黄埔南路与围堤道交口西南侧峰汇广场1-701、704	2015.08.14	91120103351520921A	张洋	000000050317	2021.09.29
8	上海大渡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640号1楼3室	2016.05.24	91310107MA1G05W6XU	顾宇花	000000047675	2021.11.25
9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洪武北路16号1202室	2013.11.18	91320105080298037B	王强民	000000046316	2021.12.20



GRANDWAY

（二）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与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期间	营业收入（元）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018 年度	815,247,471.02	814,539,559.87	99.91%
2019 年度	1,339,618,763.50	1,338,436,630.70	99.91%
2020 年度	1,657,983,958.50	1,656,698,785.82	99.92%
2021 年 1-9 月	1,480,219,941.22	1,479,703,102.25	99.97%

四、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审计报告》和发行人的陈述、相关方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网站（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22日）公开披露的信息，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方和曾经的关联方如下：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查验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及公司章程，发行人控股股东为首创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2. 持股5%以上的股东

经查验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及公司章程，发行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为京投公司、京能集团、城市动力。

3. 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及其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截至查询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的基本情况如



GRANDWAY

下: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1	苏朝晖	董事长
2	毕劲松	董事、总经理
3	程家林	董事
4	杨维彬	董事
5	马佳奇	董事
6	任宇航	董事
7	田野	董事
8	叶金福	独立董事
9	冯博	独立董事
10	叶林	独立董事
11	王锡铎	独立董事
12	张建同	监事会主席
13	韩雪松	监事
14	朱莉瑾	监事
15	杨玲	职工代表监事
16	刘美君	职工代表监事
17	王洪亮	副总经理
18	何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9	刘侃巍	副总经理
20	伏劲松	首席信息官
21	史彬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总法律顾问
22	唐洪广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2)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3) 发行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及首创集团提供的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控制的企业清单及主要企业的业务情况说明、首创集团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首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2021 年 12 月 21 日-22 日），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首创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企业逾 700 家，



均为发行人关联方。其中，截至2021年9月30日首创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发行人外的二级企业以及其他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的除二级企业以外的企业情况如下：

(1) 除发行人外的二级企业

截至2021年9月30日首创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发行人外的二级企业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二、（一）1.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的除二级企业以外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北京阳光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阳光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北京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北京农副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四级企业
农业融资担保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首金盈创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八级企业
北京首创能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
北京金融街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为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企业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上海钜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七级企业
北京首创新资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四级企业
首创置业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三级企业
北京首置房地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五级企业
珠海横琴恒盛华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控制的七级企业

注：报告期与发行人发生过关联交易的首创股份新都饭店为首创股份分支机构。

5. 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企业



GRANDWAY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网站（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的公开披露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为发行人关联方，其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正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控制的企业如下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首创集团	发行人董事苏朝晖担任其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苏朝晖担任其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3	北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苏朝晖担任其非执行董事（主席）、法定代表人
4	中邮基金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毕劲松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副总经理王洪亮担任其董事
5	第一创业	发行人董事杨维彬担任其董事
6	上海怡泽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杨维彬持股90%及其配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7	首创大气	发行人董事马佳奇担任其董事、总经理
8	秦皇岛首创思泰意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马佳奇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9	京投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会秘书兼投资发展总部总经理
10	北京京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11	绍兴京越地铁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副董事长
12	京投国际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13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
14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15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长、经理、法定代表人
16	北京基石传感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长
17	北京京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18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长



19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
20	北京智慧城市网络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1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
22	黄山市市域旅游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副董事长
23	Eastern Creation III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执行董事
24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董事
25	傑恒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宇航担任其执行董事
26	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田野担任其副董事长
27	投资北京国际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田野担任其董事长；发行人监事韩雪松担任其董事
28	山东鲁信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田野担任其董事
29	北京国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田野担任其董事
30	北京京辉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田野担任其董事；发行人监事韩雪松担任其董事
31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金福担任其独立董事
32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金福担任其独立董事
33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金福担任其独立董事
34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金福担任其独立董事
35	金衍（北京）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冯博持股6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36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冯博担任其独立董事
37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林担任其独立董事
38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林担任其独立董事
39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林担任其独立董事
40	中粮福临门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林担任其董事
41	北京长城博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监事韩雪松担任其董事
42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韩雪松担任其董事
43	北京健康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韩雪松担任其董事
44	上海怡泽商务咨询事务所	发行人监事朱莉瑾持有其100%份额
45	舟山执信商务咨询事务所	发行人监事朱莉瑾持有其100%份额
46	北京达美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朱莉瑾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47	北京资本动力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朱莉瑾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48	城市动力	发行人监事朱莉瑾担任其副总裁
49	中关村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刘侃巍担任其董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股股东首创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



GRANDWAY

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6. 发行人的子公司

根据发行人子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网站（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22日）的公开披露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包括首创京都期货、首正泽富、首正德盛、望京私募，该等公司基本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7. 其他关联方

(1) 联营、合营企业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陈述及发行人联营、合营企业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2日），发行人联营、合营企业情况如下：

①中邮基金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775725XF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成立日期	2006年5月8日
注册资本	30,410.00 万元	营业期限至	长期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乙16号	法定代表人	毕劲松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该企业于2012年4月5日由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查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中邮基金为新三板挂牌企业，交易方式为做市交易。根据中证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供的中邮基金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前200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2021年9月30日，中邮基金的前五名股东情况如下：



GRANDWAY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首创证券	141,000,000	46.3663
2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87,000,000	28.6090

3	三井住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	23.6764
4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852,425	0.6091
5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973,589	0.3202

②珠海首正基金

名称	珠海首正德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FLXM85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9年7月5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首正德盛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1889号17栋201室-265号（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首金盈创	8,000.00	80.00
2	首正德盛	2,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发行人合营、联营企业的子公司以及首创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合营、联营企业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2）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22日），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发行人其他关联方中在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过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重庆首汇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下属企业的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韩雪松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威虎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董事刘曙光担任董事的企业
首誉光控	联营企业中邮基金控制的企业
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中邮基金控制的企业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股东京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叶林曾担任其独立董事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配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8. 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审计报告》及相关工商登记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曾

存在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巨鹏投资	曾经持有首创有限 5%以上股权的股东
达美投资	曾经持有首创有限 5%以上股权的股东
河北国信	曾经持有首创有限 5%以上股权的股东

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为发行人曾经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具有上述1-7项关联关系但现在不再是发行人关联方的其他主体亦为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

（二）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交易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三”。

五、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 房屋建筑物

2021年12月13日，发行人与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位于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的6处房产及配套车位，房屋总面积1,434.23平方米，用途为办公，车位面积为223.26平方米。

根据发行人说明，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正在办理上述房屋的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除上述购买的房屋建筑物外，新期间内，发行人无其他新增房屋建筑物。

2. 无形资产



GRANDWAY

(1) 注册商标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持有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于2021年12月21日出具的商标档案，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查询日，首创京都期货新增如下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案	注册号	国际分类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首创京都期货	猪贝贝	55199738	36	2021.11.14 -2031.11.13	原始取得	无

(2) 交易席位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拥有账面原值为26,797,845.00元、账面价值为1,529,181.16元的交易席位。

3. 主要经营设备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并经验相关经营设备清单及购买凭证，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拥有原值为5,402,893.76元、账面价值为2,028,367.45元的办公设备；原值为9,166,445.89元、账面价值为454,740.25元的运输工具；原值为41,476,047.64元、账面价值为7,201,587.82元的电子设备；原值为2,507,046.80元、账面价值为617,004.02元的机器设备。

4. 受限资产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如下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项目	2021.09.30 账面价值 (元)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97,562,261.13	回购交易担保物、转融通证券出借、限售股、融出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1,911,462,758.90	回购交易担保物
合计	10,909,025,020.03	—

(二) 发行人租赁的财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房屋租赁合同及租赁房产的产权证明文件或备案证明文件，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因原租赁合同到期、新设分支机构或租赁内容变更等原因而新增房屋租赁或变更原租赁合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新租赁或变更后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名称	出租方名称	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至	是否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
1	发行人	五洲汉风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1806/1807/1808/1809/1810	1,016.68	2022.01.31	否
2	发行人	北京栢裕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地上一至六层	5,464.77	2022.01.31	否
3	望京私募	北京爱存到家仓储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外大街首东国际 B 座	14.25	2022.07.27	否
4	望京私募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寓经营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公寓 H 座 H-1001	150.00	2022.07.25	否
5	成都郫都区望丛中路证券营业部	朱梓松	成都市郫都区郫筒镇望丛中路 1065 号附 1110 号 11 楼	92.25	2024.11.30	是
6	福州长乐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中恒伟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王庄街道长乐中路 3 号福晟钱隆国际主楼 4 层 03A 单元	197.00	2022.11.30	否
7	上海崇明中津桥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源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崇明县城桥镇中津桥路 83 号和八一路 817 弄 16 号	133.92	2022.10.31	否
8	天津围堤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隆迪立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河西区黄埔南路与围堤道交口西南侧峰汇广场 1-702 室	196.51	2026.12.31	是
9	深圳吉华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布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吉华路 69 号布吉广场 B 座 6 楼裙楼 B0602	1,056.84	2027.01.31	否

上表第 3 项房屋租赁的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文件；第 4 项出租方未能取得产权人有效的转租授权或委托租赁证明文件。根据发行人陈述，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均处于正常运营状态，若该等租赁房屋发生权属纠纷影响发行人正常使用，相关主体能够及时找到替代场所，



GRANDWAY

上述租赁房产瑕疵对于发行人业务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如上表所示，上述租赁房产中，部分房屋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或未能提供租赁备案证明文件。《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上述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不会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使用租赁房屋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发行人的主要对外投资

经本所律师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网站（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1日-22日），新期间内，发行人参股公司肆板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注销。

六、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经查验，截至2021年9月30日，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三”中所述正在履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合同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重大或虽非金额重大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或协议，主要如下：

1. 债券承销协议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债券承销协议，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预计收入规模超过500万元的公司债券承销协议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签署时间
1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主承销协议	2020.05.21



2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2020.05.15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承销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0.07.10
3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承销协议	2019.10.23
4	枣庄市薛城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主承销协议	2019.10.30
	枣庄市薛城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主承销协议补充协议	2021.01.13

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为债券发行人聘请首创有限/首创证券担任其发行的债券的主承销商并就拟承销的债券的基本情况、承销安排、承销佣金及相关费用进行了约定。

2. 资产证券化项目合作协议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产证券化项目合作协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已发行但尚未清算且预计收入规模超过 500 万元的资产证券化项目合作协议如下：

① 与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资产证券化协议

2020 年 9 月 10 日，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首创证券签署《资产证券化合作协议》，约定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作为资产证券化原始权益人，将以京津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发起资产证券化融资，首创证券担任该专项计划管理人及销售机构。

2020 年 10 月 30 日，天津京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首创证券签署《资产证券化合作协议补充协议》，对费用和账户名称等信息进行了补充约定。



GRANDWAY

② 与上海钜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资产证券化协议

2021 年 5 月 28 日，上海钜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首创证券签署《首创钜大-奥特莱斯资产证券化（REITs）项目合作协议》，约定上海钜碧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拟以目标物业及相关收益作基础资产发起设立资产证券化产品，首创证券受托成为计划管理人及销售机构。

3. 资产管理合同

(1)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产管理合同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证券公司集合资管产品公示信息（查询日期：<https://gs.amac.org.cn/amac-infodisc/res/pof/securities/index.html>，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3日），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正在管理或将要管理的资产净值超过5亿元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编码	管理人	成立日期	到期日
1	首创证券招享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JY293	首创证券	202.05.14	2025.05.14
2	首创证券创赢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EZ375	首创证券	2019.02.15	2024.02.15
3	首创证券创赢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GC546	首创证券	2019.02.28	2024.02.28
4	首创证券招享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GQ861	首创证券	2019.05.29	2024.05.29
5	首创证券招享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GR500	首创证券	2019.06.05	2024.06.05
6	首创证券招享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GU042	首创证券	2019.07.09	2024.07.09
7	首创证券创赢增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JW686	首创证券	2020.04.15	2030.04.15
8	首创证券创惠1号灵活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U0732	首创证券	2017.03.17	2025.02.05
9	首创证券连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SQG883	首创证券	2021.04.09	2031.04.09



经查阅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同文本，合同就合同当事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本情况、集合计划的参与和退出、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集合计划、集合计划的分类、分级、集合计划客户资产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权限、集合计划的成立、账户与资产、资产托管、估值、费用、业绩报酬、收益分配以及信息披露、份额转让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2) 单一资产管理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产管理合同，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资产净值超过 5 亿元的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管理人/托管人	签署时间
1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招商银行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管理人：首创证券 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16.09.03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招商银行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二		2017.09.30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招商银行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三		2018.10.16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招商银行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四		2019.10.12
2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 4 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管理人：首创证券 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17.11.30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 4 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		2017.12.29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 4 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二		2019.12.23
	首创证券-张家口银行 4 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三		2020.11.24
3	首创证券-安盈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管理人：首创证券 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27
	首创证券-安盈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		2018.12.21
	首创证券-安盈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二		2018.12.24
	首创证券-安盈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三		2019.09.27
4	首创证券-中国建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管理人：首创证券 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21.09.24



GRANDWAY

经查阅上述资产管理合同，合同就当事人及权利义务、委托资产、投资政策、划款指令的发送、确认和执行、交易及交收清算安排、越权交易处理、委托资产的估值、会计核算及资产管理业务的费用与税收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4.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融资人初始交易金额超过 1 亿元且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待购回本金金额超过 1 亿元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情况如下：

2018 年 3 月 2 日，首创有限与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签署《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约定首创有限向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同日，双方签署补充约定，就资金用途进行了补充约定。

5. 其他重要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协议/合同，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正在履行的对发行人经营重要的其他合同如下：

(1)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首创有限/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家银行签订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资金）委托银行存管协议，约定银行接受首创有限委托，存管首创有限委托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资金。

(2) 2013 年 4 月 15 日，首创有限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转



融通业务合同》，约定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业务规则规定和合同约定为首创有限提供转融通服务，向首创有限出借资金、证券。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转融通拆入资金余额为 7.5 亿元。

(3) 2020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与中证登公司签署《乙类结算参与者证券资金结算协议》，约定发行人以乙类结算参与者资格参与中证登公司的证券资金结算系统办理结算业务的相关事宜。

(4) 2020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与中证登公司签署《股票期权业务试点证券资金结算协议》，约定发行人以期权结算业务资格参与中证登公司的期权结算系统办理结算相关事宜。

(5) 2018 年 1 月 3 日，首创有限与中证登公司签署《证券账户在线业务平台使用协议书》，约定中证登公司为首创有限开通在线平台相关业务权限相关事宜。

(6) 2019 年 6 月 11 日，首创有限与中证登公司签署《投资者证券登记业务委托代理协议》，约定委托首创有限为投资者证券登记业务的代理机构。

(二) 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判决书、裁定书、上诉状等司法文书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与曹滨顺的侵权责任纠纷案件进展为尚处于二审程序，二审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三)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

1.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审计报告》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财务负责人的访谈，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二)”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GRANDWAY

2. 发行人与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财务负责人的访谈，报告期内，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 三”已披露的控股股东为发行人提供的担保外，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1. 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验发行人提供的相关协议及凭证，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32,010,602.38 元，其中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66,980,534.13	50.74 %	投资款
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合诚机械有限公司、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液压流体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精密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26,326,707.60	19.94 %	投资款
北京栢裕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	3.41 %	房租押金
上海大申投资有限公司	4,172,989.41	3.16 %	代垫款
北京宁溪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99,456.75	1.44 %	房租押金

2. 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审计报告》，并经验发行人提供的相关协议及凭证，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176,427,709.38 元，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发行人应付的资管产品代销支出。



GRANDWAY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经营活动所致，合法、有效。

（五）其他重大债权债务

1. 发行债券

根据《审计报告》、支付凭证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上证债券信息网公开披露的信息（<http://bond.sse.com.cn/home/>，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3日）。2021年3月3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发行人新发行21首创C1、21首证01、21首创C2三支债券，该等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1）21首创C1

2019年12月27日，上交所出具《关于对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2420号），同意首创有限发行次级债券15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方式。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上证债券信息网公开披露的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3日），发行人于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债券简称为“21首创C1”，债券代码为178086，发行总额为10亿元，票面利率4.41%，债券期限为3年，利息种类为固定利率，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起息日为2021年4月12日，到期日为2024年4月12日，发行价格为100元/张。首创集团为本期债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1首证01

2021年4月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6号），同意首创证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上证债券信息网公开披露的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3日），发行人于2021年8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21首证01”，债券代码为188655，发行总额为10亿



GRANDWAY

元，票面利率 3.70%，债券期限为 3 年，利息种类为固定利率，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7 日，到期日为 2024 年 8 月 27 日，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本次债券无担保。

(3) 21 首创 C2

2021 年 8 月 20 日，上交所出具《关于对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1]1431 号），同意首创证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次级债券。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上证债券信息网公开披露的信息（查询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债券简称为“21 首创 C2”，债券代码为 197251，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票面利率 4.86%，利息种类为固定利率，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28 日，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本次债券无担保。

2. 收益凭证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收益凭证认购协议范本及风险揭示书、发行人官网（<https://www.sczq.com.cn>）披露的信息及《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未偿还的融入资金余额超过 1 亿元（含）的收益凭证如下：

收益凭证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产品代码
首创证券创盈 47 号	2020.01.10	2022.01.07	5.00%	SHQ355
首创证券创盈 53 号	2021.06.29	2021.10.11	3.20%	SPZ803
首创证券创盈 52 号	2021.06.30	2021.10.12	3.20%	SPZ067
首创证券创盈 55 号	2021.08.04	2021.11.02	3.30%	SRF139
首创证券创盈 56 号	2021.08.04	2021.12.02	3.30%	SPR373
首创证券创盈 54 号	2021.08.11	2022.02.08	3.60%	SRE021



GRANDWAY

七、发行人的税务

(一) 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及财政补贴政策

1. 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发行人的税收优惠依据文件，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2021年3-9月新增如下税收优惠依据：

《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望京私募 2021 年 1-9 月符合上述小型微利企业税收减免政策。

2. 财政补贴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查验财政补贴相关依据文件及补贴凭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 2021 年 1-9 月享受的主要财政补贴（单笔补贴金额 1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表所示：

补贴对象	补贴项目	补贴金额（元）	补贴依据
首创京都期货	房租补贴	1,010,242.00	《朝阳区关于促进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青岛深圳路证券营业部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400.00	青岛市崂山区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崂山区促进金融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崂招促字〔2019〕14 号）
首创证券	财政扶持资金	5,000,000.00	《金融产业发展引导资金申报指南》
首创证券	稳岗补贴	146,043.97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延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通知》（京人社就发〔2021〕23 号）

（二）发行人及首创有限、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完税情况



GRANDWAY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处罚决定书及罚款缴纳凭证，2021年6月17日，首创京都期货因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环境保护税未按期进行申报，被处以1,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鉴于首创京都期货受到处罚后已缴纳罚款并整改，且处罚金额较低，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因此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除上述情形外，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及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四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怀柔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三税务所等单位出具的证明，2021年4-9月，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因税务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的访谈，查阅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12309中国检察网、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如下：



GRANDWAY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的行政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1. 行政处罚

根据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西城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海淀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朝阳管理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城管理部、北京市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四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怀柔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三税务所、北京市市监局、北京市朝阳区市监局、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等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发行人营业外支出明细表、发行人的陈述及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合规部门相关人员的访谈，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税务、外汇管理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年12月20日-22日），除已披露的税务处罚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2021年3月31日至今未新增行政处罚。

2. 诉讼、仲裁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裁定书、《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合规部相关人员，新期间内，发行人新增一项正在进行，尚未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法院执行案件：

序号	执行被申请人	诉讼案由	执行文书	执行文书确定的主要内容	执行法院	执行进展
1	杨娅	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	《公证书》[(2020)京精诚内经证字第01442号、(2020)京精诚执证字第00084号]	向发行人偿还本金3,095万元及利息、违约金等，对被申请人质押的1,070万股海伦哲股票（股票代码300201）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在上述债务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	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该案件尚处于执行阶段。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发行人与何吉伦的质押式回购纠纷案因剩余财产暂不具备处置条件，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2月14日裁定终结执行外，律师工作报告“二十、（一）2.诉讼、仲裁”披露的其他执行案件



GRANDWAY

仍处于执行阶段，未决诉讼案件尚未作出判决。

上述未决诉讼、执行案件主要是因发行人质押式回购业务中对方当事人未及时足额偿还本金、利息以及子公司进行权益投资的公司相关股东未能履行股权回购约定等而引起，上述案件涉诉金额合计占发行人报告期末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较小。根据发行人陈述，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经营正常，上述未决诉讼、执行案件未对发行人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其他主体的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根据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签署确认的调查问卷以及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提供的起诉状等及其出具的书面确认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12309 中国检察网、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上交所网站、深交所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所在地市场监督、税务、社保、公积金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22 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如下：

1. 与双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双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告）因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北京阳光四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被告一，简称“阳光公司”）、首创集团（被告二）、北京新纪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要求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欠付的土地补偿款 196,533,700 元，并以此为基础，以日万分之二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0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的违约金 225,895,834.78 元及自 2020 年 8 月 26 日至实际支付之日的违约金；被告二就被告一在诉讼请求 1、2 项下的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等。首创集团提起管辖权异议申请，2021 年 8 月 13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仍



GRANDWAY

由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2021年11月15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令：
(1)阳光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7日内向原告支付土地补偿款6,000万元；(2)首创集团对前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首创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阳光公司追偿；(4)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5)驳回阳光公司的反诉请求。

2021年12月，首创集团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 与上海电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纠纷案

根据首创集团在上证债券信息网披露的信息，首创集团收到上海电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的《民事起诉状》，上海电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支付其货款本金合计人民币约11.93亿元及违约金，首创集团对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付款责任。首创集团提起管辖权异议申请，2021年8月11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仍由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根据首创集团在上证债券信息网披露的《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首创集团正在开展诉讼相关准备工作；本次诉讼事件为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与其上游合作方上海电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之间的贸易纠纷，目前双方在合同履行方面存在争议；贸易业务非首创集团核心业务，预计本次诉讼不影响首创集团核心业务经营与发展，不会对首创集团生产经营、业绩基本面产生根本影响。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尚未正式开庭、尚未作出判决。



GRANDWAY

3. 与北京中创为南京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纠纷案

根据《民事起诉状》并经首创集团确认，北京中创为南京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向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支付其货款4,670.61万元及违约金等，首创集团在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管理财产范围内不足以清偿前述债务的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等。

根据首创集团书面确认，首创集团正在开展诉讼相关准备工作；本次诉讼事件为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与其上游合作方北京中创为南京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间的贸易纠纷，目前双方在合同履行方面存在争议；贸易业务非首创集团核心业务，预计本诉讼不影响首创集团核心业务经营与发展，不会对首创集团生产经营、业绩基本面产生根本影响。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4. 与重庆恒芯天际科技有限公司纠纷案

根据《民事起诉状》并经首创集团确认，重庆恒芯天际科技有限公司就其与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签署的多个合同的履行事宜分别向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及首创集团支付其货款及违约金等，其中请求支付的货款合计约3.499亿元。首创集团提起管辖权异议申请，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管辖权异议申请，首创集团提起上诉，目前二审法院尚未作出裁定。

根据首创集团的书面确认，首创集团正在开展诉讼相关准备工作；本次诉讼为首创集团贸易分公司与其上游合作方重庆恒芯天际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贸易纠纷，目前双方在合同履行方面存在争议；贸易业务非首创集团核心业务，预计本诉讼不影响首创集团核心业务经营与发展，不会对首创集团生产经营、业绩基



GRANDWAY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法院尚未正式开庭、尚未作出判决。

根据首创集团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上述案件涉诉金额合计占首创集团截

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低于 1%，占比较低。根据首创集团书面确认，首创集团目前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正常。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重大行政处罚案件。

九、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除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及上交所对发行人股票上市的审核同意外，发行人继续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式叁份。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的签署页）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刘斯亮

陈志坚

王思晔

2021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一 报告期内注销、转让的关联方

1. 注销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销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范围	注销原因	注销后资产、业务、人员的去向
1	北京阳光奥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陆屹	2012.10.24	2021.01.04	911101110555681547	商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中介除外）；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技术推广服务；劳务派遣；园林绿化服务；影视策划；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服装、针纺织品、鞋帽、文化体育用品（音像制品除外）、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家用电器、计算机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卫星接收设备除外）。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2	首创（成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杨杰	2008.02.21	2020.08.19	9151010067215482XW	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3	合肥首钜多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冯瑜 冯坚	2018.06.28	2020.10.27	91340122MA2RUA8A96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租售；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4	首万誉业物业服务	李瑞 李军	2015.11.03	2019.02.02	91510108MA61RCPU3W	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保洁服务，停车场经营与管理，酒店管理；销售：建筑材料、装潢材料。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



5	成都有限公司 首万誉业 (天津) 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白宏毅	2015.10.10	2019.02.22	91120101MA06J06395	物业服务, 保洁服务, 停车场管理服务, 酒店管理; 建筑材料, 装饰装修材料批发兼零售。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 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其他企业, 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6	首万誉业 (北京) 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王峰	2015.11.02	2020.01.06	91110114MA001MNA0N	物业管理; 家庭劳务服务; 酒店管理; 销售建筑材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 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其他企业, 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7	昆明市首 创奥特莱 斯置业有 限公司	章辉	2012.04.12	2019.06.12	91320583593936831C	房地产开发。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 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其他企业, 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8	昆明市首 创东兴置 业有限公司	章辉	2012.04.12	2019.06.12	91320583593936807U	房地产开发。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 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其他企业, 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9	北京中金 元泰销售 有限公司	胡卫民	2012.04.20	2019.01.07	911101065938137782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 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其他企业, 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GRANDWAY

10	北京万安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冯瑜 冯坚	2013.07.30	2018.12.06	91110113076617015C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中介服务）。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11	浙江信置业有限公司	胡卫 胡民	2010.06.03	2018.11.05	9133050055176893XH	太湖旅游度假区梅东片滨湖大道南侧B地块普通住宅及配套公建用房的开发建设、销售、经营和物业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不涉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限制类、禁止类项目）（涉及许可证或专项审批的凭证或待审批后经营）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12	浙江汇盛置业有限公司	胡卫 胡民	2010.03.10	2018.11.07	91330500551768913Y	太湖旅游度假区梅东片滨湖大道北侧A地块酒店及配套服务用房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不含限制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房地产开发项目，凡涉及许可证、资质证经营的凭证经营）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13	北京永元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胡卫 胡民	2011.12.15	2019.01.04	9111011358771364XJ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层级压缩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业务、人员的处置。
14	凯达标准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徐新 徐国	2009.04.10	2021.05.25	91110106MA02Q3RB0B	二手车鉴定评估；二手车技术检测；二手车检测设备及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11年04月09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	非主业退出	破产清算，无可分配资产，不涉及业务、人员安置



GRANDWAY

20	北京绿元 投资有限 公司	顾 吉 美	2003.11.18	2019.11.14	91110229756742768Y	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投资管理; 投资信息咨询 (不含中介)。(“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2、不得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 3、不得发放贷款; 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业务调 整退出	资产、人员、业务 转移至北京市绿 化隔离地区基础 设施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21	北京向明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文 李 涛	2003.11.20	2020.12.24	91110116756730230G	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2、不得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 3、不得发放贷款; 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非主 业 退 出	清算后剩余财产 分配给股东, 不 涉 及 人 员 安 置。
22	北京华企 纵横产 权 经 纪 有 限 公 司	卫 江	2001.01.16	2020.12.31	9111010180121421X3	从事产权经纪业务; 接受委托对企业进行管理;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财务顾问; 市场调查。(“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2、不得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 3、不得发放贷款; 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非主 业 退 出	被北京中科技 开发有限公司吸 收合并后承接。
23	北京首创 魏善庄城 镇建设开 发有限公 司	苏 健	2013.06.13	2019.04.08	911101150717166209	施工总承包;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业 务 调 整 退 出	注册资 本 剩 余 金 额 按 出 资 比 例 返 还 至 各 股 东 ; 不 涉 及 业 务 、 人 员 处 置。

24	北京市天河汽车驾驶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杨润长	2014.05.19	2020.11.18	911101156003398414	机动车驾驶培训[一级普通(汽车)]。	非主业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25	新乡市首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苗浩	2018.07.19	2021.10.26	91410726MA45H67B2D	新能源技术开发、利用; 环保技术咨询; 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营; 工业固体废物废弃物的收集、储存及处置、综合利用(以上不含危险废物); 环保机械设备制造; 土壤修复; 生态修复; 环境工程设计、安装。	层级压缩	人员以安置和补偿等方式解决; 资产按持股比例分配。
26	嘉秀汇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洪王颖	2015.06.05	2020.10.10	91310109342294547P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实业投资, 资产管理, 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企业管理咨询。	业务调整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27	恒基雨田(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林梅锋	2019.07.31	2021.09.13	91120110MA06R3BG9U	环保节能设备的研发、制造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水处理设备安装; 环保项目管理; 水处理设备、水处理剂(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的研发、生产及相关技术服务; 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的研发、环保专用设备的技术咨询、服务; 工程总承包; 批发和零售业(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水污染治理运营服务;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非主业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28	北京首投博雅投资	卢文毅	2016.12.08	2018.12.20	91110108MA00A6EC5E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项目投资; 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2、	业务调整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

	管理有限公司						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 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29	京报首创（北京）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吴怀量	2018.09.14	2021.10.13	91110112MA01EM4D6G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不得作为有形市场经营用房）；物业管理；专业承包。	业务调整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30	北京市经中实业开发总公司汽车销售中心	闫巍	2002.09.25	2020.10.23	91110105743306801R		销售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汽车配件。	业务调整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31	北京首都大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新	2015.06.16	2021.05.31	91110000348283945R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资产管理。	业务调整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32	首创光年城（天津）智慧环境投资公司	钱丽	2017.08.14	2020.12.10	91120116MA05UEXU9G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工程技术咨询；以自有资金对智慧城市项目投资。	业务调整退出	被首创经中（天津）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承接
33	天津经中万和投资有限公司	张利	2007.11.28	2021.06.04	91120221668821482W		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投资与资产管理；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批发、零售；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非主业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

34	北京市华 安交通设 施公司	杨 长	1986.08.07	2021.06.18	911101151028589563	汽车配件, 交通标志制造, 加工, 交通标志安装, 维修; 加工、安装金属结构; 电器、板金安装; 生产: 增强水泥保温板, 陶粒隔墙板; 销售: 建筑材料; 加工五金工具、芯棒; 家居装饰。	非主 业 退 出	注销时无实际 业务经营, 不涉及资 产、业务、人员的 处置。
35	首创光年 城(天津) 基础设 施有 限公 司	陈 新	2015.12.10	2020.12.10	91120116MA0741905U	以自有资金对基础设施项目、城市建设项目、商业贸易项目、科技研发项目、公共服务项目、房地产业项目进行投资; 投资咨询; 投资管理。	业 务 调 整 退 出	被 首 创 经 中 (天 津)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吸 收 合 并 后 承 接。
36	北京首 创 景 鑫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洪 毅	2015.12.21	2018.12.07	91110101MA002PDT62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业 务 调 整 退 出	注 销 时 无 实 际 业 务 经 营, 不 涉 及 资 产、 业 务、 人 员 的 处 置。
37	北京市天 堂河电 镀 喷 漆 厂	杨 长	1978.12.31	2018.11.16	91110115102852378X	电镀; 喷漆; 金属结构制造; 加工光亮剂、硫酸亚铁、三氯化铁、合成闸瓦; 出租工业用房; 销售金属材料。	非主 业 退 出	注 销 时 无 实 际 业 务 经 营, 不 涉 及 资 产、 业 务、 人 员 的 处 置。
38	北京天 林 商 贸 中 心	何 惠	1996.10.08	2019.01.11	1102241724427	销售建筑材料, 汽车配件, 钢材, 五金, 交电, 化工, 润滑油, 电子机械设备, 日用杂品。	非主 业 退 出	注 销 时 无 实 际 业 务 经 营, 不 涉 及 资 产、 业 务、 人 员 的 处 置。
39	新疆精 诚 博 桑 环 保	高 伟 志	2011.05.19	2019.05.20	916501005725446017	环保科技研发, 技术交流与推广服务; 软件开发、销售;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建材、钢材、水泥、装饰装潢材料、文化用品、办	业 务 调 整 退 出	注 销 时 无 实 际 业 务 经 营, 不 涉 及 资 产、 业 务、 人 员 的 处 置。



GRANDWAY

40	科技公司 北京格林 世纪物业 管理有限 公司	刘 波	海	2006.08.11	2018.10.16	91110106792119383N	公用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仪器仪表、金属制品、石油制品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层级压 缩	产、业务、人员的 处置。 人员安置至首创 集团内部其他企 业，所持有资产划 归首创集团内部 其他企业持有。
41	北京首创 新时代文 化发展有 限公司	吴 量	怀	2018.08.30	2021.03.18	91110112MA01EDWX36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物业管理。	业务调 整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 务经营，不涉及资 产、业务、人员的 处置。
42	北京首投 兴泰投资 有限公司	王 军	少	2016.07.28	2019.09.20	91110108MA0077RX6H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调 整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 务经营，不涉及资 产、业务、人员的 处置。
43	北京市真 强物业管 理有限责 任公司	邹 成	喜	1995.02.14	2020.05.12	91110115102839907Q	物业管理；热力供应；销售日用杂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劳务服务；日用品修理；健身服务；室内外装饰装潢；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的经营管理。	业务调 整退出	被北京市首创吉 润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吸收合并后 承接。
44	山东首创 中原环保 发展有限 公司	江 瀚		2014.07.09	2018.01.10	913700003104447900	以自有资金对生活污水、中水、工业废水、污泥、固体废物处理等公用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管理、工程建设和技术开发及咨询；对城市供水设施投资、建设、技术开发及咨询；环境监测技术服务；能源开发项目、节能及环保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新能源技术开发及投资。	压层级	注销时无实际业 务经营，资产转 至首创集团下属 其他企业，不涉 及业务、人员的 处置。

45	九江首创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王卫华	2016.06.29	2019.01.02	91360400MA35JFYR9F	环境卫生管理、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其他电力生产。	压缩层级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移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其他业务、人员的处置。
46	醴陵首创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聂波	2010.09.15	2018.08.13	91430281561724930F	城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及公用基础设施的投资、投资管理、技术开发及咨询。	业务调整退出	政府相关单位回购资产和业务；部分人员分流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47	四川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丁超	2014.04.29	2018.12.28	91510000098551969D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境治理业；市政设施管理；技术推广服务；工程技术；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水资源管理；环境与生态监测；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商品批发与零售。	压缩层级	首创股份四川分公司安置相关人员及承接业务、资产。
48	天津水与燃气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吴凡松	2004.11.22	2019.12.13	91120116767627909M	给排水、燃气热力与环保、电子信息、软件、机电一体化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培训；燃气设备、给排水设备批发零售；兼营广告业务；会议服务。	非主业退出	资产、人员主要转移至其他国有企业。
49	贵州首创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叶劲	2008.01.18	2018.01.02	915200000670704605G	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处理、垃圾处理、河道治理、大	压缩层级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资产转移至首创集团下属其他企业，不涉及



GRANDWAY

50	海口首创 海岸投资 建设有限公司	邢义 俊	2007.06.06	2018.11.30	91460100798729705R	气治理；公用基础设施、新能源、矿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高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投资咨询。） 基础设施建设，建材销售，商务咨询服务。	非主业退出	注销时无实际业务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处置。
51	盘锦首创 红海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邱翼	2011.09.27	2018.01.17	91211100580746270Y	供水设施建设；工业用水，生活用水。销售。	业务调整退出	资产由国资企业收购，业务由该公司承接；员工给予补偿金后解除劳动合同。
52	北京启航 广宇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白洪涛	2003.09.22	2019.02.21	911101167546698511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解散	注销时无资产、无业务。
53	北京梦幻 时空网络 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肖斌 忠	2015.04.15	2019.03.19	911101053396842530	销售食品。	解散	注销时无资产、无业务，人员离职。
54	北京融华 兴业房地 产有限公司	杨晓斌	2001.04.11	2019.12.30	91110116MA054AP42X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产重组、投资策划；项目包装、项目投资咨询；资本策划、设计；企业管理咨询、项目及投资管理；财务顾问；企业形象设计。	解散	注销时无资产、无业务。



GRANDWAY

2. 转让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成立日期	转让年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范围	转让原因
1	首创青旅置业(昆山)有限公司	张文	2012.05.22	2019	91320583596903162G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资产管理、酒店投资管理；旅游项目的开发、投资；经济信息咨询；产品的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农产品种植、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非危险性的化工产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文化用品、办公设备销售。	层级压缩
2	飞鹏控股有限公司	段江鹏	2018.08.06	2019	91140700MA0K663Y10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金属结构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五金产品批发，工程管理服务，广告制作，音响设备销售，市场营销策划，建筑材料销售。	层级压缩
3	北京天城永元置业有限公司	李钰	2013.06.28	2019	91110000069561543Y	在东至莲花河西路、南至 F-05 地块北边界、西至骆驼湾南路、F-04 地块东边界、北至 F-02 地块南边界的规划范围内开发、建设、出售及经营管理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乡丽泽金融商务区 F-03 地块 C2 商业金融用地项目；房地产业务咨询；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层级压缩
4	沈阳吉天置业有限公司	姜荐凡	2006.02.22	2019	91210100784558108Y	普通房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持资质证经营）	层级压缩

5	包头原创香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于淑芹	2007.12.29	2021	91150291670651005J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经营）；房屋及场地租赁	非主业退出
6	北京华见东方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农投东方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张志明	2009.11.06	2020	9111010169631420XF	在东城区范围内发放贷款。	业务调整退出
7	北京金融街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张强	2008.12.08	2018	91110102681956533D	住宿；餐饮服务（制售中餐、西餐（含冷荤凉菜）、中式糕点（含裱花蛋糕））；零售卷烟；向酒店客人零售酒、饮料、定型包装食品、含乳冷食品；洗浴服务；美容美发；康乐健身（含游泳）；出租、出售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1号地已建成的酒店、自有房屋；物业管理；商业及配套附属设施的经营管理；会议服务；商务中心服务（打字、复印、收发传真、文件装订等）；向酒店客人零售日用百货、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服装、鞋帽、箱包、皮具、电子产品、金银珠宝首饰、化妆品；咨询服务；酒店管理方面的技术培训；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管理服务。	层级压缩
8	北京皓飞融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农投首诚小额贷款	李强	2009.09.25	2021	911100006949706767	在通州区范围内发放贷款。	业务调整退出



GRANDWAY

	股份有限公司)								
9	北京首创实利贸易有限公司	李文涛	2002.07.26	2021	91110000741567135J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授权进口和国产别克品牌汽车销售；汽车大修、总成大修、汽车小修、汽车维护和汽车专项修理；保险兼业代理；汽车装饰；销售汽车配件。	非主业退出		
10	上海京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金石农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4.03.13	2018	91310115088683204M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市场营销策划。	业务调整退出		
11	北京市开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丁少华	1994.12.06	2020	91110112102453764Q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开发的咨询服务；出租房屋。	非主业退出		
12	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姜良志	2014.12.26	2018	911100003271866529	金融信息服务（未经行政许可不得开展金融业务）；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产品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业务调整退出		
13	九江首创利池环保有限公司	李亚	2006.11.20	2019	91360400794782971U	城市污水处理厂的投资、建设、运营。	业务调整退出		

14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王俊亚	1998.04.13	2018	91510000709151287A	开发、生产、销售广播电视设备，交电，通信设备；信息工程的承建及设备销售；计算机应用服务及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经北京市国资委批准，首创集团下属的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的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为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股东）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5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刘宇	1992.10.06	2018	915101002019727706	研发、设计、销售汽车、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器设备、零部件加工设备；汽车装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16	嘉秀汇恣（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天地软件园有限公司	2018.01.16	2020	91310000MA1FL51H6L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	业务调整退出
17	深圳广业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张炜全	2001.11.16	2021	9144030072988164XK	一般经营项目是：焚烧可燃生活垃圾及工业垃圾发电、售电，销售焚烧后废金属、炉渣的综合利用。	层级压缩
18	北京同创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滕永新	2018.01.12	2021	91110112MA019WCJ6Y	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室内装饰设计；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不得作为有形市场经营用房）；零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	业务调整退出
19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王俊亚	2006.06.16	2019	91500000790700043N	一般项目：房地产开发（暂定三级）；物业管理（凭相关资质执业）；房地产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以上经	业务调整退出



GRANDWAY

20	渭南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曾用名渭南通创水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郭强	2005.11.08	2020	91610500779914091P	提供与水处理设施有关的运营、维护、管理,处理和加工原水,生产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净水(凭许可证经营)。	非主业退出
21	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	丁超	2006.03.17	2018	911502077830427672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城市污水制水;工业用水;生活饮用水;水质化验;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租赁服务。	层级压缩
22	北京兆基恒业科贸有限公司	蒋国达	2000.11.17	2020	91110105801721086G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日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空调、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家具;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公司经营需要